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以下或简称为“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若涉及硬件产品，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3.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本项目“技术要求及需求”及“商务要求”凡标注“▲”的条款或要求，投标人不响应或不满足的，投标文件即作无效处理；其他标注“▲”的事项或说明，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即作无效处理。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或技术服务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

7. 本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其服务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本项目采购需求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材料或承诺书，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或《商务要求偏离表》中应答时，注明相关文件材料或承诺书放置的页码。

10. 投标人可选择其中一个分标参与投标也可选择所有分标参与投标，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分标各投标人综合得分进行排名。A分标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同时中标BCDE分标，也不能同时作为BCDE分标的中标候选人；B分标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同时中标CDE分标，也不能同时作为CDE分标的中标候选人。

A分标 采购预算： 1672.63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1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见本章附件 1 “广西市场监管相关平台建设技术要求及需求”。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1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见本章附件 1 “广西市场监管相关平台建设技术要求及需求”。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1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见本章附件 1 “广西市场监管相关平台建设技术要求及需求”。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1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见本章附件 1 “广西市场监管相关平台建设技术要求及需求”。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交付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项目至 2025 年 12 月前完成 70% 的总任务的工作量，至 2026 年 8 月完成建设。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至 2025 年 12 月前完成 70% 的总任务的工作量，至 2026 年 12 月完成建设。至 2025 年 12 月完成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四个项目按完成建设时间通过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2. 竣工验收要求：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和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在初步验收后至少 3 个月试运行，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和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在初步验收后至少 1 个月试运行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3. 交付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技术人员投入要求		1.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应成立针对本项目的项目组，其中项目负责人必须专职全程参与本项目的需求调研、详细设计、开发、实施等过程。投入的人员数不少于 20 人，相关成员应包括： （1）项目负责人：全权代表中标人执行各项技术及管理工作，报采购人认可。全权代表中标人执行各项技术及管理工作； （2）后备项目负责人：在项目负责人无法按合同要求胜任工作或离职等情况下负责项目管理； （3）项目实施人员：项目签约后，中标人须提供常驻项目实施人员在采购单位现场工作，人员须为中标人正式员工，直至项目结束。 （4）项目管理与上线支持人员：系统上线期间，中标人须提供项目管理与上线支持人员；人员须为中标人正式员工。 （5）维护人员：项目验收后，长期驻守项目现场，负责售后服务。 2. 项目实施期间，严格按投标文件承诺投入项目团队人员，并将人员指派到位。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需要临时调动外部实施人员，则必须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确认，但不得在此期间抽调本项目常驻团队成员。如果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不能有效履行本项目实施工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予以更换并由采购人确认。 其中，项目负责人要求担任过电子政务类信息化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计算机类技术资格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以及项目负责人的简历。要求项目组成员数量、经验符合本项目建设需要，并在投标文件中实施方案中提供相关成员的名单。
信创适配要求	(一) 业务功能要求 1. 数据库：应达到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包括管理工具、SQL 语句功能、用户管理及其他基本功能）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2. 中间件：应达到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包括管理控制台访问、服务器管理、应用程序管理、用户管理及其他基本功能）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3. 虚拟化软件：应达到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包括新建虚拟机、安装虚拟机、虚拟机管理、Guest OS 的基本功能及其他基本功能）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4. 存储备份软件：应达到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包括管理控制台、备份与恢复文件、备份与恢复数据库及其他功能测试等）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5. GIS 软件：应达到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包括服务发布、地图功能、空间数据功能、服务管理功能、事例程序运行及其他功能测试等）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6. 应用软件：应达到应用软件的安装、卸载、服务启停、基本功能等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7. 大数据软件：应达到大数据软件的部署、集群创建、集群运行、集群卸载等功能与 Linux 操作系统的兼容性要求。 (二) 系统性能要求 1. 数据库：TPC-C 流量指标 tpmC 值应满足一般企业级应用系统需求，查询测试时间，数据更新性能测试，大数据量插入删除性能测试，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中间件：在一定并发量下，平均响应时间应在规定时间内； 3. 虚拟化软件：Guest OS 的 cpu、io、内存、磁盘、网络、鼠标、键盘、显示及其他性能应与物理机同步； 4. 存储备份软件：备份与恢复性能应能够应对系统未来的数据量膨胀，应满足一般企业的性能需求； 5. GIS 软件：GIS 系统运行的速度和运算处理精度应达到要求； 6. 应用软件：响应时间、系统响应时间、吞吐量、并发用户数、资源利用率应满足应用软件的需求； 7. 大数据软件：查询时间、吞吐量应满足一般企业的应用需求。 (三) 适配方案

	通过调研后的需求编写应用适配方案，开始进行迁移适配实施。适配方案在已搭建的迁移适配实验室中进行测试，通过在国产化环境下测试应用系统迁移方案的可行性，不断验证方法合理性，通过以上测试认证，证明迁移、适配方法科学合理。 （四）系统调研 1. 调研目的 充分调研系统用户各业务应用系统情况，包括具体应用系统名称、系统功能情况、系统性能指标、系统用户数量、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等级、系统安全指标、系统部署情况、系统开发语言及系统架构等，同时摸清应用系统使用服务器的资源情况，网络情况，并进行系统适配分析和技术路线选型。 2. 用户分析 了解系统用户当前使用习惯现状，包括对操作系统、办公套件、安全防护软件等。 （五）适配改造 应用适配工作正式启动，首先在迁移适配实验室国产化环境下进行迁移改造，主要是系统功能、历史数据的迁移及改造工作。 1. 系统功能适配与迁移及改造 迁移改造不影响用户使用方正常办公的前提下，按照“双轨并行”的原则，将业务应用系统的功能平滑移植到迁移适配国产化环境下。根据迁移后的完整内容，修改调整代码层、数据库表结构、字段等，达到与原应用系统无任何差异。 2. 数据库适配 （1）数据整理策略 数据整理就是将原系统数据整理为系统转换程序能够识别的数据。数据整理大致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就是将不同类型来源数据采集备份到统一的数据库中；第二阶段就是将原始数据进行整理，按照不同的要求分类进入不同的中间数据库，为数据转换提供中间数据。数据整理过程采用以下方法： 1）确保原始数据的完整性 在进行数据整理之前，先对原始采集数据进行备份。备份的目的有两个：一个是统一数据库，便于数据转换，另一个就是为以后数据追根溯源提供参考依据。 2）数据分级过滤策略 把数据按照不同的数据级别进行分类整理进入不同的中间数据库中。 3）借助数据整理相关工具 数据整理涉及数据量大，必须编写或利用相关的数据整理工具完成数

	据整理。包括数据整理工具和数据纠错工具。数据整理工具负责将原始备份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分类进入不同的中间数据库；数据纠错工具负责提供友好、方便的工具界面供用户方相关人员完善和纠正错误数据。 (2) 数据转换 1) 数据转换就是将整理后的数据，依照对照表的要求进行转换，并写入到新系统。 2) 数据整理与转换步骤具体包括：设计数据移植方案编制、源数据库数据清理、数据模拟移植、测试数据模拟移植、准备实施数据移植、正式实施数据移植。 3. 操作系统适配 通过对服务器端国产 Linux 操作系统进行适配，并对适配结果进行适配性改造和升级。 4. 中间件适配 在《安全可靠测评结果》存在中间件产品的情况下，优先选用《安全可靠测评结果》内产品，或选用其他符合《中间件软件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国产中间件。将正在使用的业务应用系统内的中间件替换成国产中间件，通过一系列的操作配置，使国产中间件可以有效支撑业务应用系统，同时兼容国产 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主流国产软硬件产品，实现业务应用系统与国产中间件能够良好兼容适配，支撑用户正常工作。 5. 系统架构适配 与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主导的《安全可靠测评结果》测评的国产操作系统适配。而 B/S 架构通常分为含插件的 B/S 架构和不含插件的 B/S 架构，不含插件的 B/S 架构可直接进行基于浏览器的跨平台迁移，含插件的 B/S 架构，除基于浏览器的跨平台迁移外，还需考虑插件本身的适配情况，需要获取到插件厂商的支持。 6. 浏览器适配 对 B/S 架构下应用系统的 Web 浏览器进行兼容性适配，适配国产化环境下的国产浏览器和 X86 环境下火狐、chrome、360 等主流浏览器，无需用户进行特殊设置。页面是否能正常打开、页面内容是否完全显示、页面打开无明显卡顿等为评判标准进行适配优化。 7. 外设适配 外设适配主要为常用第三方外接设备的适配，与外设厂家紧密结合，获取外设系统接口，与应用系统在国产环境下进行适配兼容。 8. 适配自验证 根据应用系统的特点，在迁移适配国产化环境下进行多方面的测试，对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应用客户端、多浏览器、外设等进行适配自验证，以获得良好完善的功能、性能、可用性、兼容性及安全性等。

	(1) 功能测试 验证迁移之后的应用系统功能的完整性和正确性，包括应用功能模块测试、高可靠性测试、数据备份测试等。 (2) 性能测试 相关指标根据初步设计方案设置。 吞吐量：每秒钟系统能够处理客户的请求数、任务数，其直接体现系统的承载的能力。 并发用户数：同一时刻与服务器进行数据交互的所有用户数量； 响应时间：服务处理一个请求或一个任务的耗时。 错误率：一批请求中结果出错的请求所占比例。 (3) 用户界面测试 测试用户界面的功能模块的布局是否合理、整体风格是否一致、各个控件的放置位置是否符合用户使用习惯，此外还要测试界面操作便捷性、导航简单易懂性，页面元素的可用性，界面中文字是否正确，命名是否统一，页面是否美观，文字、图片组合是否完美等。 (4) 兼容性测试 应用系统要进行严格的兼容性测试，首先是与操作系统的兼容性测试；其次对国产不同的浏览器进行综合性的测试，还要对同一浏览器进行不同版本的测试。最后要对分辨率和打印机进行兼容性测试，分辨率主要是测试页面版式在不同分辨率下是否能正常显示，打印机测试是看浏览器网页是否能正常打印。 (5) 安全测试 登录与权限：验证用户输入有效性，验证输入错误的用户名或密码不能登录，不能输入非法字符，允许登录失败的次数等。 超时限制：用户登录后在一定时间内（通常为 15 分钟）没有对该页面进行包括点击在内的任何操作，是否需要重新登录才能正常使用。 加解密测试：测试用户名和密码是否为加密，加密是否正确。 (6) 组合测试 对出现的缺陷进行修改并重新验证，确保修改的正确性，最终达到所有功能、性能所规定的标准，即完成测试验证。 (7) 迁移实施 确定割接时间，安排在非工作日时间进行。 第一步：编写《系统切换方案》。 系统切换方案包括系统切换方法、系统切换计划等内容。 第二步：组织相关人员对《系统切换方案》进行评审，如果未通过，则需要调整系统切换方案。 第三步：进行业务系统数据转换。具体包括准备工作、执行过程、验

	证过程、收尾工作、新系统运行监控及数据整理。 (8) 系统切换保障措施，具体包括：数据备份、数据测试、切换点的选择、切换方式的选择。 (9) 试运行 系统部署到政务云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新旧系统并轨运行，试运行期间无任何问题后，切换到新系统上正常使用。 (10) 系统迁移适配保障，具体包括：双轨并行、数据备份。
商用密码要求	项目中新建和改造的各类业务系统、成品软件的系统密码、用户敏感信息等需要保护的数据采用国密标准加密进行存储、传输，正式上线运行前需要通过采购单位认可的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安全评测机构的安全评测。
数据安全要求	项目中新建和改造的各类业务系统、成品软件需满足广西壮族自治区数据安全协调机制办公室提出的数据安全要求，符合广西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质量要求。
统一认证要求	项目中新建所有业务应用，以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的统一认证功能模块为基础，集成功能模块、统一的用户管理和实名认证服务为基础，实现所有平台功能模块、用户进行统一认证、管理、授权等管理，实现用户只登一次，所有相互信任的业务系统应用，同时实现与数字广西政务一体化平台互通共享。
统一标准要求	所有新建和升级改造的各类业务系统建设中数据源、数据标准、数据字典等需按广西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技术架构进行对接，所产生的数据实时交换到核心库、共享库，系统涉及的数据要按分类、整理、对接等要求在检索市场监管系统未有相应标准的前提下输出相关标准、数据目录清单等成果，制订的标准要参照广西地方标准审定会的形式通过相应行业技术专家的评审论证。
培训要求	1. 中标人必须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培训经验的工程师和相应的辅导人员根据项目及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培训，主要培训教员应至少具有三年的相关培训经验，培训所使用的语言必须是中文，使采购人相关人员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对系统进行管理、维护，而不需要中标人的人员在场指导。 2. 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的应用软件技术、系统操作等方面的培训。有关应用软件的操作培训课程，培训应在系统运作前完成。中标供应商须提出全面、详细的培训课程及时间表交给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 3. 中标人必须根据系统软件的功能和特点，充分考虑到系统使用人员的实际水平，提出详细的系统培训方案。通过系统培训以达到系统管理人员能够具备独立管理系统软件的日常维护处理能力，各级业务人员能够熟

	练使用系统软件，确保应用系统能够真正的用起来。 4. 中标人应制定详细的系统应用培训计划，免费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按计划对人员进行培训，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确保系统能够尽快应用。 5. 培训对象包括系统管理员、业务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等。系统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中涉及的相关技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所提供软件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常见故障解决和升级等各个方面，以及数据库的备份与恢复技术、后台数据库管理，项目所含系统维护功能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通过培训，使系统管理员能够独立完成软件的设置、管理、故障恢复、应急处理等，使系统管理员能够在软件完全崩溃后完成恢复操作，能够进行日常的数据库备份及恢复操作、能够独立处理常见突发事件及操作员提出的常见操作问题。对业务管理人员培训内容为系统流程和相关管理思想；主管部门人员为系统的操作培训（包括计算机基本知识及项目所含系统的使用）。 6. 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进行现场培训。 7. 业务系统操作培训工作应在系统安装之前结束。 8. 采购人仅负责提供培训场地、培训电脑和培训人员的召集，培训不少于 6 批次，时间不少于 15 天。 9. 中标人负责培训环境的搭建、培训文档的准备、培训的实施、培训人员的考核等。 10. 培训项目结束之时，安排学员进行培训测试，以检验学员对系统的基本操作能力和掌握水平；同时学员也可对于整个培训项目作出评价，当学员普遍反映对培训课程不满意时，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供应商重新安排培训。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要求 （1）质量保证期：各平台或系统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三年。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软件系统升级维护服务及包含项目所采购的相关硬件设备、基础软件的免费保修。<u>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承诺，质保期承诺，售后服务承诺，且必须承诺对本项目软件及设备提供终身服务，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格式自拟）。</u>质保期满后采购人对运维服务进行招标，运维招标价格不超过项目中标金额的 10%，中标人必须承诺以该价格参与投标<u>（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格式自拟）。</u> （2）质保期内维护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软件应用人员的使用培训，包括所提供软件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常见故障解决和升级等各个方面。

	2) 软件的升级, 软件的技术故障处理。 3) 根据用户的要求对软件进行调整、修改等。 4) 项目质保期内中标人须指派不少于 5 名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常驻项目现场提供售后技术服务。 2. 售后服务要求 2.1 成品软件部分（如：云数据库管理系统、云数据库云服务系统、数据库管理软件、数据库集群软件） (1) 产品的售后技术支持, 包括软件的安装、调试、数据维护、数据修复、系统出错等。 (2) 质保期内, 提供软件版本免费升级及对软件进行维护和完善, 费用计入投标总价; 属于程序 BUG 的问题终生免费保修。 (3) 中标人派出有相应资格的专职工程师到达现场负责系统安装调试及对设备进行系统集成, 同时要求必须提供系统原厂认证工程师现场安装验收服务和产品生产厂家盖有公章的有效的授权书原件、供货证明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否则不予签收及验收。 (4)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 每 3 个月进行定期信息安全检查。 (5) 运行测试要求: 系统安装后进入调试运行状态, 试运行期为 1 个月, 在试运行期间如果出现重大问题, 试运行从故障修复之日起重新计算, 顺延 1 个月, 达不到要求再顺延 1 个月, 如在第二次顺延的 1 个月内, 还不能排除故障, 则作退货处理,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完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以下问题界定为重大问题: 1) 由于所提供的软件, 质量达不到要求而造成系统运行不正常的; 2) 由于所提供软件运行达不到技术要求的; 3) 由于软件设计原因和所提供设备配置不合理或不完整而造成系统运行效果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 (6) 质保期内需免费提供专业培训, 提供给采购单位厂家认证工程师培训并通过认证不少于 5 人。 (7) 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提供相关成品软件原厂厂家提供的产品技术承诺函、供货确认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所有产品及系统软件须有独立的知识产权, 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权益。所有产品在供货时提供原厂商或厂商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原件, 否则不予验收。 2.2 定制软件部分 (1) 提供本地化服务。驻场工程师至少 1 名是本项目的核心实施人员(即项目系统设计开发技术成员之一)。 (2) 中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 对所提供的系统保证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提供完整的突发故障应急方案。 (3) 中标供应商应在方案中详细说明技术服务的范围和程序。

	(4) 在质量保证期中，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改正性维护，即在软件使用过程中识别和纠正软件错误，改正软件性能缺陷；适应性开发服务，即当软件外部环境或数据环境发生变化，修改软件以适应变化。软件升级服务，提供在正常条件下保证系统正常稳定运行的系统版本更新升级服务。并在采购需求和政策法规范围内，能根据业务发展和要求的改变对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免费修改升级；优化服务，提出在正常条件下改进系统性能的各项建议，包括系统资源分配与效率改进建议、软件配置规划和性能优化建议、系统容量预测建议。 (5) 中标供应商对系统软件服务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不涉及对原有应用系统重新设计。 (6) 中标供应商应在向采购单位交付开发服务成果后，根据采购单位使用软件的业务处室要求，为其提供与使用该开发服务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2.3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中标人提供系统验收后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3. 售后服务保障及响应时间要求 (1) 项目实施阶段应安排专人（项目负责人或技术组长等）与采购人联系，并提供手机、QQ、邮箱等联系方式，必要时应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采购人需求。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方式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包括邮件、电话、远程维护、现场服务等方式。保证有足够的人员负责本系统运维工作，并保证 30 分钟内对用户的维护请求予以响应，迅速恢复因用户误操作或某些错误操作导致系统故障。系统突发故障、BUG 等影响系统稳定运行的问题在 2 小时之内赴现场处理，不需要更换备件的条件应在 12 小时内解除故障，需要更换备件时应在 24 小时内解除故障。 (3) 质保期满后，采购人与中标人另行协商质保期满后的相关维护费用，维护费原则上不超过本项目中标金额的 10%（不包含硬件、数据库、中间件等非开发类）。 4. 技术支持 (1) 中标人应对本项目进行长期技术支持（含技术咨询等）。若中标人质保期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给予合理的经济赔偿。在质保期内，由于工程项目本身缺陷发生故障或损坏而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给予采购人经济赔偿（按违约服务成果费用金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如已支付的款项、已投入的与项目相关的设备设施及费用、预付款利息等）。 (2) 在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指定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在现场负责系统的运行和维护，若系统出现问题或故障，中标人应免费进行故障处理和软

	件更新。 (3)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 对所提供的系统保证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提供完整的突发故障应急方案。
付款方式	1. 分阶段支付合同款, 具体如下: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①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须根据预付款金额出具预付款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及三年质保服务期), 采购人收到预付款保函及预付款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0%作为预付款。②中标人根据项目完成进度要求并提供实施工作计划及开展方案, 经采购人确认后, 由中标人提供本系统合同额的 30%项目进度款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 2025 年完成本系统至 70%任务量, 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合同额的 10-30%进度款 (完成本系统 70%后, 由双方协商决定支付进度款比例, 具体支出比例以合同签订为准), 若项目未能在 2025 年完成本系统 70%任务量, 经双方协商可按进度款保函金额比例支付进度款。③本系统通过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款 (根据完成本系统 70%任务量的支付进度款比例后, 双方协商决定初验支付进度款比例, 总额支付不超过合同款的 90%, 具体支出比例以合同签订为准)。④本系统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10%。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须根据预付款金额出具预付款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及三年质保服务期), 采购人收到预付款保函及预付款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0%作为预付款; 本系统通过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45%; 本系统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①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须根据预付款金额出具预付款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及三年质保服务期), 采购人收到预付款保函及预付款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0%作为预付款。②中标人根据项目完成进度要求并提供实施工作计划及开展方案, 经采购人确认后, 由中标人提供本系统合同额的 30%项目进度款保函原件 (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 2025 年完成本系统至 70%任务量, 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合同额的 30%进度款 (完成本系统 70%后, 由双方协商决定支付进度款比例, 具体支出比例以合同签订为准), 若项目未能在 2025 年完成本系统 70%任务量, 经双方协商可按进度款保函金额比例支付进度款。③本系统通过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15%。④本系统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须根

	据预付款金额出具预付款保函原件（保函有效期覆盖项目建设及三年质保服务期），采购人收到预付款保函及预付款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0%作为预付款；本系统通过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45%；本系统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本系统合同额的 5%。 2. 中标人在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之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未提交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不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本项目分系统进行集成、数据迁移、测试、试运行、初步验收及竣工验收等工作，并根据系统需求分析、系统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对各系统进行功能核实及压力测试，分阶段、步骤进行测试验收，须在通过各应用系统的第三方等保测评、第三方测试、第三方风险评估、第三方密码评估等工作后方可进行竣工验收。 2. 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付价，包括但不限于： （1）标的服务所包含的所有技术服务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硬件产品运输、装卸、软件开发、软件部署、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财务结算审计报告、验收等费用），第三方报告必须为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相关管理机构认可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4）安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软件、系统等的安装、集成、试运行等费用）。 3. 投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设备租借、通信费用、系统兼容，投标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人在进行投标报价时应当充分考虑存在的不确定因素。投标人应当在充分理解项目需求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建设的要求，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产品、软件及其它辅助材料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并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5. 产品要求：为了保证本项目涉及的产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本招标项目涉及的且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提供的所有产品，其生产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6. 投标人投标所涉及的所有软件必须为最新版本的正版软件。有侵权争议的经调查核实后，提供非正版软件者为无效投标，已中标者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已供货者全部退货，并承担可能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7. 投标人应充分认识到项目系统衔接、政策变动、需求变更、系统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素质等风险，在投标文件中必须识别分析项目中的各类

	风险因素，并提出相应的对策（格式自拟）。 8. 本项目严格执行工程监理制度，在项目建设、验收等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按规定服从监理。 9. 投标文件中的模块或功能与项目规划设计立项文件比对，如存在缺失，允许在系统实施过程中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现场开发或功能增加，但不能额外增加任何费用。 10. 为保证招标项目发挥应有作用，实现设计功能，中标人需自行评估并配套足够的开发软件和相关硬件，涉及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1. 本项目系统中不允许使用无厂家支持的免费下载的开源软件及有关控件、组件。本项目开发的应用系统须达到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二级要求并出具第三方测试报告，符合行业管理部门的管理要求，并于质保期内免费按照安全测评提出的应用系统风险进行整改。 12. 中标方应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开发并进行整体的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过程中应遵循机房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做好安全保护工作，若因系统安装调试导致机房或网络安全事故，中标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3. 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文档（清单、验收单据、必要时进行的会议纪要、涉及专家论证的资料）必须进行规范管理，做到实施细节记录在册，采购人需要查询时能清晰明确反映项目进度及资金收支情况。 14. 本项目建设内容必须与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相关技术标准按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统一认证要求、统一标准要求等技术文件执行。
技术成果及文档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提供完整的系统需求说明书、数据库详细设计说明书、技术标准、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系统测试报告（如有）、系统用户手册等技术资料、项目全部源代码、源代码说明。本项目提交的所有文档应符合《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8567-2006）和《信息技术 软件工程术语》（GB/T 11457-2006）。 2. 为确保软件开发供应链安全，需在开发、依赖管理、构建、测试、交付、部署等各阶段实施全面安全措施。提供涉及开源软件、组件的版本号，以构建可靠、安全的软件应用环境，降低供应链攻击风险，保障项目建设的软件全生命周期安全。 3. 软件及数据成果包括：各系统软件开发的程序文件，包括各类技术文档、可执行程序、安装程序、授权许可、数据字典、可编译源代码等需全部提交至采购人，本项目涉及到所有的第三方软件必须保证是厂家合法渠道的全新正品，中标单位应保证不存在知识产权或版权争议。 4. 成果形式：所有内容都必须同时提供电子和纸质成果。 5. 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的保密约定，包括在合同期结束后承诺保密义务，并承担相应的涉密责任。

	6. 除成品软件，本项目所定制开发的软件系统及源代码、开发取得的成果的所有权归采购单位所有，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所完成的各种文件、源代码、电子文档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和文件，其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均归采购单位所有，未经许可，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提供第三方。定制软件必须向采购人无条件提供软件系统及源代码、数据、开发取得的成果等技术资料。 7. 对于采购人提供给中标人的资料及文件，采购人享有知识产权，中标方必须履行保密及保护采购人知识产权责任。 8. 在实施过程中如果有合作开发产生的专利技术等知识产权成果，则归属双方共有，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成果转化，对外合作，签订合同等。 9. 项目文档 （1）文档是保证项目的实施连贯性的重要保证，中标人需要提供完善的文档，并对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文档进行有效的管理，接受用户方对项目各阶段评估分析和监督管理。 （2）整个项目的过程包括后期修改维护贯穿 ISO9001 和软件能力成熟度规范，使用国家标准码，提供齐全的项目管理、设计和开发、操作说明等书面文档和电子版。 （3）过程管理文档，包含但不限于： 1) 各系统说明书； 2) 数据表结构； 3) 系统框架说明与服务器部署说明； 4) 系统部署说明，系统相应的安装包说明； 5) 日常维护与问题处理文档； 6) 系统运行所需客户端配置说明文档； 7) 系统运行所需网络环境说明文档； 8) 系统运行所需硬件环境说明文档。
其他技术及要求	1. 中标人应提供切换应急预案：为了保证系统在切换的过程中，在切换过程中，一旦出现重大问题（如网络瘫痪），就需要启动紧急预案和应急系统，以保证业务的正常进行。 2. 中标人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放系统的数据表结构，以便于采购人未来进行数据加工与利用。 3. 中标人应在业务系统开发，部署实施，运维等不同阶段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定级要求进行适配或接口开发。 4. 中标人应在业务系统开发，部署实施，运维等不同阶段按国家相关法律、国家标准、行业测评要求等进行密码管理，密码应用的适配或接口开发。

	5. 保密要求：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对本项目所有项目信息以及接触到的材料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6. 供应商必须自行实施、维护本项目，不得转让或转包。 7. 在维护过程中，若由于中标人自身技术不足或违规操作等原因造成的数据丢失、设备损坏等，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8. 实施过程须保证在不中断业务的情况下进行，涉及升级、改造或重建以及系统接口开发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9. 如涉及数据接口开发、对接数据问题投标人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在原有业务系统进行升级或改造； （2）通过接口开发对接原有业务系统； （3）提供一套满足原有业务系统功能的综合业务系统替代原有业务系统。提供的新系统功能必须覆盖原系统全部功能。 无论投标人是进行原有业务系统的改造还是提供新的业务系统，都必须确保采购单位业务的不间断运行，确保满足本项目对综合业务系统的各项具体功能要求。 10. 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未尽事宜，将在合同签订或项目执行过程中双方协商确定。 11. 用户需求在开发期和试运行期内，仍有可能不断完善，投标人须在采购需求和政策法规范围内，随着用户需求的变动随时作出响应，修改应用软件。正式验收通过后，若有需求变动，在免费维护期内，仍应免费按用户需求对整个系统做出相应修改，以满足用户的需求。 12. 在本项目合同期内发生的因中标人因素导致一切质量问题，采购方有权要求中标单位进行改进，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13. 数据迁移要求 （1）确保数据安全性--在技术允许的条件下，要绝对保证数据的安全性，要绝对避免数据损失、丢失等风险。 （2）确保数据一致性--由于数据中心目前运行的大多数系统都是基于数据库系统开发的，所以在数据迁移的过程中要保证数据一致性，一定要避免数据迁移后系统无法正常启动等风险的出现。 （3）确保现有主机正常工作--在数据迁移过程中，要避免给主机带来不必要的风险，造成业务系统非计划内宕机。
验收要求	一、中标人应按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并提交监理单位和建设方进行验收，项目验收的依据是国家及自治区有关文件要求，采购单位试运行合格书，《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批复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的函》（桂数项目字〔2025〕1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批复自治区市场监管

	局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项目建设方案的函》(桂数项目字〔2025〕12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批复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项目建设方案的函》(桂数项目字〔2025〕1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批复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项目建设方案的函》(桂数项目字〔2024〕103号)、获批准的设计文件(包括变更设计),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中标人的投标承诺、项目采购合同及行业标准,《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4〕5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印发《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配套文件的函(桂数发〔2024〕34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局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市监办发〔2022〕4号)等有关规定及协议文件等有关规定及协议文件。 二、基本的验收要求 1. 本项目有独立第三方监理公司进行全过程项目管理,严格按监理程序执行。 2. 中标人按计划进行系统上线、联调及试运行后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按《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4〕5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印发《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配套文件的函(桂数发〔2024〕34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局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市监办发〔2022〕4号)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报告。系统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人提供产品说明书。 3.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系统验收报告: (1) 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相关系统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2) 系统符合验收标准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4. 初验(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验收的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有关文件要求,获批准的设计文件(包括变更设计),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中标人的投标承诺、项目采购合同及行业标准,国家及自治区有关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相关规定及项目有关协议文件,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局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市监办发〔2022〕4号)(说明:此文件投标人可在获取招标文件时同时自行下载附件)。 (2) 设备测试: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交所提供产品的出厂测试数据和测试报告,说明其测试方法。 (3) 系统测试 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项逐一测试。 1) 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中标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通电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接。

	2) 联机测试：由中标人进行联机测试。 3) 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交采购人及本项目监理。 5. 终验 (1) 建设调试完成，实施最终验收前须进行系统试运行，试运行期至少 1 个月，试运行合格后方可进行终验。 (2) 各系统集成、要求功能和技术性能指标必须达到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经第三机构测试，测试结果如与采购人确定的性能不符或测试结果不能确认，应予以整改后再重新测试。 6. 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如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相关产品检测报告和资质证书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并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 项目实施完成，由中标人提交验收材料给监理机构和第三方审计机构审定验收后，出具意见报采购人审批。 8.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验收时应给采购单位提供至少五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其中包括产品的中文操作手册等内容。 9. 验收时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招标认定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项目结算审计报告，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0. 项目竣工验收后中标人 10 个工作日内将项目代码刻录送采购人。项目三年维保期后，在退返项目履约保证金前，须提供具有代码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公司（或机构）检测后的最新代码，并刻录移交采购人，才能办理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5%收取，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u>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u> <u>开户银行：建行南宁五象广场支行</u> <u>银行账号：45001604663050500826</u>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质量保证期满后，中标人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并验收合格，并提供具有代码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公

	司（或机构）合格的四个项目代码源。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涉及违约和损失赔偿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如有剩余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不足扣减的，采购人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或赔偿的，采购人有权另外向中标人追偿损失。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标准	
1. 本章《采购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验收，如所提供相关服务不符合要求，由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拒不按要求整改（或经多次整改未能改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4. 验收过程中，若出现需要第三方机构介入验收的，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进口产品和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优势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服务方案、服务团队配置等（格式自拟）。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劳动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复印件及承诺书。 3.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信誉、业绩等。	
（五）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评审时以分标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包括各分项最高限价，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就本项目服务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拆分服务内容投标或仅对部分内容投标报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六) 演示要求及事项

1. 请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演示内容要求，提前做好演示设计及准备。因项目必须符合国产化要求，系统演示以非国产化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进行部署的真实环境演示的将被扣分，具体见第四章。

系统演示必须以国产化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进行部署的真实环境。

2. 投标人自备演示所需的设备、工具和网络环境。每家投标人演示时间 30 分钟（不含调试），超时演示项计 0 分。具体演示时间另行通知，届时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视频会议系统通过共享屏幕方式进行现场演示，请各投标人提前做好调试准备。若投标人放弃演示，则演示评分项计 0 分。

3. 使用 PPT、flash 以及视频等非软件系统方式演示的，相应功能演示项分值减半计分，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4. 注意事项

(1) 演示顺序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排列顺序。演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视频会议形式进行，投标人通过共享电脑桌面的形式展现，投标人应自行配制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视频会议要求的软硬件并确保投标人自身网络顺畅。

(2) 演示前，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会至少提前 10 分钟电话通知各参加演示的投标人，请各投标人保持通讯工具畅通；并由评委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发起询问或通知的方式进行演示确认，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回复是否参加演示。

(3) 各投标人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演示，代理机构发出视频会议邀请后 1 分钟内无回应的，将顺延下一个投标人进行演示，待其他投标人演示完毕后再发出视频会议邀请，反复 3 次仍无回应的或无法联系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无法演示。

B 分标 采购预算： 39.17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信息化监理服务	1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监理项目范围 四个项目监理服务：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二、建设规模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1) 本项目用户涵盖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

			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1 万多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食品餐饮等相关企业，其中包括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网络食品经营者等在内的 90 多万用户。 （2）项目部署在广西政务云平台上，对内服务广西市场监管所有机构人员，对外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务服务。 （3）本项目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二级设防。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1）结合广西全区四级市场监管部门综合执法办案业务需求，统一办理程序，建设全区统一的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指引化的综合执法系统。 （2）本项目用户对象为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3000 名公务员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 448.52 万户经营主体。 （3）项目部署在壮美广西·政务云平台上，本项目未来 5 年内数据总存储容量预计为 45TB，电子政务外网带宽不低于 141.69Mbps。互联网带宽不低于 41.29Mbps。 （4）本项目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三级设防，密码应用等级按第三级防护。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1）全面完成一个价格监管数据中心+四个核心系统+N 个智慧应用。其中包括价格监管数据中心、价格行为监管系统、价格监管业务支撑系统、价格监管应急分析决策系统，行业价格监管应用系统。 （2）本项目用户涵盖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2 万多公务员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企业（含外资企业）以及预计日常公众用户 400 多万用户。 （3）项目部署在壮美广西·政务云平台上，项目存储量 25.4TB（3 年），50M 互联网带宽，250M 电子政务外网带宽等建设。 （4）本项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按三级等保要求建设。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1）本项目服务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处室、直属单位、业务独立的工作专班进行考评，其中监管执

			法类 18 个处室、服务发展类 11 个处室、综合事务类 9 个处室、技术与研究类事业单位 9 个、辅助与服务类事业单位 9 个，系统用户约 500 人。 (2) 项目部署在广西政务云平台上，本项目未来 5 年内数据总存储容量预计为 30.19GB，电子政务外网带宽不低于 213.74Mbps，互联网带宽不低于 81.00Mbps。 (3) 本项目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二级设防，密码应用等级按照二级进行防护。 三、项目建设周期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于 2026 年 8 月前交付使用；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于 2025 年 12 月前交付使用；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于 2026 年 12 月前交付使用；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于 2025 年 12 月前交付使用。 四、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一) 监理规范 依据 GB/T 19668.1-2014《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1 部分：总则》、GB/T 19668.2-2017《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2 部分：基础设施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3-2017《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3 部分：运行维护监理规范》、GB/T 19668.4-2017《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4 部分：信息安全监理规范》、GB/T 19668.5-2018《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5 部分：软件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6-2019《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 6 部分：应用系统：数据中心工程监理规范》开展项目监理工作。 (二) 项目实施部分，按以下标准严格执行：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8567-2006)、《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GB/T 9385-2008)、《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GB/T 9386-2008)、“《系统与软件工程 软件生存周期过程》(GB/T 8566-2022)、《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GB/T 15532-2008)、《信息技术 软件工程术语》(GB/T 11457-2006)、《信息技术系统及软件完整性级别》(GB/T 18492-2001)、《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GB/T 14394-2008)、《信息系统物理安全技术要求》(GB/T 21052-2007)、《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6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 50348-2018)、《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 308-2001)、《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19)、《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462-2024)。 (三) 其他监理依据 1. 国家信息工程监理规范； 2. 采购人与四个建设项目中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 3. 采购人与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 4. 有关国家和行业的技术标准。 三、服务基本要求 (一) 投标人的监理服务技术方案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 针对四个建设项目的监理总体方案和大纲； 2. 针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计划、组织机构和人员配置； 3. 编制监理日志、周报、纪要等监理记录文档及时性方案和承诺。如：监理会议纪要不晚于会议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 4. 有利于本项目监理工作实施的具体措施。 ▲ (二) 监理范围 1. 对四个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提供软硬件现场开箱验货、安装、软件开发服务、调试、集成、运行、集成服务、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监理服务等项目建设开始至竣工验收结束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2. 配合采购人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设计和概算进行优化和调整，对承建单位的项目组织和总体技术方案进行审核把关； 3. 项目建设质量、建设工期和建设投资控制； 4. 项目建设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检查、监理； 5. 项目建设合同管理； 6. 协调有关承建单位间的工作关系，合理监督各承建单位、进度，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工； 7. 组织阶段验收、设备安装验收和建设项目竣工预验收，签署建设监理意见；

				8. 工程建设监理结束后，负责向采购人提交建设监理档案资料。 9. 对监理范围内的项目在监理过程中需按《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档发〔2008〕3号）和项目分别编制有关材料。 ▲（三）监理服务原则 1. 监理工作应按照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及协调相关单位关系原则进行。中标供应商要制定监理建设项目的监理规划报采购人批准后实施。总监理工程师要组织各专业监理服务人员制定监理实施细则报采购人有关部门备案，各专业监理服务人员按实施细则进行监理。 2. 中标供应商根据自身的经验及专业的角度向采购人提供可行性咨询意见，为保证高效优质地完成平台或系统开发建设，中标供应商应站在国家和采购人的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等咨询服务。 3. 本项目有严格的保密要求。在整个监理服务实施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各方应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或保密协议。 ▲（四）监理人员要求 1. 所派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派出参与本项目监理人员人数不少于5人【设总监理工程师1人，安排驻场不少于1人，总监理工程师须持有省级或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总监理工程师证书复印件】； 2. 到岗人员信息必须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中拟投入的监理人员（包括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员等）及“监理相关人员到位承诺书（格式自拟）”人员一致，同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规程等有关要求； 3. 中标供应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进行监理服务的人员，应能够胜任监理合同（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工作，中标供应商配备的重要监理岗位人员资质、数量等须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1部分：总则》（GB/T19668.1-2014）的规定。 4.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中标供应商全面履行监理合同；与采购人的授权代表建立工作联系。更换或变更其

			授权时，必须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并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5. 中标供应商因工作安排或其他原因，需要更换派驻到工程所在地的重要岗位监理人员时，应事先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6. 即使是采购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监理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不得低于被代替人员且应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7. 对不能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进行监理服务的派驻人员，采购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中标供应商更换。 8. 如经采购人或第三方查实，中标供应商及其本单位监理人员与被监理单位发生非正常经济往来及其他徇私舞弊情况或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监理人员或更换全体监理项目班子，情况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责任及追偿损失。 ▲（五）监理内容和要求 1. 项目各阶段主要涉及工程设计、开发建设及工程验收三个阶段。监理单位要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和“四控制、三管理、一协调”的监理工作要求，依据国家信息系统工程建设监理规范和标准，对项目建设的各个阶段和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的管理、控制和协调。对项目的设计、开发和实施、项目的验收和交付使用以及对用户的技术培训等方面进行质量、进度、变更和投资等全面的控制；对项目建设合同的执行、项目建设文档资料等进行管理。从而保证本分标“按期、保质、高效、节约”地实现其既定目标。 2.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文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GB/T 19668-2017）要求，对采购人委托的项目建设内容的范围、质量、进度和投资进行监督，对项目合同、信息、安全生产进行管理，沟通协调项目承建单位的工作关系。具体如下： 2.1 实施准备阶段 审核承建单位实施计划和相关设备、人员、技术资料的供应计划；审核承建单位项目实施组织设计：分析项目设计的系统建设任务，对需求分析的进入条件、目标、任务、阶段成果进行管理；对设计阶段的进入条件、目标、任务和阶段成果进行审核管理；组织召开设计、

			安装、承建单位和软件、技术协调会，做好技术交底；科学划分设计、安装（软件开发）、设备供应、调试界面，对软件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计划进行监理，对软件配置管理进行监理；审核设计单位和系统承建单位的系统深化设计图（方案）或施工图（方案），以及对软件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需求分析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测试计划和编码规范进行监理并组织评审；审核项目承建单位提出的系统调试、验收方案和相应计划；对设计阶段投资进行控制；审核人员培训计划。协助采购单位、承建单位消除设计文档在进入工程实施前可预见的缺陷。 2. 安装实施阶段 定期组织召开例会，协调各方关系和进度；审核批复施工联系单、技术核定单等相关单据；组织和配合采购人有关部门对软件不同版本代码的移交审核管理工作；检查基础建设类系统施工情况，对软件编码过程进行监理；协调承建单位及业务单位的部署工作的开展及验收，按照开发计划实施进度控制和工作量审核；协助业务单位实施代码质量规范的监理和隐蔽工程验收；参与采购单位信息化管理机构或软件系统涉及的业务主管部门组织的项目例会，协调在建项目各分标之间的进度关系。督促承建单位按合同要求按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建设。在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中标供应商能随时监管承建单位，促使工程实施过程能满足承建合同的要求，并且与工程设计方案、工程计划相符合。 3. 系统调试阶段 对各类软件系统测试监理，对软件测试过程进行监理签署认可测试报告；组织单项系统调试监理，签署认可调试报告；组织项目各子系统联动调试监理，签署认可调试报告；调试计划进度控制；组织实施系统阶段验收。 4. 系统试运行阶段 配合采购人组织实施系统试运行；协调采购人和系统承建单位间的关系，明确各方职责；审核系统技术培训资料和人员培训监理；审核系统操作规程和软件管理运行制度；审核与确认试运行记录。 5. 系统验收阶段

			按不同项目，分别评审项目验收大纲及各系统测试报告；按不同项目，分别审核系统竣工资料准确性、一致性、完整性；按设计要求、合同条款对各个系统功能、性能、试运行情况进行审核；确认项目承建单位采取必要的管理和工程措施，以方便系统的扩容和升级；确认具体验收程序文本，分阶段、分步骤协助采购人组织系统验收；建议采购人和承建方共同推荐人员，组成建设项目验收组，并确认建设项目验收时应达到的标准和要求；协助采购人组织第三方测试与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督促落实系统维护和保修责任制度，对承建方的售后（运维）服务和培训计划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系统的移交和系统保障进行监理；在配合业务委托的第三方对建设项目合同、设备供应合同、技术开发合同、变更记录等审核系统造价决算。 6. 进度控制 审核承建单位的进度分解计划，确认分解计划可以保证总体计划目标；对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承建单位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当工期目标严重偏离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对项目进度计划进行严格审核，要求每天在现场跟踪、检查项目实施进度，发现 进度滞后，应及时通知承建单位调整进度计划，必要时召开项目协调会，确保承建单位按计划要求完成各项工作，项目总体进度按期完成。 7. 投资控制 项目建设过程中，根据建设合同，严格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付款申请，确认满足付款条件后，出具支付证书，并跟踪付款进度、到账情况；通过对项目实施中的系统软件、硬件方案及设计的优化，确保投资合理，控制在合理、性价比高的范围之内；协助建设单位做好项目支付预算的现金流量表，将付款进度与建设项目质量与形象进度结合起来。 8. 合同管理 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确保承建单位按合同履行；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查；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查；配合建设方进行合同商务谈判；

			根据合同约定，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协调有关索赔及合同纠纷事宜，对合同违约等情况进行管理，并提出处理意见，协助建设方进行仲裁、诉讼。 9. 信息与文档管理 做好监理日记及建设项目大事记；做好合同批复等各类往来文件的批复与存档；做好项目协调会、技术专题会的会议纪要；做好项目周报、监理建议书、监理通知、各种会议纪要、各阶段的项目总结报告等；管理好实施期间的各类技术文档。 10. 项目安全管理 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政府机密数据和资料的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控制，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项目监理的整个过程中，对项目承担单位和承建单位有关方案等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检查、监理和保护。 11. 变更控制 对变更申请快速响应，在接到变更申请之后，能快速按照变更处理程序进行变更处理，并迅速下达是否可以变更的监理通知，保证所有变更都要得到三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运维单位）书面的确认；规范变更程序，加强变更控制；对变更风险以及变更效果进行评估，提出监理意见，做好变更记录、报批、实施、确认、发布、归档等各项工作。 12. 纠纷协调 协助协调项目各相关单位、机构、部门之间的工作关系；协助协调项目各集成单位、网络运营商、原厂商之间的工作关系；协助协调项目各建设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纠纷和矛盾。 13. 例会制度 监理方应该通过必要的会议制度来实施协调工作，主要包括：第一次现场会、监理交底会、周例会、监理协调会、专题讨论会、专家论证会、阶段工作总结会、问题通报会、阶段及验收会等。 （1）监理单位主持召开项目会议，通知建设单位和承建单位相关负责人参加。 （2）监理单位负责编制会议纪要，将会议的重要决

			议体现在会议纪要中，与会各方代表须在会议纪要上签字，后续由监理单位与承建单位一同跟进会议事项的完成情况，对未能及时完成的事项，需及时上报建设单位，并做好进一步的沟通确认。 14. 监理总结 依据项目初步设计、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变更等内容进行评定；编制项目监理总结报告。 15. 组织验收 组织阶段验收、软件安装验收和工程建设竣工预验收，签署建设监理意见。收集平台的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信息平台系统软件产品规格说明、已完成功能的操作手册、接口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设计说明书、已开发的接口测试报告、已完成的系统安装部署文档、网络拓扑图、服务器资源列表、最高权限账号/密码、可运行的源代码、数据字典、数据结构、已完成功能性测试报告等，对收集的相关文档、报告、代码等交付物认真进行审查，出具验收报告及整改意见。整理、审查相关验收文档，组织协调第三方测评验收机构完成验收。收集、整理、印刷项目终验评审材料。工程建设监理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工程建设监理档案资料，一式三份。 16. 其他建设内容监理：负责各类运营和服务提供商的服务方案确认、价格审核和质量把关；用户单位直接采购设备和产品的调研询价、货物验收和质量把关；用户单位直接采购的技术服务的服务方案审核、技术和进度把关；用户单位直接负责的其他工作内容的质量把关；其他相关项目内容建设的咨询等。 17. 积极配合采购单位，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按照审计单位的要求，规范建设流程，保证项目最终顺利通过审计。 18. 对所监理服务项目的监督和管理应积极主动，主动发现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承建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质量、影响项目进度等的各项问题，并及时反馈采购人，提供问题解决办法意见或建议。因监理服务人员未履行职责或工作不到位，而由采购人来发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影响项目质量和进度问题的，采购

			人发现问题每累计三次即对中标供应商进行一次扣罚5000 元的违约金，以此类推。 ▲（六）监理工程质量和进度要求 1. 监理建设项目质量要求：要保证在预定的监理建设项目进度和投资下，完成合同中所规定的监理建设项目，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且满足承建合同中所规定的技术指标要求。 2. 监理建设项目进度要求：要保证监理建设项目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且监理建设项目的各个分项、各个阶段建设按照预定的计划有序地进行。 3. 本监理建设项目的监理服务时间与建设项目建设周期和项目其他建设内容的建设完成时间同步。以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建设完成，通过项目审批部门组织的验收为标志。 三、项目档案整理服务要求 依据《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4〕59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关于印发《广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配套文件的函（桂数发〔2024〕34 号）等文件要求，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档案管理的规定，并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项目咨询服务，做好项目档案检查、分类整理、归档等，组织项目档案管理，确保档案符合项目要求。 四、服务成果 成果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必要的纸质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实施类文档、监理回复类文档、监理日志类内部文件等常用监理文件。 1. 监理规划； 2. 监理实施细则； 3. 监理工作联系单； 4. 监理通知单； 5. 会议纪要； 6. 监理周报/月报； 7. 监理检查记录； 8. 监理审核意见； 9. 监理总结报告； 10. 验收意见； 11. 验收报告。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服务周期及地点	1.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完成最终验收并提交成果文档。 2. 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后续技术服务支持	1. 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后续技术服务支持（电话咨询、现场服务），投入后续服务的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2 人，其中至少有 1 名必须是项目实施过程原监理工程师。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须派原监理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预付款；四个建设项目终验合格并提交成果文档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余款。 2. 中标人在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之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未提交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不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必要的交通、差旅、住宿等费用； （4）项目最终投资造价不论增减，监理服务费都不再进行调整，并按时完全该项目全部监理服务内容。 2. 参与项目投标的监理单位不得承担本项目工程建设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其它实施工作。 3. 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所有资料，中标人有义务为采购人保守机密，项目实施前中标人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4. 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并通过自治区发改委组织的验收。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户银行：建行南宁五象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663050500826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服务期满后，中标人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并验收合格，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涉及违约和损失赔偿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如有剩余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不足扣减的，采购人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或赔偿的，采购人有权另外向中标人追偿损失。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标准	
1. 本章《采购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验收，如所提供相关服务不符合要求，由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拒不按要求整改（或经多次整改未能改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4. 验收过程中，若出现需要第三方机构介入验收的，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进口产品和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优势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服务方案、服务团队配置等；投标人为项目投入不少于 5 人固定的项目技术团队，保证人员基本固定，并应满足工作量等实际需求。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劳动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复印件及承诺书。	

3.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信誉、业绩等。
(五) 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评审时以分标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u>(包括各分项最高限价，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u>，<u>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u> ▲2. 投标人就本项目服务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拆分服务内容投标或仅对部分内容投标报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C 分标 采购预算： 28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1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项目概况： 采购人建设四个平台系统，分别为：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各系统定级如下： <table><tr><th>序号</th><th>信息系统名称</th><th>安全等级</th></tr><tr><td>1</td><td>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td><td>二</td></tr><tr><td>2</td><td>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td><td>三</td></tr><tr><td>3</td><td>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td><td>三</td></tr><tr><td>4</td><td>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td><td>二</td></tr></table> 注：逐一出具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规范要求、公安机关认可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2. 标准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 （2）《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 20984-2022）； （3）《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安全等级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二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三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三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二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安全等级																	
1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二																	
2	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三																	
3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三																	
4	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二																	

				(4)《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 (5)《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监测基本要求与实施指南》(GB/T 36635-2018); (6)《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GB/T 36627-2018); (7)《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8)《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 (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10)《计算机信息系统 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 17859-1999)。 ▲3. 基本要求 上述平台或系统的安全等级测评内容应包括技术和管理两大类,必要时需提供扩展方面的测评,其中: 3.1 技术类测评应包括以下方面: (1)安全物理环境(物理位置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电磁防护)。 (2)安全通信网络(网络架构、通信传输、可信验证)。 (3)安全区域边界(边界防护、访问控制、入侵防范、恶意代码和垃圾邮件防范、安全审计、可信验证)。 (4)安全计算环境(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可信验证、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个人信息保护)。 (5)安全管理中心(系统管理、审计管理、安全管理、集中管控)。 3.2 管理类测评应包括以下方面: (1)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策略、管理制度、制度和发布、评审和修订)。 (2)安全管理机构(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和合作、审核和检查)。 (3)安全管理人员(人员录用、人员离岗、安全意

			识教育和培训、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4) 安全建设管理(定级和备份、安全方案设计、产品采购和使用、自行软件开发、外包软件开发、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等级测评、服务供应商选择)。 (5) 安全运维管理(环境管理、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维护管理、漏洞和风险管理、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范管理、配置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管理、外包运维管理)。 4. 测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测评实施过程中,应采用访谈、检查和测试、渗透测试等测评方法进行,并与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的要求相符。 (2) 访谈:通过引导信息系统相关人员进行有目的的(有针对性的)交流以帮助测评人员理解、分析或取得证据。 (3) 检查:通过对测评对象(如管理制度、操作记录、安全配置等)进行观察、查验、分析以帮助测评人员理解、分析或取得证据。 (4) 测试:使用预定的方法/工具使测评对象产生特定的行为,通过查看和分析结果以帮助测评人员获取证据。 (5) 渗透测试:模拟黑客的攻击方法,对受保护对象的应用系统、主机、网络进行攻击,从而验证测评对象的弱点、技术缺陷或漏洞。 5. 服务成果 测评完成后,出具符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等保)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规范要求且公安机关认可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项目工期、成交交付时间及地点	1. 完成期限:每个系统或平台,自采购人发出进场通知书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测评并出具相应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2. 项目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		

	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完成最终验收。 3. 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后续技术服务支持	1. 自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后续技术服务支持，在后续服务周期内，当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发生改变或成果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供应商须免费修改或完善相关内容。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须派原技术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预付款；四个建设项目终验合格并提交成果文档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余款。 2. 中标人在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之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未提交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不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必要的交通、差旅、住宿等费用。 2. 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所有资料，中标人有义务为采购人保守机密，项目实施前中标人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u>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u> <u>开户银行：建行南宁五象广场支行</u> <u>银行账号：45001604663050500826</u>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涉及违约和损失赔偿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如有剩余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不足扣减的，采购人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或赔偿的，采购人有权另外向中标人追偿损失。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标准	
1. 本章《采购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验收，如所提供相关服务不符合要求，由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拒不按要求整改（或经多次整改未能改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4. 验收过程中，若出现需要第三方机构介入验收的，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进口产品和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优势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服务方案、服务团队配置等（格式自拟）。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劳动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复印件及承诺书。 3.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信誉、业绩等。	
（五）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评审时以分标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包括各分项最高限价，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就本项目服务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拆分服务内容投标或仅对部分内容投标报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D 分标 采购预算： 22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商用密码测评服务	1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项目概况： 采购人建设四个平台系统，分别为：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依照相关《公安机关商用密码应用指南》《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政务信息系统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指南》《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等文件及标准，提供国产密码的安全测评服务，针对国密系统，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制定测评方案，实施测评，提出整改意见，跟踪整改进度，为项目验收提供依据。 2. 通过对本项目的四个系统的调研，根据系统安全等级和调研结果，制定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方案和测评计划，并实施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评判系统密码应用与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之间的差距，并给出测评结论，以便指导系统运维单位进一步明确系统密码应用安全风险所在，有针对性地对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方面的调整和改进，并对所发现问题进行整改时提供帮助，确保被测系统在密码应用方面的合规、正确、有效。 3. 密码应用差距测评 （1）依据《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M/T0054-2018）、《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试行）》，组织开展本项目中涉及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衡量信息系统的密码安全管理措施和密码应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是否具备了相应的密码保护能力。未达到密码应用保护要求的，提出改进建议，制定整改方案并进一步进行整改。 （2）结合采购人实际需求与密码应用相关标准与法

			规进行合理的整改方案设计，同时对整改的流程与整改过程的可能风险及控制措施提供成熟的解决方案，确保最后信息系统整改后的符合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4. 评估原则 （1）客观公正原则：密评人员在最小主观判断情况下，按照双方认可的密评方案，基于明确定义的评估方式和解释实施密评活动。 （2）经济及重用性原则：密评工作可重用包括商用密码安全产品评估结果和信息系统密码评估结果在内的已有评估结果。重用结果应适用于被测系统，并且能够反映出当前系统的安全状态。 （3）可重复、可再现性原则：任何密评人员依照同样的要求，使用同样的评估方法，对每个密评实施过程的重复执行均应得到相同的密评结果。 （4）规范性原则：项目实施过程中，在人员、质量和时间进度等方面进行严格管控，在保证测试质量的前提下，按计划进度执行。评估工具、方法和过程要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合法进行。 （5）完整性原则：密评过程中确保密评数据、过程记录的完整性。 （6）最小影响原则：应充分考虑密评活动对被测系统的影响，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影响被测系统正常运行。 （7）保密原则：应确保密评项目涉及的所有信息，不会泄露给第三方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利用这些信息。 5. 实施要求 （1）系统评估：及时发现系统脆弱性，识别变化的风险，了解系统安全状况。对照密码应用方案对系统开展评估。根据被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所属行业及系统使用的密码产品情况，选择并确定测评依据。在系统真实环境下进行测评，以评估密码保障是否安全有效，密码使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并通过测评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提出可行性完善建议。 （2）密码技术应用测评：物理安全密码测评、网络安全密码测评、主机安全密码测评、应用安全密码测评、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密码测评。测评验证不同安全等级

				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是否达到具有相应安全等级的安全保护能力，是否满足相应安全等级的保护要求。 (3) 密钥管理测评：检测信息系统密钥管理各环节，包括对密钥的生成、存储、分发、导入、导出、使用、备份、恢复、归档与销毁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策略制定的全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4) 安全管理测评：对制度、人员、实施和应急等四个方面安全管理的测评，并协助完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管理制度，协助完善密码相关系统运维管理制度。 6. 服务成果 针对被评估系统编制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报告按照国家密码管理局要求包含的内容编制或参考模板编制。报告中应协助被评估单位认清风险，查找漏洞，找出差距，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并出具《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电子版、纸质版成果文件。 ▲三、密码应用安全验收 在被测评系统进行完成差距测评和整改实施之后，需要再次通过测试手段对信息系统的密码应用安全技术和安全管理上各个层面的安全控制进行整体性验证，提供的测评服务需要协助用户完成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对系统的密码应用和合规情况及整改情况进行评审，出具测评报告。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项目工期、成交交付时间及地点		1. 完成期限：每个系统或平台，自采购人发出进场通知书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测评并出具相应测评报告。 2. 项目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完成最终验收。 3. 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后续技术服务支持		1. 自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后续技术服务支持，在后续服务周期内，当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发生改变或成果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供应商须免费修改或完善相关内容。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须派原技术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预付款；四个建设项目终验合格并提交成果文档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余款。 2. 中标人在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之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未提交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不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必要的交通、差旅、住宿等费用。 2. 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所有资料，中标人有义务为采购人保守机密，项目实施前中标人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u>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u> <u>开户银行：建行南宁五象广场支行</u> <u>银行账号：45001604663050500826</u>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涉及违约和损失赔偿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如有剩余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不足扣减的，采购人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或赔偿的，采购人有权另外向中标人追偿损失。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标准	

1. 本章《采购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验收，如所提供相关服务不符合要求，由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拒不按要求整改（或经多次整改未能改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4. 验收过程中，若出现需要第三方机构介入验收的，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进口产品和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优势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服务方案、不少于 5 人的服务团队配置等（格式自拟）。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劳动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复印件及承诺书。 3.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信誉、业绩等。
（五）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评审时以分标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包括各分项最高限价，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就本项目服务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拆分服务内容投标或仅对部分内容投标报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E 分标 采购预算： 16.68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测试（测评/检测）服务	1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项目概况： 采购人建设四个平台系统，分别为：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

				核系统。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总体要求 依据项目建设要求和国家相关软件质量检测标准要求，对四个平台系统（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进行软件验收检测，完成软件的测试和质量评估。 2. 检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GB/T 25000. 51-2016）； （2）项目合同、双方签订的功能修订文件、承诺书等； （3）系统需求规格说明书； （4）系统设计文档； （5）项目测试方案； （6）系统用户手册等。 3. 检测内容 为确保平台相关系统符合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标准及质量要求，需对相关平台系统进行软件验收检测。保证各系统功能切实满足用户的应用需求，同时满足平台的易用性、可靠性、信息安全性、平台用户使用高峰期的性能需求，以及各系统应用的兼容性、可移植性和可维护性。 检测应包括以下内容： （1）功能性测试； （2）性能效率测试； （3）可靠性测试； （4）兼容性测试； （5）可移植性测试； （6）易用性测试； （7）可维护性测试； （8）信息安全性测试。 4. 测试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1）功能测试采用黑盒测试； （2）性能测试采用并发测试、压力测试。

				5. 测试结果 交付对应的测试结果数据，出具相应的平台或系统的第三方测试报告应包含软件可靠性、易用性、可移植性、功能等及用户文档测试数据及结果，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电子版、纸质版成果文件。 6. 所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符合项目竣工验收的要求。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服务周期及地点	1.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完成最终验收。 2. 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后续技术服务支持	1. 自四个建设项目（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后续技术服务支持，在后续服务周期内，当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发生改变或成果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供应商须免费修改或完善相关内容。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须派原技术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预付款；四个建设项目终验合格并提交成果文档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余款。 2. 中标人在每次申请支付合同款之前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未提交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不支付合同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必要的交通、差旅、住宿等费用。 2. 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所有资料，中标人有义务为采购人保守机密，项目实施前中标人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u>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u> <u>开户银行：建行南宁五象广场支行</u> <u>银行账号：45001604663050500826</u>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涉及违约和损失赔偿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如有剩余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不足扣减的，采购人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违约或赔偿的，采购人有权另外向中标人追偿损失。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标准	
1. 本章《采购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2.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验收，如所提供相关服务不符合要求，由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拒不按要求整改（或经多次整改未能改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4. 验收过程中，若出现需要第三方机构介入验收的，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进口产品和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优势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相关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服务方案、服务团队配置等（格式自拟）。	

2.《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社保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劳动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复印件及承诺书。
3.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信誉、业绩等。
（五）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评审时以分标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包括各分项最高限价，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就本项目服务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拆分服务内容投标或仅对部分内容投标报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附件 1：

广西市场监管相关平台建设技术要求及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贯彻落实〈“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23〕27 号）明确自治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快构建现代化市场体系，健全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完善监管工具，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大力加强基础设施和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探索扩大低风险食品生产、经营承诺制实施范围，推进“全程网办”和电子证书管理。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和综合治理，落实地方党政同责，坚决守住食品安全底线。实现分段、分领域监管向统一、综合监管转变。整合市场主体，理顺生产、流通、消费的市场监管链条，提升市场综合监管效能。

1. 项目目标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规划通过实施本项目，推动形成“监管精准化、执法规范化、服务便利化、决策科学化、运行高效化”的广西智慧市场监管体系，支撑总局“七个一”智慧监管目标实现。平台化协同、在线化服务、数据化决策、智能化监管的新型数字市场监管治理模式趋于完备，统一公共支撑服务能力、数据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监管业务应用发挥出重要作用，市场监管领域数字治理能力显著提升，高效保障市场监管决策指挥和施政履职，在支撑市场监管治理创新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项目的主要目标包括：

1.1 构建广西食品监管一体化建设总体框架

在广西智慧市场监管信息化工程总体架构下，综合运用新技术、新理念、新模式，依据食品监管的总体战略规划思路，围绕监管效能提升、监管模式优化、数据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联动为目标进行整体设计，实现自治区与上下各级食品监管部门纵横联动“一盘棋”，指导和规范广西食品智慧监管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广西食监一体化在线监管能力和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

1.2 支撑市场监管业务协同联动，实现监管提质

以业务需求为导向，食品监管与市场局其它业务板块一起，分步骤共同建设协同高效的一体化市场监管业务应用体系。上至国家总局，下至各市县分局和基层监管所，协同各类业务，优化监管应用架构，逐步形成机制灵活、业务协同、数据共享的多级监管业务应用平台，实现跨层级系统间的业务协同和联动。通过优化监管流程、减少重复劳动等方式，提升市场监管的效率。基层监管人员能够更快地发现问题、处理问题，提高了监管的时效性。

1.3 加强数字底座支撑能力，积极探索新技术应用

（1）加强广西市场监管业务协同联动和数据整合共享力度，采用中台、微服务等技术和理念，构建重点共性应用支撑能力体系，将一些共性业务、在线业务和通用业务抽象成服务，并形成固定应用，从而形成通过中台服务调用或业务数据交换共享的方式，逐步推进跨领域、跨应用、跨系统之间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提升一体化的政府服务能力。

（2）强化数据资源管理，推进食品监管数据的汇聚、共享、治理和应用。在统一的信息资源标准下，依托数据共享交换通道，实现数据要素在各级食监部门之间与其他部门之间按需流动，构建形成共享开放的数据资源体系。加强数据开发利用，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提高食品监管部门决策科学化水平，实现数据赋能。

2. 项目规模

2.1 本项目用户涵盖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1万多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食品餐饮等相关企业，其中包括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网络食品经营者等在内的90多万用户。

2.2 项目部署在广西政务云平台上，对内服务广西市场监管所有机构人员，对外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政务服务。

3. 主要内容

3.1 基础设施。本项目建设所需云、网等基础设施资源统一向自治区数据局申请，不涉及基础设施建设。

3.2 软件开发。主要内容为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开发，主要实现PC端系统、移动端系统、数据看板、智能辅助支撑等，以及与市场局总框架的对接融合。

4.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4.1 统一身份授权

按照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整合，实现面向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业务系统的统一登录账号管理、统一用户管理、统一认证、统一权限管理，用户只需登录一次，即可访问被授权使用的所有应用系统。

4.2 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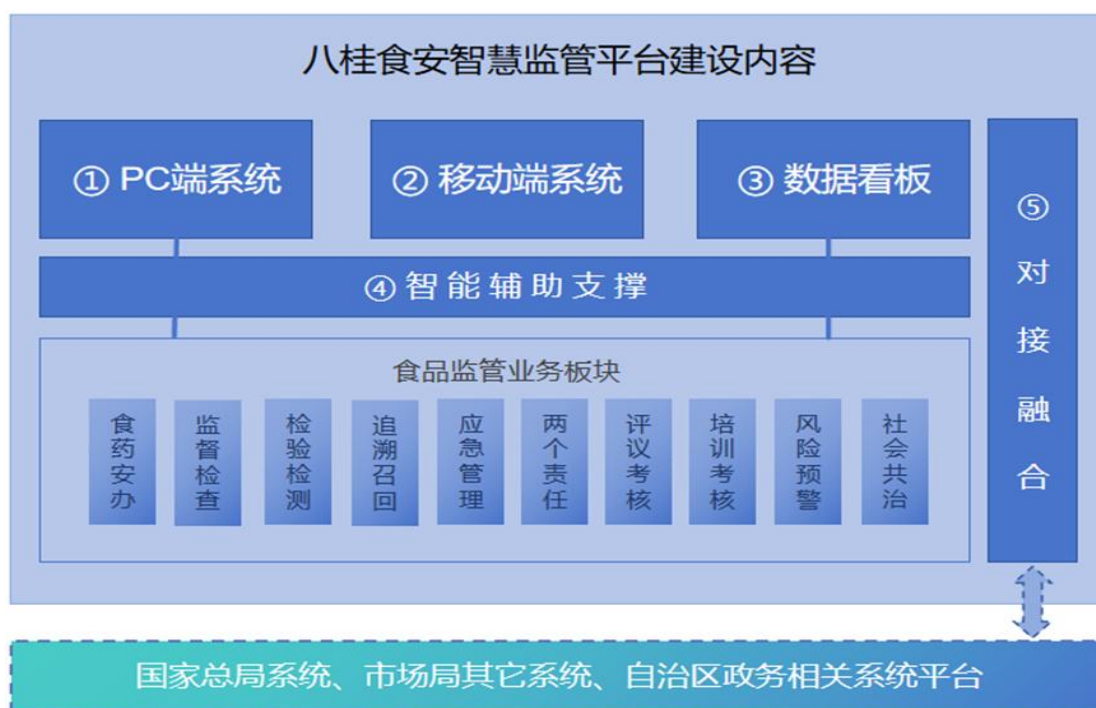
本项目根据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提供的接口规范，调用数据共享服务，向自治区共享交换平台推送自治区市场监管数据资源，包括市场主体信息、公示信息等，广西市场监管智慧应用项目通过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业务的政务数据调度和数据共享协同。

4.3 智慧监管建设融合

本项目建设内容属于智慧市场监管信息化项目的一部分，与智慧监管建设融合，包括统一用户认证登录、大数据分析、APP 等共性功能融合，基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资源中心整合本期各应用系统，实现价格监管、行政执法、市场监管、政务服务、信息公示、综合管理等各应用系统的业务协同。

5. 系统总体建设内容

基于广西市场监督管理局业务实际需求，在国家总局大框架下，优化本级的监管应用架构，通过本级食品监管应用系统的一体化整合与国家、广西智慧市场监管应用平台的整合对接，构建形成标准统一、整体联动、深度融合的一体化食品智慧监管平台，平台建设内容含 PC 端系统和移动端系统，以及数据看板、智能辅助和对接融合等。同时通过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市场准入平台、执法办案系统、双随机系统、电子签章系统、短信平台等横向纵向各相关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各业务间协同办理。系统总体建设内容如下图所示：



5.1 主要建设内容

- (1) 八桂食安 PC 端系统（包括监督检查、检验检测、追溯召回、两个责任、风险预警、应急管理、评议考核、培训考核、社会共治九个板块）的功能性建设；
- (2) 八桂食安移动端系统建设（包括监管端、企业端和消费端，兼容安卓、鸿蒙、苹果操作系统）；
- (3) 数据看板（3 个主驾驶舱和 6 个子看板）；
- (4) 智能辅助支撑（服务能力、智能开发）；
- (5) 对接融合（与国家总局系统、市场局其它系统和自治区政务相关系统对接融合）。

5.2 板块建设方式

新规划的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共有 9 个业务板块，根据当前现有的应用系统现状，结合新建和利旧两种方式进行建设，具体方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板块（子系统）	功能模块	新建	利旧	框架升级	页面改造	功能优化
1	监督检查模块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	√	√	√
		食品经营监督检查		√	√	√	√
		食品餐饮监督检查		√	√	√	√

		特殊食品监督检查	√				
		重大活动保障	√				
2	检验检测板块	所有模块		√	√	√	√
3	追溯召回板块	赋码管理	√				
		食用农产品追溯		√	√	√	√
		重点食品追溯		√	√	√	√
		快检管理		√	√	√	√
		召回管理	√				
4	两个责任板块	所有模块	√				
5	风险预警板块	风险分级管理	√				
		分类预警	√				
		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		√	√	√	√
		共享和推送	√				
6	应急管理板块	食源性中毒事件管理	√				
		舆情事件管理	√				
7	评议考核板块	所有模块		√	√	√	√
8	培训考核板块	所有模块		√			√
9	社会共治板块	所有模块	√				
10	移动端	监管端	√				
		企业端	√				
		消费端	√				
11	智能辅助	服务能力支撑	√				
		智能开发支撑	√				
12	数据看板	各驾驶舱	√				
		各子看板	√				

（二）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1. 项目目标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规划通过实施本项目，推动形成“监管精准化、执法规范化、服务便利化、决策科学化、运行高效化”的广西智慧市场监管体系，支撑总局“一标贯全国、一照走四方、一码识信用、一号保维权、一库清底数、一网抓监管、一图知风险”七个一智慧监管目标实现。平台化协同、在线化服务、数据化决策、智能化监管的新型数字市场监管治理模式趋于完备，统一公共支撑服务能力、数据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监管业务

应用发挥出重要作用，市场监管领域数字治理能力显著提升，高效保障市场监管决策指挥和施政履职，在支撑市场监管治理创新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具体目标为：

通过建设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一般程序案件和简易程序案件有效办理支撑、辅助工具、多级审批等，将业务和技术和应用场景的深度融合，为执法提供更进一步的便利化的、多场景化的应用及服务，满足总局“数字+执法”的工作要求，实现知识服务行政执法、实现智慧化综合执法的目标。

2. 项目规模

（1）结合广西全区四级市场监管部门综合执法办案业务需求，统一办理程序，建设全区统一的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指引化的综合执法系统。

（2）本项目用户对象为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3000 名公务员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 448.52 万户经营主体。

（3）项目部署在壮美广西·政务云平台上，本项目未来 5 年内数据总存储容量预计为 45TB，电子政务外网带宽不低于 141.69Mbps。互联网带宽不低于 41.29Mbps。

（4）本项目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三级设防，密码应用等级按第三级防护。

3. 软件开发

结合广西全区四级市场监管部门综合执法办案业务需求，统一办理程序，建设全区统一的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指引化的综合执法系统。主要内容包括建设 PC 端功能模块（微罚速办、案件审核、案件审批、信息修正、案件无效、综合查询、数据上报、统计分析专题分析、系统配置模块）、建设移动端功能模块（移动首页、普通案件、微罚速办、移动审批、已办结案件查询、移动执法辅助、与外部系统对接（对接电子签章系统、广西统一短信平台、对接总局执法平台、对接总局公示系统）。

4.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4.1 统一身份授权

按照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整合，实现面向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业务系统的统一登录账号管理、统一用户管理、统一认证、统一权限管理，用户只需登录一次，即可访问被授权使用的所有应用系统。

4.2 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本项目根据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提供的接口规范，调用数据共享服务，向自治区共享交换平台推送自治区市场监管数据资源，包括市场主体信息、公示信息等，广西市场监管智慧应用项目通过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业务的政务数据调度和数据共享协同。

4.3 智慧监管建设融合

本项目建设内容属于智慧市场监管信息化项目的一部分，与智慧监管建设融合，包括统一用户认证登录、大数据分析、APP 等共性功能融合，基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资源中心整合本期各应用系统，实现价格监管、行政执法、市场监管、政务服务、信息公示、综合管理等各应用系统的业务协同。

（三）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1. 项目目标

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的总体目标是对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以及特殊时期重点商品服务的价格监测，整合部门和市场机构对重点市场的调查监测数据资源，按照价格监管规则，实现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及特殊时期重点商品服务的价格动态监测、预警分析和识别鉴定技术，线上线下价格数据采集、传输和存储技术，服务价格异常波动监测预警、价格趋势变化预测模型，结合价格投诉举报数据的分析研判等，构建价格监测监管技术体系，提升价格监管技术支撑能力，实现价格监督检查业务的精准化、智慧化开展。

2. 项目规模

（1）全面完成一个价格监管数据中心+四个核心系统+N 个智慧应用。其中包括价格监管数据中心、价格行为监管系统、价格监管业务支撑系统、价格监管应急分析决策系统，行业价格监管应用系统。

（2）本项目用户涵盖自治区本级、市局、区（县）局、基层所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2 万多公务员用户，支持全区范围内企业（含外资企业）以及预计日常公众用户 400 多万用户。

（3）项目部署在壮美广西·政务云平台上，项目存储量 25.4TB（3 年），50M 互联网带宽，250M 电子政务外网带宽等建设。

（4）本项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按三级等保要求建设。

3.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3.1 统一身份授权

按照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身份授权平台整合，实现面向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业务系统的统一登录账号管理、统一用户管理、统一认证、统一权限管理，用户只需登录一次，即可访问被授权使用的所有应用系统。

3.2 资源数据中心

基于自治区市场监督局数据资源中心整合各应用系统，实现价格监管、行政执法、市场监管、政务服务、信息公示、综合管理等各应用系统的业务协同。

（四）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1. 项目目标

通过搭建督查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自治区市场监管局督查督办与绩效考评动态联动。结合年度绩效考评工作流程和相关规则，以督促落实上级部署重大工作、全年工作要点、年度绩效计划等重大工作事项为业务核心，建设督查管理信息化平台，系统建成后，一方面实现督查事项全程操作留痕。在督查管理信息化平台上，实现督查事项“一分到底”、完成情况数据填报“一键至顶”，并与 OA 办公系统、自治区“桂在行”督办系统、自治区绩效云平台、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公务员平时考核系统等现有平台自动联动，运用技术实现重点工作自动抓取、自动分解、自动跟踪预警、自动提醒督办、自动生成督办单、自动生成督查报告等智能化督办跟踪落实，形成督查督办、绩效考评事项全程操作留痕，平台对各项数据流转进行全程记录，解决操作无记录、过程无留痕、追溯无依据的问题，避免互相推脱责任，运用技术减轻处室、干部职工负担等情况。另一方面实现督查事项数据实时共享。通过实时共享数据解决各项督查及考核工作事项间信息不对等，数据滞后，领导无法全面及时掌握各项督查工作进展与执行情况的问题。同时，配套建设可视化分析大屏和一套移动端系统，从督查管理信息化平台中归集相关数据，构建资源目录，实现数据共享，以图形、表单等形象的方式，将绩效管理和督查督办等数据信息，实时展示在大屏幕上，方便领导实时查询掌握各项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实现智能问答查询，达到更全面、更快捷、更准确、更直观、更简洁的目的，帮助领导决策，下达工作指示，使平台成为领导的重要工作抓手。

2. 项目规模

（1）本项目服务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处室、直属单位、业务独立的工作专班进行考评，其中监管执法类 18 个处室、服务发展类 11 个处室、综合事务类 9 个处室、技术与研究类事业单位 9 个、辅助与服务类事业单位 9 个，系统用户约 500 人。

（2）项目部署在广西政务云平台上，本项目未来 5 年内数据总存储容量预计为 30.19GB，电子政务外网带宽不低于 213.74Mbps，互联网带宽不低于 81.00Mbps。

（3）本项目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二级设防，密码应用等级按照二级进行防护。

3.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3.1 系统整合

整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个人绩效管理与公务员平时考核平台，包括统一用户认证登录、大数据分析等共性功能融合。

3.2 业务协同

与本项目业务协同的信息系统如下：

（1）自治区绩效云平台

按照自治区绩效云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自治区绩效云平台对接，通过电子政务网，与自治区绩效管理云平台进行互通共享，实现统一用户、统一权限、统一登录。

(2) 自治区数据局短信平台对接

本项目按照自治区数据局短信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自治区数据局短信平台对接，根据业务要求，在指标制定、指标填报、季度纪实填报、季度满意目标评价等提醒环节实现短信发送。

(3) OA 办公系统

与 OA 办公系统对接，OA 办公系统的办文结果、督查所需材料等的获取，预留对接接口。

二、标准规范建设原则

应符合国内、国际计算机网络相关标准规范，在项目建设时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1. 统一兼容原则：在标准、规范制定中，国际上有标准的，可参照国际标准，同时国家已出台相应建设标准、规范，项目建设必须遵循国家标准。
2. 切实可行，准确实用：标准和规范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制订和扩展，确实保证项目建设标准符合实际。标准的制订和修订要求准确实用，使执行者易于理解和执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3. 前瞻性强，易于扩展：标准的制订和采用应具有前瞻性且成熟可用，满足易于扩展的需求，使之能适应业务变化。

三、软硬件技术要求

(一)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含数据迁移）

▲1. 本项目建设内容必须与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相关技术标准按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统一认证要求、统一标准要求等技术文件执行。

2. 软件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功能需求说明
一	需求分析	用户需求收集和沟通、需求现场调研、基础信息整理、需求合理性分析、思维导图或流程图、原型设计、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编写软件开发计划、与客户沟通确认、需求评审和确认、测试用例跟进确认、UI 设计跟进确认、需求变更和版本管理、需求状态跟踪、用户手册编写、系统上线管理等

二	系统设计	系统架构设计、UI 设计、存储设计、安全设计、概要设计、模块设计、系统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性能设计、接口设计等
三	软件开发（编码）	
3.1	PC 端系统	
3.1.1	市场准入板块	
3.1.1.1	用户单点登录对接	实现单点登录登入接口逻辑，在用户登入时，验证单点登录令牌，在本系统内匹配用户身份。
		实现单点登录登出接口逻辑，在用户退出时，通知单点登录系统登录令牌退出失效。
		支持单点登录令牌与本系统用户身份的多种匹配模式，提供一用户一令牌，一用户多令牌，令牌续期等功能。
3.1.1.2	用户权限对接	实现单点登录成功后，各子系统权限角色的匹配对接。
3.1.1.3	待办事项对接	各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待办事项的基本信息。用于子系统展示。
3.1.1.4	系统消息对接	各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系统提醒的基本信息。用于子系统展示、自动提醒。
3.1.1.5	业务流程对接	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业务流程的基本信息。
		子系统各流程对接配置
		业务流程办理及数据流处理
3.1.1.6	准入数据本地化存储分析	从市场准入一体化平台中实时抽取食品相关的市场主体基础数据，包括基本登记事项的抽取、过滤、存储到本地。
		市场主体备案事项、证照、审批、处罚等相关数据的抽取、过滤、存储到本地。
		市场主体的注册、注销情况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市场主体的经营状况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市场主体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市场主体的失信行为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市场主体信息有效性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市场主体信息异常预警的本地化汇总分析。
3.1.2	监督检查板块	
3.1.2.1	通用基础功能	
3.1.2.1.1	主体赋码管理	
3.1.2.1.1.1	主体码生成	食品主体相关的关键信息生成二维码算法，实现主体码的二维码生成。并兼容旧系统中已存在的各种二维码。
		主体码生成接口服务，对外提供生成主体码的服务。
		主体码验证接口服务，对外提供验证主体码的服务。
		主体码图片接口服务，对外提供生成主体码图片的服务。
		主体码接口服务的安全保护机制，实现主体码接口服务访问的安全保护。
3.1.2.1.1.2	主体码集成	
3.1.2.1.1.2.1	主体码推送接口	主体码推送接口服务，提供给其它板块调用
		主体码推送接口服务的安全保护机制
		主体码推送接口服务的数据完整性验证机制
		主体码推送接口服务的数据访问限流熔断机制
		主体码推送接口服务的数据缓存提速机制
3.1.2.1.1.2.2	主体码视频拼合	主体码生成图片接口服务
		主体码图片格式转换接口服务
		主体码图片尺寸缩放转换接口服务
		主体码多图片叠加拼合接口服务

		主体码图片叠加视频拼合接口服务
3.1.2.1.1.2.3	主体码打印输出	主体码格式编排功能
		主体码打印预览功能
		主体码打印输出功能
3.1.2.1.1.2.4	主体码与其它码融合	旧系统中存在商品码、追溯码、企业码、证照码多合共存，为统一管理，统一整合各码，对各二维码特征提取算法。
		其他条码特征提取算法。
		其他字符码特征提取算法。
		主体码与其他码的特征数据融合算法
		主体码融合数据图片生成算法
3.1.2.1.1.3	主体码展示	
3.1.2.1.1.3.1	市场开办方扫码展示	市场开办方通过扫码了解主体经营情况；
		市场开办方通过扫码了解主体食品安全状况；
		市场开办方通过扫码了解主体安全风险情况；
		市场开办方通过扫码了解主体食品溯源情况；
		市场开办方通过扫码了解主体信用等级情况；
3.1.2.1.1.3.2	监管者扫码展示	监管者通过扫码了解主体安全风险情况；
		监管者通过扫码了解主体监管信息；
		监管者实现与生产经营主体互动；
		监管者接受生产经营主体监督；
		监管者接受生产经营主体诉求；
		监管者回应生产经营主体诉求；
3.1.2.1.1.3.3	消费者扫码展示	消费者通过扫码了解主体基本情况。

		消费者通过扫码了解食品溯源情况。
		消费者通过扫码了解主体的信用等级情况。
		消费者通过扫码了解主体的证照有效期情况。
		消费者对生产经营主体进行评价。
		消费者发现问题上报监管部门。
3.1.2.1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3.1.2.1.1	检查基础设置	
3.1.2.1.1.1	检查要点管理	
3.1.2.1.1.1.1	要点分类维护	通过创建分类目录，将各检查要点进行分类管理
		对二级结构检查项进行设置与维护
3.1.2.1.1.1.2	要点信息维护	建立检查要点信息数据库和导入导出功能
		对检查要点增删改查信息维护
		检查要点多维度查询、过滤、统计功能
3.1.2.1.1.2	检查模板管理	
3.1.2.1.1.2.1	模板分类维护	根据食品生产相关企业对检查模板进行分类维护，全区各地市的检查板块都有差别，各自定义和维护。
3.1.2.1.1.2.2	模板信息维护	对模板信息的增删改查管理维护
		管理员对模板信息进行个性定制，模版套用
3.1.2.1.1.2.3	模板配置管理	编写系统自动匹配算法，模版与人员和检查类型匹配
		检查人员按不同检查对象选择不同的按模板进行针对性的现场检查。
3.1.2.1.1.3	检查人员管理	
3.1.2.1.1.3.1	人员分类维护	对行政执法人员信息进行增删改查信息处理。

		对行外聘制检查员信息进行增删改查信息处理。
		对行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进行增删改查信息处理。
3.1.2.1.1.3.2	人员信息维护	在该模块中可对人员进行添加、修改、删除和查询操作。
3.1.2.1.1.3.3	人员配置管理	检查人员指的是执行现场检查任务的具体人员，对人员配置进行管理。包括人员状态过滤、匹配限制设置、地域限制设置等。
3.1.2.1.1.3.4	人员信息导入导出	可通过 Excel 固定模版批量导入人员信息。
		可通过 Excel 表批量导出人员信息。
3.1.2.1.1.4	检查对象管理	
3.1.2.1.1.4.1	食品生产者信息维护	对食品加工企业进行信息维护管理，包括增删改查功能
		对食品小作坊进行信息维护管理，包括增删改查功能
3.1.2.1.1.4.2	信息本地化处理	编写接口，配置关系，从市场准入板块或市场局数据中心获取企业数据
		本地结构化存储写入和检验，编写本地数据服务
		本地化信息库的维护，提供多功能查询和统计
3.1.2.1.1.4.3	企业停业设置	对已停业的企业进行状态设置，以便了解被检查对象的动态信息
		企业状态变更后，通过统一接口将变更信息更新到市场局统一数据中心。
3.1.2.1.1.5	标签管理	
3.1.2.1.1.5.1	标签定义	对食品生产相关企业进行标签定义管理
		实现多维度查询功能，快速定位标签所在企业
3.1.2.1.1.5.2	标签应用设置	对各监管对象进行自定义标签标注
		个性化设置标签的组合和拆解
3.1.2.1.1.5.3	标签搜索算法	基于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经营场所信息，结合位置标签搜索算法，按位置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

		经营户。
		基于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经营范围信息，结合行业标签搜索算法，按行业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基于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主体类型信息，结合主体类型标签搜索算法，按主体类型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基于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信息，结合人员标签搜索算法，按人员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基于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注册资本信息，结合资金标签搜索算法，按资金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3.1.2.1.2	监督检查	
3.1.2.1.2.1	检查计划制定	制定日常监督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制定飞行监督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制定体系监督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制定其它专项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3.1.2.1.2.2	检查执行情况	通过列表列出日常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通过列表列出飞行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通过列表列出体系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通过列表列出其它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3.1.2.1.2.3	检查计划实施	通过列表列出各监督检查任务的明细表，支持多维度查询
		对列表上各任务进行登记、填写整改情况、导出检查告知书、导出检查项列表等
3.1.2.1.2.4	年度检查任务查询	多维度查询条件对各监督检查任务进行查询，显示任务列表，并可查看各检查项的检查结果。
		根据模版将统计数据导出 Excel 表。
3.1.2.1.3	数据上报	
3.1.2.1.3.1	数据上报	检查员勾选检查项目（即检查要点），备注问题，相关内容汇总在结果表，同时将相关检查项信息上报。
		数据上报数据完整性校验和纠错。
3.1.2.1.3.2	上报数据查询	根据检查时间、食品品种、检查结果等字段，查询检查相关信息。
3.1.2.1.3.3	辖区企业查询	按照品种、企业名称字段、营业执照等信息能查询到具体企业及相关信息。
		企业相关数据同步汇集展示或链接。
3.1.2.1.3.4	查检数据结果汇总	按照自治区所有地市，根据检查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统计，以列表形式汇总统一展示检查结果中的三种情形。
		对统计结果进行下钻展示，包括从上级到下级展示
3.1.2.1.4	监督检查统计分析	
3.1.2.1.4.1	食品生产检查简表	根据给定的组合条件，统计出包含企业名称、企业地址、联系电话、任务名称、检查品种、执法单位、执法人员、检查类型、检查日期、存在问题等内容的简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2	检查覆盖率情况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监管单位，统计出包含区域、开展检查企业数（含检查时停产）、持证企

		业数、覆盖率、检查时停产企业数等内容的报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3	检查覆盖率不含停产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监管单位，统计出包含区域、开展检查企业数（不含检查时停产）、持证企业数、覆盖率、检查时停产企业数等内容的报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4	检查发现问题汇总	根据统计模板名称、时间范围和食品类别，统计出包含模板各产品类别相关检查项发现问题同比和环比数是多少的报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5	计划制定与完成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产品类别进行统计，统计出管辖的下一层级单位的计划实际完成情况以及计划按时完成情况。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6	企业风险等级检查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产品类别进行统计，统计出管辖的下一层级单位的 ABCD 风险等级分布情况以及计划完成情况。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7	检查总体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产品类别进行统计，统计出管辖的下一层级单位的检查总家次、通过检查家次、责令整改家次、调查处理家次、不检查家次。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8	检查对象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产品类别进行统计，统计出管辖的下一层级单位的通过检查家次、责令整改家次、调查处理家次、不检查家次这几个方面 ABCD 等级的数量。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9	检查产品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地区进行统计，统计出各产品类别的检查总次数、通过检查次数、责令整改次数、调查处理次数以及对应的比例。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10	检查项目情况	根据年份、月份、地区和产品类别进行统计，统计出各检查项结果的数量和比例。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11	小作坊检查简表	根据给定的组合条件，统计出包含小作坊企业名称、企业地址、联系电话、任务名称、执法单位、执法人员、检查类型、检查日期、存在问题、详情等内容的简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4.12	小作坊检查发现问题汇总	根据统计模板名称、时间范围和食品类别，统计出包含模板各产品类别相关检查项发现问题同比数报表。
		根据统计模板名称、时间范围和食品类别，统计出包含模板各产品类别相关检查项发现问题环比数报表。
		在列表上增加和配置功能操作按钮和弹窗消息
3.1.2.1.5	企业自查	
3.1.2.1.5.1	实施检查	
3.1.2.1.5.1.1	“日管控”检查	食品安全员每日根据风险管控清单进行检查填写
		形成《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表，可导出
		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及时上报食品安全总监或者企业主要负责人。
3.1.2.1.5.1.2	“周排查”检查	食品安全总监或者食品安全员每周至少组织1次风险隐患排查，研究解决日管控中发现的问题
		形成《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可导出
3.1.2.1.5.1.3	“月调度”检查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听取1次食品安全总监管理工作情况汇报，进行工作总结，对下个月重点工作作出调度安排
		形成《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可导出
3.1.2.1.5.2	整改上报	企业在线填写整改情况。实时提醒检查员对整改

		情况是否到位进行判断审核
		对结果进行反馈，整改确认完成后，企业端显示问题整改完毕字样。
3.1.2.1.5.3	统计分析	根据整改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等多维度对自查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根据整改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等多维度对自查任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3.1.2.2	食品经营监督检查	
3.1.2.2.1	检查基础设置	
3.1.2.2.1.1	检查要点管理	
3.1.2.2.1.1.1	要点分类维护	通过创建分类目录，将各检查要点进行分类管理，形成二级结构，各检查项可由管理员进行设置与维护。
3.1.2.2.1.1.2	要点信息维护	建立检查要点信息数据库，管理员对检查要点信息管理维护。支持多维度查询。
3.1.2.1.1.2	检查模板管理	
3.1.2.1.1.2.1	模板分类维护	根据通用模板（包括食品摊贩和小食杂店）、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网络食品交易平台、集中交易市场四大类对模板进行分类维护。
3.1.2.1.1.2.2	模板信息维护	管理员对模板信息进行个性定制，进行模板信息的管理维护。
3.1.2.1.1.2.3	模板配置管理	系统自动计算，检查人员按不同检查对象选择不同的按模板进行针对性的现场检查。
3.1.2.1.1.3	检查人员管理	
3.1.2.1.1.3.1	人员分类维护	根据行政执法人员、外聘制检查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三类对人员进行分类管理维护。
3.1.2.1.1.3.2	人员信息维护	在该模块中可对人员进行添加、修改、删除和查询操作。
3.1.2.1.1.3.3	人员配置管理	检查人员指的是执行现场检查任务的具体人员，对人员配置进行管理。
3.1.2.1.1.3.4	人员信息导入导出	可通过 Excel 表批量导入或导出人员信息。
3.1.2.1.1.4	检查对象管理	

3.1.2.1.1.4.1	企业信息维护	监督检查对象主要是食品经营相关企业，对企业信息进行维护。
3.1.2.1.1.4.2	信息本地化处理	检查对象的基本信息通过统一接口动态从市场局统一数据中心中获取，并存储到本地进行进一步过滤和使用分析。
3.1.2.1.1.4.3	企业停业设置	对已停业的企业进行状态设置，保证检查统计结果的准确性。企业状态变更后，通过统一接口将变更信息更新到市场局统一数据中心。
3.1.2.1.1.5	标签管理	
3.1.2.1.1.5.1	标签定义	对食品经营相关企业进行标签管理，支持多维度查询。
3.1.2.1.1.5.2	标签应用设置	根据基层监管的需要，对各监管对象进行自定义标签标注。
3.1.2.1.1.5.3	标签搜索算法	系统根据精确算法，结合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详细注册信息，让监管员能快速识别定位到具有特定特征的相关主体，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3.1.2.2.1.6	评分参数管理	对检查模板各检查项进行分值设定。后台自动根据静态算法和动态算法进行统计。
3.1.2.2.1.7	临时企业补录	在检查过程中，临时要求经营企业补录的相关数据、信息，并补充上传相关附件和文件。
3.1.2.2.1.8	外设仓库登记	将食品经营企业外设的仓库登记记录到系统中以备查询和检查，登记信息包括企业名称、经营地址、所在区域、仓库地址、监管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接收状态等。
		将外设仓库与企业主体信息绑定，动态显示
3.1.2.2.2	监督检查	
3.1.2.2.2.1	检查计划制定	制定日常监督检查计划、飞行监督检查计划、体系监督检查计划、其它专项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3.1.2.2.2.2	检查执行情况	通过列表列出日常检查任务、飞行检查任务、体系检查任务、其它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3.1.2.2.2.3	检查计划实施	通过列表列出各监督检查任务的明细表，支持多维度查询，对列表上各任务进行登记、填写整改情况、导出检查告知书、导出检查项列表等。
3.1.2.2.2.4	年度检查任务查询	多维度查询条件对各监督检查任务进行查询，显示任务列表，并可查看各检查项的检查结果。支持导出 Excel 表。
3.1.2.2.3	监督检查统计分析	
3.1.2.2.3.1	食品经营日常监管情况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单位，统计出包含九大类内容多维度的简表。
3.1.2.2.3.2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单位，统计出包含主体业态、食品经营项目类型、许可证情况为分类的，以及各分类在上期末实有、本期新增、本期注销、本期实有等数量的情况表。
3.1.2.2.3.3	检查覆盖率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统计出包含区域、正常经营家数、已覆盖家数、覆盖率等内容的报表，以及该统计结果的柱状图和折线图，并可从这些统计数中直接关联显示出相关的企业列表。
3.1.2.2.3.4	风险等级评定覆盖率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统计出包含区域、食品经营提供者家数、已评定家数、评定率等内容的报表，以及该统计结果的柱状图和折线图，并可从这些统计数中直接关联显示出相关的企业列表。
3.1.2.1.4	企业自查	
3.1.2.1.4.1	实施检查	
3.1.2.1.4.1.1	“日管控”检查	食品安全员每日根据风险管控清单进行检查，形成《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及时上报食品安全总监或者企业主要负责人。
3.1.2.1.4.1.2	“周排查”检查	食品安全总监或者食品安全员每周至少组织 1 次风险隐患排查，研究解决日管控中发现的问题，形成《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3.1.2.1.4.1.3	“月调度”检查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听取 1 次食品安全总监管理工作情况汇报，进行工作总结，对下个月重点工作作出调度安排，形成《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3.1.2.1.4.2	整改上报	企业在线填写整改情况。实时提醒检查员对整改情况是否到位进行判断审核，并对结果进行反馈。整改确认完成后，企业端显示问题整改完毕字样。
3.1.2.1.4.3	统计分析	根据整改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等多维度对自查任务完成情况和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3.1.2.1.5	网络食品监督检查	
3.1.2.1.5.1	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监管	
3.1.2.1.5.1.1	基础信息维护	对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的基础数据进行维护，包括针对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特定的检查模板的维护。
		对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的基础数据进行维护，包括针对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特定的检查要点的维护。
3.1.2.1.5.1.2	实施检查	制定下达日常检查任务、现场实施检查、查询历次检查情况。
		制定下达飞行检查任务、现场实施检查、查询历次检查情况。
		制定下达体系检查任务、现场实施检查、查询历次检查情况。
		制定下达专项检查任务、现场实施检查、查询历次检查情况。
3.1.2.1.5.1.3	统计分析	根据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等条件，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次数、问题项数、整改完成率、出动人次等。
3.1.2.1.5.2	网络食品经营者检查	
3.1.2.1.5.2.1	基础信息维护	对网络食品经营者的基础数据进行维护，包括针对网络食品经营者特定的检查模板和检查要点的维护。
3.1.2.1.5.2.2	实施检查	制定下达检查任务、现场实施检查、查询历次检查情况。包括日常监管、飞行检查、体系检查、专项检查等类别。
3.1.2.1.5.2.3	统计分析	根据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等条件，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次数、问题项数、整改完成率、出动人次等。

3.1.2.3	食品餐饮监督检查	
3.1.2.3.1	检查基础设置	
3.1.2.2.1.1	检查要点管理	
3.1.2.2.1.1.1	要点分类维护	通过创建分类目录，将各检查要点进行分类管理，形成二级结构，各检查项可由管理员进行设置与维护。
3.1.2.2.1.1.2	要点信息维护	建立检查要点信息数据库，管理员对检查要点信息管理维护。支持多维度查询。
3.1.2.1.1.2	检查模板管理	
3.1.2.1.1.2.1	模板分类维护	根据食品餐饮和食品小餐饮两大类对模板进行分类维护。
3.1.2.1.1.2.2	模板信息维护	管理员对模板信息进行个性定制，进行模板信息的管理维护。
3.1.2.1.1.2.3	模板配置管理	系统自动计算，检查人员按不同检查对象选择不同的按模板进行针对性的现场检查。
3.1.2.1.1.3	检查人员管理	
3.1.2.1.1.3.1	人员分类维护	根据行政执法人员、外聘制检查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三类对人员进行分类管理维护。
3.1.2.1.1.3.2	人员信息维护	在该模块中可对人员进行添加、修改、删除和查询操作。
3.1.2.1.1.3.3	人员配置管理	检查人员指的是执行现场检查任务的具体人员，对人员配置进行管理。
3.1.2.1.1.3.4	人员信息导入导出	可通过 Excel 表批量导入或导出人员信息。
3.1.2.1.1.4	检查对象管理	
3.1.2.1.1.4.1	企业信息维护	监督检查对象主要是餐饮企业和小餐饮企业，对企业信息进行维护。
3.1.2.1.1.4.2	信息本地化处理	检查对象的基本信息通过统一接口动态从市场局统一数据中心中获取，并存储到本地进行进一步过滤和使用分析。
3.1.2.1.1.4.3	企业停业设置	对已停业的企业进行状态设置，保证检查统计结果的准确性。企业状态变更后，通过统一接口将变更信息更新到市场局统一数据中心。

3.1.2.1.1.5	标签管理	
3.1.2.1.1.5.1	标签定义	对食品经营相关市场主体进行标签管理，支持多维度查询。
3.1.2.1.1.5.2	标签应用设置	根据基层监管的需要，对各监管对象进行自定义标签标注。
3.1.2.1.1.5.3	标签搜索算法	系统根据精确算法，结合主体信息库中的企业详细注册信息，让监管员能快速识别定位到具有特定特征的相关主体，分类找出各片区管辖的经营户。
3.1.2.3.1.6	双随机信息公开管理	编写双随机匹配算法
		执行人员选派操作
		检查完成后，对检查情况进行记录，并可选择是否向社会公开。
3.1.2.3.1.7	评分参数管理	对检查模板各检查项进行分值设定。后台自动根据静态算法和动态算法进行统计。
3.1.2.3.1.8	历史数据补录	在检查过程中，临时要求企业补录的相关数据、信息，并补充上传相关附件和文件。
3.1.2.3.1.9	色标管理	对餐饮企业色标开展情况进行管理和配置，可批量进行设置管理。
		企业色标开展情况数据导出
3.1.2.3.1.10	量化等级查询	根据餐饮企业名称、评定单位、所在区域、评定日期等条件，对企业的量化等级指标进行统计查询，显示相关企业的量化等级（优秀、良好、一般）。
		统计数据和导出折线图、柱状图、圆饼图等
3.1.2.3.1.11	明厨亮灶查询	根据餐饮企业名称、评定单位、所在区域、评定日期等条件，查询出哪些企业部署了“明厨亮灶”系统。
		针对企业个体加载调用明厨亮灶视频监控并展示实时视频效果
3.1.2.3.2	监督检查	
3.1.2.3.2.1	检查计划制定	制定日常监督检查计划、飞行监督检查计划、体

		系监督检查计划、其它专项检查计划，以年度和行政区划为单位进行制定，按月份列出该月计划设定次数，以及该月已完成次数。
3.1.2.3.2.2	检查执行情况	通过列表列出日常检查任务、飞行检查任务、体系检查任务、其它检查任务。通过打开任务信息的链接，可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详细信息，并进行相关的管理。
3.1.2.3.2.3	检查计划实施	通过列表列出各监督检查任务的明细表，支持多维度查询，对列表上各任务进行登记、填写整改情况、导出检查告知书、导出检查项列表等。
3.1.2.3.2.4	年度检查任务查询	多维度查询条件对各监督检查任务进行查询，显示任务列表，并可查看各检查项的检查结果。支持导出 Excel 表。
3.1.2.3.3	监督检查统计分析	
3.1.2.3.3.1	检查任务完成率	根据任务名称、检查类型和任务日期进行统计，列出检查任务名称、开始日期、结束日期、检查类型、制定单位、制定时间、任务状态等内容。
3.1.2.3.3.2	检查任务发现问题情况	根据任务名称、检查类型和任务日期对检查任务进行统计。并可显示检查发现问题地区分布、查看发现问题情况、查看发现问题大项情况。
3.1.2.3.3.3	日常监管任务跟踪	根据任务名称、执法单位和检查类型，统计出任务名称、开始日期、结束日期、制定单位、检查类型、执法单位以及各任务详细的检查情况汇总。
3.1.2.3.3.4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表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单位，统计出包含主体业态、食品经营项目类型，以及各分类在上期末实有、本期新增、本期注销、本期实有等数量的情况表。
3.1.2.3.3.5	食品餐饮日常监管情况表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单位，统计出食品餐饮十二大类内容多维度的简表。
3.1.2.3.3.6	小餐饮日常监管情况表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单位，统计出小餐饮十二大类内容多维度的简表。
3.1.2.3.3.7	餐饮服务单位持证情况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统计出各地区餐饮服务单位持证数量及百分比，并显示柱状图和折线图。
3.1.2.3.3.8	餐饮服务单位业态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统计出各地区餐饮服务单位在普通餐饮、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学校食

		堂、托幼机构食堂、职工食堂、工地食堂、其它等业态的分数数量。
3.1.2.3.3.9	餐饮服务单位经营项目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统计出各地区餐饮服务单位在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生食类食品制售、糕点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其他类食品制售等项目的数量。
3.1.2.3.3.10	量化分级情况统计	根据时间范围，统计出各区域食品餐饮企业应量化数（家）、已量化数（家）、量化率（%）、A级家数、占比（%）、B级家数、占比（%）、C级家数、占比（%）等数据，并显示柱状图和折线图。
3.1.2.3.3.11	明厨亮灶情况统计	根据时间范围，统计出各区域食品餐饮监管明厨亮灶情况，包括持证餐饮单位数（家）、完成明厨亮灶单位数（家）、覆盖率（%）、同比（%）、环比（%）等数据，并显示柱状图和折线图。
3.1.2.3.3.12	检查覆盖率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和监管单位，统计出包含区域、开展检查企业数（含检查时停产）、持证企业数、覆盖率、检查时停产企业数等内容的报表。
3.1.2.3.3.13	色标管理工作统计	根据单位条件，统计出各餐饮企业类别在持证数、色标开展情况数及所占比例等内容的报表。
3.1.2.3.4	企业自查	
3.1.2.3.4.1	实施检查	
3.1.2.3.4.1.1	“日管控”检查	食品安全员每日根据风险管控清单进行检查，形成《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及时上报食品安全总监或者企业主要负责人。
3.1.2.3.4.1.2	“周排查”检查	食品安全总监或者食品安全员每周至少组织1次风险隐患排查，研究解决日管控中发现的问题，形成《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3.1.2.3.4.1.3	“月调度”检查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听取1次食品安全总监管理工作情况汇报，进行工作总结，对下个月重点工作作出调度安排，形成《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
3.1.2.3.4.2	整改上报	企业在线填写整改情况。实时提醒检查员对整改情况是否到位进行判断审核，并对结果进行反馈。整改确认完成后，企业端显示问题整改完毕

		字样。
3.1.2.3.4.3	统计分析	根据整改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等多维度对自查任务完成情况和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3.1.2.4	特殊食品监督检查	
3.1.2.4.1	生产监管	
3.1.2.4.1.1	检查库维护	
3.1.2.4.1.1.1	检查要点库维护	实现检查要点库在线信息维护，支持多维度查询，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
		与要点相关的模版信息维护，专用于特殊食品
3.1.2.4.1.1.2	检查对象库维护	实现检查对象库在线信息维护，支持多维度查询，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
3.1.2.4.1.1.3	检查人员库维护	实现检查人员库在线信息维护，支持多维度查询，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
3.1.2.4.1.2	实施检查	
3.1.2.4.1.2.1	日常检查	开展日常现场检查，选择日常检查要点表，输出检查表格。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1.2.2	飞行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飞行现场检查，选择飞行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1.2.3	体系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体系现场检查，选择体系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1.2.4	专项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专项现场检查，选择专项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1.3	统计分析	
3.1.2.4.1.3.1	总局统计任务	根据国家布置的食品监管相关表格设计统计汇

		总，表格数量多，变化快，需要随时调整。
		年度统计套表
		季度统计套表
		月度统计套表
3.1.2.4.1.3.2	自定义统计	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次数。
		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问题项数。
		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整改完成率等。
		选择时间、区域和类别，统计监督检查开展出动人次等。
3.1.2.4.1.3.3	临时统计任务	根据上级临时性统计要求下发统计表，并实现逐级汇总上报。
		本级临时统计套表
		临时汇总统计套表
3.1.2.4.2	经营监管	
3.1.2.4.2.1	检查库信息维护	维护检查对象库，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自定义检查项目。
		维护监管人员库，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自定义检查项目。
		维护检查要点库，实现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自定义检查项目。
3.1.2.4.2.2	实施检查	
3.1.2.4.2.2.1	日常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日常现场检查，选择日常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2.2.2	飞行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飞行现场检查，选择飞行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2.2.3	体系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体系现场检查，选择体系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2.2.4	专项检查	可使用手机移动终端开展专项现场检查，选择专项检查要点表，实现电子签名、输出检查表格。企业端可实现上传整改材料，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等功能。
3.1.2.4.2.3	统计分析	根据时间、区域和食品类别显示分类统计表及图形。
3.1.2.4.2.3.1	总局统计汇总	根据国家布置的食品监管相关表格设计统计汇总。
3.1.2.4.2.3.2	本区域统计	选择时间、区域和食品类别，统计监督检查开展的次数、问题项数、整改完成率、出动人次等。
3.1.2.7	重大活动保障	
3.1.2.7.1	任务下达	
3.1.2.7.1.1	任务发起	当出现重大餐饮活动安排时，由自治区级监管部门发起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监督管理任务，并下达到承保单位。
		任务信息填写，并发起流程
3.1.2.7.1.2	下达告知书	该模块根据任务内容生成标准格式化的告知函。
		发送告知函给承保主办单位，并由承保主办单位签字确认接收
3.1.2.7.2	任务登记	
3.1.2.7.2.1	任务新建、修改、删除	接到上级食药监管部门下达的任务书或者是本级党政及有关部门下达或申请派员实施食品安全保障任务时，录入修改删除本任务基本信息。
3.1.2.7.2.2	任务附件处理	任务相关附件的处理、上传、预览和下载功能。
		任务相关附件的在线预览功能
3.1.2.7.2.3	登记查询	列表显示已录入的任务信息，提供重大活动名称、举办时间、举办地点、参加人数；主办单位名称、联系人、通讯方式等多维度查询条件。

3.1.2.7.3	任务审核	
3.1.2.7.3.1	任务审核通过	对提交的任务进行审核，审核时要确认保障方式（驻点监督、巡查监督）、保障级别（一级保障、二级保障、三级保障）、联络人。任务审核完成后，将进入任务事前处理环节。
3.1.2.7.3.2	任务退回	审核不通过时，任务退回上个环节进行处理后再重新提交审核。
3.1.2.7.3.3	主动撤销审核	任务审核通过后，由于特殊情况，任务发生变化时，可由审核人主动撤销审核状态，任务相关内容调整后可再次提交审核。
3.1.2.7.4	任务事前处理	
3.1.2.7.4.1	事前评估	主办单位在线填报《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监督管理事前评估表》，系统后台自动汇总统计。
3.1.2.7.4.2	安全告知书	主办单位向餐饮服务提供者下发《餐饮服务提供者重大活动食品安全告知书》，格式化生成
		告知书由餐饮服务提供者签字确认，全屏手写签字。
3.1.2.7.4.3	安全承诺书	主办单位向餐饮服务提供者下发《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责任承诺书》，并由餐饮服务提供者负责人签字确认，全屏手写签字。
3.1.2.7.5	分派任务	
3.1.2.7.5.1	提交分派	为接待单位选派监督员。被选派的监督员可在移动端 APP 或监督检查模块中接收活动保障任务，并对接待单位进行监管。
3.1.2.7.5.2	分派撤回	分派任务后，由于各种临时情况出现，提供任务撤回功能，以保证监管任务的正常有序进行。
3.1.2.7.5.3	重新发派	分派任务后，由于各种临时情况出现，提供重新选派监督员功能，以保证监管任务的正常有序进行。
3.1.2.7.5.4	任务转派	分派任务后，由于各种临时情况出现，提供直接将任务转派给其它监督员功能，以保证监管任务的正常有序进行。
3.1.2.7.6	实施监督	

3.1.2.7.6.1	检查事项核查	监督员对任务活动实施监督，按要求填写活动检查记录并对各检查事项进行核查。
		监督员对任务活动实施监督，按要求填写菜单审查记录并对各检查事项进行核查。
3.1.2.7.6.2	菜单审查	监督员对每天的菜单进行审查并记录审查意见，并上传相关的附件。
3.1.2.7.6.3	样品检测	对样品进行现场快速检测，并形成检测记录一日览表，记录内容包括检测项目、检测样品名称、检测结果、操作人、整改措施、整改结果等。
3.1.2.7.6.4	整改处理	将检查发现的问题记录，并提出整改措施，填写整改报告，并上传相关整改处理结果，形成记录表可查询统计。
3.1.2.7.7	任务归档	确定归档编号，填写《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总结》和检测报告、现场照片等内容，完成任务归档操作。
3.1.2.7.8	查询统计	
3.1.2.7.8.1	统计分析	用于查询本单位执行的所有任务，查看任务详细执行情况，并形成统计结果列表和统计图。
3.1.2.7.8.2	统计结果导出	支持对统计列表和统计图进行导出，关联查询过滤条件。
3.1.2.7.8.3	数据推送	系统后台实时推送数据，可将统计数据推送到数据驾驶舱进行大屏展示。
3.1.2.7.9	餐饮服务提供者信息库	
3.1.2.7.9.1	信息添加、修改、删除	创建一个专门为重大活动餐饮服务提供者的基本信息库，提供信息库的新增、修改和删除功能。
3.1.2.7.9.2	查询统计	创建一个专门为重大活动餐饮服务提供者的基本信息库，提供信任务管理模块统计分析。
3.1.2.7.9.3	共享选择	在任务管理中可直接从基本信息库中选择餐饮服务提供者相关信息。
3.1.3	检验检测板块	
3.1.3.1	抽检处使用模块	
3.1.3.1.1	抽检工作进度	

3.1.3.1.1.1	中央转移任务进度	收集和整理全区中央转移任务计划批次数，计算当前已完成抽检批次数，并得出计划完成率且每日进行更新。
3.1.3.1.1.2	省级抽检任务进度	收集和整理省级抽检任务计划批次数，计算当前已完成抽检批次数，并得出计划完成率且每日进行更新。
3.1.3.1.1.3	市级抽检任务进度	收集和整理市级抽检任务计划批次数，计算当前已完成抽检批次数，并得出计划完成率且每日进行更新。
3.1.3.1.1.4	县级抽检任务进度	收集和整理县级抽检任务计划批次数，计算当前已完成抽检批次数，并得出计划完成率且每日进行更新。
3.1.3.1.1.5	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进度	收集和整理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计划批次数，计算当前已完成抽检批次数，并得出计划完成率且每日进行更新。
3.1.3.1.2	抽样检验综合统计分析	
3.1.3.1.2.1	基础统计	对于绝大多数用户使用最频繁的统计口径和统计指标，开发专门的分析页面。
3.1.3.1.2.2	批次分析	针对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用户在设置统计分类维度、统计口径、数据筛选、排序方式等条件后，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1.2.3	项次分析	针对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用户在设置统计分类维度、统计口径、数据筛选、排序方式等条件后，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1.2.4	被抽样单位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5	生产企业地市	从被抽生产企业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6	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从抽样环节出发，通过双环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7	食品四级分类	从食品四级分类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8	检验机构	从检验机构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9	检验项目	从检验项目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

		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10	被抽样单位	从被抽样单位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11	生产企业	从生产企业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2.12	月度对比	分别比较当年和去年每个月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的差异。
3.1.3.1.2.13	同比分析	通过年度、季度和月度开展同比分析，统计口径是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等。
3.1.3.1.3	异议复检统计分析	
3.1.3.1.3.1	异议处理分析	通过柱图和表格，对异议处理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和图形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1.3.2	复检分析	通过多种维度，对异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对复检结果进行分析。
3.1.3.1.4	核查处置统计分析	
3.1.3.1.4.1	常规分析	通过多种维度，对处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确保不合格批次的处置有序进行。
3.1.3.1.4.2	具体数据汇总	通过表格计算和分析核查处置具体结果数据。
3.1.3.1.4.3	核查地图	从核查地市和核查县区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核查处置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1.5	信息公示统计分析	
3.1.3.1.5.1	综合统计	实时统计区局、各市县局的信息公示批次数量和公示率，结合年份和任务类别等字段，可以实时统计各类任务的信息公示情况。对接广西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
3.1.3.1.5.2	未公示数据统计	针对未公示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下钻展示未公示数据的详细信息。
3.1.3.1.5.3	已公示数据统计	针对已公示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下钻展示未公示数据的详细信息。
3.1.3.1.5.4	未公示数据下载	按照食品国抽系统信息公示模块对信息公示文

		件上传要求，分别针对 4 种模板自动生成数据文件。
3.1.3.1.6	错误公示警示	
3.1.3.1.6.1	制定不予公示信息标准	制定不予公示信息标准，系统对即将发布的不合格产品公示信息进行自动审核，并对已经发布的公示信息进行复审，一旦发现错误公示情况，立即通过系统进行报警。
3.1.3.1.6.2	数据预处理流程	建立信息公示数据预处理流程，每天从底层数据中将已公示的信息提取出来，先进行数据清洗和整理，然后按食品种类、检验项目、区域、任务类型、异议处理结果等维度进行分类。
3.1.3.1.6.3	对数据进行清洗	根据已制定的不予公示信息标准，需要对业务数据进行清洗。
3.1.3.1.6.4	关联数据	将抽样数据、检验数据和异议处理数据关联，系统自动进行是否公示的综合判断。
3.1.3.1.6.5	对数据进行分类	将数据按食品种类、检验项目、区域、任务类型、异议处理结果等维度进行分类。
3.1.3.1.6.6	排查错误公示内容	系统每日自动比对预处理后数据和不予公示信息标准，找出错误公示的内容。
3.1.3.1.6.7	排查错误公示责任方	发现错误公示内容后，通过抽样单编号匹配错误公示内容和原始业务数据，找出对应的错误公示责任方，并和具体用户账号进行关联，为后续的警示弹窗功能锁定目标用户。
3.1.3.1.6.8	警示弹窗功能	为省局和错误公示责任方开发警示弹窗页面，可以定制设置弹出频率（如当天不再弹出）和具体内容（如某些条目不用继续弹出）。
3.1.3.1.7	承检机构考核评价	
3.1.3.1.7.1	数据抽查	记录数据抽查数据，并从数据抽查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2	现场检查	记录现场检查数据，并从现场检查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3	留样复测	记录留样复测数据，并从留样复测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4	盲样考核	记录盲样考核数据，并从盲样考核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5	质量指标	记录质量指标数据，并从质量指标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6	数据退修	记录数据退修信息，并从数据退修方面开展检验机构考核工作。
3.1.3.1.7.7	综合评价	综合各项考核项，自动计算出今年的检验机构得分情况。为机构考核提供数据支持。
3.1.3.1.7.8	检验机构档案	记录检验机构信息，从各项考核等分、年度评价等方便展示机构工作情况。
3.1.3.1.8	备份样品利用分析	
3.1.3.1.8.1	抽检合格备份样品管理	通过自动提醒各单位保存1个月以上的合格备份样品，自动计算待处置样品货值和已处置样品货值。
3.1.3.1.8.2	处理提醒	在食品检验机构出具合格检验报告1个月后，提醒各单位及时组织开展合格备份样品的合理利用工作。
3.1.3.1.8.3	计算货值	通过人工整理单价、抽样数量等字段内容，实现数字化，自动计算待处置样品货值和已处置样品货值。
3.1.3.1.8.4	上报样品处置情况	各单位按时上报本地样品捐赠、拍卖、合规留意等处置方式的货值的再利用调查表。
3.1.3.1.8.5	统计分析	统计分析各地市，有关承检机构，以及捐赠、拍卖、合规留意等方式的处置样品货值情况。
3.1.3.1.9	（半）年度抽检分析报告智能生成	
3.1.3.1.9.1	报告摘要	通过文字和表格的形式，简要总结食品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的完成情况。
3.1.3.1.9.2	计划完成情况	通过文字、表格和图形的方式详细描述食品抽检工作的完成情况。
3.1.3.1.9.3	食品监督抽检和风险检测工作分析	通过文字、表格和图形的方式详细描述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情况。
3.1.3.1.9.4	主要问题分析	通过文字、表格和图形的方式详细描述主要问题分析情况。
3.1.3.2	生产处使用模块	
3.1.3.2.1	数据整理和数据权限控制	

3.1.3.2.1.1	数据整理	从全区的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中，提取全区生产企业在全国被抽检的所有详细数据。
3.1.3.2.1.2	数据权限控制	为食品生产处用户账号制定相应的数据权限控制机制。
3.1.3.2.2	抽样检验综合统计分析	
3.1.3.2.2.1	基础统计	对于绝大多数用户使用最频繁的统计口径和统计指标，开发专门的分析页面。
3.1.3.2.2.2	批次分析	针对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用户在设置统计分类维度、统计口径、数据筛选、排序方式等条件后，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2.2.3	项次分析	针对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用户在设置统计分类维度、统计口径、数据筛选、排序方式等条件后，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2.2.4	被抽样单位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5	生产企业地市	从被抽生产企业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6	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从抽样环节出发，通过双环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7	食品四级分类	从食品四级分类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8	检验机构	从检验机构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9	检验项目	从检验项目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10	被抽样单位	从被抽样单位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11	生产企业	从生产企业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
3.1.3.2.2.12	月度对比	分别比较当年和去年每个月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的差异。
3.1.3.2.2.13	同比分析	通过年度、季度和月度开展同比分析，统计口径是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等。

3.1.3.2.3	异议复检统计分析	
3.1.3.2.3.1	异议处理分析	通过柱图和表格，对异议处理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和图形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2.3.2	复检分析	通过多种维度，对异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对复检结果进行分析。
3.1.3.3	经营处使用模块	
3.1.3.3.1	数据整理和数据权限控制	
3.1.3.3.1.1	数据整理	从全区的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中，提取全区经营企业在全国被抽检的所有详细数据。
3.1.3.3.1.2	数据权限控制	为食品经营处用户账号制定相应的数据权限控制机制。
3.1.3.3.2	抽样检验综合统计分析	
3.1.3.3.2.1	基础统计	开发专门的分析页面，用户无需进行任何设置或进行很少设置即可得到自己想要的统计结果。
3.1.3.3.2.2	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3.2.3	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3.2.4	被抽样单位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3.2.5	生产企业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3.2.6	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从抽样环节出发，通过双环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双环图内环和外环需要关联，并和表格之间也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7	食品四级分类	从食品四级分类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8	检验机构	从检验机构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9	检验项目	从检验项目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10	被抽样单位	从被抽样单位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11	生产企业	从生产企业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2.12	月度对比	分别比较当年和去年每个月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的差异。
3.1.3.3.2.13	同比分析	通过年度、季度和月度开展同比分析，统计口径是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
3.1.3.3.3	异议复检统计分析	提供异议处理分析、复检分析。
3.1.3.3.3.1	异议处理分析	通过柱图和表格，对异议处理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和图形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3.3.2	复检分析	当检查出不合格批次或问题批次时，产品的生产企业可能会对检验结果提出异议，甚至进行复检。异议处理模块的主要功能是通过多种维度，对异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其中复检结果的分析尤为重要。

3.1.3.4	餐饮处使用模块	
3.1.3.4.1	数据整理和数据权限控制	
3.1.3.4.1.1	数据整理	从全区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中，提取全区餐饮企业在全国被抽检的所有详细数据。
3.1.3.4.1.2	数据权限控制	为食品餐饮处用户账号制定相应的数据权限控制机制。
3.1.3.4.2	抽样检验综合统计分析	
3.1.3.4.2.1	基础统计	开发专门的分析页面，用户无需进行任何设置或进行很少设置即可得到自己想要的统计结果。
3.1.3.4.2.2	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4.2.3	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4.2.4	被抽样单位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4.2.5	生产企业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4.2.6	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从抽样环节出发，通过双环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双环图内环和外环需要关联，并和表格之间也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2.7	食品四级分类	从食品四级分类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2.8	检验机构	从检验机构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

		和筛选条件。
3.1.3.4.2.9	检验项目	从检验项目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2.10	被抽样单位	从被抽样单位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2.11	生产企业	从生产企业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2.12	月度对比	分别比较当年和去年每个月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的差异。
3.1.3.4.2.13	同比分析	通过年度、季度和月度开展同比分析，统计口径是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
3.1.3.4.3	异议复检统计分析	提供异议处理分析、复检分析。
3.1.3.4.3.1	异议处理分析	通过柱图和表格，对异议处理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和图形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4.3.2	复检分析	当检查出不合格批次或问题批次时，产品的生产企业可能会对检验结果提出异议，甚至进行复检。异议处理模块的主要功能是通过多种维度，对异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其中复检结果的分析尤为重要。
3.1.3.5	特食处使用模块	
3.1.3.5.1	数据整理和数据权限控制	
3.1.3.5.1.1	数据整理	从全区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中，提取全区餐饮企业在全国被抽检的所有详细数据。
3.1.3.5.1.2	数据权限控制	为食品餐饮处用户账号制定相应的数据权限控制机制。

3.1.3.5.2	抽样检验综合统计分析	
3.1.3.5.2.1	基础统计	开发专门的分析页面，用户无需进行任何设置或进行很少设置即可得到自己想要的统计结果。
3.1.3.5.2.2	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5.2.3	项次分析	灵活工作报表页面，针对项次数据开发灵活报表功能，能够自动生成所需的任意工作报表。
3.1.3.5.2.4	被抽样单位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5.2.5	生产企业地市	从被抽样单位地市出发，通过地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地图可以缩放大小，并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地图可以切换到数据表格模式。
3.1.3.5.2.6	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从抽样环节出发，通过双环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双环图内环和外环需要关联，并和表格之间也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7	食品四级分类	从食品四级分类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8	检验机构	从检验机构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9	检验项目	从检验项目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10	被抽样单位	从被抽样单位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

		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11	生产企业	从生产企业出发，通过柱图和表格，对食品抽样和检验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2.12	月度对比	分别比较当年和去年每个月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的差异。
3.1.3.5.2.13	同比分析	通过年度、季度和月度开展同比分析，统计口径是总批次、监督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问题批次、问题发现率。
3.1.3.5.3	异议复检统计分析	提供异议处理分析、复检分析。
3.1.3.5.3.1	异议处理分析	通过柱图和表格，对异议处理数据进行多个维度的联合分析。柱图和表格之间具有联动性。表格和图形可以自由选择统计维度和筛选条件。
3.1.3.5.3.2	复检分析	当检查出不合格批次或问题批次时，产品的生产企业可能会对检验结果提出异议，甚至进行复检。异议处理模块的主要功能是通过多种维度，对异议数据进行分类和汇总，其中复检结果的分析尤为重要。
3.1.4	追溯召回板块	
3.1.4.1	赋码管理	
3.1.4.1.1	包装码设计	
3.1.4.1.1.1	编码信息管理	产品编码数据分类的维护管理功能。
		产品编码规则的维护管理功能。
		产品编码数据的编辑修改功能。
		产品编码数据的查询功能。
		产品编码数据的编码规则批量校验功能。
3.1.4.1.1.2	二维码算法生成	生成二维码的编码规则编辑、查询功能。

		二维码的预览功能。根据选定的信息，显示二维码预览图片。
		二维码的容错测试功能。根据选定的信息，生成有随机遮挡的二维码，用于验证二维码的容错情况。
		二维码批量生成功能。根据批量选择的数据，批量生成二维码。
		二维码批量导出功能。
		二维码与产品追溯信息匹配绑定功能。
		二维码与产品追溯信息校验验证功能。
		二维码与产品追溯信息解绑功能。
3.1.4.1.1.3	二维码编排打印	用户结合产品包装的版面尺寸或标签数量尺，批量生成二维码。
		用户根据包装尺寸、形状和材质，自定义二维码的位置、大小、颜色等属性。
		二维码批量编排、修改属性等功能。
		二维码批量打印功能。
3.1.4.1.2	赋码流程管理	
3.1.4.1.2.1	生产源头管理	管理人员扫企业码，填写确认本批次商品信息。
		商品信息的 AI 识别辅助快速录入功能。
		管理人员扫第一个包装码，扫最后一个包装码（包装码是顺序连续的），确认本批次数量。
		包装码的 AI 识别辅助快速录入功能。
		出厂前的溯源数据查询、绑定、解绑等维护功能。
3.1.4.1.2.2	分销环节管理	批发商或零售商收到这批商品后，扫自己的企业码和该批商品的外包装上的“包装码”，形成关联绑定关系。
		根据关联绑定操作，自动形成入库记录。
		没有企业码的普通摊贩可通过小程序实名认证

		生成自己的商户码。
		入库记录数据查询、绑定、解绑等维护功能。
3.1.4.1.2.3	终端销售环节管理	终端销售环节，商户悬挂企业码的生成、绑定等管理功能。
		消费者个人身份码的生成、绑定等管理功能。
		消费者赋码绑定销售证据，扫包装码查溯源等功能。
		针对散装农产品无码问题，试点提供标准包装码包装袋，结合溯源设备拍照识别食品与包装码，自动绑定至消费者等功能。
3.1.4.1.2.4	数据绑定管理	产品信息、生产数据之间的精准关联。通过自动化的数据匹配与绑定技术，将各环节的关键信息（如产品编码、生产日期、批次号等）无缝对接，构建完整的产品追溯链条。
		产品信息、分销记录之间的精准关联。通过自动化的数据匹配与绑定技术，将各环节的关键信息（如产品编码、生产日期、批次号、销售记录等）无缝对接，构建完整的产品追溯链条。
		保产品信息、终端销售数据之间的精准关联。通过自动化的数据匹配与绑定技术，将各环节的关键信息（如产品编码、生产日期、批次号、销售记录等）无缝对接，构建完整的产品追溯链条。
3.1.4.2	食品农产品追溯	
3.1.4.2.1	产品备案	生产备案管理，负责录入、审核、更新生产企业的备案信息，并提供查询接口以方便监管部门检索。
		经营备案管理，实现经营单位备案信息的录入、审核、更新及查询功能，便于监管部门快速检索相关信息。
		台账管理，用于创建、编辑、删除和查询产品的台账记录，帮助监管部门追踪产品的详细信息。
		追溯码管理，实现追溯码的生成、分配与验证，以及提供查询接口以追踪产品的来源和流向。
3.1.4.2.2	入场管理	入场企业信息登记，收集并保存入场企业的基本

		信息，包括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
		农产品基本信息录入，录入农产品的基本信息，如品种、批次号、生产日期等。
		生产企业信息关联，关联入场农产品与生产企业的信息，确保来源可追溯。
		供应商信息维护，记录供应商的相关信息，便于追踪农产品的供应链路径。
		入场数量记录，记录每批农产品的入场数量，方便库存管理和后续追踪。
		质检信息上传，上传农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确保符合安全标准。
		核酸证明验证，验证农产品相关的核酸检测证明，确保其安全性。
		消杀证明管理，管理消毒杀菌证明文件，确保农产品符合卫生要求。
3.1.4.2.3	出场管理	出场登记信息录入，负责录入出场农产品的基本信息，包括品种、批次号、数量等。
		出场企业信息关联，关联出场农产品与出场企业的信息，确保来源和去向清晰。
		出场数量统计，统计每批农产品的出场数量，便于库存管理和后续追踪。
		出场质检信息记录，记录出场前的质量检测信息，确保农产品符合安全标准。
		出场台账创建与维护，创建出场台账记录，包括出场时间、目的地等信息，并进行维护。
		出场证明文件管理，管理出场所需的各类证明文件，如检疫证明、运输许可等。
3.1.4.2.4	交易管理	
3.1.4.2.4.1	交易台账管理	针对交易、支付记录等数据信息的汇总查询。
3.1.4.2.4.2	智慧终端管理	对智慧一体终端设备信息接入的管理，功能包括一体终端设备按条件检索和查询、设备的维护管理。
3.1.4.2.5	溯源查询	根据溯源码查询食用农产品在平台内的溯源信息，主要包括搜索功能、筛选功能等。

		溯源链信息展示（树形图）功能
3.1.4.3	重点食品追溯	
3.1.4.3.1	产品备案	包括生产备案、经营备案、台账管理、追溯码管理。
3.1.4.3.2	入场管理	入场申报以及台账信息所包含的内容有入场企业信息、农产品基本信息、生产企业信息、供应商信息、入场数量、质检信息、核酸证明、消杀证明等资料。
3.1.4.3.3	出场管理	模块具体功能包括出场登记、出场台账等。
3.1.4.3.4	交易管理	交易台账管理，实现交易信息的录入、查询、统计等功能，包括交易双方信息、交易金额、交易时间等。
		智慧终端管理，负责智慧终端设备的配置、状态监控及数据同步，确保交易过程中的数据准确性和安全性。
3.1.4.3.5	溯源查询	溯源码输入与验证，支持用户输入溯源码，并验证其有效性。
		搜索功能，实现基于溯源码的快速搜索，返回相关食用农产品的信息。
		筛选功能，提供多种筛选条件，如生产日期、批次号等，以使用户精确查找。
		溯源链信息展示，以树形图的形式展示食用农产品的完整溯源链，包括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
3.1.4.4	快检管理	
3.1.4.4.1	快检样品管理	样品信息记录，实现样品信息的录入，包括商品名称、批次号、采样时间、检测状态、检测结果等。
		搜索与筛选功能，提供基于关键词的搜索功能以及按检测状态、商品名称等条件的筛选功能。
		样品记录操作，包括样品记录的新增、修改、删除操作，确保数据的准确性与及时性。
		导出与打印功能，支持将样品记录导出为电子文件格式，并提供打印功能以便留存纸质记录。

3.1.4.4.2	结果数据管理	待检测样品记录管理，实现待检测样品信息的录入与管理，包括商品名称、批次号、采样时间、检测状态等。
		条件检索与查询，提供基于条件的检索功能，支持按商品名称、批次号等条件查询检测状态和结果。
		检测结果处理，包括对检测结果进行标记为合格或不合格的操作，以及结果的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结果数据维护，支持结果数据的自动上传、手工录入、修改等功能，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4.4.3	检测项目管理	检测项目检索与查询，实现快速检测项目的条件检索和查询功能，支持按名称、类型等条件筛选。
		检测项目操作管理，包括快速检测项目的新增、修改、删除操作，确保检测项目列表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检测项目导出，支持将检测项目列表导出为电子文件格式，方便备份和分享。
		检测项目打印，提供打印功能，允许用户打印检测项目列表，便于留存纸质记录。
3.1.4.4.4	阳性跟踪处置	阳性处置记录检索与查询，实现阳性处置记录的条件检索和查询功能，支持按抽样时间、样品名称等条件筛选。
		阳性处置记录录入，负责阳性处置记录的录入，包括抽样信息、样品信息、检测结果等内容。
		阳性处置记录修改，支持阳性处置记录的修改操作，确保记录的准确性。
		阳性评价信息管理，实现阳性评价信息的录入和管理，包括评价结果和后续处理建议。
		处置详情记录，负责处置详情的记录和维护，包括处置过程、结果反馈等信息。
3.1.4.5	食品召回	
3.1.4.5.1	召回计划	召回计划创建与维护，实现召回计划的创建，包括召回等级、处置方式、开始日期、截止日期等信息的录入与更新。

		召回原因与产品信息管理，负责召回原因的描述以及召回产品信息的录入，包括产品名称、批次号等。
		涉及企业信息记录，记录召回计划中涉及的企业信息，包括企业名称、联系方式等。
3.1.4.5.2	召回数据管理	召回数据录入，允许用户输入召回食品的基本信息，如食品名称、生产日期、批次号等。
		召回食品管理，提供一个界面来查看和管理已录入的所有召回食品信息，包括搜索、编辑和删除等功能。
		处置情况登记，用于记录每批召回食品的具体处置措施，如销毁、回收再加工等，并记录处置日期和责任人。
		报告生成，自动汇总召回和处置信息，生成符合市场监管部门要求的标准召回处理报告。
		报告提交，支持将生成的召回处理报告通过电子方式提交给所在地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并保存提交记录。
3.1.4.5.3	召回信息统计和下载	召回信息录入，允许用户录入召回食品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样品编号、样品名称、食品大类、食品细类、生产日期、生产批号、不合格生产企业名称、不合格生产企业所在市/县、不合格经营企业名称、不合格经营企业所在市/县等。
		召回信息管理，提供一个界面来管理已录入的召回食品信息，包括搜索、筛选、排序和编辑等功能，用户能够方便地查找特定的召回记录并进行必要的修改。
		召回统计报表生成，自动生成包含所有召回食品信息的统计报表，报表中包括每一批次召回食品的数量（以公斤为单位），以及相关的召回详情。
		报表下载与导出，允许用户将生成的召回统计报表以常用格式（如 PDF、Excel 等）下载到本地，以便进一步分析或分享。
3.1.4.6	视频监控	当前全区共有约 95 万食品相关主体，按平均每个主体接入 3 个摄像头计算，全区共需对接 285 万个摄像头，接入工作量巨大。

3.1.4.6.1	设备适配	
3.1.4.6.1.1	适配器核心功能库	
3.1.4.6.1.1.1	身份认证	开发身份认证模块，实现与供应商云平台的身 份验证和访问控制功能。
3.1.4.6.1.1.2	视频流地址获取	设计并实现视频流地址获取功能，确保从供应 商云平台顺利获取视频流地址。
3.1.4.6.1.1.3	设备状态查询	构建设备状态查询功能，以实时监控设备的在 线状态。
3.1.4.6.1.1.4	事件订阅	开发事件订阅功能，支持向供应商云平台订 阅监控事件。
3.1.4.6.1.1.5	事件记录获取	开发事件记录获取功能，确保能够从供应 商云平台获取历史监控事件记录。
3.1.4.6.1.1.6	视频流预览	实现视频流预览功能，支持在获取视频流地 址后进行预览。
3.1.4.6.1.1.7	视频流质量检测	实现视频流质量检测功能，确保视频流的流 畅性和质量。
3.1.4.6.1.1.8	视频流切换	开发视频流切换功能，支持在不同视频流之 间进行切换。
3.1.4.6.1.1.9	事件日志	开发事件日志功能，支持监控事件的日志记 录和查询。
3.1.4.6.1.2	适配器通用功能库	
3.1.4.6.1.2.1	日志记录	实现日志记录功能，确保系统操作日志能够 被记录和存储。
3.1.4.6.1.2.2	错误处理	实现错误处理功能，确保系统能够捕获并 处理运行时出现的错误。
3.1.4.6.1.2.3	配置管理	实现配置管理功能，支持系统配置信息的 读取和写入。
3.1.4.6.1.2.4	版本管理	实现版本管理功能，确保系统版本能够被 检查和更新。
3.1.4.6.1.2.5	健康检查	实现健康检查功能，支持系统运行状态的 实时监控和报告。
3.1.4.6.1.2.6	限流控制	实现限流控制功能，支持对请求频率的限 制，避免超负荷运行。
3.1.4.6.1.2.7	安全审计	实现安全审计功能，支持系统安全日志的 记录和分析。

3.1.4.6.1.2.8	性能监控	实现性能监控功能，支持系统性能指标的监控和报警。
3.1.4.6.1.2.9	异常监控	实现异常监控功能，支持系统异常情况的自动检测和报告。
3.1.4.6.1.3	设备注册录入	
3.1.4.6.1.3.1	设备注册	开发设备注册功能，支持新设备的注册和认证。
3.1.4.6.1.3.2	设备信息录入	实现设备信息录入功能，确保能够采集并验证设备的基本信息。
3.1.4.6.1.3.3	设备信息更新	实现设备信息更新功能，确保能够更新并确认设备信息。
3.1.4.6.1.3.4	设备信息查询	实现设备信息查询功能，支持查询已注册设备的基本信息。
3.1.4.6.1.3.5	设备状态同步	实现设备状态同步功能，确保设备的最新状态能够与系统同步。
3.1.4.6.1.3.6	设备组管理	实现设备组管理功能，支持将设备分组并进行批量管理。
3.1.4.6.1.3.7	设备权限分配	实现设备权限分配功能，支持对不同设备设置访问权限。
3.1.4.6.1.3.8	设备审计日志	实现设备审计日志功能，支持记录设备注册、更新等操作的日志。
3.1.4.6.1.4	华为智能视频云分析平台适配器	
3.1.4.6.1.4.1	华为认证接口	开发华为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4.2	华为视频流获取	基于华为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华为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4.3	华为事件订阅	基于华为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华为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4.4	华为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华为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华为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5	海康威视人工智能视频分析平台适配器	
3.1.4.6.1.5.1	海康威视认证接口	开发海康威视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海康威视海康威视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5.2	海康威视频流获取	基于海康威视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海康威视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5.3	海康威视事件订阅	基于海康威视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海康威视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5.4	海康威视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海康威视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海康威视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6	中兴通讯 AI 监控系统适配器	
3.1.4.6.1.6.1	中兴认证接口	开发中兴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中兴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6.2	中兴视流获取	基于中兴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中兴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6.3	中兴事件订阅	基于中兴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中兴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6.4	中兴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中兴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中兴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7	大华科技可视化监控系统适配器	
3.1.4.6.1.7.1	大华认证接口	开发大华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大华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7.2	大华视频流获取	基于大华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大华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7.3	大华事件订阅	基于大华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大华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7.4	大华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大华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大华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8	移动云视频平台适配器	
3.1.4.6.1.8.1	移动认证接口	开发移动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移动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8.2	移动视频流获取	基于移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移动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8.3	移动事件订阅	基于移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移动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8.4	移动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移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移动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9	联通云视频平台适配器	
3.1.4.6.1.9.1	联通认证接口	开发联通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联通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9.2	联通视频流获取	基于联通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联通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9.3	联通事件订阅	基于联通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联通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9.4	联通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联通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联通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10	电信云视频平台适配器	
3.1.4.6.1.10.1	电信认证接口	开发电信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电信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10.2	电信视频流获取	基于电信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电信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10.3	电信事件订阅	基于电信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电信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10.4	电信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电信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电信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1.11	其他供应商平台适配器	
3.1.4.6.1.11.1	通用认证接口	开发通用云平台身份认证功能，实现通用云设备管理系统的正确登录。
3.1.4.6.1.11.2	通用视频流获取	基于通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通用云监控设备的视频获取。
3.1.4.6.1.11.3	通用事件订阅	基于通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通用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订阅功能。
3.1.4.6.1.11.4	通用事件记录获取	通过通用云视频监控接口，开发实现通用云监控设备的事件记录读取。
3.1.4.6.2	业务服务	
3.1.4.6.2.1	实时视频播放管理	
3.1.4.6.2.1.1	视频流接收	实现视频流接收功能，确保能够从供应商云平台接收视频流。
3.1.4.6.2.1.2	视频流解码	开发视频流解码功能，确保视频流能够被正确解

		码和处理。
3.1.4.6.2.1.3	视频流播放	实现视频流播放功能，确保视频流能够被实时播放。
3.1.4.6.2.1.4	视频播放页面	开发视频播放页面设计功能，支持设计用户友好的视频播放界面。
3.1.4.6.2.1.5	播放交互控制	实现播放交互控制功能，支持用户对视频流进行暂停、快进、快退等操作。
3.1.4.6.2.1.6	视频流缓冲管理	实现视频流缓冲管理功能，确保视频流在不稳定网络条件下能够平滑播放。
3.1.4.6.2.1.7	视频流质量切换	开发视频流质量切换功能，支持根据网络状况自动或手动切换视频流的质量。
3.1.4.6.2.1.8	播放错误处理	实现播放错误处理功能，确保视频播放过程中的错误能够被有效处理并恢复播放
3.1.4.6.2.2	监控事件订阅管理	
3.1.4.6.2.2.1	事件订阅	实现事件订阅功能，支持监控事件的订阅。
3.1.4.6.2.2.2	事件接收	开发事件接收功能，确保监控事件能够被接收和解析。
3.1.4.6.2.2.3	事件处理	开发事件处理功能，支持监控事件的处理逻辑。
3.1.4.6.2.3	监控事件标注管理	
3.1.4.6.2.3.1	标注规则定义	开发标注规则定义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标注规则的配置和存储。
3.1.4.6.2.3.2	事件标注	实现事件标注功能，确保监控事件能够被标注。
3.1.4.6.2.3.3	标注查询	实现标注查询功能，支持标注信息的查询。
3.1.4.6.2.4	监控事件响应处理	
3.1.4.6.2.4.1	事件响应	开发事件响应功能，支持监控事件的响应逻辑。
3.1.4.6.2.4.2	响应结果管理	实现响应结果记录管理功能，确保事件响应结果能够被存储、浏览和查询。
3.1.4.6.2.5	监控事件消息通知管理	
3.1.4.6.2.5.1	通知配置	开发通知配置功能，支持消息通知渠道和模板的配置。

3.1.4.6.2.5.2	通知发送	实现通知发送功能，确保监控事件消息能够被发送。
3.1.4.6.2.5.3	通知状态查询	实现通知状态查询功能，支持消息发送状态的查询。
3.1.4.6.2.6	监控事件数据分析	
3.1.4.6.2.6.1	数据采集	开发数据采集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数据的抽取和清洗。
3.1.4.6.2.6.2	数据处理	实现数据处理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数据的转换和聚合。
3.1.4.6.2.6.3	数据分析	开发数据分析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数据的分析。
3.1.4.6.2.7	监控事件数据可视化	
3.1.4.6.2.7.1	数据展示	实现数据展示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数据的图表生成和展示。
3.1.4.6.2.7.2	交互控制	开发交互控制功能，支持监控事件数据展示的交互。
3.1.4.6.2.7.3	图表类型选择	实现图表类型选择功能，支持用户根据需要选择不同的图表类型（如柱状图、折线图等）。
3.1.4.6.2.7.4	数据筛选	实现数据筛选功能，支持用户根据时间范围、事件类型等条件筛选数据。
3.1.4.6.2.7.5	数据导出	开发数据导出功能，支持将监控事件数据导出为文件（如 CSV、Excel 等）。
3.1.4.6.2.7.6	实时更新	实现数据实时更新功能，确保监控事件数据能够实时反映最新的状态。
3.1.4.6.3	数据存储	
3.1.4.6.3.1	设备信息库	
3.1.4.6.3.1.1	设备基本信息	开发设备基本信息存储功能，支持设备基本信息的存储和查询。
3.1.4.6.3.1.2	设备配置信息	实现设备配置信息存储功能，支持设备配置信息的存储和查询。
3.1.4.6.3.1.3	设备状态信息	实现设备状态信息存储功能，支持设备状态信息的存储和查询。
3.1.4.6.3.2	设备状态日志	

3.1.4.6.3.2.1	日志记录	实现设备状态日志记录功能，支持设备状态变化的日志记录。
3.1.4.6.3.2.2	日志查询	开发设备状态日志查询功能，支持设备状态日志的查询。
3.1.4.6.3.3	监控视频存储	
3.1.4.6.3.3.1	视频数据存储	开发视频数据存储功能，支持监控视频数据的存储。
3.1.4.6.3.3.2	视频数据备份	实现视频数据备份功能，支持监控视频数据的备份。
3.1.4.6.3.4	监控数据缓存	
3.1.4.6.3.4.1	数据缓存	实现监控数据缓存功能，支持监控数据的缓存。
3.1.4.6.3.4.2	缓存刷新	开发缓存刷新功能，支持监控数据缓存的刷新
3.1.5	两个责任板块	
3.1.5.1	数据接口及下载	
3.1.5.1.1	包保主体数据打包、下载和解析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包保主体数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包保主体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1.2	包保干部数据打包、下载和解析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包保干部数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包保干部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1.3	承诺书数据打包、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承诺书数

	下载和解析	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承诺书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1.4	责任人数据打包、 下载和解析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责任人数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责任人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1.5	督导数据数据打包、 下载和解析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督导数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督导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1.6	督导整改数据打包、 下载和解析	编写定时任务，从前置机中搜索可用的督导整改数据
		对搜索到的新数据进行压缩打包
		对数据包进行下载操作，检查校对，错误重传等
		对督导整改数据包进行解压、解析，并存储到本地数据库
		对已处理数据进行标记和过滤
3.1.5.2	数据统计	

3.1.5.2.1	包保主体查询统计	根据地区、主体名称、主体类别、主体状态、主体级别、分配情况、督导情况、许可证状态等条件对包保主体数据进行查询统计。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5.2.2	包保干部查询统计	查询包保干部的个人详情、对应包保主体和历史信息。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5.2.3	安全承诺书查询统计	查询包保干部承诺书签订情况，包括干部名字、所属地区、职务、承诺书、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5.2.4	食品安全责任人统计	统计内容包括市县地区、食品安全总监总数、食品安全员总数、以及 A/B/C/D 各级的食品安全总监数和食品安全员数的统计。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5.2.5	督导完成率统计	根据年度和地区，统计出辖区各地的年度督导完成率、第一季度完成率、第二季度完成率、第三季度完成率和第四季度完成率。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5.2.6	督导整改率统计	根据年度和地区，统计出辖区各地的年度督导整改率、第一季度完成率、第二季度完成率、第三季度完成率和第四季度完成率。
		对统计结果生成柱状图、饼图等图表
		按该业务模板实现统计结果导出功能
3.1.6	风险预警板块	

3.1.6.1	风险分级管理	
3.1.6.1.1	风险分级设置	
3.1.6.1.1.1	分级信息设置	对 A/B/C/D 各风险分级进行统一信息设置管理
3.1.6.1.1.2	评分参数设置	根据静态与动态风险因素，制定量化标准，为各项风险因素分配具体分值，以全面评估食品生产经营者的风险水平。
3.1.6.1.1.3	风险检查模板设置	针对不同业态企业各种不同检查模板的设置
3.1.6.1.2	风险分级评定	
3.1.6.1.2.1	静态量化评分	编写食品生产静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餐饮静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小餐饮静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销售静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摊贩静态评分表
		编写小食杂静态评分表
		编写食用农产品销售静态评分表
		编写网络食品交易平台静态评分表
		编写集中交易市场静态评分表
3.1.6.1.2.2	动态评分	编写食品生产动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餐饮动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小餐饮动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销售动态评分表
		编写食品摊贩动态评分表
		编写小食杂动态评分表
		编写食用农产品销售动态评分表

		编写网络食品交易平台动态评分表
		编写集中交易市场动态评分表
3.1.6.1.2.3	风险等级确定	编写风险等级确定算法，实现自动计算并输出风险等级评定结果
		编写风险等级确定模板表格，针对不同业态套用加载不同数据并展示
3.1.6.1.3	风险分级统计	
3.1.6.1.3.1	风险分级查看	通过条件查询显示风险分级列表，包括企业名称、静态分值、动态分值、风险等级得分、风险等级等内容。
		对风险分级列表中单个企业记录提供相关的操作功能和链接。
3.1.6.1.3.2	风险分级评定率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统计本辖区范围内的风险分级评定率，内容包括所在区域、企业家数、已评定家数、评定率等。
		在统计表上下钻打开相关的企业数据和已评定数据
3.1.6.1.3.3	风险分级汇总统计	根据统计时间范围，统计本辖区范围内的风险分级评定汇总，形成全面的风险分级报告，涵盖各类别企业的总体风险水平。
		在统计表上下钻打开相关的企业数据和已评定数据
3.1.6.2	分类预警	
3.1.6.2.1	重点品种	
3.1.6.2.1.1	不合格率/问题率风险	
3.1.6.2.1.1.1	趋势分析	建立线性拟合模型，并应用于数据统计结果。
		开展不合格率和问题率趋势分析，排查不合格率逐年上升的食品品种。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1.1.2	持续保持高位分析	建立连续比对分析模型，并应用于数据统计结果。

		开展不合格率和问题率比对分析，排查不合格率持续保持高位的食品品种。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1.2	地方特色食品风险	
3.1.6.2.1.2.1	食糖	排查食糖中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并预警，分析角度包括检验项目、检验结果极值分析、不合格率、问题率、不合格批次、问题批次等。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1.2.2	沃柑	排查沃柑中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并预警，分析角度包括检验项目、检验结果极值分析、不合格率、问题率、不合格批次、问题批次等。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1.2.3	六堡茶	排查六堡茶中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并预警，分析角度包括检验项目、检验结果极值分析、不合格率、问题率、不合格批次、问题批次等。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1.2.4	螺蛳粉	排查螺蛳粉中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并预警，分析角度包括检验项目、检验结果极值分析、不合格率、问题率、不合格批次、问题批次等。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2	重点企业	
3.1.6.2.2.1	当年不合格批次偏高	建立数据分析模型，并应用于统计结果
		在当年抽检数据中，排查存在多批次不合格/问题的生产企业。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2.2	连续多年不合格	建立数据分析模型，并应用于统计结果
		排查在过往连续多年存在不合格/问题批次的生产企业。
		生成图表并导出数据结果

3.1.6.2.2.3	涉及非法添加	对检验项目进行分类，筛选所有检出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的生产企业。
3.1.6.2.3	重点区域	
3.1.6.2.3.1	抽样地市或县区	建立数据比对分析模型，排查不合格率偏高的抽样地市或县区。
		建立数据差异分析模型，排查不合格率突然升高的抽样地市或县区。
3.1.6.2.3.2	生产地市或县区	建立数据比对分析模型，排查不合格率偏高的生产地市或县区。
		建立数据差异分析模型，排查不合格率突然升高的生产地市或县区。
3.1.6.2.3.3	抽样场所	针对风险隐患高或社会舆情等关注度高的场所，如校园、旅游景点、托幼/养老机构等，开展专题分析，分析角度包括抽样环节、抽样场所、地域、食品种类、生产企业、不合格检验项目。
3.1.6.3	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	
3.1.6.3.1	集体聚餐业务流程	
3.1.6.3.1.1	集体聚餐报告	信息员在集体聚餐报告列表里，可以对聚餐信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和查看明细操作。
3.1.6.3.1.2	待办事项	以列表形式列出当前用户的待办事宜，显示内容包括事项状态、分类、举办者姓名、电话、举办地址、举办时间、参加人数、聚餐事由、创建时间。
3.1.6.3.1.3	待指导事项	显示当前用户的待指导事宜，显示内容包括事项状态、分类、举办者姓名、电话、举办地址、举办时间、参加人数、聚餐事由、创建时间。
3.1.6.3.1.4	经办事项	以列表形式列出经办列表，显示内容包括事项状态、分类、举办者姓名、电话、举办地址、举办时间、参加人数、聚餐事由、创建时间。
3.1.6.3.1.5	聚餐信息查询	以列表形式列出聚餐信息，显示内容包括事项状态、分类、举办者姓名、电话、举办地址、举办时间、参加人数、聚餐事由、创建时间。
3.1.6.3.2	厨师备案	

3.1.6.3.2.1	厨师备案登记	厨师信息的新增、删除、修改和查询功能。
		厨师信息模板下载和数据导入功能
3.1.6.3.2.2	承办者团队维护	承办者团队信息的新增、删除、修改和查询功能。
		承办者团队相关附件处理和上传
3.1.6.3.3	统计分析	
3.1.6.3.3.1	农村集体聚餐指导情况统计	根据给定的条件，统计系统中农村集体聚餐指导情况的数据
		将统计结果生成可直观显示的多种统计图
3.1.6.3.3.2	厨师管理情况统计	根据给定的条件，统计系统中厨师备案的数据
		将统计结果生成可直观显示的多种统计图
3.1.6.3.4	应急管理	
3.1.6.3.4.1	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的新增、删除、修改和查询功能。
3.1.6.3.4.2	应急处置	应急处置结果的新增、删除、修改和查询统计功能。
		应急处置明细内容编辑和处理
3.1.6.3.5	通知公告	编辑和发送通知公告信息，系统各使用人员可接收和查看公告相关内容
		新公告消息提醒和消息处理
3.1.6.3.6	在线培训	对各类培训资料进行新增、编辑、发布、审核和删除等管理功能
		视频在线播放功能，包括播放页面的播放、暂停等常用功能
		音频在线播放功能，包括播放页面的播放、暂停等常用功能
		在线学习和观看相关培训资料视频并记录观看历史
3.1.6.3.7	基础功能设置	
3.1.6.3.7.1	区划设置	设置各地区各级监管单位所对应的区划代码、区划名称、监管单位和监管状态，将监管单位与具

		体的监管乡镇一对多的关联起来。
3.1.6.3.7.2	人员管理	系统中包含了信息员、协管员、监管所人员、乡镇政府人员、县区局人员、市局人员等信息管理功能，可设置这些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管辖区域。
3.1.6.4	共享与推送	
3.1.6.4.1	风险函管理	
3.1.6.4.1.1	风险推送规则制定	确立风险信息的推送标准与流程
		风险推送算法编写
		风险频率及优先级设置
		风险信息传达至相关单位
3.1.6.4.1.2	风险函推送	依据制定的推送规则，将风险信息、数据及图片封装成风险函
		通过系统平台横向、纵向推送给指定单位，实现风险信息的快速传递
3.1.6.4.1.3	信息订阅与反馈	接收人根据自身需求订阅特定风险信息，支持取消推送请求
		推送消息的反馈功能和历史消息查询
3.1.6.4.2	获取抽检监测数据	编写读取食药安办共享的抽检监测数据标准接口程序
		编写读取市场局内部抽检监测数据标准接口程序
		编写读取其它抽检监测数据通用接口代码
		编写本地抽检数据存储格式和相关存取算法和功能
3.1.7	应急管理板块	
3.1.7.1	食源性中毒事件管理	
3.1.7.1.1	数据录入	在应急管理板块中，支持用户手动输入食品安全突发应急事件的相关信息，如事件类型、发生时间、地点、影响范围等，确保事件数据的及时收集与记录。

3.1.7.1.2	表格模板导入	为便捷数据收集，提供初报与终报等标准表格模板的导入功能。用户可将已填写的 Excel 或 CSV 文件上传至系统，系统自动解析并导入数据，节省录入时间，提高数据准确性。
3.1.7.1.3	汇总统计	进行汇总分析，生成事件时间分布、地点分布、涉及人数等统计报表
3.1.7.1.4	统计图表展示	对汇总结果以折线图、柱状图等图表方式进行展示
3.1.7.2	舆情管理	
3.1.7.2.1	舆情数据录入	对境内新闻网站、论坛、贴吧、电子报、微博、博客、微信公众号等主流媒介收集到的舆情信息进行录入登记。
		编写接口，与现有的舆情监控系统进行对接，筛选食品安全有关舆情信息
3.1.7.2.2	舆情处置录入	实现对舆情采集的谣言信息进行管理和导入，对所预警的谣言信息进行标记和处置情况录入。
		舆情相关附件的上传和处理
3.1.7.2.3	舆情数据展示	舆情数据以信息列表页面展示，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数据，统计各地年度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数
		舆情数据生成统计分析图，并将数据输出给数字驾驶舱使用。
3.1.8	评议考核板块	
3.1.8.1	考核内容管理	季度和年度考核主体内容的增加、修改、删除、发布和查询功能。
		针对考核方案的考核要点信息的管理和相关功能操作
		考核要点的模板导入和导出功能
3.1.8.2	资料管理	根据季度、年度考核内容，向系统上传相关工作资料。工作资料类型主要包括 word 文档、excel 统计表、pdf 文件、ofd 文件等。
		对于已上传的工作资料文件，可进行删除、查看和下载。
3.1.8.3	多部门评分	编写多部门评分规则

		填写评分数据并校验
		在编辑考核方案细则时，可对同一细则设定多个评分部门，发布考核方案并完成自评之后，被选择的评分部门可协同对该细则进行评分，并确定最终的得分。
3.1.8.4	结果反馈	填写和管理各地市各部门的扣分项
		上传整改方案和整改材料
		评分部门确认整改结果
3.1.8.5	考核管理	
3.1.8.5.1	加分处理	在考核流程中，针对特定优秀表现或达成额外目标的考核对象，进行加分操作，确保激励机制的有效实施，加分情况自动计入年度考核总分。
3.1.8.5.2	降分处理	针对考核对象在食品安全管理方面的不足或违规行为，进行降分处理，以体现惩罚与警示作用，降分情况同样自动反映在年度考核总分中。
3.1.8.5.3	日常考核	在原考核体系基础上增设，用于记录并评估考核对象在日常食品安全工作中的表现。该模块数据将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考核的连续性和全面性，确保考核结果的客观公正。
3.1.8.6	汇总统计	
3.1.8.6.1	汇总统计	实现对评分的汇总统计，并对各地各单位扣分、减分、加分、降级等具体情况进行归集统计。
3.1.8.6.2	排名统计	系统自动汇总所有考核对象的评分数据，按照总分高低进行排名，生成直观的排名列表。该功能有助于快速了解各考核对象的相对表现，为决策提供依据。
3.1.9	培训考核板块	
3.1.9.1	分类培训考核	分别针对食品生产环节的人员设定针对性的培训考核内容和管理，便于后期统计和分析，分类处理不同的培训场景。
		分别针对食品经营环节的人员设定针对性的培训考核内容和管理，便于后期统计和分析，分类

		处理不同的培训场景。
		分别针对食品餐饮环节的人员设定针对性的培训考核内容和管理，便于后期统计和分析，分类处理不同的培训场景。
3.1.9.2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模块包括管理员和学员的信息维护。
3.1.9.3	在线学习	
3.1.9.3.1	发布培训课程	发布培训课程，设置培训课程的学分和学时要求。
		为课程设定所包含的培训课件和课后练习。
		为课程设定参培人员范围。
		查看学习本课程的人员的学习状态。
		查看学员对本课程的培训反馈情况。
		启动/停用本课程。
3.1.9.3.2	学员学习课程	课程学习并记录学时
		课后练习测试，记录测试结果
3.1.9.3.3	培训信息管理	系统提供信息管理功能，管理员可以在本功能模块对参加培训学员发送系统内信息，并同时以邮件和短信的方式发送给学员
3.1.9.3.4	资源中心管理	分类存放大量非课程的培训资料的功能
3.1.9.3.5	培训统计报表	学员学时学分统计
		培训计划学员完成情况统计
		培训计划机构/部门完成情况统计
		课程学习情况统计
		查询学员的详细的培训和考试情况
3.1.9.3.6	我的课程	学员在这个功能里只能看到自己报名的课程信息，选择一期课程课件可以观看教程视频和教程课件

3.1.9.4	在线考试	
3.1.9.4.1	题库管理	题型管理
		题库分类管理
		题库备份还原
		题目 excel 导入
		建立题目
3.1.9.4.2	试卷管理	建立试卷
		建立考试
		试卷内容管理
		考试报名审核管理
		考试过程管理
3.1.9.5	在线抽查	抽查题库管理
		抽查试卷管理
		参加抽查管理
		抽查统计报表
3.1.9.6	成绩管理	个人成绩查询
		考试成绩排行榜
		考试成绩单
		领导查询
		成绩分析
		证书管理
3.1.9.7	统计分析	考核常用查询统计
		灵活查询分析

		统计图展现
3.1.9.8	系统基础功能	通知公告管理
		待办事项
		日志管理
3.1.10	社会共治板块	
3.1.10.1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 3.1.10.1、3.3.4.1.4、3.3.2.8、2.4.9、4.9 整合并合计）。
3.1.10.2	问卷调查	
3.1.10.2.1	题型管理	支持多种问题类型，如单选、多选、填空、打分（如五颗星评分）、文本输入框等，以满足不同调查需求。
3.1.10.2.2	问卷自定义	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问卷调查内容，用户可定义问卷名称、填报时间、注意事项、问卷内容等
3.1.10.2.3	问卷发布	将定义好的问卷进行发布推送或下架，并可通过勾选多个企业（按品种/地区）进行发送填报提醒。
3.1.10.2.4	问卷提交	被接受问卷调查的对象在线提交问卷结果，可选择匿名或非匿名提交，提交后，可查看个人历史提交记录和结果。
3.1.10.2.5	往期查询	根据条件查询往期的问卷调查记录和详细统计情况。
3.1.10.2.6	问卷结果统计	自动生成图表（如饼图、柱状图、折线图等）和数据分析报告，直观展示调查结果。
3.1.10.3	科普宣传	
3.1.10.3.1	法律法规	以文本方式发布分享食品有关法律法规，可查询浏览。
3.1.10.3.2	规范性文件	以文本方式发布分享食品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可查询浏览。
3.1.10.3.3	科普常识	发布分享食品有关科普常识，包括文字、视频、声频等多种形式。
3.1.10.3.4	共享处理	编写此类数据的对外上传接口和开放读取接口

3.1.10.4	消息推送	编写消息分类推送算法
		编写消息订阅和推送机制
		食品相关业务消息分类管理
		消息提醒方式和展示方式处理
3.1.10.5	短信群发	授权给指定用户，在平台上选择单位或个人群发公告、消费预警、监督检查、工作动态等方面的短信，用户通过手机收阅短信。
		自定义个人群发小组
3.1.10.6	投诉举报	统一引导到 12315 进行投诉维权。分门别类汇总投诉信息，与监督检查板块联动。
3.1.11	执法办案板块	
3.1.11.1	用户单点登录对接	实现单点登录登入接口逻辑，在用户登入时，验证单点登录令牌，在本系统内匹配用户身份。
		实现单点登录登出接口逻辑，在用户退出时，通知单点登录系统登录令牌退出失效。
		支持单点登录令牌与本系统用户身份的多种匹配模式，提供一用户一令牌，一用户多令牌，令牌续期等功能。
3.1.11.2	用户权限对接	实现单点登录成功后，各子系统权限角色的匹配对接。
3.1.11.3	待办事项对接	各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待办事项的基本信息。用于子系统展示。
3.1.11.4	系统消息对接	各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系统提醒的基本信息。用于子系统展示、自动提醒。
3.1.11.5	业务流程对接	业务子系统通过该接口获取相关业务流程的基本信息。
		子系统各流程对接配置
		业务流程办理及数据流处理
3.2	移动端系统	
3.2.1	监管端 APP（安卓）	

3.2.1.1	首页	
3.2.1.1.1	待办事项	显示当前用户需要办理的事项列表，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1.1.2	已办事项	列出当前用户已经办理完成的事项，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1.1.3	待整改事项	当前检查人员在历史监督检查中发现有问题的记录，且被检查对象未完成整改的事项的列表，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1.1.4	扫一扫	
3.2.1.1.4.1	二维码解码	对二维码进行扫码解析，还原出原有数据。
3.2.1.1.4.2	数据验证	对二维码所包含的数据进行必要的验证，确保数据格式正确。
3.2.1.1.4.3	防止恶意内容	对于扫码获得的内容，设计安全措施防止恶意链接或有害信息。
3.2.1.1.4.4	错误处理	处理无法解码的情况，可能是二维码损坏、环境光线不足或其他原因。
3.2.1.1.4.5	兼容性设计	适配不同摄像头和屏幕尺寸，确保二维码识别正常。
3.2.1.1.4.6	反馈机制	扫码解码成功后给用户提供反馈，显示解码结果、跳转到特定页面等。
		扫码后具体的业务页面和数据展示
3.2.1.2	任务管理	
3.2.1.2.1	制定任务	
3.2.1.2.1.1	任务查询	列表显示本部门制定的所有任务，可通过任务名称、检查类型、制定单位等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点击任务名称可查看任务的完整信息。
3.2.1.2.1.2	添加任务	增加新的任务，录入任务的各项信息，包括任务名称、检查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单位、检查模板、备注等信息。
3.2.1.2.1.3	任务短信发送	制定任务时能够自动生成短信内容，也可以对短信内容进行编辑，任务定制后短信发送给所选执行单位的任务管理员手机。

3.2.1.2.1.4	下达任务	制定任务后系统会把任务下发到所选的执行单位，每个单位的任务管理员可以在接收任务里面看到对应的任务。
3.2.1.2.1.5	结束任务	任务管理员可以结束本单位制定的任务，结束任务后不能再对任务进行操作。
3.2.1.2.1.6	撤销任务	任务管理员可以撤销本单位制定的任务，撤销任务后不能再对任务进行操作。
3.2.1.2.1.7	删除任务	任务管理员可以删除本单位制定的任务，删除的时候需要判断本次任务是否已经有检查的企业，如果有则提示任务已有检查信息不能删除。
3.2.1.2.1.8	任务接收详情	任务管理员可以查看本单位下达的任务各个执行单位是否接收，接收详情包括执行单位名称、是否接收、是否完成等信息。
3.2.1.2.1.9	指派检查	本单位制定的任务可以针对已下达的单位进行指定检查某企业，也可以指定执法人员，指派后能够对指派的检查企业进行删除或者修改执法人员。
3.2.1.2.2	接收任务	
3.2.1.2.2.1	任务查询	列表显示下达到本单位的所有任务，可通过任务名称、检查类型等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点击任务名称可查看任务的完整信息。
3.2.1.2.2.2	任务接收	任务管理员可对下达到本单位的任务进行接收，任务接收后更新接收状态为已接收，以便制定任务单位可以查看到接收情况。
3.2.1.2.2.3	下达任务	任务管理员接收任务后可以对任务再下达到下级单位，下级单位的任务管理员可以在接收任务里面看到对应的任务。
3.2.1.2.2.4	任务分配	任务管理员可以对接收的任务进行分配检查企业和执法人员，支持批量添加检查企业，能够对已分配的检查企业进行修改执法人员，也能够删除已经分配的检查企业。
3.2.1.2.2.5	替换任务	提供任务管理员对某任务下的所有检查信息替换到另外一个任务里。
3.2.1.3	在线检查	
3.2.1.3.1	在线检查查询	列表显示本单位未完成检查的信息，包括通过任

		务分配、追加检查企业及直接检查添加的检查，可通过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点击企业名称可查看检查的完整信息。
3.2.1.3.2	检查信息查看	执法人员能够查看检查列表中检查信息的详情，信息包括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地址、企业联系人、企业联系方式、许可证号、有效期等信息，并能够查看这个企业历史检查的信息。
3.2.1.3.3	追加检查企业	执法人员到达企业后，如果任务管理员还未分配该企业检查信息，可以通过追加检查企业进行检查，提供选择企业和执法人员，再选择对应的检查任务后就能对该企业进行检查，同时该检查企业信息在在线检查列表中显示。
3.2.1.3.4	直接检查	对于没有制定任务的日常检查执法人员可以通过直接检查对企业进行检查，提供选择要检查的企业和对应的执法人员后就能对该企业进行检查，同时该检查企业信息在在线检查列表中显示。
3.2.1.3.5	地图定位	编写地图定位 API
		初始化地图数据，中心点坐标、缩放级别等
		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及路由配置
		定位数据测算和标注
		地理编码（地址转坐标）、反向地理编码（坐标转地址）、路线规划等
3.2.1.3.6	执法拍照	集成终端拍照功能，调用打开相机进行拍照并存储和上传
		调用打开相册，选择图片直接上传
		对现时照片进行预处理，如压缩、编辑调整等
3.2.1.3.7	生成告知页	执法人员开展检查的时候能够生成告知页信息，告知页信息包括被检查单位、地址、检查人员、检查时间、检查地点、告知事项等信息。
		按模板打印输出

3.2.1.3.8	检查项填写	通过本次检查设置的模板列出本次检查的项目大类，检查项目大类需要标识是否检查，执法人员点击检查项目大类可以进入二级项目分类进行检查
3.2.1.3.9	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	检查项目检查完成后可以生成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监督检查记录表信息包括企业的基本信息、检查内容、检查结果、结果处理、说明等，监督检查记录表能够电子签字。
3.2.1.3.10	检查结果记录打印	提供通过手持式便捷打印机打印检查结果记录，打印内容包括企业的基本信息、检查的内容、检查结果。
		生成本次检查二维码，并嵌入到检查记录表中，可直接扫码查询检查结果
3.2.1.3.11	责令改正通知书	执法人员在检查完成后如果发现问题需要整改的，可以生成责令改正通知书下达给企业进行整改，责令改正通知书能够电子签字。
3.2.1.3.12	设置停业	当被检查企业由于其他原因未生产或者经营的时候，本次检查可以对其进行停业设置，并能够拍照上传证据。
3.2.1.3.13	设置复查	执法人员在检查完成后如果发现问题需要整改的可以对其进行整改后复查设置，设置复查日期后待企业整改完成后再次对其进行整改后检查。
3.2.1.3.14	电子签名	编写工具栏，包括选择笔触粗细、颜色、擦除等功能
		实现一个清晰简洁的画布，即手写区域
		编写用户交互逻辑，确保用户能够直观地进行手写输入
		实现触摸事件监听，捕捉用户的触摸轨迹，实现连续平滑的绘制效果
		实现手势识别，以支持撤销、重做等操作。
		编写代码保存手写签名的轨迹信息或图片信息
		编写脚本适配多种移动设备与屏幕尺寸
		被检查单位和检查员现场对告知书、检查结论书进行手写电子签名。

3.2.1.4	整改审核	企业整改内容和报告展示
		对整改内容进行审查和标记
		审核整改结果，或退回重新整改
3.2.1.5	复查管理	
3.2.1.5.1	设置复查时间	在发现企业存在问题需复查时，执法人员可在系统中为企业设定具体的复查日期，确保复查工作按计划进行，提升监管效率和准确性。
3.2.1.5.2	复查信息提醒	系统根据预设的复查时间自动发送提醒通知给相关执法人员，内容包括复查企业名称、复查日期等，帮助执法人员及时准备复查工作，避免遗漏。
3.2.1.5.3	复查记录管理	复查完成后，执法人员可在系统中记录复查结果、处理意见等关键信息，形成完整的复查记录。系统支持查询和统计复查记录，便于后续监管和数据分析。
3.2.1.6	离线检查	
3.2.1.6.1	打包下载数据	公共基础数据打包下载
		当前业务数据快照打包下载
		打包数据加密存储处理
		还原业务场景到本地终端，确保可进行离线操作
3.2.1.6.2	离线检查	
3.2.1.6.2.1	检查信息查看	执法人员可查看企业的历史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及整改情况，为当前检查提供参考。
3.2.1.6.2.2	追加检查企业	在系统中新增需检查的企业信息，灵活调整检查计划，确保无遗漏。
3.2.1.6.2.3	直接检查	支持对选定企业立即进行在线或离线检查，提高检查效率。
3.2.1.6.2.4	地图定位	利用地图功能快速定位企业位置，辅助执法人员规划检查路线。
3.2.1.6.2.5	执法拍照	现场拍照记录检查情况，作为检查证据保存，增强执法透明度。

3.2.1.6.2.6	生成告知页	根据检查结果自动生成告知书，明确告知企业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要求。
3.2.1.6.2.7	检查项填写	预设检查项目，执法人员逐一填写检查结果，确保检查全面细致。
3.2.1.6.2.8	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	自动生成检查结果记录表，汇总检查信息，便于存档和后续分析。
3.2.1.6.2.9	检查结果记录打印	支持打印检查结果记录表，作为正式文件留档或交付企业。
3.2.1.6.2.10	责令改正通知书	针对发现的问题，系统自动或手动生成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企业限期整改。
3.2.1.6.2.11	设置停业	对严重违规企业，系统支持设置停业处理，保障市场秩序。
3.2.1.6.2.12	设置复查	为需复查的企业设定复查时间，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跟踪和处理。
3.2.1.6.2.13	电子签名	支持电子签名功能，确保检查记录、通知书等文件的法律效力和真实性。
3.2.1.6.3	上传离线数据	将本地产生的各业务数据包进行增量压缩打包
		对业务数据包进行加密处理
		上传离线业务数据包至服务器指定路径
3.2.1.6.4	合并离线数据	对各终端上传的增量业务数据包进行解密和解压
		对各增量数据进行完整性校验
		合并各个不同的增量数据
		对冲突和错误数据进行处理
		将所有增量数据同步存储到正式数据库中
3.2.1.7	数据管理	
3.2.1.7.1	当天数据查询	执法人员可快速查询到当天检查的记录，列表显示本单位当天完成检查的信息，可通过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点击企业名称可查看检查的完整信息。
3.2.1.7.2	当天数据修改和校验	提供对当天检查的数据进行修改功能，以便执法人员能够根据需要进行修改检查记录。

3.2.1.7.3	历史数据	列表显示本单位历史完成检查的信息，可通过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模糊查询。点击企业名称可查看检查的完整信息。
3.2.1.8	主体查询	
3.2.1.8.1	主体查询列表	通过关键字过滤查询显示主体信息列表。
3.2.1.8.2	主体详情页	市场主体详情页包括主体类型、注册信息、经营状况。
3.2.1.8.3	信用状况页	列出市场主体的信用状况：包括信用评级、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
3.2.1.8.4	检查记录页	列出市场主体历史的接受监管人员进行的监督检查记录，以及发现问题后的整改记录。
3.2.1.8.5	画像图示页	根据市场主体的综合数据信息，通过画像和分值比例图示予以直观展示。
3.2.1.8.6	联系人维护	为检查人员提供快速便捷的联系人维护模块，方便检查员与经营者日常联系沟通。
3.2.1.9	信息查看	
3.2.1.9.1	视频监控	在线实时查看该企业的生产、经营、餐饮等环节的实时视频画面，发现问题时，可在线直接发起监督检查。
3.2.1.9.2	追溯信息查询	对食品追溯相关信息进行查询，以列表展示追溯清单，可通过扫追溯码查看某个具体食品追溯记录。
3.2.1.9.3	抽检信息查询	查询监督抽检不合格信息、评价性抽检不合格信息等。
3.2.1.9.4	风险信息查询	查询风险监测问题信息、核查处置信息等。
3.2.1.9.5	培训信息查询	提供移动端查询辖区内各单位两员培训考核覆盖率情况。
3.2.1.10	法律法规	
3.2.1.10.1	分类查询	食品相关法律法规的高级查询功能，提供分类过滤及不同的查询参数。
3.2.1.10.2	条文定位	在监督检查过程可调出法律法规查询，并可根据用户输入的关键字定位到和事项相关的法律条

		文，便于核查。
3.2.1.11	统计分析	
3.2.1.11.1	检查覆盖率分类统计	可根据统计时间统计年度检查覆盖率，统计结果可以查看到全区各市覆盖率情况，并按食品、特殊食品分别统计。
3.2.1.11.2	检查发现问题汇总	根据检查内容和统计时间范围统计各个生产单位发现问题数量（按重点项、一般项分别统计）、每个检查细项的问题出现次数，并按食品、特殊食品分别统计。
3.2.1.11.3	多维度统计分析	
3.2.1.11.3.1	按地区维度统计	按地区（自治区/市/县）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3.2.1.11.3.2	按食品类别维度统计	按食品类别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3.2.1.11.3.3	按不合格项维度统计	按不合格检查项目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3.2.1.11.3.4	按人员维度统计	按检查人员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3.2.1.11.3.5	按检查时间维度统计	按检查时间分布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3.2.1.12	监管端 APP（鸿蒙）	
3.2.1.12.1	编写鸿蒙框架	
3.2.1.12.1.1	框架组件搭配	编写和确定框架所需不同类型的组件
		编写和确定各组件的搭配。
		编写和确定组件协同。
		编写和确定框架组件协同通讯
3.2.1.12.1.2	导航路由配置	定义应用中各页面的访问路径，确保 URL 结构清晰、直观。
		将页面路径与对应的组件进行绑定，方便页面跳转时加载正确的组件。
		配置路由参数，实现在页面跳转过程中传递必要数据给目标组件。

		根据用户角色设置路由访问权限，限制未授权用户的访问行为。
		设定路由错误处理逻辑，确保用户遇到无效路径时有友好提示。
3.2.1.12.1.3	前后端脚本集成	结合页面布局与业务需求，集成前后端脚本，确保功能正确实现。
		编写响应事件代码，实现用户交互逻辑，保证良好的用户体验。
3.2.1.12.2	插件集成	
3.2.1.12.2.1	地图定位插件	编写地图定位 API
		初始化地图数据，中心点坐标、缩放级别等
		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及路由配置
		定位数据测算和标注
		地理编码（地址转坐标）、反向地理编码（坐标转地址）、路线规划等
3.2.1.12.2.2	PDF 和图片预览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交互逻辑，如翻页、缩放、旋转等
		加载和渲染，加载 PDF 文件或图片
		编写代码支持多页浏览功能
		处理文件读取权限，确保文件打开正常
		解决加载大文件的缓存处理问题
		异常处理，处理文件加载失败或格式不支持的情况，提供友好的错误提示和恢复选项。
3.2.1.12.2.3	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代码来触发相机或打开相册，并处理返回的照片

		处理摄像头和相册的访问权限
		对不同设备的屏幕尺寸和摄像头特性，进行适配以保证良好的用户体验
		编写代码实现拍照的点击事件功能
		编写代码实现拍照预览图片功能
		压缩、优化图片加载速度和内存使用，提高应用的响应速度
		移动操作系统 IOS 兼容特性处理
3.2.1.12.2.4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 SQLite 本地专用业务 SQL 脚本
		数据访问层（DAL）实现
		数据模型映射 ORM 对象关系映射
		本地存储搜索算法编写
		本地数据加密存储，防止 SQL 注入
		移动操作系统 IOS 兼容特性处理
3.2.1.12.2.5	APP 端更新插件	编写更新机制和进度展示，后台静默更新、强制更新还是提示用户手动更新。
		服务端接口开发，设计并实现用于检查新版本的服务端 API。
		版本信息存储设计，存储版本号、更新日志、下载链接等信息。
		文件管理，新版本的 APK 或其他资源文件的上传、存储和访问。
		版本检查：客户端需要定时或在启动时检查是否有新版本。
		下载管理，实现下载逻辑，包括断点续传、后台下载等功能。
		更新包签名和数据加密，保证更新包来源安全，以及传输过程中的安全。

		兼容性设计，适配不同屏幕尺寸、分辨率等因素，处理各种网络状况下的更新逻辑。
3.2.1.12.2.6	uniapp 热更新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更新检查器，开发自动检查新版本功能
		编写下载器，实现下载新版本代码包的功能，并确保安全性和完整性
		编写安装器，开发安装新版本并替换旧代码的逻辑
		编写热更新后的重启逻辑，确保用户能够看到最新的应用状态
		添加错误处理逻辑，确保在更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能够给出合理的反馈
		实现回退机制，在更新失败时可以恢复到旧版本
3.2.1.12.2.7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	配置消息 API 密钥和认证信息
		实现代码以在应用启动时注册设备并获取推送令牌
		管理令牌的有效性和更新，包括处理用户注销或设备更换等情况
		编写代码来处理接收到的消息，包括前台、后台以及应用关闭状态下的消息处理逻辑
		实现消息点击后的跳转逻辑，如打开特定页面或执行某个动作
		处理推送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错误，实现重试机制以确保消息能够成功送达
		提供选择订阅特定类型的消息和取消功能
3.2.1.12.2.8	APP 端手写签名插件	编写工具栏，包括选择笔触粗细、颜色、擦除等功能
		实现一个清晰简洁的画布，即手写区域
		编写用户交互逻辑，确保用户能够直观地进行手写输入
		实现触摸事件监听，捕捉用户的触摸轨迹，实现连续平滑的绘制效果

		实现手势识别，以支持撤销、重做等操作。
		编写代码保存手写签名的轨迹信息或图片信息
		编写脚本适配多种移动设备与屏幕尺寸
3.2.1.12.2.9	扫描插件	编写摄像头预览框和提示信息
		编写用户交互逻辑，如触发扫码、关闭相机等
		编写代码来初始化和控制摄像头
		请求并处理摄像头访问权限，处理用户拒绝权限请求的情况
		编写识别逻辑，支持条形码识别
		编写识别逻辑，支持二维码识别
		处理识别结果，并进行相应的业务逻辑处理
		错误处理与容错，处理扫码失败的情况
3.2.1.13	监管端 APP（苹果）	
3.2.1.13.1	编写苹果框架	
3.2.1.13.1.1	框架组件搭配	编写和确定框架所需不同类型的组件
		编写和确定各组件的搭配。
		编写和确定组件协同。
		编写和确定框架组件协同通讯
3.2.1.13.1.2	导航路由配置	定义应用中各页面的访问路径，确保 URL 结构清晰、直观。
		将页面路径与对应的组件进行绑定，方便页面跳转时加载正确的组件。
		配置路由参数，实现在页面跳转过程中传递必要数据给目标组件。
		根据用户角色设置路由访问权限，限制未授权用户的访问行为。

		设定路由错误处理逻辑，确保用户遇到无效路径时有友好提示。
3.2.1.13.1.3	前后端脚本集成	结合页面布局与业务需求，集成前后端脚本，确保功能正确实现。
		编写响应事件代码，实现用户交互逻辑，保证良好的用户体验。
3.2.1.13.2	插件集成	
3.2.1.13.2.1	地图定位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地图定位 API
		初始化地图数据，中心点坐标、缩放级别等
		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及路由配置
		定位数据测算和标注
		地理编码（地址转坐标）、反向地理编码（坐标转地址）、路线规划等
3.2.1.13.2.2	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代码来触发相机或打开相册，并处理返回的照片
		处理摄像头和相册的访问权限
		对不同设备的屏幕尺寸和摄像头特性，进行适配以保证良好的用户体验
		编写代码实现拍照的点击事件功能
		编写代码实现拍照预览图片功能
		压缩、优化图片加载速度和内存使用，提高应用的响应速度
		移动操作系统 IOS 兼容特性处理
3.2.1.13.2.3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 SQLite 本地专用业务 SQL 脚本
		数据访问层（DAL）实现
		数据模型映射 ORM 对象关系映射
		本地存储搜索算法编写
		本地数据加密存储，防止 SQL 注入
		移动操作系统 IOS 兼容特性处理
3.2.1.13.2.4	uniapp 热更新插件	插件配置参数设置和集成
		编写更新检查器，开发自动检查新版本功能
		编写下载器，实现下载新版本代码包的功能，并确保安全性和完整性
		编写安装器，开发安装新版本并替换旧代码的逻辑
		编写热更新后的重启逻辑，确保用户能够看到最新的应用状态
		添加错误处理逻辑，确保在更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能够给出合理的反馈
		实现回退机制，在更新失败时可以恢复到旧版本
3.2.1.13.2.5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	配置消息 API 密钥和认证信息
		实现代码以在应用启动时注册设备并获取推送令牌
		管理令牌的有效性和更新，包括处理用户注销或设备更换等情况
		编写代码来处理接收到的消息，包括前台、后台以及应用关闭状态下的消息处理逻辑
		实现消息点击后的跳转逻辑，如打开特定页面或执行某个动作
		处理推送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错误，实现重试机制以确保消息能够成功送达
		提供选择订阅特定类型的消息和取消功能

3.2.2	企业端 APP（安卓）	
3.2.2.1	首页设计	
3.2.2.1.1	待办事项	显示当前用户需要办理的事项列表，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2.1.2	已办事项	列出当前用户已经办理完成的事项，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2.1.3	待整改事项	列出当前企业用户未完成整改的事项的列表，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
3.2.2.1.4	扫一扫	
3.2.2.1.4.1	二维码解码	对二维码进行扫码解析，还原出原有数据。
3.2.2.1.4.2	数据验证	对二维码所包含的数据进行必要的验证，确保数据格式正确。
3.2.2.1.4.3	防止恶意内容	对于扫码获得的内容，设计安全措施防止恶意链接或有害信息。
3.2.2.1.4.4	错误处理	处理无法解码的情况，可能是二维码损坏、环境光线不足或其他原因。
3.2.2.1.4.5	兼容性设计	适配不同摄像头和屏幕尺寸，确保二维码识别正常。
3.2.2.1.4.6	反馈机制	扫码解码成功后给用户反馈，显示解码结果、跳转到特定页面等。
		扫企业码后企业相关详细信息页面的数据展示
		扫溯源码后商品溯源信息页面的数据展示
3.2.2.2	政务服务	企业行政审批事项接入政府统一提供的“智桂通”APP，企业用户通过该 APP 在线办理和查询相关行政事项。该功能通过页面链接跳转方式实现。需对接事项 55 项，每项均有不同的页面的流程，需要单独处理。
3.2.2.3	检查整改	
3.2.2.3.1	我的检查记录	当前用户可查看本企业接受的检查记录，浏览并选择打开查看检查详情。
3.2.2.3.2	我的整改记录	当前用户可查看本企业针对监督检查所进行整改的信息，包括相应检查结果、整改信息、附件、

		图片、视频等。
3.2.2.3.3	整改报告提交	当前用户可以下载相应的检查表格。对于需整改的被检查单位可通过扫描二维码将整改后的图片、现场视频等各类整改材料上传至系统中，以便执法人员可通过在线进行审核整改情况。
3.2.2.4	企业自查	
3.2.2.4.1	自查历史记录	列表显示企业自查记录，浏览和查询“日管控”、“周排查”和“月调度”等不同策略的自查历史。
3.2.2.4.2	自查情况提交	企业按照“日管控”、“周排查”和“月调度”策略进行开展自查工作，新增和编辑自查情况，提交上报。
3.2.2.4.3	视频监控自查	在线实时查看本企业的生产、经营、餐饮等环节的实时视频画面，发现问题时自查整改
3.2.2.5	抽检监测	
3.2.2.5.1	监督抽检不合格信息	列表显示当前企业在监督抽检中的不合格信息，并可选择查看信息详情。
3.2.2.5.2	评价性抽检不合格信息	列表显示当前企业在评价性抽检中的不合格信息，并可选择查看信息详情。
3.2.2.5.3	风险监测问题信息	列表显示当前企业在风险监测中的问题信息，并可选择查看问题详情。
3.2.2.5.4	核查处置信息	列表显示当前企业的核查处置信息记录，并可选择查看信息详情。
3.2.2.6	食品追溯	
3.2.2.6.1	食用农产品追溯	
3.2.2.6.1.1	进货管理	记录和管理农产品的来源信息，包括供应商详情、批次、日期和数量等相关信息。
3.2.2.6.1.2	出货管理	跟踪管理农产品的流向，记录发货批次、目的地、日期和数量等相关信息。
3.2.2.6.1.3	交易台账	记录和管理农产品的买卖详情，包括交易双方、时间、数量和价格等相关信息。
3.2.2.6.1.4	快检上报	记录和管理实现农产品快速检测结果的即时记录与上报信息。
3.2.2.6.1.5	整改自查	记录和管理用户自行检查并对发现问题进行整

		改的相关信息。
3.2.2.6.1.6	检测展示	以列表和详情方式显示呈现农产品的检测结果和相关分析数据。
3.2.2.6.1.7	日常检查	记录和管理农产品日常检查记录和详情。
3.2.2.6.1.8	上报管理	管理用户提交上报的信息。
3.2.2.6.1.9	数据统计	提供进货、出货、交易、自查及整改数据的分类统计功能。
3.2.2.6.2	重点食品追溯	
3.2.2.6.2.1	工作台	提供重点食品追溯子系统的概览和快捷操作入口，帮助用户快速了解最新动态并执行关键任务
3.2.2.6.2.2	生产备案	记录和管理记录重点食品的生产信息，包括生产批次、日期、地点和相关许可等信息。
3.2.2.6.2.3	进货管理	记录和管理重点食品的生产信息，包括生产批次、日期、地点和相关许可等信息。
3.2.2.6.2.4	出货管理	记录和管理重点食品的发货信息，包括批次、目的地、日期和数量等。
3.2.2.6.2.5	快检上报	记录和管理实现重点食品快速检测结果的即时记录与上报信息。
3.2.2.6.2.6	交易台账	记录和管理重点视频的买卖详情，包括交易双方、时间、数量和价格等相关信息。
3.2.2.6.2.7	整改自查	记录和管理用户自行检查并对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相关信息。
3.2.2.6.2.8	数据统计	提供进货、出货、交易、自查及整改数据的分类统计功能。
3.2.2.7	培训考核	
3.2.2.8	社会共治	
3.2.2.8.1	法律法规查询	法律法规查询结果列表页面及相关操作功能
		法律法规详细页面及相关操作功能
3.2.2.8.2	投诉举报	引导到 12315 进行投诉维权，分门别类汇总投诉信息。
3.2.2.9	服务评价	

3.2.2.9.1	服务打分	企业可在监督检查等业务事项办理完成之后，对办理流程、服务效率、服务态度等情况进行打分。
3.2.2.9.2	综合评价	用户可在服务打分的同时，编写和提交具体评价内容。
3.2.2.10	企业端 APP（鸿蒙）	
3.2.2.10.1	编写鸿蒙框架	
3.2.2.10.1.1	框架组件搭配	编写和确定框架所需不同类型的组件，及各组件的搭配和协同。
3.2.2.10.1.2	导航路由配置	根据前端总体设计与页面和组件设计，配置导航路由。
3.2.2.10.1.3	前后端脚本集成	根据页面布局，功能场景及用户交互及相应的业务需求，对前后端脚本进行集成，编写相应调用代码和响应事件。
3.2.2.10.2	插件集成	
3.2.2.10.2.1	地图定位插件	集成地图定位插件，编写 API，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2	PDF 和图片预览插件	集成 PDF 和图片预览插件，编写 API，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3	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	集成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编写 API，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4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解决无网络离线作业)	集成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编写 API，根据业务要求和功能设计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5	APP 端更新插件	根据业务要求和总体设计，集成 APP 端更新插件，编写处理代码。
3.2.2.10.2.6	uniapp 热更新插件	集成 Uniapp 热更新插件，编写 API，编写相应处理代码。
3.2.2.10.2.7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	集成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编写 API，与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8	APP 端手写签名插件	集成 APP 端手写签名插件，编写 API，与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0.2.9	扫描插件	集成 APP 扫描插件，编写 API，与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1	企业端 APP（苹果）	

3.2.2.11.1	编写苹果框架	
3.2.2.11.1.1	框架组件搭配	编写和确定框架所需不同类型的组件，及各组件的搭配和协同。
3.2.2.11.1.2	导航路由配置	根据前端总体设计与页面和组件设计，编写和配置导航路由。
3.2.2.11.1.3	前后端脚本集成	根据页面布局，功能场景及用户交互及相应的业务需求，对前后端脚本进行集成，编写相应调用代码和响应事件。
3.2.2.11.2	插件集成	
3.2.2.11.2.1	地图定位插件	集成苹果版地图定位插件，编写 API，与页面和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1.2.2	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	集成苹果版集成拍照和图片选择插件，编写 API，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1.2.3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解决无网络离线作业)	集成苹果版 SQLite 本地存储插件，编写 API，根据业务要求和功能设计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2.11.2.4	uniapp 热更新插件	集成苹果版 Uniapp 热更新插件，编写 API，编写相应处理代码。
3.2.2.11.2.5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	集成苹果版 APP 端消息推送插件，编写 API，与前端脚本集成，编写调用代码及响应事件。
3.2.3	消费端（小程序）	
3.2.3.1	扫一扫	
3.2.3.1.4.1	二维码解码	对二维码进行扫码解析，还原出原有数据。
3.2.3.1.4.2	数据验证	对二维码所包含的数据进行必要的验证，确保数据格式正确。
3.2.3.1.4.3	防止恶意内容	对于扫码获得的内容，设计安全措施防止恶意链接或有害信息。
3.2.3.1.4.4	错误处理	处理无法解码的情况，可能是二维码损坏、环境光线不足或其他原因。
3.2.3.1.4.5	兼容性设计	适配不同摄像头和屏幕尺寸，确保二维码识别正常。
3.2.3.1.4.6	反馈机制	扫码解码成功后给用户提供反馈，显示解码结果、跳转到特定页面等。

		扫企业码后企业相关详细信息页面的数据展示（小程序版）
		扫溯源码后商品溯源信息页面的数据展示（小程序版）
3.2.3.2	聚餐上报	在线填写集体聚餐的信息上报，查看历史记录和反馈信息。
3.2.3.3	视频监控	编写在线调取监控接口代码
		编写该企业的生产、经营、餐饮等环节的实时视频画面及相关操作功能
		发现问题时，在线直接发起投诉举报
3.2.3.4	食安动态	以分类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食品安全领域的新闻动态，可点击进一步查看详情。
3.2.3.5	科普宣传	
3.2.3.5.1	法律法规	构建组合查询条件，以分类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食品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可点击进一步查看详情。
3.2.3.5.2	规范性文件	构建组合查询条件，以分类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食品安全领域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可点击进一步查看详情。
3.2.3.5.3	科普常识	构建组合查询条件，以分类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食品安全领域的相关科普及常识，可点击进一步查看详情。
3.2.3.6	问答互动	消费者与食品安全监管部门进行信息互动，消费者在线咨询，提出问题，相关政府监管部门安排专人进行限时回复。
3.2.3.7	问卷调查	提供食品安全领域的问卷调查功能，历史问卷查询、参与问卷提交、问卷结果等。
3.2.3.8	投诉举报	提供食品安全问题的在线投诉举报，用户可填写要举报的问题描述，并上传附件。
3.3	数据看板设计	
3.3.1	广西市场局数字驾驶舱	
3.3.1.1	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 不同颜色表示不同主体。

3.3.1.2	全区“两个责任”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多维柱状图 不同颜色柱子表示包保企业、包保干部数量、督导问题整改率等。
3.3.1.3	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折线图 显示近 3 年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变化情况。
3.3.1.4	全区食品安全抽检的总批次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食品安全抽检的总批次数。
3.3.1.5	食品生产企业家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食品生产企业数量
3.3.1.6	食品小作坊家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食品小作坊数量
3.3.1.7	全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数据地图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地图方式展示全区食品生产、食品经营、特殊食品、餐饮服务数量，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超市、冷库数量（用颜色、文字区别），以及各级包保干部数量，饼状图显示全区包保干部检查发现问题情况及企业完成整改情况。
3.3.1.8	风险等级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环形图展示 A、B、C、D 级企业占比及企业数据，并根据选择展示对应风险等级的企业数据信息。
3.3.1.9	主体投诉量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统计全区企业主体的被投诉量、举报量。并展示主体热点词。
3.3.1.10	监管企业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按区域分析各地区的行政处罚、异常经营数据。
3.3.1.11	日常检查任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环形图、柱状图 展示各地区任务数量、完成任务数、任务完成率。以环形图统计各类任务的占比，柱状图展示各地区任务数量。
3.3.1.12	快检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扇形图 展示快检总批次、不合格批次、不合格率、合格批次、合格率数据。并按区域以柱状图展示各地的检测批次。以扇形图方式展示快检不合格企业类型占比。
3.3.2	八桂食安智慧监管数字驾驶舱	
3.3.2.1	餐饮服务提供者主体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 热力图（在地图中某个数据的分布情况） 不同地图区域表示不同地市

		(共显示全区 14 个市)。
3.3.2.2	培训考核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培训率。
3.3.2.3	重大活动保障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 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重大活动保障数据。
3.3.2.4	农村集体聚餐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 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农村集体聚餐数据。
3.3.2.5	全区“两个责任”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多维柱状图 不同颜色柱子表示包保企业、报告干部数量；督导问题发现率及整改率。
3.3.2.6	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折线图 显示近 3 年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变化情况。
3.3.2.7	评议考核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 不同颜色表示不同指标得分情况。
3.3.2.8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 3.1.10.1、3.3.4.1.4、3.3.2.8、2.4.9、4.9 整合并合计）。
3.3.2.9	监督抽检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反映不同项目的数据分布情况）在食品看板中展示全区食品安全抽检中监督抽检情况，包括监督抽检批次数、不合格批次数和不合格率。
3.3.2.10	风险监测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反映不同项目的数据分布情况）在食品看板中展示全区食品安全抽检中风险监测情况，包括风险监测批次数、问题批次数和问题率。
3.3.2.11	评价性抽检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反映不同项目的数据分布情况）在食品看板中展示全区食品安全抽检中评价性抽检情况，包括评价性抽检批次数、合格批次数和合格率。
3.3.2.12	食品生产企业许可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许可企业家数。
3.3.2.13	食品小作坊登记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 登记家数。
3.3.2.14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总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监督检查覆盖率。
3.3.2.15	食品小作坊监督检查总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监督检查覆盖率。

3.3.3	广西食药安办数字驾驶舱	
3.3.3.1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治理专项协作小组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我区大中小学及幼儿园、校外供餐单位的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等统计数据，及相关实时视频。
3.3.3.2	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专项协作小组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食品、食用农产品违法经营案件及近3年食品安全行刑衔接实验室等建设情况的统计数据。
3.3.3.3	食品安全源头治理专项协作小组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每月农药兽药残留监督检查情况等统计数据及农产品种植养殖基地实施食品。
3.3.3.4	食品安全风险检测与评估专项协作小组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季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情况、每半年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制订情况等统计数据和信息。
3.3.3.5	食品安全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协作小组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我区食品注册商标、地理标准等情况统计及近3年我区规上食品工业企业数据统计。
3.3.4	子看板设计	
3.3.4.1	协调应急信息总览	
3.3.4.1.1	全区“两个责任”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 多维柱状图 不同颜色柱子展示包保企业、报告干部数量；督导问题整改率（点击可细分为市、县、乡三级），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存储、汇总、统计功能。
3.3.4.1.2	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折线图 显示近3年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变化情况（点击可查看各市情况），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存储、汇总、统计功能。
3.3.4.1.3	评议考核数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条形图 不同颜色表示不同指标得分情况（点击可查看年度自治区食安委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情况），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存储、汇总、统计功能。
3.3.4.1.4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3.1.10.1、3.3.4.1.4、3.3.2.8、2.4.9、4.9整合并合计）。
3.3.4.1.5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折线图（反映数据变化趋势）显示各市近3年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次数（点击可

		查看市、县情况), 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存储、汇总、分类统计功能。
3.3.4.1.6	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链接图片、音视频, 折线图展示食品安全宣传周、食品安全应急演练(点击可查看市一级情况, 需各市提供相关数据来源), 提供数据导入、导出、存储、汇总、统计功能。
3.3.4.2	食品抽检信息总览	
3.3.4.2.1	总体情况-总体进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展示全区当前已抽样批次、已检验批次、计划完成率和千人批次数
3.3.4.2.2	总体情况-工作进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地图展示全区各地市食品抽检工作进度情况。在第一、二、三、四季度按照不同图例对地图上各地市进行红、黄、绿着色, 以此显示各地市的工作进度情况。
3.3.4.2.3	总体情况-各地市任务批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表格动态展示全区各地市已完成的抽样批次数、检验批次数、千人批次数、不合格率。该表格可放大至全屏展示。
3.3.4.2.4	总体情况-各业务类型批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展示全区监督抽检批次数、不合格率、风险监测批次数、问题发现率、评价性抽检批次数、合格率。
3.3.4.2.5	总体情况-各层级抽检批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饼图展示总局本级、省级、市级和县级抽检的批次数及占比情况。其中市县食用农产品抽检批次需要具体区分为市级和县级抽检。
3.3.4.2.6	总体情况-各月抽检批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阴影面积图展示各个月份的监督抽检批次数、风险监测批次数和评价性抽检批次数, 从而展示食品抽检工作均衡开展情况。
3.3.4.2.7	总体情况-各食品大类抽检批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树图展示各个食品大类的总体抽检批次数及占比情况。
3.3.4.2.8	总体情况-信息公示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组合图展示各地市信息公示情况, 其中柱图分别展示已公示和未公示批次数, 折线图展示信息公示率。
3.3.4.2.9	总体情况-核查处置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 通过表格展示各地市核查处置情况, 包括应处置数、完成处置数、按时完成处置数等。

3.3.4.2.10	总体情况-核查处置详细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文字轮播形式展示核查处置详细情况，包括没收违法所得、已封存重量、已召回重量、已下架重量、吊销许可证和立案情况。
3.3.4.2.11	总体情况-复检合格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表格展示不合格批次的复检合格情况，包括初检机构、复检机构、食品细类、复检项目。该表格可放大至全屏展示。
3.3.4.2.12	总体情况-异议处理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雷达图展示异议处理情况，将异议分为6种类型，即假冒异议、检验结果异议、采样操作异议、检验过程异议、检验方法异议和判定依据异议。
3.3.4.2.13	总体情况-最新不合格批次轮播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信息轮播方式展示最新不合格批次，点击后可放大详细展示更多信息。
3.3.4.2.14	不合格批次情况-历年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组合图展示历年监督抽检批次数、不合格批次数和不合格率。
3.3.4.2.15	不合格批次情况-生产地市和抽样地市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对称柱图分别展示生产地市和抽样地市的不合格率及对比情况。
3.3.4.2.16	不合格批次情况-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双环图分别展示抽样环节和抽样场所中的不合格批次情况，外环代表抽样场所，内环代表抽样环节，内外环之间需要互相关联显示。
3.3.4.2.17	不合格批次情况-抽样月份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柱图展示各个月份抽检的不合格批次情况。
3.3.4.2.18	不合格批次情况-生产企业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表格展示加工食品生产企业检出的不合格批次情况，包括每家生产企业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和不合格率。该表格可放大展示。
3.3.4.2.19	不合格批次情况-餐饮企业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表格展示餐饮食品和餐饮具企业检出的不合格批次情况，包括每家生产企业抽检批次、不合格批次和不合格率。该表格可放大展示。
3.3.4.2.20	不合格批次情况-食品类别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柱图展示各类别食品的不合格批次和不合格率。食品类别包括加工食品、特殊食品、餐饮具、餐饮食品和食用农产品。
3.3.4.2.21	不合格批次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散点图展示各食品大类

	食品大类	的不合格批次和不合格率。该图形可通过放大表格显示更详细数据。食品大类可按食品类别进行着色。
3.3.4.2.22	不合格批次情况- 检验项目类别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柱图展示各检验项目类别的不合格率。
3.3.4.2.23	不合格批次情况- 检验项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通过词云图展示各检验项目的不合格批次数，不合格批次越多，词云图中检验项目的字体越大。该图形可通过放大表格显示更详细数据。
3.3.4.3	食品生产信息总览	
3.3.4.3.1	许可登记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按照品种，区局+14个市局，企业数/小作坊数。
3.3.4.3.2	监督检查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按照品种，区局+14个市局，整改数、调查处理数、监督检查覆盖率。
3.3.4.3.3	企业风险分级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按照区局+14个市局，ABCD四个等级企业数量。
3.3.4.3.4	地方特色食品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米粉、茶叶、白酒、食糖等品种企业数量。
3.3.4.4	食品经营信息总览	
3.3.4.4.1	经营主体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获证食品经营者、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食用农产品经营者等分布和统计数据。
3.3.4.4.2	食品销售者风险等级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获证食品经营者、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食用农产品经营者等ABCD数量及分布统计数据。
3.3.4.4.3	风险提示预警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食用农产品快检阳性率、一年内监督抽检3批次不合格销售者等情况统计数据。
3.3.4.4.4	日常监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日常监管覆盖情况、2年未开展检查经营者提示等信息及统计数据。
3.3.4.4.5	农贸市场、农批市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

	场	用户等级展示）数量、分布、检查情况、问题发现率等统计数据。
3.3.4.4.6	食品摊贩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食品摊贩数量、分布、检查情况等统计数据。
3.3.4.4.7	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数量、分布、检查情况、问题发现率等统计数据。
3.3.4.4.8	两个责任落实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展示全区、市、县、镇（按用户等级展示）已配备包保干部的各包保等级食品销售者数量、占比等情况和统计数据。
3.3.4.5	食品餐饮信息总览	
3.3.4.5.1	培训考核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培训率。
3.3.4.5.2	重大活动保障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 条形图展示， 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重大活动保障数据。
3.3.4.5.3	农村集体聚餐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 不同条形表述不同地市的农村集体聚餐数据。
3.3.4.5.4	校园食品安全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热力图展示， 不同地图区域表示不同地市的数据（包含学校食堂、托育机构、托管机构、学校食堂供应商、校外供餐单位等数据）。
3.3.4.5.5	明厨亮灶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不同条形表示不同地市的明厨亮灶数据及覆盖率、“互联网+明厨亮灶”数据和覆盖率。
3.3.4.5.6	信用监管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条形图展示，不同条形表示不同地市的餐饮服务单位信用监管数据。
3.3.4.5.7	线索处置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 条形图展示，不同条形表示不同地市的餐饮服务相关线索数据。
3.3.4.5.8	执法办案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 条形图展示，不同条形表示不同地市的执法办案数据（已结案）
3.3.4.5.9	两个责任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热力图展示，不同地图区域表示不同地市的数据（含包保干部数量、覆盖率，餐饮服务单位的食品安全总监数量、食品安全员数量以及覆盖率）。

3.3.4.6	特殊食品和食盐监管信息总览	
3.3.4.6.1	全区特殊食品和食盐监管主体对象分布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子看板中央以地图形式展示，点开相应设区市或县/区可显示不同主体数量（生产、经营、定点生产、定点批发），点击相关数量的数字可展开具体企业列表，点击企业名称，可展开企业相关信息（许可审批、日常监管、抽检监测、风险评定等级、行政处罚等）。
3.3.4.6.2	特殊食品经营单位类型分布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按照特殊食品经营单位标签不同，以饼图显示不同特殊食品经营单位数量，如药店、母婴店、商超、便利店、医疗机构等
3.3.4.6.3	特殊食品经营单位数量信息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三圆重叠图展示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特殊食品医学用途食品经营单位，并在相应版块显示数量。
3.3.4.6.4	特殊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日常监管信息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展示各市特殊食品和食盐生产企业日常监管完成率和问题整改率。以柱状图展示各市特殊食品经营单位日常监管完成率和问题整改率。以排行榜形式展示存在问题数量前五的单位。
3.3.4.6.5	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信息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柱状图显示各市生产企业体系检查完成率和问题整改率。以排行榜形式展示存在问题数量前五的企业。
3.3.4.6.6	展示特殊食品和食盐抽检监测信息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以列表展示当年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名称、不合格项目、生产企业信息；以列表展示当年风险监测问题样品品种名称、问题项目、生产企业信息。
3.3.4.6.7	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体系自查报告完成情况	编写接口拉取数据，显示当年度未完成体系自查报告的企业名单，只显示前五，如超过 5 家，点击更多查看，并可以选择年度查看体系自查报告情况。
3.4	智能辅助支撑	
3.4.1	服务能力支撑	
3.4.1.1	智能问答	
3.4.1.1.1	知识图谱管理	知识图谱构建，用于创建和维护知识图谱的数据模型，包括实体、属性和关系的定义。

		数据导入工具，支持从多种来源（如 CSV 文件、数据库等）导入结构化数据至知识图谱中。
		实体管理，提供对知识图谱中实体的增删改查操作，确保实体信息的准确性。
		属性管理，允许管理员添加、编辑和删除实体属性，以保持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
		关系管理，支持在实体之间建立和维护关系，帮助构建更复杂的知识结构。
		查询引擎优化，改进查询性能，确保快速响应用户的检索请求。
		自然语言处理接口，使用户可以通过自然语言提问，系统自动解析问题并返回相关答案。
		可视化展示工具，提供图形化的界面来展示知识图谱的内容，便于用户理解和探索数据。
		安全与权限控制，实施访问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用户才能查看或修改敏感信息。
3.4.1.1.2	语义拆解	文本预处理，对输入文本进行清洗和标准化处理，包括去除噪声、转换大小写等。
		词汇单位识别，识别文本中的基本词汇单位，如名词、动词等。
		词干提取，将词汇单位还原为其基本形式，减少词汇变体的影响。
		命名实体识别，识别文本中的专有名词，如人名、地名、组织名等。
		词性标注，为文本中的每个词汇单位标注其词性，如名词(N)、动词(V)等。
		依存关系分析，构建词汇单位之间的依存关系，形成依存树。
		句法树构建，根据语法规则构建句子的结构，形成句法树。
		语法错误检测，检测句子中的语法错误，并提供修正建议。
3.4.1.1.3	信息索引算法	文档预处理，对输入文档进行预处理，包括清洗、分词、去除停用词等。
		索引构建，构建文档的倒排索引，用于快速检索文档中的关键词。

		权重计算，计算文档中关键词的权重，如 TF-IDF 值，用于评估文档的相关性。
		查询解析，解析用户的查询请求，将其转换为可用于索引搜索的格式。
		相似度计算，计算查询与文档之间的相似度，确定文档的相关性。
		结果排序，根据文档的相关性对搜索结果进行排序，确保最相关的结果排在前面。
		结果过滤，去除重复或不相关的搜索结果，提供更精确的信息。
		反馈机制，收集用户对搜索结果的反馈，用于优化搜索算法和提高用户体验。
3.4.1.1.4	知识更新	知识采集，自动或手动收集新的知识数据，确保知识库的内容是最新的。
		数据清洗与预处理，对新收集的数据进行清洗和预处理，以保证数据质量和一致性。
		知识验证与确认，验证新数据的准确性，并确认其是否符合知识库的标准。
		知识入库，将经过验证的数据添加到知识库中，更新现有知识。
		版本控制与历史记录，维护知识库的版本控制和历史记录，确保可以追溯知识的变化历程。
3.4.1.2	智能引导	
3.4.1.2.1	输入识别、输入联想	文本输入识别，识别用户输入的文本内容，确保准确无误地理解用户的意图。
		输入联想，根据用户输入的部分文本提供可能的完成选项，提高输入效率。
		问候语识别，识别用户问候语，并能够做出恰当的回应。
		热门问题推荐，根据用户输入的内容推荐相关的热门问题，提供额外的帮助。
		上下文理解，基于用户之前的交互历史理解当前输入的上下文，以提供更准确的响应。
3.4.1.2.2	问题引导	模糊问题引导，当用户提出的问题不明确时，系统能够通过提问来澄清用户的意图。

		关联问题引导，根据用户的初始问题，系统能够提出相关联的后续问题，以获取更多信息。
		多渠道应答，支持通过不同的沟通渠道（如网站、移动应用、社交媒体等）接收和回应用户的问题。
		智能推荐，基于用户的提问历史和行为模式，系统能够智能推荐相关的问题和答案。
		情境感知，根据用户提问的上下文环境，系统能够理解并适当地调整应答策略。
3.4.1.2.3	敏感词过滤	敏感词库管理，维护和更新敏感词库，确保包含最新的敏感词汇。
		内容过滤执行，在用户输入或发布的内容中自动检测并过滤敏感词。
3.4.1.2.4	业务导航、转人工客服	业务导航，提供清晰的菜单或指南，帮助用户快速找到所需的服务或信息。
		智能引导，通过智能对话系统根据用户的需求引导用户完成自助服务。
		转人工客服，当用户遇到复杂问题或需要进一步帮助时，能够顺利转接到人工客服进行咨询。
3.4.1.2.5	评价、留言、满意度	用户评价提交，允许用户提交对服务或产品的评价，包括星级评分和简短的文字反馈。
		留言功能，提供一个留言框让用户留下详细的反馈或建议。
		满意度调查，通过问卷形式收集用户对服务或产品的满意度，通常包括多个问题以获得更全面的反馈。
3.4.1.3	后台管理	访问会话数统计，统计任意时间段内的用户访问会话数量。
		提问数统计，统计任意时间段内用户的提问次数。
		问题分类统计，根据问题的类型进行分类统计，如技术问题、产品咨询等。
		用户满意度统计，收集并统计用户对服务的满意度反馈。
		实时系统运行状态监控，提供实时监控系统的运行状态，包括服务器负载、响应时间等指标。
		机器人状态统计，动态显示前一天统计的机器人

		状态，包括回答成功率、未解决的问题等。
		流量统计，统计前一天的流量情况，包括访问量、活跃用户数等。
		数据导出功能，允许管理员导出统计数据为电子表格或其他格式，便于进一步分析。
3.4.2	智能开发辅助	
3.4.2.1	数据建模器	创建基础元数据模型，明确数据结构和属性。
		设计数据关系图，构建复杂的数据关联结构。
		维护元数据属性，支持动态增删改查操作。
		管理模型版本，确保变更可追溯。
		定义数据完整性约束规则，保障数据质量。
		配置访问权限，保护敏感数据安全。
		支持模型文件的导入和导出功能。
		检测模型与其他系统的兼容性。
		自动生成元数据文档，方便管理和维护。
3.4.2.2	页面设计器	提供多种预设模板，如单表、主子表、树状等。
		允许自定义页面布局，实现个性化设计
		通过拖拽方式添加和调整组件位置。
		自定义界面样式，包括颜色、字体等。
		支持不同设备屏幕自动适应。
		轻松连接数据源，实时更新内容。
		配置页面间的跳转及交互行为。
		设置字段验证规则，保证数据准确性。
		即时查看设计效果，便于调整优化。

		保存设计成果，一键发布上线。
		跟踪页面设计变更历史，便于回溯。
		支持团队协作，共享设计进度。
3.4.2.3	流程设计器	流程画布编辑，在线拖拽元素，构建流程图。
		元素库管理，提供丰富预定义流程节点，支持自定义扩展。
		属性配置，对流程元素进行参数配置，如条件判断、数据映射等。
		连线逻辑设置，定义元素间流转逻辑，支持顺序、条件分支等。
		流程保存与加载，一键保存设计成果，支持重新加载编辑。
		版本控制，管理流程的多个版本，支持比较和回滚。
		预览与模拟，在线预览流程效果，模拟流程执行路径。
		权限管理，控制用户对流程设计的访问与修改权限。
		集成接口，提供 API 接口，便于与其他系统或数据库集成。
		部署管理，将设计好的流程部署到 camunda 流程引擎中。
		日志与监控，记录流程执行日志，实时监控流程状态。
		用户指南与帮助，内置教程与帮助文档，辅助用户快速上手。
3.4.2.4	报表设计器	图表类型丰富，提供柱状图、饼图、折线图等多种常用图表。
		拖拽式布局，支持用户通过拖拽方式自由布局报表元素。
		数据源配置，灵活配置多种数据源，如数据库、API 等。
		数据绑定，轻松将数据源字段绑定到图表或表格中。

		样式自定义，支持图表颜色、字体、边框等样式的自定义设置。
		条件格式化，根据数据条件自动改变图表或表格的显示样式。
		交互设计，添加筛选、排序、钻取等交互功能，提升用户体验。
		报表预览，实时预览报表效果，确保设计符合预期。
		导出与分享，支持将报表导出为 PDF、Excel 等格式，并分享给团队成员。
		权限管理，控制用户对报表的访问、编辑和导出权限。
3.4.2.5	门户设计器	拖拽式设计，直观拖拽组件，快速搭建首页布局。
		个性化定制，满足不同用户个性化首页需求。
		多布局风格，提供多种预设布局风格，一键应用。
		自由布局模式，无限画布，自由摆放组件，打造独特首页。
		组件库丰富，涵盖多种常用组件，支持扩展自定义。
		多角色门户，支持不同角色登录显示不同门户内容。
		实时预览，设计即所得，实时查看设计效果。
		保存与发布，设计完成后一键保存，轻松发布至系统。
		权限管理，控制用户对门户设计的访问和编辑权限。
		数据集成，支持数据接口集成，动态展示业务数据。
3.4.2.6	API 生成器	一键生成 API，快速创建业务模块对应的 HTTP API 接口。
		RESTful 标准遵循，自动生成符合 RESTful 规范的 API 接口。
		接口文档生成，自动生成详细的接口文档，包括

		请求参数、响应格式等。
		多语言支持，支持多种编程语言（如 JSON, XML）的请求与响应格式。
		权限控制集成，允许集成现有的权限控制系统，保障 API 安全。
		版本管理，支持 API 版本控制，便于接口迭代升级。
		测试工具集成，集成 API 测试工具，方便开发者验证接口功能。
		代码模板定制，提供可定制的代码模板，满足个性化开发需求。
		部署与发布，支持 API 的自动化部署与发布流程。
3.5	系统对接融合	
3.5.1	对接总局系统	
3.5.1.1	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检查系统 (国家总局)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读取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上传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校验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传输日志接口
		编写国家局系统前置机网络连接和管理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1.2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检验信息系统 (国家总局)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读取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上传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校验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传输日志接口
		编写国家局系统前置机网络连接和管理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1.3	统计调查信息系统 (国家总局)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读取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上传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校验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传输日志接口
		编写国家局系统前置机网络连接和管理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1.4	落实食品安全属地 管理责任平台 (国家总局)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读取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上传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校验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传输日志接口
		编写国家局系统前置机网络连接和管理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1.5	农贸批发市场监管系统 (国家总局)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读取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上传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数据校验接口
		根据国家局系统接口规范进行编写传输日志接口
		编写国家局系统前置机网络连接和管理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2	对接电子签章系统	编写印章的身份验证和授权接口
		编写印章的维护管理（添加和删除印章）接口
		编写印章状态查询接口
		编写印章的签章操作接口
		编写 PDF 签章接口
		编写 OFD 签章接口

		编写印章验签接口
		编写印章状态监控接口
3.5.3	对接短信平台	编写短信发送接口
		编写短信发送状态接口
		编写短信阅读情况接口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3.5.4	对接食用农产品承诺合格证系统	接口规则制定，明确数据交换标准，制定双向接口协议。
		本方接口开发，实现系统内部接口，遵循既定规则。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对方接口改造指导，协助对方系统改造，确保接口兼容。
3.5.5	对接动物溯源数据管理系统	接口规则制定，明确数据交换标准，制定双向接口协议。
		本方接口开发，实现系统内部接口，遵循既定规则。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对方接口改造指导，协助对方系统改造，确保接口兼容。
3.5.6	对接抽检相关系统	接口规则制定，明确数据交换标准，制定双向接口协议。
		本方接口开发，实现系统内部接口，遵循既定规则。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对方接口改造指导，协助对方系统改造，确保接口兼容。
3.5.7	对接卫健委健康证系统	接口规则制定，明确数据交换标准，制定双向接口协议。
		本方接口开发，实现系统内部接口，遵循既定规则。
		编写接口数据传输加密解密算法，确保对接双向数据安全。
		数据映射设计，设计数据转换逻辑，确保数据准确传输。
		编写接口定时接收和发送任务，并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对方接口改造指导，协助对方系统改造，确保接口兼容。
3.6	市场局大平台系统整合	
3.6.1	统一认证	
3.6.1.1	身份认证对接	与大平台系统的身份认证服务进行集成，实现单点登录和身份认证的一致性，确保用户能够在不同系统间无缝切换而无需重复认证。
3.6.1.2	权限管理对接	与大平台系统的权限管理服务进行集成，实现统一的权限配置和管理。
3.6.1.3	审计管理对接	与大平台系统的审计管理服务进行集成，实现统一的审计管理。

3.6.2	PC 门户整合	
3.6.2.1	“网上办公” 门户整合	单点登录集成，实现与“网上办公” 门户的单点登录集成，用户无需重复登录即可访问本系统。
		消息推送互通，接入“网上办公” 门户的消息系统，实现消息推送互通，确保重要通知及时送达。
		数据共享同步，与“网上办公” 门户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实现用户信息、业务数据等关键数据的同步更新。
		流程整合优化，将本系统的工作流程与“网上办公” 门户的流程进行整合，提升整体办公效率。
3.6.2.2	“网上办事” 门户整合	统一入口与消息互通，实现从“网上办公” 门户直接进入本系统，并集成消息推送功能，确保信息畅通无阻。
		数据共享与流程整合，与“网上办公” 门户进行数据共享，整合双方业务流程，提升整体办公效率与协同能力。
3.6.3	移动端门户整合	
3.6.3.1	“掌上办公” 移动端整合	移动入口集成，在“掌上办公” 移动端集成进入本系统的直接入口，提升用户体验。
		消息推送同步，实现与移动端消息系统的无缝对接，确保重要通知及时推送。
		数据共享互联，与“掌上办公” 移动端共享数据，保持信息一致性，提高工作效率。
		自动更新机制，在移动端实现本系统的自动更新功能，确保用户始终使用最新版本。
3.6.3.2	“掌上办事” 移动端整合	移动办公一体化，集成进入本系统入口至“掌上办公” 移动端，实现消息推送、数据共享，提升移动办公效率。
		流程整合与自动更新，整合双方业务流程，确保移动端用户操作顺畅；同时实现自动更新机制，保持系统最新状态。
四	系统测试	测试用例设计、测试计划编写、测试报告编写、测试环境搭建、单元测试、确认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验收测试、恢复测试、安装测试、兼容性测试、安全测试、测试问题及处理等

五	部署实施	编写上线计划及部署方案、基础平台搭建、上线准备、系统发布、试运行、技术支持、安全保障、系统更新

3. 应用和数据迁移技术服务需求及要求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功能需求说明
一	需求分析	基本情况调研，客户沟通及内部交底，明确迁移范围，评估业务需求等
二	迁移数据源识别和评估	
2.1	数据源识别	包括确定数据源类型、确定数据源位置、评估数据访问方式、识别关键数据和元数据
2.2	数据源评估	包括数据质量评估、性能评估、兼容性评估、安全性评估、成本评估等
2.3	数据迁移目标定义	确保数据能够准确、完整地从一个存储系统、数据库、应用程序或计算环境转移到另一个目标系统，同时最大限度地减少数据停机时间、降低迁移成本，并满足业务连续性、合规性、性能优化等多方面的需求
2.4	数据映射	给定的新旧两个数据模型之间建立起数据元素的对应关系，包括逻辑映射、物理映射、手动映射、半自动映射和全自动映射
2.4.1	广西食品药品综合业务监管平台	共有 505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2	广西食品安全追溯和智慧监管平台	共有 261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3	广西食用农产品溯源和新业态监管系统	共有 283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4	小作坊食用植物油质量安全监管与追溯系统	共有 68 个数据表、视图需要映射和重构
2.4.5	广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检监测系统	共有 178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6	广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共有 220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7	广西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从业人员监管人员互联网培训考核平台	共有 252 个数据表、视图和存储过程需要映射和重构
2.4.8	广西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平台	共有 55 个数据表、视图要映射和重构
2.4.9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 3.1.10.1、3.3.4.1.4、3.3.2.8、2.4.9、4.9 整合并合计）。
三	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1	广西食品药品综合业务监管平台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2	广西食品安全追溯和智慧监管平台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3	广西食用农产品溯源和新业态监管系统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4	小作坊食用植物油质量安全监管与追溯系统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5	广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检监测系统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6	广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7	广西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从业人员监管人员互联网培训考核平台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8	广西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平台	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3.9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 3.1.10.1、3.3.4.1.4、3.3.2.8、2.4.9、4.9 整合并合计）。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计划编制
四	数据迁移实施	
4.1	广西食品药品综合业务监管平台	
4.1.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对大数据量表进行分区处理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1.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1.3	增量数据处理	业务数据增量分析和算法编写
		增量数据传输服务部署
		编写增量数据定时推送任务
		增量数据日志和监控
4.2	广西食品安全追溯和智慧监管平台	
4.2.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对大数据量表进行分区处理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2.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3	广西食用农产品溯源和新业态监管系统	
4.3.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对大数据量表进行分区处理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3.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4	小作坊食用植物油质量监管与追溯系统	
4.4.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4.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5	广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检监测系统	
4.5.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对大数据量表进行分区处理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5.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6	广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4.6.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对大数据量表进行分区处理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6.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7	广西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从业人员监管人员互联网培训考核平台	
4.7.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创建目标库存储过程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7.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8	广西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平台	
4.8.1	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导出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
		目标数据库服务部署
		创建业务表空间
		根据映射结果创建目标库数据表
		创建目标库视图

		数据导入监控
		数据导入过程纠错处理
		导入完成后清理日志、中间数据等
4.8.2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	旧数据异机备份拷贝、转移、上传
		非结构化文件转对象存储程序编写
		非结构化文件服务部署
		转对象存储后校验、纠错、重传
4.9	智能分析	智能分析设计，根据业务定制（与 3.1.10.1、3.3.4.1.4、3.3.2.8、2.4.9、4.9 整合并合计）。
五	迁移后数据验证 (9个子系统)	数据量验证
		数据内容验证
		数据一致性验证
		业务逻辑验证
		查询性能验证
		资源使用验证
六	迁移后数据测试和优化	
6.1	数据测试	系统功能测试、系统性能测试、业务场景测试、完整性测试等
6.2	数据优化	包括性能监控跟踪、索引优化、查询优化、安全性优化、配置调整等

（二）广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1. 本项目建设内容必须与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相关技术标准按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统一认证要求、统一标准要求等技术文件执行。

2. 软件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或服务	技术要求/服务要求
执法系统要求		
1	需求分析	完成本项目需求分析和相关文档编写交付。
1.1	需求收集	产品经理要把所有的需求先进行整合。

1.1.1	用户需求收集和沟通	对用户需求进行收集,与用户需求进行详细沟通。
1.1.2	需求调研	分析需求都要分析性、需求使用场景等相关情况调研。
1.2	需求分析	对需求进行详细的分析,弄清楚用户的痛点。
1.2.1	基础信息整理	对已知需求的基本信息进行整理。
1.2.2	需求合理度分析	通过析要素、挖场景、推价值、看用户、盯市场、查现状、定规划等方式对需求合理性等进行分析。
1.3	需求整理和设计	包括需求方案调研与梳理、需求方案文档撰写、需求方案确认;
1.3.1	思维导图或流程图	结构化梳理满足需求功能的更为细分的子功能或梳理满足用户需求方案的整个流程,细化业务逻辑。
1.3.2	原型设计	结合自己的前期的准备和产品知识储备,输出符合要求的产品原型
1.3.3	需求规格说明书	撰写用于研发、测试、UI、验收等开展后续工作的需求说明文档
1.3.4	软件开发计划	根据需求情况,产出需求开发计划。
1.4	需求确认	包括原型评审、业务模块分析、数据表结构分析、版面分析。
1.4.1	与客户沟通确认	对已经确认需求,与客户进行沟通确认
1.4.2	需求评审	对于整体需求,约项目组相关人一起进行需求宣讲、答疑、沟通,并进行需求完善。
1.4.3	测试用例跟进确认	测试人员根据需求文档进行编写的测试用例,进行详细确认和修正。
1.4.4	UI 设计跟进确认	设计人员根据需求文档进行 UI 设计,进行详细确认和修正。
1.4.5	技术实现方案跟进确认	对模块框架确认、数据库表结构分析及确认、开发设计文档确认
1.5	需求实现过程跟进	对于需求的开发、测试以及验收、上线等环节进行跟进、监督、对偏差情况进行修正等相关工作。
1.5.1	跟进开发过程	跟进技术开发过程,对开发质量、开发进度进行及时确认和修正。
1.5.2	跟进测试过程	跟进测试过程,对测试质量、测试进度进行及时确认和修正。
1.5.3	需求验收	对系统进行需求验收,包括功能性验收、页面效果验收、性能验收。
1.6	需求管理	包括需求池管理、版本控制、变更控制、需求状态及时跟踪。
1.6.1	需求池管理	把从各方收集来的需求、经过前面的分析之后筛选出来的需求汇集到一起,记录在册方便管理需求和后续的版本规划,也方便追溯产品方向的迭代。
1.6.2	变更控制	对系统开发或运行中,用户的变更需求进行汇总整理,便于溯源了解变情况。

1.6.3	版本控制	根据系统运行和用户反馈,收集整理下个版本的需求,列出优先级,按版本进行系统迭代
1.6.4	需求状态跟踪	对需求进度及处理情况进行及时跟进和记录。
1.7	系统运行管理	对上线后系统运行情况进行了解和监测,编写用户使用手册,观察和跟进用户使用情况。
1.7.1	用户使用手册	编写用户使用手册,便于用户快速了解和使用系统。。
1.7.2	上线情况监测	对上线后系统运行情况进行了解和监测,观察和跟进用户使用情况。
2	系统设计	完成本系统数据结构设计、外部接口设计、主要部件功能分配设计、部件之间的接口设计等相关设计文档的编写
2.1	总体设计	对系统 UI 界面、网络、代码、数据存储、安全性和可靠性等环节进行设计。
2.1.1	系统 UI 设计	UI 设计师对系统页面展示样式做平面设计
2.1.2	网络设计	根据系统要求选择网络结构,按照系统结构的划分,安排网络和设备分布
2.1.3	代码设计	代码设计的目的就是确保代码的唯一性、规范化和系统化
2.1.4	数据存储设计	数据存储设计的主要目的就是根据数据处理要求、处理方式、存储的信息量大小、数据使用的频率和所能提供的设备条件等,选择数据存储的方式、存储介质、数据组织方式和记录格式,并估算数据的容量
2.1.5	安全性和可靠性设计	确保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对系统的运行环境和数据处理进行有效控制,保障系统安全、有效低运行
2.2	概要设计	详细设计解决每个模块的控制流程,内部算法和数据结构的设计。
2.2.1	模块设计	划分系统功能模块或子系统
2.2.2	层次结构设计	按结构化设计方法,在系统功能逐层分解的基础上,对系统各功能模块或子系统进行设计。
2.3	系统详细设计	对具体功能的开发情况进行详细设计。
2.3.1	数据库设计	是为了使整个系统都可以迅速、方便、准确的调用和管理所需的数据。
2.3.2	算法设计	设计能解决问题的尽可能优算法。
2.3.3	数据结构设计	设计和优化数据的逻辑和物理结构。
2.3.4	输入风格设计	是根据需要设计系统的输入风格,如:输入方式设计、校对方式设计、输入界面设计、输入界面的布局。
2.3.5	人机界面设计	为系统的用户和管理者提供一个友好、交互的界面,方便访问、操作、与管理。

2.3.6	安全控制设计	从软硬件方面进行安全防护,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作,减少各种安全问题给系统带来的损失。
2.3.7	业务对象设计	对系统开发中的业务对象进行设计。
2.3.8	处理过程设计	是根据模块的划分进行的设计,其目的是掌握系统处理的整个过程和便于输入输出等设计工作。
2.3.9	性能设计	软件性能设计包括数据库性能设计、缓存设计、负载均衡设计、多线程设计、文件操作设计、代码性能设计等。
2.3.10	接口设计	系统界面说明应用系统软件的各种接口。整个系统的其他接口(如系统硬件接口、通讯接口等)在相应的部分说明。
2.3.11	存储分配设计	把程序或数据块分配到指定的存储单元的设计过程
3	软件开发(编码)	
3.1	综合执法办案系统升级改造	
3.1.1	PC端	
3.1.1.1	微罚速办	新增微罚速办业务模块
3.1.1.1.1	微罚速办列表	
3.1.1.1.1.1	微罚速办列表展示	可查看当前登录人经办的微罚速办案件。待归档、已归档案件不在本列表展示,列表展示案件编号、案件名称、经办人、所处环节、上一步转入日期、案件状态等信息。 列表数据默认先状态排序,在办优先与转普通程序案件,其次按照发现线索收到材料日期倒序展示。
3.1.1.1.1.2	微罚速办数据查询	支持对当前登录人经办的微罚速办案件通过案件名称、当事人名称进行模糊查询,案件列表根据查询条件匹配查询结果。
3.1.1.1.1.3	微罚速办列表排序	支持通过所处环节、上一步转入日期、状态进行顺序和倒序操作
3.1.1.1.2	微罚速办详细信息查看	点击具体案件名称或操作“详情”按钮,可进行微罚速办详细查询,可查看案件信息、文书管理信息、证据材料信息和送达信息
3.1.1.1.2.1	案件信息	可查看当前案件的整个办理过程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案源登记信息、案源核查信息、立案信息、调查取证信息、案件审核信息、处罚告知信息、处罚决定信息、处罚执法信息、结案信息和归档信息。
3.1.1.1.2.1.1	案源登记	查看当前案件案源登记环节涉及的案源信息、案源提供人信息、当事人信息及案源登记审批表查看。
3.1.1.1.2.1.2	案源核查	案件案源核查环节涉及的核查情况、核查结论,以及案源核查过程中采取现场的先行登记、强制措施等进行查看。

3.1.1.1.2.1.3	立案	可查看当前案件立案环节涉及立案机关、案件名称、执法业务领域、分类、立案理由、涉嫌违法行为种类等信息进行查看。
3.1.1.1.2.1.4	调查取证	案件调查取证环节涉及的调查取证信息、处罚建议信息所含案件事实、吃力建议、违法行为种类、违反法律法规、处罚依据等信息进行查看。
3.1.1.1.2.1.5	案件审核	案件审核环节涉及的所有信息,例如案源核查过程中涉及需进行涉案物品或场所等进行先行登记信息,以及《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场所/设施/财务清单》等文书信息。
3.1.1.1.2.1.6	处罚告知	当前案件处罚告知环节涉及的处罚告知文书以及行政处罚告知书送达信息锁好受送达人、送达日期、送达地点、送达方式等信息进行查看
3.1.1.1.2.1.7	处罚决定	可查看当前案件处罚决定环节涉及的处罚决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案件事实、处理决定、违法行为种类、违反法律法规、处罚依据、处罚种类、行政处罚内容等信息。
3.1.1.1.2.1.8	处罚执法	主要包括不限于执行方式、缴款方式、缴款人、缴款日期、缴款金额、处罚执行情况等当前案件处罚执法环节涉及的所有信息。
3.1.1.1.2.1.9	结案	可查看包括但不限于结案情况、罚没款处置情况、罚没物资处置情况等当前案件结案环节涉及的结案信息
3.1.1.1.2.1.10	归档	主要包括立卷人、归档日期、归档号、保管期限等当前案件归档环节涉及的所有立卷归档信息。
3.1.1.1.2.2	文书管理	
3.1.1.1.2.2.1	文书展示	以列表形式对该案件的文书进行展示,显示文书类型名称、文号、制作人、制作日期、状态、审批人、审批日期、盖章状态、送达状态等信息
3.1.1.1.2.2.2	文书查看	支持查看预览文书内容。
3.1.1.1.2.2.3	文书下载	支持将文书内容下载至本地。
3.1.1.1.2.2.4	文书审批记录查看	支持查看预具体文书的审批记录。
3.1.1.1.2.2.5	文书盖章	支持对在线制作的状态为“待送达”的文书进行线上盖章
3.1.1.1.2.3	证据材料	
3.1.1.1.2.3.1	证据展示	以列表形式对该案件的证据材料进行展示,显示证明名称、证据目的、取证时间、上传人、上传日期等信息。
3.1.1.1.2.3.2	证据详情	支持对证据材料的详细信息进行查看,证据材料以列表的形式展示
3.1.1.1.2.3.3	证据材料预览	支持对上传的证据材料进行预览查看。

3.1.1.1.2.3.4	证据材料打包下载	支持对当前案件的证据材料打包下载至本地
3.1.1.1.2.4	送达管理	以列表形式对该案件的文书送达情况进行展示，支持查看和下载具体证据材料
3.1.1.1.2.4.1	送达展示	以列表形式对该案件的文书送达情况进行展示，显示送达文书名称、送达文书文号、受送达人、送达方式、送达日期、送达回证等信息。
3.1.1.1.2.4.2	送达详情	支持对某条文书的送达信息的详细信息进行查看，包括送达信息及送达回证。
3.1.1.1.2.4.3	送达回证预览	支持对上传的送达回证文件进行预览查看。
3.1.1.1.2.5	流程记录	支持查看该案件目前已办环节的流转情况，包括不限于办理时间、办理人、下一环节办理人、具体办理情况
3.1.1.1.3	微罚速办流转审批管理	
3.1.1.1.3.1	流转审批方式配置	对适用于微罚速办违法行为种类办案过程中各环节、文书、审批表的审核配置功能，可根据对应违法行为种类审批角色、人员、流程、审批层级等进行配置，结合当前违法行为种类在简案快办过程中，自动审批，手动审批等实际进行配置。
3.1.1.1.3.2	流转自动审批	基于对适用于微罚速办的违法行为种类，在进行案件办理过程中，根据对案件审批配置，针对于可自动审批的微罚速办案件，系统自动进行审批，执法人员在现场通过微罚速办办理安监过程中，需提交审批的事项，系统自动生成并自动审批通过，便于办案人员在现场快速办理对应案件。
		执法人员在微罚速办过程中通过系统将需审批的审批事项、文书等经由系统自动生成后，一次提交审批，无需按办案环节和流程分布提交。
		系统自动对案件来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案件审核表、有关事项审批表（含对应审批事项）等一并提交系统进行自动审批，自动带入同意审核意见、当前审批日期，按照审批流程自动审批配置人员带入审批人员签名。
3.1.1.1.3.3	自动审批消息提醒	办案人员进行微罚速办办理过程中，结合对应违法行为种类审批配置，自动审批通过的内容系统会通过消息提醒方式提醒执法机构负责人审批事项及内容。
3.1.1.1.3.4	自动审批驳回	审批人员可通过系统查看微罚速办案件提交审批的内容及文书，如存在异常，可通过系统进行驳回操作。
3.1.1.1.3.5	手动审批	系统基于适用与微罚速办的案件，执法人员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如微罚速办对应案件需手动审批的情况，可通过模板自动生成的审批表、文书等一次生成，并统一提交至对应

		审批人员处进行审批。
		提交后系统以通知消息的方式提醒审批人员,审批人员可通过系统查看一并提交的案件相关审批表及文书,包括案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调查终结报告等,同时提供对文书及审批表,合并审批,审批通过后系统根据违法行为种类模板中的模型,自动生成后续的文书及内容。
		如审批人员对当前审批内容存有异议,不同意审批通过的,案件自动转为一般程序案件,微罚速办案件内容结束,执法人员需通过系统继续对案件进行一般程序案件的办理。
3.1.1.1.4	微罚速办法治审核管理	
3.1.1.1.4.1	法制审核配置	针对适用于简案快办的违法行为种类,对应违法行为种类案件进行案件审核的环节,可设置案件审核模板,针对简案快办所适用的违法行为种类均需为违法事实明确、违法行为较轻微、违反法律法规明确、处罚依据确凿等特点,案件只涉及案件审核,无需进行法制审核的情况。系统提供自动审核、手动审核两种模式,结合当前违法行为种类案件办理实际,配置案件审核模式。
3.1.1.1.4.2	法制审核自动通过	执法人员进行对应违法行为种类开展微罚速办办理时,案件需提交法制审核环节,系统根据模板配置,自动提交、自动审核,反馈审核意见,执法人员可快速对微罚速办案件快速办理。
3.1.1.1.4.3	案件审批表自动填充及提醒	微罚速办案件自动审核的,自动填充案件审核表,并自动审核通过,系统将审核通过的信息以消息提醒的方式发送至案件审核人员处。
3.1.1.1.4.4	法制审核自动通过驳回	案件审核人员可对案件审核记录信息进行查看,针对存在异议的,可进行驳回,简案快办案件自动终止,转为一般程序案件。
3.1.1.1.4.5	手动法制审核	在进行微罚速办案件办理过程中,如案件需提交案件审核人员手动审核的,可通在系统一次性提交审批时,一并提交案件审核人员进行案件审核,案件审核人员可查看系统自动生成的案件信息及文书,并记录案件审核意见,审核通过自动进行下一步环节。
		如案件审核存在异议,案件审核人员可通过系统录入案件审核意见及建议,并通过系统进行退回修改,退回修改的案件自动终止微罚速办,转为一般程序案件办理,执法人员需通过系统继续进行一般程序案件办理。
3.1.1.2	案件审核	增加微罚速办案件审核数据,审核通过后,支持流转至下一办案环节
3.1.1.2.1	审核数据范围变更	待审核列表中增加微罚速办待审批数据

3.1.1.2.2	审核进度跟踪	执法人员将案件提交至案件审核人员后,可对案件审核状态、审核进度进行跟踪,可在案件列表中查看案件审核的案件名称、经办人、所处环节、案件办理时限剩余、案件审核状态。
3.1.1.2.3	审核记录查询	案件审核领导、案件审核人员可根据权限不同,对需进行审核的案件记录进行查询,如案件审核领导登录系统,可通过首页中的“待我办理”快捷窗口中,对需要审核的案件进行审核,如案件审核业务人员登录系统后,可在首页中直接查看需要审核的案件记录。
3.1.1.2.4	审核办理	
3.1.1.2.4.1	案件审核表折叠	为便于对文书的内容进行浏览,可提供对审核界面的折叠功能,可通过折叠按钮,隐藏审核表页面,使案件审核人员能够聚焦在文书内容审核工作中。
3.1.1.2.4.2	案件流程日志	系统为案件审核人员提供当前案件的流程日志记录,案件审核人员可对当前案件从案源登记、案源核查、立案、调查取证等各环节业务办理的记录日志进行查询和审阅,流程日志列出各环节各业务节点的办理时间、经办人所属部门、经办执法人员、操作日期记录等信息,便于案件审核人员跟踪案件办理的全过程。
3.1.1.2.4.3	办理时限	案件审核人员可通过系统查看当前审核案件的各实现信息,可查看案件办理各环节中实现业务办理的记录,对各环节办理时长、剩余时长、超期时长、办理各节点日期等进行查阅,同时,针对案件延期、时限中止、强制措施等时限进行分类展示,便于案件审核人员全面把握当前案件的各类时限情况。
3.1.1.2.4.4	卷宗及文书	法制审核业务人员可对卷宗及文书进行浏览和操作,系统左侧列出了卷宗目录,可通过收回按钮进行隐藏和打开,卷宗以目录树方式展现正卷、副卷各目录、子目录及文书。
3.1.1.2.4.5	审核意见录入	针对案件审核人员可根据案件审核实际情况,对案件卷宗、文书、案件办理流程、时限等进行审核,并在案件审核表中记录审核意见,并可跟踪退回修改记录。
3.1.1.2.4.6	审核延期	针对案件较为复杂的情况,存在规定时限内无法完成案件审核操作的情况,案件审核人员可通过系统提交案件审核延期申请,记录申请类型、延期天数,系统自动根据延期天数计算截止日期。
3.1.1.2.4.7	审核退回修改	
3.1.1.2.4.7.1	退回修改意见	案件审核人员通过对案件的审核,发现案件办理存在的问题,可通过系统记录审核意见和建议,提供快速意见类型选择,包括:

		1. 对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性准确、适用依据正确、程序合法、处理适当的案件，同意案件处理意见 2. 对定性不准、适用依据错误、程序不合法、处理不当的案件，建议纠正 3. 对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案件，建议补充调查 4. 认为有必要提出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根据不同的审核意见类型，针对需退回修改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说明，并通过退回修改功能，将案件退回至案件经办人进行补充调查
3.1.1.2.4.7.2	被退回案件更正	案件审核人员通过对案件的审核，发现案件被退回的案件，执法人员可通过系统的案件列表中展示，系统列出案件审核案件的状态，被退回案件显示“退回修改”状态
3.1.1.2.4.7.3	退回修改记录	针对案件审核历次被退回修改的记录，案件审核人员也可进行查看，为案件审核结果及审核建建议提供辅助。
3.1.1.3	案件审批	
3.1.1.3.1	审批快捷入口	面向执法机构负责人、案件审批领导，登录系统后可通过领导门户，系统自动提示当前用户需代办、待审的案件信息，可直接点击案件进入审批或审核界面进行操作。
3.1.1.3.2	待我审批记录列表	待审批列表中增加微罚速办待审批数据，执法部门领导、机构负责人登录系统后，可直接通过首页的“待我审批”快捷入口查看提交至当前用户的审批任务信息记录，系统对执法各业务环节审批事项进行整合，通过一个界面展示，便于领导在一个界面中即可对执法各环节各审批事项进行查询和审批
3.1.1.3.3	审批内容浏览	针对提交至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审批的事项信息，用户可在审批界面中，查看到当前审批的事项名称、案源/案件名称，同时，可在界面中查看到提交报批的审批表信息、需审批的文书等，系统针对审批表、文书等提供基于纸质规范样式的方式展示内容，还原纸质文书样式，便于审批领导对信息的查看和审核，系统根据当前审批事项所需审批的内容，实现内容整合，实现对审批表、文书的灵活切换。
3.1.1.3.4	案件审阅	
3.1.1.3.4.1	基本信息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基本信息进行查询，系统自动调准至当前案件的基本信息界面，内容为不可编辑状态，可对案件各基本信息进行审阅。
3.1.1.3.4.2	案件文书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需审核案件中制作的文书进行审阅，为当前审批事项的审批提供参考和指引。

		系统列出本案件所有文书的列表,可查看文书类型名称、文号、制作人、制作日期、是否审批通过、审批人、审批日期等。
3.1.1.3.4.3	材料证据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证据材料进行审阅,对证据采集是否全面,证明当事人违法违规情况是否充分进行审核。
3.1.1.3.4.4	先行登记保存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先行登记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情况、解除情况。
3.1.1.3.4.5	强制措施信息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强制措施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强制措施执行、解除情况。
3.1.1.3.4.6	时限中止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时限中止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办案时限中止记录。
3.1.1.3.4.7	延期信息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案件延期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办案延期情况记录。
3.1.1.3.4.8	送达信息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案件文书送达情况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案件送达信息及送达回证情况。
3.1.1.3.4.9	集体讨论信息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批案件的案件集体讨论情况信息进行审阅,可查看案件集体讨论情况及会议记录。
3.1.1.3.4.5	经办人指定	针对执法办案案源登记审批、案源核查等环节,提交申请人并非执法办案人员时,机构负责人可通过系统制定案件经办人,将案件分派至辖区内执法办案人员,系统自动记录当前执法办案机构执法办案人员,并按照各执法大队或执法机构进行树形组织结构划分,便于领导选择和筛选。
		同时,提供对执法人员的关键字检索,可输入人员姓名关键字查询需制定的经办人,根据市场监管行政处罚程序办法规定要求,经办人需制定2名或以上,如选择1名经办人系统会自动弹出“请选择2位及以上经办人”的提示,并不可进行审批通过操作。
3.1.1.3.4.6	合并审批	针对微罚速办案案件案源登记、立案、调查取证的合并审批,办案机构负责人一次性填写意见,完成对案源登记、立案审批的办案机构负责人、调查终结报告的合并审批。
3.1.1.3.4.6	立案审批表自动审批	立案审批表的部分负责人审批,自动提交到系统内置部门负责人处进行立案审批表二级审批,立案审批表二级审批由系统根据内置指令代理完成。
3.1.1.3.4.7	案件电子卷宗审阅	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可对当前审核案件的电子卷宗进行查询,按照卷宗正卷、副卷等已归目的文书进行审阅,在执法人员办案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文书、材料等均按照卷宗要求由系统进行自动归目。

3.1.1.3.4.8	审批常用语管理	机构负责人在对案件审批过程中,可在意见栏目中录入审批意见,系统提供“选择常用语”功能,机构负责人可进行常用与选择。
3.1.1.3.4.9	案件信息驳回修改	针对执法人员提交报批的内容存在异议或信息不完整的情况,机构负责人可通过系统对提交报批的信息进行驳回,系统自动将信息驳回至经办人进行修改。
3.1.1.3.4.10	审批记录跟踪	
3.1.1.3.4.10.1	审批事项前序记录跟踪	针对当前案件提请审批事项,对于历次审批、驳回、审核过程是否通过、是否驳回等信息系统将进行记录,提供审批记录列表,实现对办案过程的全程留痕与跟踪,在审批记录中可查看到审批事项、班里人、办理时间、办理结果、办理意见等信息。
3.1.1.3.4.10.2	案件审批流程记录跟踪	提供对案件全过程办理记录、审批记录的跟踪,执法领导、机构负责人在审批界面可查看案件的全流程记录,流程记录从案源登记环节开始,各环节操作、办理过程进行记录,记录各环节办理时间、经办人所属机构、经办人姓名、执行的操作,实现办案过程全流程留痕。
3.1.1.4	信息修正	
3.1.1.4.1	修正申请	
3.1.1.4.1.1	新建申请	
3.1.1.4.1.1.1	修正案件选择	点击“修正申请”在弹出的案件列表中选择需要申请修正的案件。
3.1.1.4.1.1.2	普通程序案件修正案件范围	普通程序案件为《案件来源登记表》已审批通过的案件;
3.1.1.4.1.1.3	简易程序案件修正案件范围	简易程序案件为已归档的案件。
3.1.1.4.1.1.4	案件修正规则	一个案件同一时间仅可存在一条待修正的记录,当前有待修正或待审批的记录时不可申请修正。
3.1.1.4.1.1.5	文书及审批表修正申请	在修正申请页面选择需要修正的“文书及审批表”,勾选“文书及审批表”选项后,选择具体要修正的文书、审批表。
3.1.1.4.1.1.6	案件办理页面信息修正申请	此选项在申请页面始终开放选择,即普通程序在进入案源核查阶段后即可申请修正结构化信息
3.1.1.4.1.1.7	修正申请理由	可对修正理由进行编辑,必填项。
3.1.1.4.1.1.8	修正审批领导	选择修正审批领导,审批领导可选范围为本单位内具有办案机构负责人、法制机构负责人、局领导角色的用户,支持跨部门选择。
3.1.1.4.1.1.9	修正申请提交	提交审批后,将该修正申请提交至选中的审批领导进行审批
3.1.1.4.1.1.10	修正申请提交记录	提交时,【申请时间】自动置值,精确到秒。记录流程日志,日志内容为“信息修正提交审批,审批人【审批领导】,提批日期【提

		请日期】”
3.1.1.4.1.1.11	修正申请审批层级	修正申请审批仅为一级审批。
3.1.1.4.1.2	修正列表	
3.1.1.4.1.2.1	修正列表查询	列表支持通过案源/案件编号、案源/案件名称、当事人名称、经营者姓名进行模糊查询。
3.1.1.4.1.2.2	修正列表展示	显示经办人为本人的案件的修正申请。列表包含案源/案件编号、案源/案件名称、适用程序、修正内容、申请人、申请时间、审批状态、修正状态等信息，默认按照申请时间降序排序。
3.1.1.4.1.2.3	修正列表排序	支持申请时间、审批状态、修正状态进行手动排序。
3.1.1.4.1.3	修正详细内容查看	
3.1.1.4.1.3.1	审批状态为“审批通过”	可查看包含提示语及修正日志记录的修正页面
3.1.1.4.1.3.2	审批状态为“待审批/审批不通过”	可查看的审批页面不含提示语及修正日志记录。
3.1.1.4.1.4	信息修正	信息修正页面中，若申请修正内容中已勾选“案件办理页面信息”，则在此选项后显示“修正”按钮，可对办理页面中的结构化信息进行修正
3.1.1.4.1.4.1	文书及审批表	单独点击每个文书或审批表前的“修正”按钮进入修正页面对内容进行修正。其中，经过系统在线审批的审批表可在系统中进行编辑修改。每个文书或审批表的修正内容提交后，此文书或审批表的当次修正完成，如需再次修正请重新提交申请。
3.1.1.4.1.4.2	办理页面中信息	点击“案件办理页面信息”后的“修正”按钮进入修正页面进行修改。提交修正内容后，案件办理页面信息的当次修正完成，如需再次修正请重新提交申请。
3.1.1.4.2	修正审批	领导可以在修正审批功能中审批经办人提交的修正申请
3.1.1.4.2.1	修正审批列表	列表数据包括不限于案源/案件编号、案源/案件名称、适用程序、修正内容、申请人、申请时间默认按照申请时间降序排序。申请时间支持手动排序
3.1.1.4.2.2	修正审批查询	列表支持按照案源/案件编号、案源/案件名称、申请人进行模糊查询
3.1.1.4.2.3	修正审批页面详情	领导在审批页面中可以看到申请待修正的内容及修正理由等信息，仅展示经办人选中的需要修正的文书、审批表。
3.1.1.4.2.4	修正审批意见	领导可填入审批意见，非必填项
3.1.1.4.2.5	修正审批操作	后点击“同意”或“不同意”按钮完成审批。根据不同的审批操作，进入不同的环节进行处理。

3.1.1.4.2.6	修正审批规则	审批仅有一级,审批通过后经办人可对案件申请修正的内容进行修改。
3.1.1.4.2.7	修正审批记录	记录流程日志,日志内容为“信息修正,审批【通过/不通过】,审批人【审批领导】,审批日期【审批日期】”
3.1.1.4.2.8	首页-待我审批	领导可通过首页的待我审批-信息修正待审批功能看到本人需要审批的修正申请并进行审批办理。
3.1.1.4.3	案件办理页面信息修正	案件办理页面左侧公共功能中设置“信息修正”功能,可申请、修正、查看当前案件的信息修正记录。
3.1.1.4.3.1	案件办理修正申请	在案件办理页面中开放增加修正申请操作,申请操作仅对案件的经办人开放。
3.1.1.4.3.2	案件主流程审批修正申请	在案件主流程审批页面中开放增加修正申请操作,申请操作仅对案件的经办人开放。
3.1.1.4.3.3	已归档修正申请	在已归档详情页面中开放增加修正申请操作,申请操作仅对案件的经办人开放。
3.1.1.4.3.4	案件办理修正	在案件办理的详情页面中开放增加通过修正申请的可以进行修正操作,修正操作仅对案件的经办人开放。
3.1.1.4.3.5	已归档修正	在案件办理的详情页面中开放增加通过修正申请的可以进行修正操作,修正操作仅对案件的经办人开放。
3.1.1.4.3.6	查看修正记录	查看当前案件的信息修正记录。
3.1.1.4.4	修正流程日志	需对修正整个环节记录流程日志,包括不限于提交审核、修正申请审批、信息修正,环节时间、环节内容等信息,有权限用户可以对日志进行查看。
3.1.1.4.5	设置案件标签	
3.1.1.4.5.1	案件列表	已列表形式展示所有可添加标签的案件信息,支持通过关键字进行查询筛选。
3.1.1.4.5.2	案件选择	在列表中选中需要的案件,支持多选。
3.1.1.4.5.3	批量添加标签页面	在列表中勾选多个案件后点击右上角的“添加标签”弹出批量添加标签窗口。
3.1.1.4.5.4	已选案件维护	左侧是已选案件,同时显示案件已经设置的标签,支持删除已选择案件。
3.1.1.4.5.5	标签库展示	右侧为标签库,显示当前有效可使用的标签。
3.1.1.4.5.6	标签选择	点击具体标签将,选中后为高亮显示
3.1.1.4.5.7	添加标签	点击确定即可对选中的案件进行标签添加,点击取消不进行任何操作
3.1.1.4.5.8	标签添加规则	案件已有的标签不会重复添加
3.1.1.4.5.9	补正	如需删除某些标签可在办理页面或通过“补正”功能进行调整。
3.1.1.5	案件无效	
3.1.1.5.1	无效处理	

3.1.1.5.1.1	无效案件筛选	选择无效处理,弹出无效案件筛选可通过案源/案件名称、案源/案件编号、当事人名称、立案机关等信息进行筛选,筛选数据不含案源登记环节的案件。
3.1.1.5.1.2	案件无效操作	支持对筛选的数据进行批量选择,勾选案件进行无效操作。
3.1.1.5.1.3	案件无效操作确认	对无效操作再二次确认、点击取消不进行无效操作, 点击确认案件无效状态生效。
3.1.1.5.1.4	无效案件筛选提示	若案件已经公示出去,则提示“该案件已经公示, 请您进行确认, 进行无效处理。”
3.1.1.5.2	无效案件展示	
3.1.1.5.2.1	无效案件列表	展示所有无效处理的案件,展示内容包括不限于案件编号、案件名称、经办人、所处环节、无效处理人等信息。
3.1.1.5.2.2	无效案件详情	点击具体案件名称或操作列“查看”按钮,可查看无效案件的详细信息
3.1.1.5.3	文书号操作	
3.1.1.5.3.1	文书号撤号	无效案件的文书号自动解除关联,自动撤号
3.1.1.5.3.2	文书号补位	文书取号时,撤号的文号优先补位,文书管理员可看到下一个待取文号为撤号的文号
3.1.1.6	综合查询	
3.1.1.6.1	案件查询	案件查询中查询数据范围增加当前登录人拥有数据权限的微罚速办案件,去掉无效案件数据。
3.1.1.6.1.1	增加微罚速办数据	案件查询中查询数据范围增加当前登录人拥有数据权限的微罚速办案件。
3.1.1.6.1.2	去掉无效案件数据	案件查询中查询数据范围不展示无效案件的数据。
3.1.1.6.2	文书查询	
3.1.1.6.2.1	增加微罚速办数据	当前登录人文书查询中查询数据范围增加拥有数据权限的微罚速办案件涉及的文书。统计员能够增加本单位及下辖的微罚速办案件的全部行政处罚决定书
3.1.1.6.2.2	去掉无效案件数据	文书查询中查询数据范围不展示无效案件的文书数据。
3.1.1.7	数据上报	
3.1.1.7.1	增加微罚速办数据	微罚速办案件可以正常进行数据上报,微罚速办案件作为普通程序案件正常上报。
3.1.1.7.2	去掉无效案件数据	无效的案件不再数据上报,已经上报的无效案件改为不上报。
3.1.1.8	统计分析—专题分析	
3.1.1.8.1	案件情况分析	
3.1.1.8.1.1	案件情况分析条件	用户指定办案单位、统计日期、执法业务领域下的案件进行专题分析,分析结果随分析条件进行变动。

3.1.1.8.1.2	案件情况分析结果	
3.1.1.8.1.2.1	整体指标检测	系统基于系统归集辖区内执法办案信息数据,实现对辖区整体情况的展示,面向执法办案业务构建整体业务指标数据,便于领导从指标数据的方式及时掌握辖区执法业务整体,提供本年度累计结案数量、结案数量同比增加、罚款金额、罚款金额同比、案值金额、案值金额同比、没收违法所得金额、没收违法所得金额同比、案件数量、案件数量同比等。。
3.1.1.8.1.2.2	各领域案件分布	实现对辖区案件对应执法业务领域的分布情况,掌握各业务领域执法案件业务量的分布,实时掌握辖区案件高发的业务领域,对辖区的执法业务重点进行把控。 提供对执法业务领域占比最高的 top 分析,掌握辖区高发案件、违法违规工作量较多的业务领域。
3.1.1.8.1.2.3	辖区案件量分布	提供案值、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案件的 top 分析,掌握辖区涉案金额较大的案件情况,可直接通过案件查看案件的明细。
3.1.1.8.1.2.4	涉及金额较大案件情况分析	提供指定案件情况分析条件下自治区各地域案件数量的分布情况分析。
3.1.1.8.2	案件办理分析	
3.1.1.8.2.1	案件办理分析条件	用户指定办案单位、统计日期、执法业务领域下的案件进行专题分析,分析结果随分析条件进行变动。
3.1.1.8.2.2	案件办理分析结果	
3.1.1.8.2.2.1	案源来源分布	展示指定案件办理分析条件下的案源来源对自治区案件来源情况进行专题分析。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案源来源的多样性反映了执法活动的广泛性和复杂性。通过对案源来源的分布情况进行分析,可以更好地了解各类案件的生成原因和趋势,为后续的执法工作提供有针对性的指导。
3.1.1.8.2.2.2	立案结案	提供指定案件办理分析条件下对自治区各区域执法立案结案情况的专题分析,立案结案情况是评价执法工作效率和质量的重要指标。通过对立案结案情况的分析,可以了解执法机关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的工作效率和案件处理质量。
3.1.1.8.2.2.3	适用程序	提供指定案件办理分析条件下对自治区各区域适用程序情况的专题分析。通过对适用程序情况的分析,可以了解执法机关在程序选择上的合理性和规范性。
3.1.1.8.2.2.4	办理时长	提供指定案件办理分析条件下自治区各地域对案件使用程序情况、各阶段办案时限情况等进行分析。案件办理时长是衡量执法工作效率的重要指标。通过对各阶段办理时长的分析,可以了解执法机关在案件办理过程

		中的时间消耗和效率水平。
3.1.1.8.2.2.5	案件听证	提供指定案件办理分析条件下听证维度对自治区及各区域案件办理效能进行专题分析,解执法机关在听证程序中的规范性和公正性。
3.1.1.8.3	行政处罚分析	
3.1.1.8.3.1	行政处罚分析条件	用户指定办案单位、统计日期、执法业务领域下的案件进行专题分析,分析结果随分析条件进行变动。
3.1.1.8.3.2	行政处罚分析结果	
3.1.1.8.3.2.1	行政处理决定情况	展示指定行政处罚分析条件下对自治区行政处理决定情况进行专题分析。
3.1.1.8.3.2.2	立案结案情况	提供指定行政处罚分析条件下对自治区各区域行政处罚情况的专题分析。通过对案件听证情况的分析,可以了解执法机关在听证程序中的规范性和公正性。
3.1.1.9	出清案件办理	
3.1.1.9.1	出清案源登记	
3.1.1.9.1.1	案源登记列表	案源登记列表分为“待登记(【记录数量】)”、“已登记(【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待登记”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登记”页签。
3.1.1.9.1.2	导入案源	系统提供出清案源批量导入功能,导入时需校验 excel 中数据项的必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格式、身份证件号码格式、数据重复性等,校验通过后导入系统并自动生成出清编号。
3.1.1.9.1.3	批量提交审批	系统支持执法人员批量提交出清案件审批,提交时系统依据案件信息自动生成《案件来源登记表》。
3.1.1.9.2	案源核查	
3.1.1.9.2.1	案源核查列表	案源核查列表分为“待核查(【记录数量】)”、“已核查(【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待核查”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核查”页签。
3.1.1.9.2.2	核查办理	系统可自动带入案件编号、案件名称、核查情况及立案理由、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违法行为种类等信息,由执法人员确认后进行检查办理。
3.1.1.9.2.3	核查审批	点击【批量提交审批】系统自动生成《立案审批表》,选择提交审批日期,点击【提交审批】,选择下一环节审批人后该数据转入审批人账号下出清类案件-审批管理-我的审批-待审批列表中。

3.1.1.9.3	调查取证	
3.1.1.9.3.1	调查取证列表	调查取证列表分为“在办（【记录数量】）”、“已办（【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在办”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办”页签。
3.1.1.9.3.2	批量调查取证办理	支持批量调查取证办理，支持批量填写的案件范围：状态为待提交审批和审批不通过、退回修改的数据。当选中的数据范围不对时，提示经办人“请选择支持办理的数据进行操作。” 可手动调整调查处理类型、处罚建议、处罚依据、处罚种类、退赔金额/对象等信息。
3.1.1.9.3.3	批量提交审批	系统自动生成《案件调查终结报告》，选择报批日期，点击【提交审批】，选择下一环节审批人后提交审批。
3.1.1.9.3.4	批量提交审核	系统支持将选中的待提交案件审核的数据批量提交案件审核，当选中的数据状态全部为待提交案件审核的数据时，弹出提交案件审核页面，提交案件审核。
3.1.1.9.4	案件审核	
3.1.1.9.4.1	案件审核列表	案件审核列表分为“在办（【记录数量】）”、“已办（【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在办”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办”页签。
3.1.1.9.4.2	案件批量审核	系统自动生成《案件审核表》或《法制审核表》，可选择通过审核或退回。
3.1.1.9.5	处罚告知	
3.1.1.9.5.1	处罚告知列表	处罚告知列表分为“在办（【记录数量】）”、“已办（【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在办”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办”页签。
3.1.1.9.5.2	提交案件审核	系统自动生成《行政处罚告知书》和《行政处罚案件有关事项审批表》，选择提交审批日期，编辑经办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选择下一环节审批人后进行提批。
3.1.1.9.5.3	处罚告知批量办理	系统自动生成行政处罚告知审批表，执法人员批量录入处罚告知审批理由、依据及处理意见。
3.1.1.9.6	处罚决定	
3.1.1.9.6.1	处罚决定列表	处罚决定列表分为“在办（【记录数量】）”、“已办（【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在办”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办”页签。

3.1.1.9.6.2	批量处罚决定审批	系统自动生成《行政处罚决定书》和《行政处罚决定审批表》，选择提交审批日期，点击【提交审批】，选择下一环节审批人后该数据转入审批人账号下出清类案件-审批管理-我的审批-待审批列表中。
3.1.1.9.6.3	批量处罚决定办理	系统自动生成行政处罚决定审批表，执法人员批量录入处罚告知审批理由、依据及处理意见。
3.1.1.9.7	处罚执行	出清案件的执行默认由执法人员线下进行。系统自动设置按键执行状态为完成执行。
3.1.1.9.8	结案	
3.1.1.9.8.1	执行结案列表	执行结案列表分为“在办（【记录数量】）”、“已办（【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在办”页签，已进入下一步的展示在“已办”页签。
3.1.1.9.8.2	批量结案办理	案件处罚执行完成后，执法人员可对案件进行结案操作，执法人员需记录案件结案信息，需记录结案情形、罚没款处置情况、罚没物资处置情况等信息。
3.1.1.9.8.3	批量结案审批	系统自动生成《结案审批表》，选择提交审批日期，点击【提交审批】，选择下一环节审批人后提交审批。
3.1.1.9.9	立卷归档	
3.1.1.9.9.1	立卷归档列表	立卷归档列表分为“待归档（【记录数量】）”、“已归档（【记录数量】）”页签，页签名称中展示每个页签下的记录数量。未归档的展示在“待归档”页签，已归档的展示在“已归档”页签。
3.1.1.9.9.2	归档	执法人员可根据案件归档要求，对已结案件进行立卷归档办理操作，记录归档信息，通过系统生成案件卷宗档案，并进行归档操作。
3.1.1.9.10	审批管理	
3.1.1.9.10.1	提请管理	系统支持对提请的审批进行批量撤回，执行完毕提示“xx条撤回成功，xx撤回失败。”
3.1.1.9.10.2	审批管理	对相同审批事项的案件可进行批量审批，否则提示审批人“请选择同一审批事项进行批量审批操作！”，同一事项，不同审批层级提示审批人“请选择同一审批事项同一审批层级进行批量审批操作！”
3.1.1.9.11	出清案件模块首页	
3.1.1.9.11.1	办案人员首页	在首页中可查看到当前登录执法办案人员需办理的案件列表，可快速进入某一案件进行当前办案环节的业务办理，为当前办案人员提供本年度执法办案的工作开展指标数据，提供对当前临期、超期案件的预警提示，同时，提供案源登记、简易案件、文书区号

		等功能的快捷入口。展示【待我办理（出清案件）】页签，每个案件展示一条数据，列表字段同普通案件，点击进入该案件办理列表进行办理。
3.1.1.9.11.2	领导首页	对辖区内执法业务整体情况统计，同时，提供执法机构负责人、案件审核领导的代办、待审快速入口。
3.1.1.9.12	出清案件统计分析	支持出清案件三类分析：案件情况分析、案件办理分析、行政处罚分析。
3.1.1.9.13	普通案件转出清类案件	在办理普通案件时，支持在案源登记、案源核查、调查取证、处罚告知、处罚决定环节（处罚决定书提交审批前）可进行操作。
3.1.1.9.14	批量证据上传	证据材料支持文档、数据文件、图片、视听资料等类型上传，便于执法人员进行案件的办理，执法人员对证据材料的类型进行编辑维护，各组证据中的证据材料可通过系统进行维护，包括新增、删除等操作。
3.1.1.9.15	批量延期申请	出清案件办理时，可在案源核查、调查取证、处罚告知、处罚决定审批通过前可以申请延期。
3.1.1.9.16	批量中止时限	告知书公告送达期间需要中止时限，可申请中止时限，系统自动对案件办理时限进行重新计算，中止期不列入案件办理时限中
3.1.1.9.17	生成送达公告	行政处罚告知书审批通过后，系统支持批量生成送达公告，包含：送达信息，如受送达人、送达日期、送达方式等，并制作送达回证。送达完成后执法人员需上传送达回证照片。
3.1.1.9.18	文书下载	执法人员批量选择案件后，点击【下载文书】，弹出页面选择文书类型，选择下载文书后，以压缩包的形式打包下载文书，压缩包命名为下载文书类型名称。
		处罚告知阶段可以选择行政处罚告知书、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处罚决定环节可以选择行政处罚决定书、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
3.1.1.9.19	批量信息公示	系统自动生成脱敏版《行政处罚决定书》，支持执法人员录入信息：公示日期、公示渠道、公示截止期、备注后。
3.1.1.9.20	盖章	行政处罚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书审批，执法人员可调用电子签章进行盖章
3.1.1.10	通知公告	
3.1.1.10.1	通知公告列表展示与编辑	展示本级单位及执法人员自身发布的所有通知公告，并可对其进行编辑与删除。
3.1.1.10.2	新建通知公告	新建通知公告，标题最长不超过 500 字，正文不超过 4500 字，可上传附件。
3.1.1.10.3	接收通知公告	接收单位发布的通知公告，并以列表形式展示。
3.1.1.10.4	查看通知公告	查看公告详情，并提供附件材料下载。

3.1.1.11	系统配置	
3.1.1.11.1	微罚速办开关	可以控制部署后整个地区是否简案快办模块可见，指定单位简案快办是否可用。
3.1.1.11.2	权限控制	
3.1.1.11.2.1	微罚速办权限点	简案快办增加功能权限点配置“简案快办”，勾选此权限点的用户可以访问该功能办理简案快办案件。 执法人员角色默认拥有“简案快办”的功能权限。
3.1.1.11.2.2	案件无效权限点	通过权限点控制案件置无效功能
3.1.1.11.2	微罚速办业务功能配置	
3.1.1.11.3.1	违法行为种类	在系统中定义和配置不同类型的违法行为，包括添加、编辑、删除或禁用特定的违法行为类别。
3.1.1.11.3.2	违反条款	将具体的法律法规条款与违法行为关联起来。这有助于在执法过程中快速查找和引用相关的法律依据。
3.1.1.11.3.3	规定条款内容	除了违反条款外，还需要配置一些规定条款内容，是对违法行为的具体规定或标准，与每类违法行为种类对应的规定条款内容，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
3.1.1.11.3.4	违法事实证据固证	与每类违法行为种类对应的违法事实证据固证，用于定义和配置如何收集、存储和展示违法事实的证据。这包括证据的类型、格式、存储位置以及展示方式等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
3.1.1.11.3.5	处罚依据	与每类违法行为种类对应的处罚依据，确保处罚决定的合法性和准确性，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
3.1.1.11.3.6	处罚内容	与每类违法行为种类对应的处罚内容，不同类型的违法行为所对应的处罚措施或制裁手段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
3.1.2	移动端	
3.1.2.1	移动首页	移动首页增加“微罚速办”、“已结案件查询”快捷入口，首页重新排版设计。
3.1.2.2	普通案件	
3.1.2.2.1	案源登记	增加“监督检查”发现案源通过移动端进行现场登记，提交案源登记审批操作
3.1.2.2.1.1	监督检查案源新登记	监督检查发现的案源可以在移动端进行案源新增，填写案源登记信息。
3.1.2.2.1.2	监督检查案源新登记暂存	支持将登记的案源信息进行暂存，暂存数据展示在案源登记列表中，支持二次编辑及提交审批。
3.1.2.2.1.3	监督检查案源新登记提交审批	支持将监督检查案源登记的信息提交至上级领导进行审批
3.1.2.2.1.4	案源登记列表数据范围调整	案源登记数据范围增加自己监督检查登记

		的案源信息
3.1.2.2.1.5	案源信息快捷定位	系统可根据信息填录情况,系统提供对案源提供人信息、当事人信息、案源信息的快速定位,可直接点击页面顶端的信息项,快速定位到对应位置登记信息。
3.1.2.2.1.6	案源登记撤回	监督检查案源登记后,案源状态为“待审批”时,允许“撤回审批”
3.1.2.2.1.7	案源登记信息重新编辑	监督检查案源针对撤回审批或暂存的数据,可以在移动端重新编辑案源信息
3.1.2.2.2	强制措施	案源核查、调查取证阶段可以增加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提交审批
3.1.2.2.2.1	新建强制措施	点击【新建强制措施】可以增加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3.1.2.2.2.1.1	强制措施文号选取	支持选择或者领取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文号,当无可选文号时,支持取新闻号
3.1.2.2.2.1.2	添加场所设施财务清单	支持对场所设施财务清单的辨析额,支持添加多个场所设施财务
3.1.2.2.2.1.3	强制措施决定信息	支持填写或者选择强制措施决定信息
3.1.2.2.2.1.4	上传决定书	支持上传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
3.1.2.2.2.1.5	强制措施登记保存	支持对登记的强制措施信息进行保存,保存后可二次编辑或提交审批。
3.1.2.2.2.1.6	强制措施登记提交审批	支持将强制措施登记的信息提交至上级领导进行审批
3.1.2.2.2.2	强制措施列表	对登记的强制措施信息以列表的形式进展展示
3.1.2.2.2.3	强制措施详情查看	支持选中具体的强制措施进行详情查看
3.1.2.2.2.4	强制措施撤回	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提交审批后,不可再修改,领导审批之前可以撤回审批。
3.1.2.2.2.5	强制措施重新编辑	对撤回审批或暂存的数据,可以在移动端重新编辑强制措施信息
3.1.2.2.2.6	在线签字	审批通过后,场所设施财务清单需要签字,可以在线签字
3.1.2.3	微罚速办	
3.1.2.3.1	微罚速办案件列表	点击首页微罚速办快捷入口,可查看当前登录人所有微罚速办案件列表
3.1.2.3.2	微罚速办案件检索	支持通过关键字对违法速办的案件信息进行检索查询
3.1.2.3.3	微罚速办案件新增	现场执法时,点击底部的【新增案件】可以进入微罚速办案件办理页面
3.1.2.3.3.1	案源登记信息填写	支持对微罚速办具体案件的案源信息情况进行填写,支持添加选取技术支持人员
3.1.2.3.3.2	案源提供人信息填写	支持对微罚速办具体案件的案源提供人信息情况进行填写,支持添加选取其他单位人员
3.1.2.3.3.3	当事人信息填写	支持对微罚速办具体案件的当事人信息情况进行填写

3.1.2.3.3.4	当事人历史违法案件查看	当事人信息后面的【历史违法案件数】，显示的是当前当事人的历史违法案件，在输入当事人信息后，系统会根据所填写当事人信息进行统计，点击统计数字可以看到具体案件。
3.1.2.3.3.5	委托书上传	当事人委托了代理人时，【是否授权委托】可以选择“是”，委托书可以在页面下方的【取证信息】功能中上传。
3.1.2.3.3.6	案源内容自动生成	系统会根据执法人员补充的【现场情况】信息，按照制定的办案模板自动生成【案源内容】
3.1.2.3.3.7	核查情况及立案理由自动生成	系统会根据执法人员补充的【现场情况】信息，按照制定的办案模板自动生成【核查情况及立案理由】
3.1.2.3.3.8	调查取证信息填写	取证信息中红色星号的取证内容，执法人员现场执法时必须进行取证，非红色星号内容为建议取证内容。已上传证据系统会自动纳入卷宗。
3.1.2.3.3.9	案件事实自动生成	处罚建议中的案件事实中灰色部分为系统根据执法人员所登记当事人信息进行提取生成，不可修改。黑色字体内容为根据办案模板自动生成，执法人员可结合案件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3.1.2.3.3.10	微罚速办案件保存	完成现场登记信息填写后点击保存，保存所有信息，并展示在微罚速办案件列表中，支持二次修改。
3.1.2.3.3.11	文书自动生成	完成现场登记信息填写后点击保存，系统自动生成【现场笔录】【询问笔录】【送达地址确认书】等
3.1.2.3.3.12	文书编辑	针对执法人员可以对自动生成的文书进行确认，根据案件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3.1.2.3.4	证据采集	
3.1.2.3.4.1	证据采集指引	系统将根据前序录入的案件信息自动分类展示需要采集的证据内容。
3.1.2.3.4.2	证据收集上传	执法人员在引导下逐一对各项证据内容进行现场拍摄上传，支持重新上传。
3.1.2.3.5	笔录制作	
3.1.2.3.5.1	笔录模版定制	结合地方对适用微罚速办的为违法行为种类进行配置，制定适用与微罚速办的违法行为种类现场笔录的模板，配置对应违法行为种类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等文书的模板，对于询问笔录中的问答、对话等进行预制。
		基于适用于微罚速办的违法行为种类违法事实明确、违法行为确凿等特点，基于对应违法行为种类所涉及历史案件进行梳理，对现场笔录、询问笔录进行分析，提炼出现场笔录、讯问笔录通用性的提问与回答模板，系统可通过模板预制当前违法行为种类自动带入当事人信息，结合案件案情内容通过

		模板可自动生成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的内容，减少执法人员在现场大量记录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的负担。
3.1.2.3.5.2	笔录模版更新维护	结合适用与微罚速办的违法行为种类，可根据对当前违法行为种类案件办理的不断积累，对于办理过程中现场笔录、询问笔录的不断积累，可对现场笔录、询问笔录模板中自动生成的内容进行持续更新和维护。
3.1.2.3.5.3	笔录自动生成	执法人员在当前违法行为种类进行微罚速办办理过程中，可在现场登录系统，并制作现场笔录，系统基于现场笔录、询问笔录模板自动带入当前当事人、案情、违法事实、违法行为种类、违反法律法规等信息，并自动组合语句形成现场笔录及询问笔录文书内容，执法人员可对生成的内容进行笔录内容的编辑。
3.1.2.3.5.4	笔录调整	执法人员在与当事人制作笔录时，可对已生成内容进行修改，结合当事人现场回答、陈述的内容，对生成内容进行微调。
3.1.2.3.5.5	现场笔录文书快速编辑	执法人员可通过移动终端或其他编写设备，对系统自动生成的现场文书、询问笔录进行编辑，系统预制了执法人员、当事人笔录内容，并对内容进行高亮提示，执法人员可在现场与当事人进行提问，并结合当事人的回答，对内容进行调整。
3.1.2.3.6	文书生成	
3.1.2.3.6.1	案件文书模版定制	结合地方针对适用简案快板的违法行为种类，通过对以往历史此类违法行为种类案件相关文书进行标准化文书内容的提炼，针对证据提取单、案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调查终结报告、处罚告知书、处罚决定书等一系列文书进行模板的定制。 通过案件文书模板的定制，将文书中涉及自动生成的内容，需要带入案件的信息内容等进行提取，并进行当前违法行为种类文书模板的定制，以便于在对应违法行为种类微罚速办过程中，可自动生成案件所需的系列文书，无需执法人员进行编写。
3.1.2.3.6.2	案件文书模版维护	执法人员在对应违法行为种类的微罚速办时，可对系统自动生成的文书进行编辑和修订，基于修订的内容，可通过系统进一步对文书自动生成模板进行维护，不断优化文书自动生成内容的合理，以不断减少执法人员修改和录入为核心不断维护更新模板。
3.1.2.3.6.3	文书内容自动生成	执法人员在现场可通过移动终端通过系统自动生成当前违法行为种类的各类文书，包括证据提取单、案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调查终结报告、处罚告知书、处罚决定书等，无需执法人员手动编写，系统即可根据当前违法行为种类微罚速办模板自动生成文书

		内容，自动带入本案相关信息。
3.1.2.3.6.4	文书内容自定义编辑	通过当前违法行为种类微罚速办模板生成的本案各类文书，执法人员可通过系统进行内容查看，可对其中内容进行微调，结合当前案件实际情况可对文书中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文书将自动存储在系统中，也为后续对文书模板的优化和调整提供基础。
3.1.2.3.7	微罚速办业务指引	执法办案人员在微罚速办办理界面可对当前违法行为种类的微罚速办办理步骤及指引进行展现，实现办案过程 and 对应办理步骤的融合，根据微罚速办业务的开展，采取进入操作、现场录入、当事人签字、负责人审批/审核、处罚告知、决定书审批、决定书送达、信息公示、完结等步骤，每个步骤系统根据办理环节，自动流转，便于执法人员按步骤进行办理。
3.1.2.3.8	当事人签名	
3.1.2.3.8.1	待签名文书列表	针对需要进行当事人签名的文书，以列表形式统一展示
3.1.2.3.8.2	手写签字	文书列表下发，点击当事人签名，进行手写签字页面，
3.1.2.3.8.3	多文件同时落款	针对需要本阶段需要签字的文书，一次签名，可以完成同时落款。
3.1.2.3.9	提交审批	当事人完成调查取证阶段现场文书签字后，进入提交领导审批界面，系统根据办案模板自动生成了《案件来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调查终结报告》，执法人员可以进行确认，对需要修改的文书进行编辑。完成后【提交审批】，选择办案机构负责人，将审批表提交审批。
3.1.2.3.10	案件操作	
3.1.2.3.10.1	微罚速办案件删除	针对未提交审批的案件数据，支持对案件数据进行删除
3.1.2.3.10.2	微罚速办案件办理	针对未提交审批的案件数据，支持对案件数据进行办理，可重新编辑案件内容，案件内容编辑完成后，可提交审批
3.1.2.3.10.3	微罚速办案件详情	针对已提交审核或审核已完成的案件，只能进行案件详细信息的查询
3.1.2.3.11	处罚告知	
3.1.2.3.11.1	处罚告知信息填写	
3.1.2.3.11.1.1	行政处罚告知书自动生成	案件审核审批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处罚告知书。
3.1.2.3.11.1.2	行政处罚告知书审批	系统支持完成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审批
3.1.2.3.11.1.3	电子送达	案件审核审批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处罚告知书，完成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审批，签章后，通过短信送达当事人

3.1.2.3.11.1.4	送达回证	当事人在自己手机查看文书后,系统自动记录送达记录并生成送达回证。
3.1.2.3.11.1.5	处罚告知送达提醒	当事人未查看短信中的文书时,送达回证不生成,界面提示“请提醒当事人查看送达文书”。
3.1.2.3.11.2	处罚告知结果	
3.1.2.3.11.2.1	进入处罚决定环节	对于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权力时,执法人员点击【处罚决定】时,系统结合送达记录和送达回证判断文书已送达的,案件进入处罚决定环节。
3.1.2.3.11.2.2	转普通程序	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执法人员选择“否”时,系统提示“当事人不放弃陈述、申辩的,不适用微罚速办,该微罚速办将会结束。”执法人员继续点击【处罚决定】,系统执行保存,并且提示“已结束微罚速办,转为普通程序案源,请继续办理。”
3.1.2.3.12	处罚决定	
3.1.2.3.12.1	自动领取文号	案件进入到处罚决定环节,系统按照办案模板自动领取文号。
3.1.2.3.12.2	生成行政处罚决定书	案件进入到处罚决定环节,自动生成行政处罚决定书。
3.1.2.3.12.3	自动提交办案机构负责人	按照指令提交给办案机构负责人进行审批
3.1.2.3.12.4	自动审批	系统按照指令代办案机构负责人完成行政处罚决定书一级审批
3.1.2.3.12.5	自动提交到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批	自动提交到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批
3.1.2.3.12.6	自动盖章	《行政处罚决定书》审批通过后,自动完成文书盖章
3.1.2.3.12.7	文书信息查看	盖章完成后,执法人员可以通过案件的文书信息中看到已签章的文书
3.1.2.3.12.8	送达日期填写	送达当事人,送达后在移动端填写送达日期
3.1.2.3.12.9	送达回证上传	送达当事人,送达后在移动端上传送达回证
3.1.2.3.13	处罚执行提醒	自《行政处罚决定书》发出3个工作日后,若系统未收到当事人缴纳罚款的相关信息,系统支持发送短信提醒当事人按时缴纳罚款,同时通过APP消息通知提醒案件主办人员告知该案件当事人未及时缴纳罚款需进一步催缴。
3.1.2.3.14	终止办理	案快办过程中如出现不适合继续使用微罚速办模式办理的情况,则微罚速办案件需终止办理,执法人员可操作将案件转入普通程序案源核查或调查取证阶段继续办理,转入时案件信息及已采集证据材料自动带入。采取终止办理操作的微罚速办案件,将不计入各类案件统计数据中。
3.1.2.3.15	信息公示	微罚速办案件行政处罚决定审批通过后,系统会自动将案件按照预设指令推送公示。

3.1.2.3.16	结案及归档	
3.1.2.3.16.1	结案审批表	案件进入结案环节,系统按照办案模板自动生成结案审批表。
3.1.2.3.16.2	提交	按照预设指令提交对应审批人处。
3.1.2.3.16.3	审批	系统按照预设指令代审批人完成审批。
3.1.2.3.16.4	归档	结案审批通过后,案件自动进入归档环节,并自动完成归档。
3.1.2.3.16.5	脱敏	系统自动完成行政处罚决定书脱敏工作。
3.1.2.3.17	案件同步至 PC 端	微罚速办的主要案件办理功能在移动端 APP 中实现,PC 端主要功能为配合 APP 进行微罚速办工作的信息同步
3.1.2.3.17.1	案件信息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案件信息,包括不限于案源登记、案源核查、立案、调查取证、案件审核、处罚告知、处罚决定、处罚执法等信息同步至 pc 端。
3.1.2.3.17.2	案件文书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文书信息,证据提取单、处罚告知书、处罚决定书等一系列文书同步至 pc 端。
3.1.2.3.17.3	案件审批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案件审批过程及审批记录,包括不限于《案件来源登记表》《立案审批表》《案件调查终结报告》及相关审批表,同步至 pc 端。
3.1.2.3.17.4	文书电子送达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案件文书电子送达信息,例如文书电子送达信息、罚决定送达回证、处罚告知送达回证同步至 pc 端。
3.1.2.3.17.5	案件公示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案件文书电子送达信息同步至 pc 端。
3.1.2.3.17.6	结案归档	移动端办理的微罚速办结案归档信息,例如结审批表同步至 pc 端。
3.1.2.4	移动审批	
3.1.2.4.1	审批列表	审批列表中增加微罚速办待审批数据
3.1.2.4.2	审批文书查看	点击进入待审批,找到要审批的事项,点击【审批】可以查看要审批的文书
3.1.2.4.3	审批意见填写	填写审批意见完成审批,系统流程继续向下流转
3.1.2.4.4	合并审批	针对微罚速办案件案源登记、立案、调查取证的合并审批,办案机构负责人一次性填写意见,完成对案源登记、立案审批的办案机构负责人、调查终结报告的合并审批。
3.1.2.4.5	立案审批表自动审批	立案审批表的部分负责人审批,自动提交到系统内置部门负责人处进行立案审批表二级审批,立案审批表二级审批由系统根据内置指令代理完成。
3.1.2.4.6	已审批记录移动端查询	针对所有已审批记录可通过移动终端进行浏览查询,记录审批的内容、审批结果,可点击记录查看已审批的详细内容。

3.1.2.5	已办结案件查询	移动端增加已结案件信息的展示和查询
3.1.2.5.1	已办结案件列表	用户可以查询有权限访问的已结简易和普通案件
3.1.2.5.2	案件详情查看	点击具体的案件可查看案件详细信息
3.1.2.5.3	案件文书查看	可以查看案件调查终结报告和处罚决定书。
3.1.3	执法辅助支撑功能	
3.1.3.1	文书智能管理	对原系统的文书管理应用全面升级,优化文书的编辑、校验、勘误、纠错等功能
3.1.3.1.1	电子文书智能编辑	
3.1.3.1.1.1	打印效果预览功能	
3.1.3.1.1.1.1	文字效果预览功能	用户在编辑过程中,可以预览电子文书的打印效果,包括页面布局、字体、字号、颜色等,确保编辑内容符合办案文书的格式要求。
3.1.3.1.1.1.2	页面格式校验	系统支持输出页面的格式校验,允许用户自定义页面设置,如纸张大小、页边距等。
3.1.3.1.1.2	富文本编辑功能	
3.1.3.1.1.2.1	文本编辑功能	系统提供富文本编辑功能,支持文字加粗、斜体、下划线、颜色调整等常见文本样式编辑。
3.1.3.1.1.2.2	图片编辑功能	允许用户在文书中插入图片,如商标、图片证据等,并支持对图片进行大小调整、位置移动、裁剪等编排操作。
3.1.3.1.1.2.3	文本和图片混排	支持文本和图片的混排,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自由调整文本和图片的布局。
3.1.3.1.1.3	模版样式管理功能	
3.1.3.1.1.3.1	自定义模版样式	提供模板与样式管理功能,方便用户快速创建符合格式要求的文书。允许用户创建自定义的文书模板,并编辑模板中的样式和布局。
3.1.3.1.1.3.2	内置模版样式	优化系统内置常用文书模板库,执法人员可以直接选择并使用,也可以根据需要进行修改。
3.1.3.1.2	文书智能校验纠错	
3.1.3.1.2.1	主动校验纠错	为业务人员提供文书内容智能纠错能力,对执法人员书写的行政执法文书进行全面检查。
3.1.3.1.2.1.1	数据规则校验	对文书的数据规则进行校验,涉及数据格式、长度、范围、必填项等方面。例如,在填写日期时,数据规则校验会检查日期格式是否正确,是否在有效范围内。数据规则校验有助于减少因数据格式错误或缺失而导致的错误和混淆,提高文书的整体质量。
3.1.3.1.2.1.2	法条引用检查	对文书的法条引用进行检查,检查引用的法

		律文件是否存在、是否有效、是否被正确引用等。通过法条引用检查，可以及时发现并纠正文书中的法律错误，确保法律文书的合法性和准确性。
3.1.3.1.2.1.3	裁判尺度校正	对文书的裁判尺度进行校正，检查文书中对案件事实的描述是否准确、对证据的评估是否合理、对法律规定的理解是否正确等。
3.1.3.1.2.1.4	数据一致性检验	对文书的数据一致性进行检验，检查文书中引用的数据是否与其他数据源中的数据保持一致。
3.1.3.1.2.1.5	敏感词检查	对文书的敏感词进行检查，分析是否含敏感词汇。
3.1.3.1.2.1.6	检查结果展示	将发现的问题信息分析提取结果、金额数据分析结果进行展示。
3.1.3.1.2.1.7	检查结果处理	提供一键修改、忽略全部、实时检测等功能。
3.1.3.1.2.2	纠错提示	
3.1.3.1.2.2.1	内容提示	对于法律条文引用错误等问题，系统可以提供检测并提醒。
3.1.3.1.2.2.2	规则提醒	支持提醒用户遵守特定的编写规则，比如罚没金额不合理等，对于违反规则的行为，系统应给出提示。
3.1.3.1.2.2.3	格式规范提醒	系统提供格式规范的示例或模板，如标题、编号、日期等的格式要求，系统自动检查格式是否符合规范，并给出相应的提示。
3.1.3.1.3	文书审批流程功能	
3.1.3.1.3.1	审批文书修改	
3.1.3.1.3.1.1	审批文书修改编辑	系统应提供易于使用的编辑界面，办案人员可以直接编辑文书，支持常见的文本编辑功能，如插入、删除、替换等。审核人员及领导在审核或审批时，也可对文书内容进行修改或批注。
3.1.3.1.3.1.2	审批文书修改提醒	当文书被其他用户修改后，系统提供修改提示，以便使用者了解最新的修改内容。
3.1.3.1.3.2	文书修改版本控制	
3.1.3.1.3.2.1	文书修改版本记录	系统支持文书的版本控制，领导审批并修改后可形成新版本。
3.1.3.1.3.2.2	文书修改版本对比	用户可以查看和比较不同版本之间的差异。
3.1.3.1.3.3	审批文书批注	
3.1.3.1.3.3.1	文书批注添加	法制员审核或领导审批时，可对文书特定位置添加批注。
3.1.3.1.3.3.2	文书批注查看	相关人员应能够查看其他用户添加的批注，并了解批注的添加者、时间等信息。
3.1.3.1.3.4	审批过程留痕	
3.1.3.1.4	证据管理功能优化	

3.1.3.1.4.1	证据信息录入优化	
3.1.3.1.4.1.1	新增证据信息录入	增加用户录入证据的详细内容，包括名称、类型、证明内容、描述、来源、采集时间等基本信息。
3.1.3.1.4.1.2	调整证据信息录入	提供证据信息的编辑和修改功能，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3.1.3.1.4.2	证据分类与标签	
3.1.3.1.4.2.1	证据分类与标签预定义	提供预定义的证据类型分类，如书面证据、电子证据、物证等。
3.1.3.1.4.2.2	证据分类与标签自定义	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类和标签，以满足特定案件的需求。
3.1.3.1.4.2.3	证据分类与标签管理	提供分类和标签的编辑、删除功能，方便用户管理。
3.1.3.1.4.3	证据的引用	
3.1.3.1.4.3.1	证据插入	支持以特定格式(如引用格式、列表格式等)插入证据。
3.1.3.1.4.3.2	证据排版	插入证据适应性，插入过程中应确保文书的格式和排版不受影响。
3.1.3.1.5	电子文书模版优化	
3.1.3.1.6	执法文书模版自定义	
3.1.3.1.6.1	公用文书模版	增加管理员设置和修改公共文书模版。
3.1.3.1.6.1.1	公用文书模版类型维护	支持公用文书模版的模版类型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1.2	公用文书模版状态设置	支持公用文书模版的状态设置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1.3	公用文书模版试用范围调整	支持公用文书模版的适用范围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2	个人文书模版	增加执法人员设置和修改个人文书模版。
3.1.3.1.6.2.1	个人文书模版类型维护	支持文书模版的模版类型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2.2	个人文书模版状态设置	支持文书模版的状态设置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2.3	个人文书模版试用范围调整	支持文书模版的适用范围的模版属性调整，支持从已办案件中获取相应文书进行调整。
3.1.3.1.6.3	模版应用	
3.1.3.1.6.3.1	模版文书参考	在执法人员编辑文书时支持参考。
3.1.3.1.6.3.2	模版文书引用	引用文书模版信息，引用时可根据当前案件信息自动更新相关内容。
3.1.3.2	执法规范优化	
3.1.3.2.1	不正当竞争案件办理流程	

3.1.3.2.1.1	优化有关审批事项	
3.1.3.2.1.1.1	审批流程匹配	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对不正当竞争案件有关事项审批,可自动根据审批事项、办案单位的审批要求,自动匹配对应的审批流程。
3.1.3.2.1.1.2	审批文书样式匹配	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对不正当竞争案件有关事项审批,自动匹配对应专门的审批文书样式。
3.1.3.2.1.2	优化不正当竞争案件强制措施管理	
3.1.3.2.1.2.1	增加不正当竞争案件强制措施手段	增加不正当竞争案件强制措施,包括强制措施报批、延长和解除。
3.1.3.2.1.2.2	定制审批流程	强制措施报批、延长和解除使用专门的审批流程。
3.1.3.2.1.2.3	定制审批文书	强制措施报批、延长和解除使用专门的审批文书,代替其他类型案件的默认强制措施审批文书。
3.1.3.2.1.2.4	状态及时限控制	对应系统现有的强制措施时限管理功能,实现状态及时限控制。
3.1.3.2.2	现有行政执法办案案件流程优化	
3.1.3.2.2.1	陈述申辩优化	
3.1.3.2.2.1.1	陈述申辩录入	增加陈述申辩不予采纳信息的录入功能。
3.1.3.2.2.1.2	陈述申辩确认	增加陈述申辩不予采纳信息的确认功能。
3.1.3.2.2.1.3	陈述申辩审批	增加陈述申辩不予采纳信息的审批流程,由办案部门领导审批。
3.1.3.2.2.2	听证管理流程优化	
3.1.3.2.2.2.1	听证管理录入	在听证环节,增加听证员录入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功能。
3.1.3.2.2.2.2	听证管理确认	在听证环节,听证员录入听证笔录和听证报告后,增加确认功能。
3.1.3.2.2.2.3	听证管理审批	增加听证管理的审批流程,由办案部门领导审批。
3.1.3.2.2.2.4	听证管理文书修改	领导审批过程书支持审批领导对文书进行线上修改。
3.1.3.2.2.2.5	听证管理文书留痕	领导审批过程书支持审批领导对文书修改内容全程留痕。
3.1.3.2.2.3	增加再次审核环节	
3.1.3.2.2.3.1	再次审核提交	增加案件在告知后可进行再次审核,由办案人员发起并提交到法制审核部门进行审核。
3.1.3.2.2.3.2	再次审核	支持对听证案件等进行法制审核
3.1.3.2.2.3.3	再次审核查询	支持查询每次审核的审核信息。
3.1.3.2.2.4	增加二次告知环节	
3.1.3.2.2.4.1	新增告知文书	增加对案件进行二次告知的操作,支持生成

		新告知书。
3.1.3.2.2.4.2	文号获取	支持新告知书文号获取。
3.1.3.2.2.4.3	原告知失效	支持原告知书和处罚建议审批自动失效。
3.1.3.2.2.4.4	告知记录	支持记录和保留每次告知的告知信息。
3.1.3.2.2.5	增加授权审批功能	
3.1.3.2.2.5.1	授权人设置	对符合条件的案件，支持领导进行授权审批，指导对应的被授权人。
3.1.3.2.2.5.2	授权人审批	授权后该类案件可由被授权人代领导进行审批。
3.1.3.2.2.5.3	授权及审批记录	系统对授权操作及审批记录进行全程留痕，支持查阅。
3.1.3.2.3	严重违法案件当事人失信名单	在决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之前，向当事人发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告知书》，明确告知其将被列入的原因、依据以及享有的申辩权利。
3.1.3.2.3.1	新增列严流程	
3.1.3.2.3.2	发起申请	在案件调查完成之后，对符合《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五条至第十一条情形的。在部门负责人审批之后，就可以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发起申请。
3.1.3.2.3.3	列严受理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申请发起后，经办人对案件案情进行探究，判断该案件违法当事人是否符合《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五条至第十一条情形之一，满足提交机构负责人，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进行初审。
3.1.3.2.3.4	列严初审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受理后，机构负责人对案件案情进行探究，判断该案件违法当事人是否符合《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五条至第十一条情形之一，满足提交业务主管部门进行核查。
3.1.3.2.3.1.1	拟决定列入	在初步调查核实后，执法部门将根据案情拟定是否将当事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准备相应的证据材料。
3.1.3.2.3.1.2	法制审核	为确保决策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将案件提交至法制部门进行严格的法律审核，确保所有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3.1.3.2.3.1.3	告知	在决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之前，向当事人发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告知书》，明确告知其将被列入的原因、依据以及享有的申辩权利。
3.1.3.2.3.1.4	列严听证/陈述申辩	告知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后，如果当事人提出听证或陈述申辩后，由法制机构或办案单位举行听证或陈述申辩会议，并录入会议内容及最终决定结果。

3.1.3.2.3.1.5	决定	经过法制审核和告知环节后,执法部门将作出最终决定,并准备《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此决定书将详细阐述列入的原因、依据以及后续的法律后果。
3.1.3.2.3.2	新增列严文书	
3.1.3.2.3.2.1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告知书	用于向当事人正式告知其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决定及相关信息。
3.1.3.2.3.2.2	建议审批	在拟决定列入阶段,相关业务部门可以向法制部门提交建议审批,以便法制部门进行综合评估。
3.1.3.2.3.2.3	决定书	在决定列入后,制作并发送正式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给当事人。
3.1.3.2.3.2.4	决定审批	此环节支持多个业务科室共同参与审批。
3.1.3.2.4	加强涉案物品管理	
3.1.3.2.4.1	基本信息管理	对于查封扣押的强制措施,可对涉案物品的基本信息进行管理。
3.1.3.2.4.2	出入库记录管理	对于查封扣押的强制措施,可对涉案物品的出入库进行管理和记录查看。
3.1.3.2.4.3	当前状态管理	对于查封扣押的强制措施,可对涉案物品的当前状态进行管理。
3.1.3.2.4.4	最终去向管理	对于查封扣押的强制措施,可对涉案物品最终去向进行管理。
3.1.3.3	执法智能辅助	
3.1.3.3.1	涉案主体全景档案管理	
3.1.3.3.1.1	业务衔接	通过与市局业务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做好监督检查、执法办案的业务衔接。
3.1.3.3.1.2	集中展示	实现行政检查、行政许可、历史案件、投诉举报、检验检测、企业公共信用等信息集中展示。
3.1.3.3.1.3	数据共享	实现监管和执法的数据共享。按要求向各部门推送数据。
3.1.3.3.1.4	多端查看	支持 PC 端和手机端的信息展示和查看。
3.1.3.3.2	总局案件执法协同	
3.1.3.3.2.1	案件协查发起	
3.1.3.3.2.1.1	新增案件协查	开发案件协查模块,办案人员可发起案件协查请求。
3.1.3.3.2.1.2	案件协查内容填写	办案人员可填写协查信息、上传附件等对协查内容进行编辑。
3.1.3.3.2.1.3	案件协查提交	办案人员编辑完办案内容后可提交领导审批。
3.1.3.3.2.2	案件协查审批	领导审批后,该协查请求可通过总局的案件协查平台实现执行。
3.1.3.3.2.3	案件协查撤回	本级案件协查员提交的案件协查申请,可通过已提交案件协查列表进行查看,并提供案件协查申请撤回功能,根据案件协查工作实

		际情况,可对需要撤回的案件协查申请进行撤回。
3.1.3.3.2.4	协查抄送上级单位	协查人员可通过系统将案件协查申请抄送上级单位,以便同步告知上级单位。
3.1.3.3.2.5	案件协查执行	
3.1.3.3.2.5.1	案件协查接收	协查人可通过总局的案件协查平台接收需协查案件。
3.1.3.3.2.5.2	协查退回	承办单位可对接收到的案件协查申请进行内容浏览,如案件协查申请部署于承办单位管辖范围的,可通过系统进行退回,在退回时,案件协查员需写明“退回原因”,入围上级交办至本级办理的,案件协查记录讲退回至交办部门。
3.1.3.3.2.5.3	交办协查	协查承办单位协查员接收到案件协查申请后,如当前案件协查属于辖区内下级执法部门职责范围,可通过系统将案件协查申请进行交办,交办至辖区对应执法部门。
3.1.3.3.2.5.4	协查任务分派	案件协查员接收到协查申请后,协查案件需有本单位内设部门或派驻市场监管所办理的,可通过系统进行案件协查的分派,将案件协查分派至对应市场监管所执法办案人员进行办理,制定案件协查经办人进行协查任务的办理和反馈。
3.1.3.3.2.5.5	协查任务延期	承办单位在进行案件协查办理过程中,如存在协查工作复杂等原因造成协查工作无法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的,可通过系统发起协查延期,用户可在代办界面对需延期的案件协查任务进行申请延期操作。
3.1.3.3.2.5.6	案件协查反馈	协查人可通过总局的案件协查平台协查案件协查结果。
3.1.3.3.2.6	协查申请退回查询	针对案件协查申请发送至承办单位后,可通过系统查看被退回的案件协查申请,案件协查员可在系统被退回协查申请列表中,查看被退回的协查申请,其中未读的退回申请将标记为“新退回”状态。
3.1.3.3.2.7	案件协查跟踪	查询发起的案件协查的当前状态和处理结果,下载相关的附件信息。
3.1.3.3.2.8	案件协查查询	支持对协查信息进行查询。
3.1.3.3.2.9	协查请示报告	
3.1.3.3.2.9.1	请示上级单位	在案件协查过程中,结合案件协查任务开展实际情况,发起协查单位、承办协查任务单位,均可对协查案件办理情况,向商机单位提出请示,在协查任务办理详情界面,可通过新增请示,进入请示新建界面,申请人需记录请示标题、请示内容、请示人、请示人联系方式、关联要请示的协查件等信息,针对请示涉及的文件、资料等可通过上传功能将资料文件上传至系统中,一并提交至上级领导出进行批复参考。

3.1.3.3.2.9.2	案件协查报告上报上级单位	针对案件协查的情况信息、反馈信息、进度情况等,可通过向上级单位报告功能,将相关信息报告上级单位,用户可在案件协查详情界面,点击新增上级报告,进入报告内容添加界面,用户需记录报告标题、报告内容、报告人、报告人联系方式、关联要报告的协查件等信息,同时可将需报告上级单位的文件、资料等一并上传至系统。
3.1.3.3.2.9.3	案件协查报告撤回	提供对提交的报告撤回功能,将报告信息提交后,上级单位对报告内容未读时可通过系统对提交的报告进行撤回操作,撤回的记录会保存在待提交列表,可对报告记录进行删除、编辑或重新提交操作。
3.1.3.3.2.9.4	案件协查请示批复	执法部门可对下级提交至本级的请示进行批复,用户可通过系统请示批复功能待批复列表,查看需要批复的请示内容。
3.1.3.3.2.9.5	案件协查报告查询	执法单位可查看到下级提交至本级的案件协查报告内容,可通过查看报告功能,查看提交至本级的报告列表,可对报告详情进行查阅,查阅后的报告内容将标记为已读状态。
3.1.3.3.2.10	案件协查统计分析	执法单位可对本辖区案件协查办理情况进行统计,将辖区各单位发起协查、协查承办等进行统计。
3.1.3.3.3	案件标签管理	
3.1.3.3.3.1	案件标签	
3.1.3.3.3.1.1	案件执行过程中增加标签	执法人员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可对当前案件的标签进行编辑,选择当前案件的标签信息。
3.1.3.3.3.1.2	标签选择案件	执法人员通过案件标签功能,即可打开标签选择界面,指定当前案件的标签。
3.1.3.3.3.1.3	案件标签查询	用户可对案件标签进行查询。
3.1.3.3.3.2	数据统计分析	基于标签的数据统计分析,可选择统计日期、类别等条件,对案件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3.1.3.3.3.3	系统标签维护	
3.1.3.3.3.3.1	标签维护	管理员可对系统中的标签进行新增、置无效、删除等维护操作。
3.1.3.3.3.3.2	标签同步	维护后的标签结构将体现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执法人员为案件选择标注的标签、案件查询中的标签查询条件、常用统计中的标签统计条件。
3.1.3.3.4	执法数据可视化	
3.1.3.3.4.1	执法概况分析	
3.1.3.3.4.1.1	立案数统计	展示全市各时间段(如日、周、月、年)的立案数量及趋势变化。
3.1.3.3.4.1.2	结案数统计	统计全市各时间段的结案数量,以及结案率(结案数/立案数)。

3.1.3.3.4.1.3	处罚案件数分析	分析处罚案件的数量、类型以及处罚金额分布。
3.1.3.3.4.1.4	罚没金额统计	展示全市罚没金额总额,以及各时间段的罚没金额变化趋势。
3.1.3.3.4.1.5	有效案件数分析	筛选并统计有效案件数及变化趋势。
3.1.3.3.4.2	案件办理情况分析	
3.1.3.3.4.2.1	各辖区局立案数分析	对各辖区局的案件办理立案数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3.1.3.3.4.2.2	各辖区局结案数分析	对各辖区局的案件办理情况结案数进行对比分析。
3.1.3.3.4.2.3	各辖区局处罚案件数分析	对各辖区局的案件办理情况处罚案件数进行对比分析。
3.1.3.3.4.2.4	大案要案分析	针对大案要案进行专项分析,包括案件详情、办理进度、涉案金额等。
3.1.3.3.4.2.5	案件类型分析	按照案件类型进行统计分析,了解各类案件的分布情况。
3.1.3.3.4.3	移动端展示	适配移动端展示界面,领导可通过移动端查阅案件办理情况。
3.1.3.3.4.4	可视化支撑能力升级	
3.1.3.3.4.4.1	可视化组件升级	为可视化分析的各类业务一张图直观展示提供丰富的可视化组件,支持灵活自由地制作和展现酷炫的图表。支持大屏、电脑、手机等屏幕的自适应。
3.1.3.3.4.4.2	报表模版组件升级	
3.1.3.3.4.4.2.1	组件式多表体报表设计	提供 WEB 方式的简单易用的报表设计工具,实现组件式、多表体设计,支持选项卡切换展现,可以设计任意复杂的报表,所有报表模板的编辑可以在线完成,报表排版类似于网页设计支持工字型、田字型、上下型、左右型,并可嵌套展现。
3.1.3.3.4.4.2.2	富文本	所谓富文本,是指采用丰富多彩的颜色、样式来修饰一段文字或其中的某一部分,使文字看起来更加美观、醒目。富文本还可以使用在报表单元格的文字中,另外还支持在富文本中嵌入静态的或动态的图片,实现图文并茂的展现方式。
3.1.3.3.4.4.2.3	绘图功能	绘图功能的使用方式和 Office 一致,支持多种形状和连接线,支持在文本框中输入富文本和图片,支持和表格、统计图及其它报表模板元素混排展示,绘图功能一个典型的应用就是实现杜邦分析功能。
3.1.3.3.4.4.2.4	表单组件	提供了表单容器、单行输入框、多行输入框、下拉框、单选按钮、多选按钮、日期、文本、列表、文件等丰富的表单组件。
3.1.3.3.4.4.2.5	Word 式分析报告	提供了 WORD 式分析报告功能。用户可直接在浏览器窗口中新建一个 word 文档,分析报告中的动态内容(数字、文字、统计图、表格等)可以方便的从其他报表中获取,用

		户可以像编辑 WORD 文件那样编辑自己的分析报告。
3.1.3.3.4.4.2.6	全智能钻取	通过钻取,使用户对数据的了解更深入,更容易发现问题,做出正确的决策。在报表模板中完全界面化的定义钻取。在报表、统计图和地图中均可以定义,而且针对不同的情况,提供了丰富多样的钻取表现形式。
3.1.3.3.4.4.2.7	参数组件	按照报表内容的可变性,报表分为静态报表和动态报表(参数化报表)。所有报表内容都可以作为参数,用户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设置报表内外的可变量作为参数。
3.1.3.3.4.4.2.8	数量统计	提供了求和、求均值、求最大值、求最小值等普通的统计方法外,提供了其他丰富的统计方法,如:TopN/Top%、80/20、取前期数据、增幅、增减额、环比增幅等。
3.1.3.3.4.4.2.9	数据更新	报表支持定时刷新和实时统计,实时统计图可以定时根据数据变化并刷新统计图。
3.1.3.3.4.4.2.10	脚本支持	报表模板虽然提供了很丰富的数据展现方式和大量的统计分析方法,但用户的需求是无止境的,脚本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解决未来可能出现的新的需求,通过脚本不仅可以定制报表的运算过程,还可以定制报表的交互行为。通过脚本,也可定制出富有个性的报表分析展示效果
3.1.3.3.4.4.2.11	图表联动钻取	为了提高图形和表格数据可交互性,引入了数据关联技术,让图和表根据数据维度和数据特征信息关联起来。当参数因为用户点击变化时,会分析计算出与图形相关的信息,然后再触发其他图形重新计算并展示。
3.1.3.3.4.4.2.12	报表导出	支持将报表的计算结果导出成一个 PDF、Excel、Word、Csv、TXT、HTML 文件。报表导出时,可成批导出多张报表。报表导出文件可作为邮件附件发送到指定邮箱。计算结果导出成 excel 时用户能指定导出的页码,每一页的数据作为一个 sheet 页放入到一个 excel 文件中。报表以 HTML 形式展示,能自动实现多行分页功能。
3.1.3.3.4.4.3	报表分析模版升级	
3.1.3.3.4.4.3.1	固定报表分析	采用多种先进的技术,如单元格报表,多数据源支持,区域绑定、单元格计算等确保用户方便定义任意一张报表。固定分析报表可以制作各种简单、复杂分析的表格。支持各种复杂分析表格的设计,包括多级表头、多重浮动、分组、表元合并、斜线等。
3.1.3.3.4.4.3.2	图表分析	当报表既需要分析表格也需要统计图时,支持图表分析,图表分析可以设计各种简单、复杂的分析表格和常用统计图,可进行固定报表分析以及统计图展示。

3.1.3.3.4.4.3.3	综合展示分析	简单明了的用图形或仪表盘等形式呈现给决策者,并提供一些易用的交互功能,如钻取和参数切换等,可以使用报表模板拥有的所有的数据展现形式,如:地图、表格、富文本、绘图、统计图等等。
3.1.3.3.4.4.4	可视化分析	可灵活自由地制作和展现酷炫的图表,方便开发和实施人员快捷地完成页面需求,支持在线编辑html/js/css代码完成页面效果制作。
3.1.3.3.4.4.5	数据挖掘	采用一些比较高级的数理统计以及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分析方法对数据仓库中的数据进行分析,以直观的统计图和其它分析结果来综合分析企业情况,提升企业画像能力,进一步帮助用户了解数据的特性从而进行决策。
		提供大量数理统计、数据挖掘模型,包括预测、回归、ARIMA、聚类、关联规则分析等。通过多维分析界面或报表设计工具,用户即可轻松使用各类模型,大大降低数据挖掘技术门槛。
3.1.3.3.4.4.6	图形化建模	支持图形化建模功能,用户可以在可视化建模界面中新建、编辑、删除主题表,能编辑和查看主题和主题直接的关联关系,能编辑和查看主题和维之间的关系。
		使用图形化建模,可以便捷地定义关联关系,主题与维表关系清晰明了,维表被引用情况一目了然。
3.1.3.3.4.4.7	统计图样式升级	提供了丰富的统计图类型和样式,除了常用的柱状图、线状图、条形图、面积图、饼图、点图、仪表盘、走势图外更支持非主流的流向图、词云图、和弦图、圈饼图、瀑布图、金字塔、漏斗图、K线图、关系图、网络图、玫瑰图、帕累托图、数学公式图、预测曲线图,正态分布图等等;样式包括:2d、3d、excel、web、Autumn、flash风格等。
3.1.3.3.4.4.8	扩展组件升级	除提供常规的组件外,还提供了一些特殊的扩展组件,如轮换图片,满足用户轮播图片的需求。
3.1.3.3.4.4.9	全局检索	由于资源种类、资源个数太多,平台提供全局检索功能。通过全局检索功能,输入关键字,选择搜索的资源类型,点击搜索,可以搜索到产品资源,例如主题表、分析表等。
3.1.3.3.5	总局平台数据赋能	
3.1.3.3.5.1	案件要素提取	
3.1.3.3.5.1.1	违法行为要素提取	结合当前案件信息详情,提取当前案件的违法行为要素。
3.1.3.3.5.1.2	违法行为要素维护	执法人员可根据系统提取的要素进行维护,可对违法行为要素进行删除、添加操作,可进行个性化定义。

3.1.3.3.5.1.3	裁量情节要素提取	针对本案的案情,系统自动推荐裁量情节要素的提取,如当前案件以填入裁量情节依据与裁量适用类型,系统则动带入当前案件的自由裁量要素。
3.1.3.3.5.1.4	裁量情节个性化维护	结合案件事实中的正向、负向情节关联对应的裁量情节要素,执法人员也可根据案件实际对裁量情节要素进行个性化添加或删除。
3.1.3.3.5.1.5	采用法条要素提取	针对当前案件中的违反法律法规、处罚依据、违法行为种类、执法业务领域等自动关联对应法律法规法条,识别法条要素
3.1.3.3.5.1.6	采用法条要素维护	执法人员也可根据案件实际进行采用法条要素的增减。
3.1.3.3.5.1.7	参考案例范围选择	提供对参考案件的时间范围、区域范围进行选择。
3.1.3.3.5.1.8	违法行为种类匹配	执法人员也可根据当前案件的实际情况指定违法行为种类,如当前案件已选定违法行为种类,系统将自动关联当前案件指定的违法行为种类,执法人员也可根据实际自定义制定违法行为种类,以匹配对应的同类案件
3.1.3.3.5.2	法律适用推荐	
3.1.3.3.5.2.1	违反法律法规与本案匹配推荐	针对违反法律法规条款用户可查看到法律法规、条款项内容,同时针对该法条在全国案件库中引用该法条的案件、与当前违法行为种类匹配使用该法条的案件,可通过系统进行查看到,并可查看对应案件的详情。
3.1.3.3.5.2.2	违反法律法规与本案匹配查阅	执法人员可对匹配到的参考案件进行查阅,参看对应的案情信息、处罚文书、证据材料等信息,为本案的办理提供辅助。
3.1.3.3.5.2.3	处罚依据与本案匹配推荐	针对处罚依据法律法规条款用户可查看到法律法规、条款项内容,同时针对该法条在全国案件库中引用该法条的案件、与当前违法行为种类匹配使用该法条的案件,可通过系统进行查看到,并可查看对应案件的详情。
3.1.3.3.5.2.4	处罚依据与本案匹配查阅	执法人员可对匹配到的参考案件进行查阅,参看对应的案情信息、处罚文书、证据材料等信息,为本案的办理提供辅助。
3.1.3.3.5.3	当事人涉案历史推荐	
3.1.3.3.5.3.1	基于全国案件数据关联涉案历史推荐	系统基于当前当事人信息,与总局全国执法平台对接,通过当事人信息关联当前当事人匹配的涉案历史信息。 系统自动推荐关联的该当事人历史案件信息,提供全国行政处罚案件列表,列表列出行政处罚文号、案件适用程序、执法业务领域、案由信息、处罚决定、涉案金额、处罚种类、处理决定日期、处罚机关等信息。
3.1.3.3.5.3.2	基于全国案件数据关联涉案历史查阅	执法人员可对某一案件信息进行详细信息查看。可查看到当前当事人设计历史案件的基本信息、当事人信息、证据材料信息、处

		罚文书信息等。
3.1.3.3.5.3.3	当事人信息关联匹配	系统实现与总局全国行政执法平台对接,实现与总局全国案件库信息互联互通,通过当事人历史涉案关联接口获取到当前当事人在全国的违法违规、处罚等情况信息,为执法人员办案提供有力的参考。
3.1.3.3.5.3.4	当事人历史案件查询	同时,系统提供对当事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对当事人的历史案件进行查询。
3.1.3.3.5.3.5	关联自治区行政复议案件	针对当前当事人涉及在自治区的行政复议案件,可通过关联全国执法平台,获取到行政复议案件信息,可查看当前当事人行政复议事项、被申请人机构、复议决定、复议决定日期、复议机关等信息,并可查看涉及历史行政复议的详细信息。
3.1.3.3.5.3.6	关联自治区行政诉讼案件	针对当前当事人涉及在自治区的行政诉讼案件,可通过关联全国执法平台,获取到行政诉讼案件信息,可查看当前当事人行政诉讼原因、被告名称、最终审理结果、最终审结日期、审理法院等信息,并可查看涉及历史行政诉讼的详细信息。
3.1.3.3.5.4	裁量建议推荐	
3.1.3.3.5.4.1	裁量处理决定推荐	系统根据当前案件要素对全国案件库进行关联和匹配,提取裁量处理决定的推荐意见。 提供满足本案要素的重合度案件的匹配度、案件数量分布,并给出处理决定不同匹配度案件的处理决定情况,为办案的裁量提供参考。
3.1.3.3.5.4.2	处罚种类推荐	基于当前案件要素,对全国案件库中案件进行关联匹配,提炼处罚种类信息,对匹配的处罚种类进行匹配,并列出匹配的各案件综合处罚金额区间。
3.1.3.3.5.4.3	处罚金额分布推荐	基于当前案件要素匹配各关联案件的处罚金额,提供箱线图分布参考,为执法人员对当前案件的裁量提供参考依据。
3.1.3.3.5.4.4	裁量基准引用推荐	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案件要素的自定义选择,可选定案件违法行为要素、裁量情节要素、采用法条要素、处理决定日期范围、区域范围、违法行为种类等,通过个性化选择,查询关联匹配的同类案件。
3.1.3.3.5.5	同类案件推荐	
3.1.3.3.5.5.1	同类案件推荐列表	系统根据当前案件要素、时间范围、区域范围、违法行为种类等对全国案件库中所有案件进行识别与关联匹配,推荐同类案件,并按照匹配度由高到低排列,同类案件列表。 案件列表展示类案名称、匹配度、处理决定、处罚文书文号、案值、处罚种类、处理决定日期、处理机关等信息。

3.1.3.3.5.5.2	同类案件详情查询	执法人员可对推荐的同类案件的详情进行查询,查看案件基本信息、当事人信息、证据材料、处罚文书等信息,为当前案件办理提供参考和辅助。
3.1.3.3.5.5.3	同类案件自定义匹配查询	基于当前案件要素匹配各关联案件的处罚金额,提供箱线图分布参考,为执法人员对当前案件的裁量提供参考依据。
3.1.3.3.5.6	典型案例推荐	
3.1.3.3.5.6.1	典型案例推荐列表	通过集成全国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平台的查案例功能,实现总局典型案例和地方典型案例的查询,案例展示内容包括典型案例信息、案例解析信息等,为执法办案提供业务参考。
3.1.3.3.5.6.2	典型案例检索	提供按照典型案例名称、当事人名称、案情等信息的检索,提供按关键字、案件案情描述等的信息检索,提供对检索典型案例的列表。
3.1.3.3.5.6.3	典型案例详细查询	提供对典型案例详情的查询,可浏览典型案例详细内容,包括典型案例基本信息、案情介绍、处理结果、案例评析等内容。
3.1.3.3.6	法律法规智能填充	
3.1.3.3.6.1	执法业务领域关联带入	
3.1.3.4.6.1.1	业务领域关联带入	选择执法业务领域后,系统基于选择的执法业务领域对细分业务领域进行关联带入,便于执法办案人员快速定位所办案件的业务分类。
3.1.3.4.6.1.2	执法领域快速定位	如办案人员选择主业务领域为“食品安全案件”则系统自动关联出食品安全案件的细分领域,可对食品分类进行选择,也可关联出食品安全违法主体类型,可通过模糊查询的方式快速查询和检索业务领域类型,实现对执法业务领域及类型的快速定位。
3.1.3.3.6.2	违法行为关联带入	
3.1.3.3.6.2.1	违法行为关联带入	系统根据执法业务领域类型,自动过滤该业务领域涉及的违法行为类型,并提供违法类型快速检索选择功能,便于办案人员快速定位当事人的违法行为类型,提供便捷的违法行为列表,并按照违法行为类型进行多层级显示,可通过关键字快速定位,便于执法人员快速选择。
3.1.3.3.6.2.2	违法行为快速选择	系统为执法人员提供违法行为中类快速选择功能,系统实现执法业务领域与违法行为种类的匹配与关联,构建各执法业务领域权责与违法行为之间的关联关系,构建违法行为中类、执法业务职权之间的图谱关系。
3.1.3.3.6.2.3	同类案件查看	系统基于执法业务领域明确的执法业务领域,自动关联出与之匹配的违法行为种类,此处以执法行为种类为食品安全案件为例,

		执法人员进入违法行为种类界面中可查看所有食品安全案件为例。
3.1.3.3.6.3	违反法律法规关联带入	
3.1.3.3.6.3.1	法律法规快速选择	系统提供违反法律法规的快速选择功能,可通过关键字进行法律法规的快速选择与定位,可对法律法规以及法律法规的条、款、项进行检索,提供基于已定位法律法规内容的二次检索,可快速定位到违法的法条信息,提供对多个违反法律法规的选择。
3.1.3.3.6.3.2	法律法规自动填充	针对常见违法类型,系统可依据违法类型自动填充对应的违反法律法规条款,减轻办案业务人员针对常见案件的法律法规选择负担。
3.1.3.3.6.3.3	法律法规关联	系统根据执法人员选择的违法行为种类,针对高频、高发类案件,基于案件积累自动进行违反法律法规的推荐,系统自动关联出违法行为种类所关联的违反法律法规
3.1.3.3.6.4	处罚依据关联带入	
3.1.3.3.6.4.1	处罚依据快速定位	系统提供处罚依据的快速选择功能,可通过关键字进行法律法规的快速选择与定位,可对法律法规以及法律法规的条、款、项进行检索,提供基于已定位法律法规内容的二次检索,可快速定位到处罚依据的法条信息,提供对多个处罚依据法律法规条款的选择。
3.1.3.3.6.4.2	处罚依据自动填充	针对常见违法类型,系统可依据违反法律法规自动填充对应的处罚依据法律条款,减轻办案业务人员针对常见案件的法律法规选择负担。
3.1.3.3.6.4.3	处罚依据关联	违法行为种类选定后,系统会自动带出对应违法行为种类对应的违反法律法规及处罚依据,便于办案快速选择。
3.1.3.4	行政执法数据质量提升	
3.1.3.4.1	行政执法数据推送管理	
3.1.3.4.1.1	数据准备	按各渠道的数据推送策略及配置信息定期准备拟推送数据,支持增量数据报送或存量数据修改,记录数据有效时间戳和最新状态,支持记录历史数据准备情况。
3.1.3.4.1.1.1	总局数据中心数据推送准备	根据总局数据中心数据规范要求,定期对案件数据进行匹配和转换,形成规范的推送数据,记录数据情况日志。
3.1.3.4.1.1.2	总局公示平台数据推送准备	根据总局数据中心数据规范要求,定期对案件数据进行匹配和转换,形成规范的推送数据,记录数据情况日志。
3.1.3.4.1.1.3	双公示数据推送准备	根据双公示数据规范要求,定期对案件数据进行匹配和转换,形成规范的推送数据,记录数据情况日志。
3.1.3.4.1.2	数据质检及预警	

3.1.3.4.1.2.1	数据质检	根据各渠道的数据推送规范,校验数据的合规性及及时性。
3.1.3.4.1.2.2	短信预警	产生预警信息,支持通过短信方式进行预警。
3.1.3.4.1.2.3	APP 预警	产生预警信息,支持通过 APP 推送方式进行预警
3.1.3.4.1.2.4	系统消息预警	产生预警信息,支持通过系统内消息等方式进行预警。
3.1.3.4.1.2.5	数据修复	提供数据修复功能。
3.1.3.4.1.3	数据推送	根据各渠道数据推送链路设置,完成数据推送,并记录实际推送日志
3.1.3.4.1.4	推送数据统计查询	
3.1.3.4.1.4.1	推送日志查询	按案件、日期、推送渠道、当前状态等维度,对数据推送明细进行查询,并支持推送日志查看
3.1.3.4.1.4.2	推送情况统计	按案件、日期、推送渠道、当前状态等维度,对数据推送情况进行统计,并可下钻查询推送日志。
3.1.3.4.1.5	推送策略配置	
3.1.3.4.1.5.1	数据标准设置	设置各推送渠道的数据标准,包括表单、数据项规范、必填校验等信息。
3.1.3.4.1.5.2	质检标准设置	设置各推送渠道的质检标准,预警方式等信息。
3.1.3.4.2	执法数据规范完善	依据《市场监管“数字+执法”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市场监管基础数据元》、《广东省行政执法数据地方标准》、《深圳市行政执法数据地方标准》等数据规范文件,持续完善稽查执法系统的数据规范,补充或完善稽查执法系统的执法数据关键信息项。
3.1.3.4.3	增加文书勘误功能	
3.1.3.4.3.1	发起勘误请求	支持对案件文书和审批表进行勘误,由执法人员发起勘误请求,并填写勘误内容。
3.1.3.4.3.2	勘误审批	勘误内容填写完成后,可提交领导进行审批。
3.1.3.4.3.3	勘误修正	经领导审批同意后,完成文书或审批表的勘误,除部分敏感信息项外均可勘误。
3.1.3.4.3.4	勘误留痕	勘误全程留痕,可查询到勘误时间、原内容及修改内容等。
3.1.3.4.4	加强对公示公开的数据管理	
3.1.3.4.4.1	公示信息确认	在案件做出决定时,执法人员可进行公示信息的修改及确认,并提交领导审批。
3.1.3.4.4.2	公示信息审批	在案件做出决定时,执法人员可对公示信息确认后,并提交领导审批。
3.1.3.4.4.3	已公示信息修改	已公示对已公示的案件可进行修改,经过审批后,处理信息自动流转 to 数据处理部门进行处理。

3.1.3.4.4.4	已公示信息撤销	已公示对已公示的案件可进行撤回,经过审批后,处理信息自动流转 to 数据处理部门进行处理。
3.1.3.4.4.5	增加对不予公示案件的统一管理	对不予公开的案件需要填写理由,并完成审批,审批通过后公示操作自动屏蔽此类案件,支持该类案件查询统计。
3.1.4	对接设计	
3.1.4.1	对接电子签章系统	
3.1.4.1.1	签章调用接口对接	结合业务需求与电子签章接口规范完成与电子签章系统电子签章调用对接接口开发
3.1.4.1.2	电子签章验签	结合业务需求与电子签章接口规范完成与电子签章系统电子签章验签接口开发
3.1.4.2	对接短信平台	
3.1.4.2.1	短信发送对接	将需要发送的电子文书链接、接收人、接收内容等通过短信平台对接发送
3.1.4.2.2	短信发送状态对接	接收获取短信是否发送成功的短信状态
3.1.4.2.3	短信阅读情况对接	接收获取短信是否阅读的短信状态
3.1.4.3	对接总局执法平台	
3.1.4.3.1	数据报送协同交互	通过与总局执法平台对接实现数据报送等业务协同交互。
3.1.4.3.2	案件协查协同交互	通过与总局执法平台对接实现案件协查等业务协同交互。
3.1.4.3.3	当事人查询对接	实现执法办案过程中当事人查询集成交互接口,实现总局执法大数据向地方赋能应用的集成等。
3.1.4.3.4	案件智能辅助对接	实现执法办案过程中案件智能助手集成交互接口,实现总局执法大数据向地方赋能应用的集成等。
3.1.4.3.5	执法辅助对接	实现执法办案过程中执法辅助集成交互接口,实现总局执法大数据向地方赋能应用的集成等。
3.1.4.4	对接总局公示平台	根据总局公示平台数据规范要求,定期对案件数据进行匹配和转换,形成规范的推送数据,记录数据情况日志。
4	系统测试	
4.1	数据和数据库完整性测试	数据与数据库完整测试是指测试关系型数据库完整性原则以及数据合理性测试。
4.2	白盒测试	通过阅读程序代码或者通过使用开发工具中的单步调试来判断软件的质量。
4.3	接口测试	检测外部系统与系统之间以及内部各个子系统之间的交互点。测试的重点是要检查数据的交换,传递和控制管理过程,以及系统间的相互逻辑依赖关系等。
4.4	单元测试	对软件中的最小可测试单元进行检查和验证。

4.5	集成测试	在单元测试的基础上,将所有模块按照设计要求(如根据结构图)组装成为子系统或系统,进行集成测试。
4.6	冒烟测试	开发人员在个人版本的软件上执行冒烟测试项目,确认软件基本功能正常,可以进行后续的正式测试工作。
4.7	功能测试	对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中的功能需求逐项进行的测试,以验证功能是否满足要求。
4.8	UI 测试	测试用户界面的风格是否满足客户要求,比如文字、图片、背景等。
4.9	压力测试	模拟实际应用的软硬件环境及用户使用过程的系统负荷,长时间或超大负荷地运行测试软件,来测试被测系统的性能、可靠性、稳定性等。
4.1	安全测试	软件程序的安全级别,系统的安全级别。
4.11	用户测试	通过真实用户测试来识别产品问题。
4.12	故障转移和恢复测试	当主机软硬件发生灾难时候,备份机器是否能够正常启动的测试
4.13	安装测试	确保该软件在正常情况和异常情况的不同条件下,例如,进行首次安装、升级等都能进行正常使用。
4.14	兼容性测试	配置测试,测试对象在不同的软件和硬件配置中的运行情况
4.15	测试文档	包括测试用例、测试报告等测试相关文档。
4.16	测试问题及处理	测试问题处理及回归测试。
5	实施部署	完成本项目实施部署工作。
5.1	上线计划及部署方案	上线期间的行动计划和内容,可用上线进度控制表述,包括工作阶、工作事项关键步骤简要描述、开始、结束时间、执行单位、执行人、责任人、关联执行单位、执行人、责任人,状态等。
5.2	基础平台搭建	完成系统必须的硬件设备配置,系统集成调试,搭建运行环境,检测网络环境,对系统进行测试优化。
5.3	上线准备	系统切换前各项准备工作、时间和责任人,包括人员的准备、业务制度的准备、后勤保障、社会宣传以及告知客户的方式等工作。
5.4	系统发布	将运行开发系统程序部署到正式环境
5.5	试运行	括试运行的方式及其合理性分析、试运行检验的重点环节、试运行用户的选择,以及试运行时间
5.6	技术支持	运行支持方式和问题处理流程
5.7	安全保障	上线运行期间,确保所有备份策略是否正常执行,防止丢失用户数据,造成数据无法恢复。另外,用户登录系统注册成功后,请妥善保管帐号信息,以免泄漏个人信息

5.8	系统更新	系统更新时涉及系统发版、上线计划、回滚方案、问题处理、技术支持等相关内容，

（三）广西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1. 本项目建设内容必须与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相关技术标准按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统一认证要求、统一标准要求等技术文件执行。

2. 软件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或服务	技术要求/服务要求
1	整体需求分析	完成本系统功能性需求分析，非功能性需求分析等，并完成相关需求文档的编写
1.1	现状调研与分析	收集价格监管领域的行业标准、政策法规、用户需求等信息，为需求分析提供背景资料。
1.2	系统用户分析	确定系统的主要使用者、管理者以及影响者，明确他们的需求和期望。
1.3	功能性需求收集	与各利益相关者进行访谈，收集系统应具备的具体功能需求，如价格监测、违规预警、数据分析等。
1.4	非功能性需求界定	分析系统的性能需求（如响应时间、并发处理能力）、安全需求（如数据加密、访问控制）、兼容性需求等。
1.5	用例编写	根据收集的需求，编写详细的用例，描述用户如何与系统交互完成特定任务。
1.6	用户界面需求定义	设计用户界面的初步概念，包括界面布局、导航流程、视觉风格等。
1.7	数据需求分析	确定系统需要处理的数据类型、数据来源、数据处理规则及存储需求。
1.8	接口需求分析	识别系统内外部接口需求，包括与其他系统、硬件设备、数据源的交互需求。
1.9	系统架构需求	设想系统的整体架构，包括前端、后端、数据库、安全架构等。
1.10	性能指标设定	设定系统的性能指标，如系统响应时间、处理能力、可用性指标等。
1.11	安全需求细化	详细规划数据加密、用户认证、访问控制、审计追踪等安全措施。
1.12	可维护性与可扩展性分析	确保系统设计易于维护、升级和扩展，考虑未来功能增加和技术演进的需求。
1.13	合规性需求确认	确保系统设计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的合规要求。

1.14	需求优先级排序	根据重要性和紧急程度，对收集到的需求进行优先级排序，为开发计划提供依据。
1.15	需求文档编写	整合上述分析结果，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明确系统开发的目标和范围。
1.16	需求评审准备	准备需求评审会议材料，包括需求文档、用例图、界面原型等。
1.17	需求评审会议	组织需求评审会议，邀请项目团队、利益相关者参与，收集反馈意见。
1.18	需求变更管理	建立需求变更管理流程，记录变更请求，评估影响，更新需求文档。
1.19	需求基线建立	确定并记录一个稳定的、经各方认可的需求版本作为后续开发的基础。
1.20	需求跟踪矩阵建立	制定需求跟踪矩阵，确保每个需求都能在后续设计、开发、测试阶段得到落实。
2	系统概要设计	完成本系统数据结构设计、外部接口设计、主要部件功能分配设计、部件之间的接口设计等相关设计文档的编写
2.1	系统概要设计分析	根据初步需求文档，初步细化各模块功能需求，明确系统设计目标。
2.2	数据结构设计	设计系统所需的核心数据结构，包括数据库表结构、数据字典、实体关系图等。
2.3	数据库设计与优化	完成数据库逻辑设计与物理设计，考虑索引策略、分区策略等优化措施。
2.4	外部接口需求调研	调研并确定系统需集成的外部系统（如支付系统、第三方数据源）接口需求。
2.5	外部接口设计	设计系统与外部系统的交互接口，包括接口协议、数据格式、安全策略等。
2.6	主功能模块划分	根据系统功能需求，划分主要功能模块，如用户管理、价格监控、数据分析等。
2.7	界面原型设计	设计系统前端界面原型，包括用户交互流程、页面布局、控件设计等。
2.8	API 接口设计	设计系统内部各模块间的 API 接口，确保模块间通信规范、高效。
2.9	错误处理与日志设计	设计统一的错误处理机制和日志记录策略，便于系统维护与问题追踪。
2.10	安全性设计	设计系统的安全架构，包括数据加密、权限控制、防注入攻击等安全措施。
2.11	性能与可扩展性规划	评估系统性能需求，设计系统架构以支持高并发、大数据量处理及未来扩展。
2.12	缓存策略设计	确定系统缓存策略，设计缓存机制以提升系统响应速度和降低数据库负载。
2.13	容灾与备份方案设计	设计系统容灾备份方案，确保数据安全及业务连续性。
2.14	系统部署架构设计	设计系统部署架构，包括服务器分布、负载均衡、网络拓扑等。
2.15	运维与监控设计	规划系统运维流程与监控方案，包括日志监控、性能监控、告警机制等。

2.16	文档规范化与标准化	确保所有设计文档遵循统一的格式、术语和编码规范，便于团队协作与后续维护。
2.17	设计评审与修订	组织设计评审会议，邀请多方参与，根据反馈意见修订和完善设计文档。
2.18	技术选型与论证	确定系统开发所需的技术栈，包括编程语言、框架、数据库等，并进行技术可行性论证。
2.19	开发规范与指南编写	编写详细的开发规范和编码指南，为开发团队提供统一的开发标准。
3	软件开发	
3.1	价格监管大数据中心	
3.1.1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管理	围绕价格监管业务，对燃气、供水、供电、商业、信息技术、电信、制造业、农林牧渔、药品、医疗、交通运输、仓储邮政、文体娱乐、住宿餐饮、平台收费、行政事业收费、教育、金融、殡葬、养老、生态环境、文化旅游、保障性住房及物业服务、重要专业服务等领域形成的价格监管数据资源进行管理，构建智能决策体系、价格异常波动监测模型。
3.1.1.1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	围绕价格监管业务，进行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梳理，并进行数据资源目录编制
3.1.1.1.1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梳理	按照价格监管职责范围梳理相关业务事项进行数据资源目录梳理，形成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清单
3.1.1.1.1.1	价格监管事项梳理	按照价格监管职责范围梳理相关业务事项进行梳理
3.1.1.1.1.2	价格监管相关信息系统梳理	对涉及到的价格监管信息系统，含有价格数据的系统进行梳理
3.1.1.1.1.3	价格数据资源表（结构化数据）梳理	对涉及到的价格资源信息化表梳理
3.1.1.1.1.4	价格数据资源非结构化数据梳理	对涉及到的价格资源非结构化数据梳理
3.1.1.1.1.5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梳理	对价格价格监管数据梳理成相关数据目录
3.1.1.1.2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管理	提供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的管理，含价格数据资源目录编制、审核、发布等功能。
3.1.1.1.2.1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新增	创建新的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包括定义目录名称、描述、分类标签等基本信息。
3.1.1.1.2.2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修改	提供编辑价格数据资源目录界面，使用户能修改每个价格数据资源目录的元数据，如数据来源、更新频率、数据格式等。
3.1.1.1.2.3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删除	提供删除界面，使用户能对未生效的价格数据资源目录进行删除
3.1.1.1.2.4	价格监管资源目录禁用	提供禁用界面，使用户能对未生效的价

		格数据资源目录进行禁用
3.1.1.1.2.5	价格数据资源上传	支持用户上传与目录相关的具体价格数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CSV、Excel 或数据库链接。
3.1.1.1.2.6	价格数据资源导出	支持用户导出目录相关的具体价格数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CSV、Excel 方式导出
3.1.1.1.2.7	价格数据资源预览	实现价格资源数据内容的在线预览功能，进行查看分析
3.1.1.1.2.8	价格数据资源编码新增	实现价格数据资源编码规则管理，进行数据编码新增。
3.1.1.1.2.9	价格数据资源编码修改	实现价格数据资源编码规则管理，进行数据编码修改。
3.1.1.1.2.10	价格数据资源编码删除	实现价格数据资源编码规则管理，进行数据编码删除。
3.1.1.1.2.11	价格数据实体表新增	支持维护数据仓库中的数据表，进行添加价格监管数据实体表；
3.1.1.1.2.12	价格数据实体表修改	支持维护数据仓库中的数据表，进行修改加价格监管数据实体表；
3.1.1.1.2.13	价格数据实体表删除	支持维护数据仓库中的数据表，进行删除加价格监管数据实体表；
3.1.1.1.2.14	价格数据实体表查询	系统可自动获取数据仓库数据表信息，支持按中英文名称检索数据表；显示数据表字段信息和数据预览信息
3.1.1.1.2.15	价格数据资源初步校验	实现价格资源数据格式内容进行初步校验，确保数据格式正确且符合预设的质量标准。
3.1.1.1.2.16	价格数据资源链路分析	支持查询指定数据库指定表的数据链路，通过图形化方式展示价格数据表的数据来源和去向。
3.1.1.1.2.17	价格数据资源审核流程新增	设计审核流程，包括初审、复审等环节，确保所有上传的价格数据资源在发布前经过严格审查。进行审核流程的新增
3.1.1.1.2.18	价格数据资源审核流程修改	对价格数据资源审核流程进行修改
3.1.1.1.2.19	价格数据资源审核流程删除	对价格数据资源审核流程进行删除
3.1.1.1.2.20	价格数据资源发布与版本控制	完善价格资源数据发布功能，允许审核通过的资源目录正式上线，并支持版本控制，追踪每次更新的具体变更。
3.1.1.1.2.21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检索与筛选	构建价格资源数据的搜索系统，支持按关键词、分类标签等多种方式检索资源目录，方便用户快速定位所需信息。
3.1.1.1.3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分类管理	提供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分类的创建和维护，支持多层级目录分类。支持多层级、多维度的管理方式，包括创建、修改、删除等功能。支持目录分类检索功能，可以在管理端快速查询、定位检索的目录分类。
3.1.1.1.3.1	创建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分类新增	添加新的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支持

		多级嵌套，定义分类的名称、描述和图标。
3.1.1.1.3.2	修改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分类修改	修改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支持多级嵌套，定义分类的名称、描述和图标。
3.1.1.1.3.3	删除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分类删除	删除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支持多级嵌套，定义分类的名称、描述和图标。
3.1.1.1.3.4	查询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	查询现有目录分类的属性，如名称、描述、图标和层级关系，保持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的更新和准确性。
3.1.1.1.3.5	价格数据资源分类导出	实现价格数据资源分类信息的导出查看。
3.1.1.1.3.6	多维分类树展现	设计系统以支持基于多个维度的分类体系，如按主题、类型、地域等维度组织目录。
3.1.1.1.3.7	分类检索引擎	支持关键词、模糊匹配和多条件筛选，快速定位所需目录分类。
3.1.1.1.3.8	分类关系调整	允许调整目录分类之间的层级和顺序，如升序、降序、移动分类位置，优化分类结构。
3.1.1.1.3.9	分类状态管理	支持启用/禁用分类状态切换，禁用的分类不影响已有的资源，但不能新增资源。
3.1.1.1.3.10	目录分类分级授权	提供目录分类分级授权，可按照展开单位层级，按照选中单位对目录分类进行分层级授权。
3.1.1.1.3.11	目录分类数据查询	支持目录分类操作待办生成，以及根据用户信息对所有目录分类的过程数据进行查询。
3.1.1.1.3.12	目录分类批量操作	提供批量编辑和删除目录分类的操作功能，提高管理效率，尤其适用于大规模目录结构调整。
3.1.1.1.4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编制管理	提供对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树进行维护，目录树节点和信息资源的类、项、目以及细目分类是直接对应关系。提供各资源提供部门对本部门的资源目录新增、编辑和删除功能，支持目录版本管理。
3.1.1.1.4.1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树构建	设计并实现目录树结构，展现信息资源的层级分类，确保类、项、目及细目的直观展示。
3.1.1.1.4.2	价格监管资源目录节点新增	添加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树的节点，包括资源类别、项目、具体目录项等，维护目录树的准确性。
3.1.1.1.4.3	价格监管资源目录节点修改	修改价格目录树的节点，包括资源类别、项目、具体目录项等，维护目录树的准确性。
3.1.1.1.4.4	价格监管资源目录节点删除	删除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树的节点，包括资源类别、项目、具体目录项等，维护目录树的准确性。
3.1.1.1.4.5	价格监管资源目录导出	导出价格数据资源目录树的信息，包括

		资源类别、项目、具体目录项等
3.1.1.1.4.6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关联绑定	支持将具体信息资源与目录树中的类、项、目及细目直接关联，确保资源分类的明确性和一致性。
3.1.1.1.4.7	部门数据资源目录分配新增	新增基于部门对价格数据资源的管理，允许各资源提供部门仅能对其负责的目录项进行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1.4.8	部门数据资源目录分配修改	修改基于部门对价格数据资源的管理，允许各资源提供部门仅能对其负责的目录项进行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1.4.9	部门数据资源目录分配删除	删除基于部门的价格数据资源管理，允许各资源提供部门仅能对其负责的目录项进行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1.4.10	目录分类版本控制功能	引入版本管理机制，记录每次目录结构调整和资源更新的历史版本，便于回溯和管理变更。
3.1.1.1.4.11	目录编制数据查询	支持目录编制待办生成，以及根据用户信息对所有目录编制过程的数据进行查询。
3.1.1.1.4.12	目录编制批量操作	提供批量编辑目录项的能力，如批量移动、复制或删除，提高目录管理效率。
3.1.1.1.4.13	价格监管目录树搜索	实现目录树的快速搜索功能，支持按关键词、节点类型、所属部门等条件查找，提升管理便捷性。
3.1.1.1.5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审核管理	目录注册后提交审核人员进行审核，确保目录的正确性。
3.1.1.1.5.1	审核队列管理	创建审核队列，集中展示待审核的目录，便于审核人员按顺序处理。
3.1.1.1.5.2	审核分配人员新增	新增设置审核人员，确保只有授权的审核人员能够访问和操作待审核目录。
3.1.1.1.5.3	审核分配人员修改	修改审核人员，确保只有授权的审核人员能够访问和操作待审核目录。
3.1.1.1.5.4	审核分配人员删除	删除审核人员，确保只有授权的审核人员能够访问和操作待审核目录。
3.1.1.1.5.5	审核审批意见	提供审核操作界面，审核人员可在此查看目录详情、批准或拒绝目录变更。
3.1.1.1.5.6	审核结果通知	实现审核结果通知机制，一旦目录审核完成，立即通知目录提交者审核结果。
3.1.1.1.5.7	审核数据查询	支持审核待办生成，以及根据用户信息查询审核活动，包括审核时间、审核人员、审核结果及审核理由。
3.1.1.1.5.8	修改建议反馈	若目录被拒绝，提供修改建议反馈，指导目录创建者如何修正错误或不符合规定的地方。
3.1.1.1.5.9	审核流程配置	允许系统管理员配置审核流程，包括审核级别、审核顺序和审核条件，适应不同场景。
3.1.1.1.5.10	审核流程配置新增	允许系统管理员新增配置审核流程，包

		括审核级别、审核顺序和审核条件，适应不同场景。
3.1.1.1.5.11	审核流程配置修改	允许系统管理员修改配置审核流程，包括审核级别、审核顺序和审核条件，适应不同场景。
3.1.1.1.5.12	审核流程配置删除	允许系统管理员删除配置审核流程，包括审核级别、审核顺序和审核条件，适应不同场景。
3.1.1.1.5.13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报告生成	依据已经规范化到系统的信息资源及信息资源元数据，生成相应的信息资源目录报告
3.1.1.1.5.14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报告导出	依据已经规范化到系统的信息资源及信息资源元数据，导出相应的信息资源目录报告
3.1.1.1.6	价格数据资源目录发布管理	目录审核通过后，可进行目录发布，实现数据资源的按权限共享开放与后续使用，在目录发布的时候可进行相关目录服务的挂载，包括数据集、API 接口、ETL 接口、数据库直连、文件集等。
3.1.1.1.6.1	数据资源目录发布新增	审核完成的数据资源，进行发布新增，包括资源目录相关信息的说明
3.1.1.1.6.2	数据资源目录发布修改	审核完成的数据资源，进行发布修改，包括资源目录相关信息的说明
3.1.1.1.6.3	数据资源目录发布退回	审核完成的数据资源，进行发布退回，退回后资源目录处于不可用状态
3.1.1.1.6.4	数据资源目录发布查看	对发布的资源目录信息进行查看
3.1.1.1.6.5	数据集绑定	对发布的资源目录与数据集进行绑定，数据集可以是模板数据文件，如通过 Excel、CSV 提供数据。
3.1.1.1.6.6	API 接口绑定	对发布的资源目录与 API 接口进行绑定，API 接口通过 URL 地址提供数据，支持 GET、Post 两种请求方式
3.1.1.1.6.7	ETL 绑定	对发布的资源目录与 ETL 脚本或接口进行绑定，ETL 接口会在用户指定的目标数据源中自动创建目标表，并将数据按照设置的更新频率定时的抽取到目标表中
3.1.1.1.6.8	库表绑定	资源目录与数据库表进行关联绑定，数据库直连会在源目标库中创建一个临时账号，将数据库的连接信息开放出去
3.1.1.1.6.9	文件集绑定	资源目录与文件集进行绑定，文件提供 PDF、WORD、RAR 等各种格式的文件数据，通过文件下载的方式获取数据，适用于非结构化数据的共享
3.1.1.1.6.10	数据链路绑定	资源目录与数据链路绑定，通过外部 URL 地址完成数据共享。
3.1.1.1.6.11	导出已发布的资源目录	对已发布的资源目录进行 excel 导出。
3.1.1.2	价格监管数据资源采集	根据价格监管数据需求，开发数据填报的定制表单，进行数据在线填报工作，

		生成价格监管数据
3.1.1.2.1	价格监管数据源管理	根据价格监管数据源进行分析，并进行数据源维护，提供多数据源的分析与验证，接入等功能
3.1.1.2.1.1	价格相关业务系统基本信息新增	对价格监管数据相关业务系统的系统信息（如系统说明，数据说明，建设情况等信息）进行新增
3.1.1.2.1.2	价格相关业务系统基本信息修改	对价格监管数据相关业务系统的系统信息（如系统说明，数据说明，建设情况等信息）进行修改
3.1.1.2.1.3	价格相关业务系统基本信息删除	对价格监管数据相关业务系统的系统信息（如系统说明，数据说明，建设情况等信息）进行删除
3.1.1.2.1.4	价格相关业务系统基本信息查询	对价格监管数据相关业务系统的系统信息（如系统说明，数据说明，建设情况等信息）进行查询操作
3.1.1.2.1.5	价格数据源类别的分类新增	实现多种数据源类别的分类管理新增，包括价格业务数据库、ODS 数据库、UDW 数据库、前置数据库、离线采集库
3.1.1.2.1.6	价格数据源类别的分类修改	实现多种数据源类别的分类管理修改，包括价格业务数据库、ODS 数据库、UDW 数据库、前置数据库、离线采集库
3.1.1.2.1.7	价格数据源类别的分类删除	实现多种数据源类别的分类管理删除，包括价格业务数据库、ODS 数据库、UDW 数据库、前置数据库、离线采集库
3.1.1.2.1.8	价格数据源分析	分析不同价格监管数据源的特性、格式和更新频率，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3.1.1.2.1.9	价格数据源基本信息新增	数据源的名称，分类，访问信息的新增。
3.1.1.2.1.10	价格数据源基本信息修改	数据源的名称，分类，访问信息的修改
3.1.1.2.1.11	价格数据源基本信息删除	数据源的名称，分类，访问信息的删除
3.1.1.2.1.12	价格数据源接入新增	支持多种数据源的接入新增，如数据库、API、文件等，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使用。
3.1.1.2.1.13	价格数据源接入修改	支持多种数据源的接入修改，如数据库、API、文件等，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使用。
3.1.1.2.1.14	价格数据源接入删除	支持多种数据源的接入删除，如数据库、API、文件等，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使用。
3.1.1.2.1.15	数据源验证测试	验证新接入数据源的数据质量和格式是否符合系统要求，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和准确性。
3.1.1.2.1.16	数据源配置新增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用户配置数据源的连接信息、数据映射关系等参数新增。
3.1.1.2.1.17	数据源配置修改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用户配置数据源的连接信息、数据映射关系等参数修改。
3.1.1.2.1.18	数据源配置删除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用户配置数据源

		的连接信息、数据映射关系等参数删除。
3.1.1.2.1.19	数据源变更查询	进行记录数据源的变更查询，包括变更时间、变更内容和变更人。
3.1.1.2.1.20	价格数据字典新增	提供数据字典新增，维护各类业务系统中价格数据的字典信息，提供对数据表和字段的中文注释、归属部门等信息的配置管理
3.1.1.2.1.21	价格数据字典修改	提供数据字典修改，维护各类业务系统中价格数据的字典信息，提供对数据表和字段的中文注释、归属部门等信息的配置管理
3.1.1.2.1.22	价格数据字典删除	提供数据字典删除，维护各类业务系统中价格数据的字典信息，提供对数据表和字段的中文注释、归属部门等信息的配置管理
3.1.1.2.1.23	价格数据快捷检索	自动获取数据库的数据表和视图清单，提供按照名称关键字检索数据表或视图；点击数据表或视图可查看其对应的数据信息；提供按照字段的关键字信息检索
3.1.1.2.1.24	价格数据自定义查询	用户可以自定义进行数据查询，自动获取数据库的数据表和视图清单，提供按照名称关键字检索数据表或视图；用户可以编辑 SQL 脚本查询，支持 SQL92 标准，实现单表、多表的关联查询和复杂查询
3.1.1.2.1.25	价格数据导出	提供查询结果导出、检索记录保存和使用
3.1.1.2.1.26	价格技术元数据新增	新增技术元数据，按照数据库类型、对象类型、来源数据库、所属部门、所属业务系统对元数据对象进行归类管理
3.1.1.2.1.27	价格技术元数据修改	修改技术元数据，按照数据库类型、对象类型、来源数据库、所属部门、所属业务系统对元数据对象进行归类管理
3.1.1.2.1.28	价格技术元数据删除	删除技术元数据，按照数据库类型、对象类型、来源数据库、所属部门、所属业务系统对元数据对象进行归类管理
3.1.1.2.1.29	价格技术元数据查询	技术元数据详细信息查看，可查看表、视图、函数、存储过程、触发器等技术元数据详细信息。提供数据全链分析，显示数据前后与其有关系的所有数据，能够清晰的查看数据的来龙去脉；提供数据血缘分析，显示数据表和数据字段的血缘关系，方便进行数据追溯。
3.1.1.2.1.30	价格技术元数据导出	支持对技术元数据信息进行 excel 导出
3.1.1.2.1.31	价格业务元数据新增	新增业务元数据，包括部门机构、系统厂商、业务系统、权责清单、业务术语、参考数据等信息，业务元数据根据学校

		现状进行信息维护
3.1.1.2.1.32	价格业务元数据修改	修改业务元数据，包括部门机构、系统厂商、业务系统、权责清单、业务术语、参考数据等信息，业务元数据根据学校现状进行信息维护
3.1.1.2.1.33	价格业务元数据删除	删除业务元数据，包括部门机构、系统厂商、业务系统、权责清单、业务术语、参考数据等信息，业务元数据根据学校现状进行信息维护
3.1.1.2.1.34	价格业务元数据查询	查询业务元数据，包括部门机构、系统厂商、业务系统、权责清单、业务术语、参考数据等信息，业务元数据根据学校现状进行信息维护
3.1.1.2.1.35	价格业务元数据导出	支持对业务元数据信息进行 excel 导出
3.1.1.2.1.36	元数据标准文件新增	元数据相关文件的新增：包括数据管理矩阵(UC 矩阵)、数据安全等级、流程管理文件、数据管理办法等信息，管理元数据作为元数据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提供数据治理顶层规划相关管理制度和支撑文件
3.1.1.2.1.37	元数据标准文件修改	元数据相关文件的修改：包括数据管理矩阵(UC 矩阵)、数据安全等级、流程管理文件、数据管理办法等信息，管理元数据作为元数据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提供数据治理顶层规划相关管理制度和支撑文件
3.1.1.2.1.38	元数据标准文件删除	元数据相关文件的删除：包括数据管理矩阵(UC 矩阵)、数据安全等级、流程管理文件、数据管理办法等信息，管理元数据作为元数据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提供数据治理顶层规划相关管理制度和支撑文件
3.1.1.2.1.39	元数据标准文件下载	元数据相关文件的下载：包括数据管理矩阵(UC 矩阵)、数据安全等级、流程管理文件、数据管理办法等信息，管理元数据作为元数据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提供数据治理顶层规划相关管理制度和支撑文件
3.1.1.2.2	价格监管结构化数据采集	围绕价格监管业务，对价格监管数据源进行分析，针对价格数据的特征，对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进行不同方式的数据采集
3.1.1.2.2.1	数据源对接新增	提供界面或 API，新增数据源的连接信息，如数据库 URL、账号密码、文件路径等。
3.1.1.2.2.2	数据源对接修改	提供界面或 API，修改数据源的连接信息，如数据库 URL、账号密码、文件路径等。

3.1.1.2.2.3	数据源对接删除	提供界面或 API，删除数据源的连接信息，如数据库 URL、账号密码、文件路径等。
3.1.1.2.2.4	结构化数据抽取规则新增	新增从结构化数据源中抽取价格监管数据的规则，包括表名、字段、条件等。
3.1.1.2.2.5	结构化数据抽取规则修改	修改从结构化数据源中抽取价格监管数据的规则，包括表名、字段、条件等。
3.1.1.2.2.6	结构化数据抽取规则删除	删除从结构化数据源中抽取价格监管数据的规则，包括表名、字段、条件等。
3.1.1.2.2.7	价格数据实时采集	根据配置连接的数据源，实时或准实时的数据采集，通过事件监听或轮询等方式，获取最新的价格数据。
3.1.1.2.2.8	价格数据批量导入	允许一次性导入大量历史价格数据，支持断点续传和错误恢复。
3.1.1.2.2.9	价格数据批量导出	允许一次性导出大量历史价格数据，支持断点续传和错误恢复。
3.1.1.2.2.10	价格数据格式转换	将采集到的原始数据转换为统一的内部格式，便于后续的数据存储和分析。
3.1.1.2.2.11	价格数据质量检查维度新增	实现对价格数据质量维度的基本信息新增，包括数据的准确性、数据的及时性、数据的完整性、数据的一致性、数据的唯一性等维度。提供检测规则实现对学校业务数据进行检测，发现其中的异常数据，支持基础规则和拓展规则的配置。
3.1.1.2.2.12	价格数据质量检查维度修改	实现对价格数据质量维度的基本信息修改，包括数据的准确性、数据的及时性、数据的完整性、数据的一致性、数据的唯一性等维度。提供检测规则实现对学校业务数据进行检测，发现其中的异常数据，支持基础规则和拓展规则的配置。
3.1.1.2.2.13	价格数据质量检查维度删除	实现对价格数据质量维度的基本信息删除，包括数据的准确性、数据的及时性、数据的完整性、数据的一致性、数据的唯一性等维度。提供检测规则实现对学校业务数据进行检测，发现其中的异常数据，支持基础规则和拓展规则的配置。
3.1.1.2.2.14	采集数据质量检查	在数据采集过程中，执行数据质量检查，如数据完整性和一致性检查，标记或过滤不符合要求的数据。
3.1.1.2.2.15	异常数据处理策略新增	设计异常数据的处理策略，如数据修正、重试机制、报警通知等。
3.1.1.2.2.16	异常数据处理策略修改	修改异常数据的处理策略，如数据修正、重试机制、报警通知等。
3.1.1.2.2.17	异常数据处理策略删除	删除异常数据的处理策略，如数据修正、重试机制、报警通知等。
3.1.1.2.2.18	价格数据迁移新增	提供数据迁移管理新增，配置不同类型数据源的数据迁移，不同类型数据源的字段类型转换配置，可跨库库表进行数

		据迁移操作
3.1.1.2.2.19	价格数据迁移修改	提供数据迁移管理修改，配置不同类型数据源的数据迁移，不同类型数据源的字段类型转换配置，可跨库库表进行数据迁移操作
3.1.1.2.2.20	价格数据迁移删除	提供数据迁移管理删除，配置不同类型数据源的数据迁移，不同类型数据源的字段类型转换配置，可跨库库表进行数据迁移操作
3.1.1.2.2.21	ETL 输入功能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输入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2	ETL 输出功能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输出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3	ETL 转换功能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转换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4	ETL 数据加载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数据加载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5	ETL 数据拆分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数据拆分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6	ETL 数据合并	ETL 工具基础功能，封装数据合并功能，基于流程化节点配置管理
3.1.1.2.2.27	ETL 脚本新增	支持新增编写 SQL，存储过程等脚本进行 ETL 转换工具使用
3.1.1.2.2.28	ETL 脚本修改	支持修改编写 SQL，存储过程等脚本进行 ETL 转换工具使用
3.1.1.2.2.29	ETL 脚本删除	支持删除 SQL，存储过程等脚本
3.1.1.2.2.30	ETL 作业监管	用户通过 ETL 作业监管查看数据清洗执行记录信息。
3.1.1.2.3	价格监管数据文件数据采集	数据对接形式主要是完成从安全 FTP 服务器上提取市场经营者上传数据、抓取舆情信息、投诉举报记录的功能，实时识别“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预测价格监管风险走势，精准识别潜在风险，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
3.1.1.2.3.1	安全 FTP 服务器信息新增	设置安全 FTP 服务器的连接信息，包括服务器地址、端口、登录凭证等，以建立稳定的连接。
3.1.1.2.3.2	安全 FTP 服务器信息修改	修改安全 FTP 服务器的连接信息，包括服务器地址、端口、登录凭证等，以建立稳定的连接。
3.1.1.2.3.3	安全 FTP 服务器信息删除	删除安全 FTP 服务器的连接信息，包括服务器地址、端口、登录凭证等，以建立稳定的连接。
3.1.1.2.3.4	安全 FTP 服务器信息查询	查询安全 FTP 服务器的连接信息，包括服务器地址、端口、登录凭证等信息。
3.1.1.2.3.5	价格数据文件目录新增	新增安全 FTP 服务器上的文件目录，包括市场经营者数据、舆情信息、投诉举

		报记录的存储位置，以及数据文件的组织结构。
3.1.1.2.3.6	价格数据文件目录修改	修改安全 FTP 服务器上的文件目录，包括市场经营者数据、舆情信息、投诉举报记录的存储位置，以及数据文件的组织结构。
3.1.1.2.3.7	价格数据文件目录删除	删除安全 FTP 服务器上的文件目录，包括市场经营者数据、舆情信息、投诉举报记录的存储位置，以及数据文件的组织结构。
3.1.1.2.3.8	价格数据文件目录查询	查询安全 FTP 服务器上的文件目录，包括市场经营者数据、舆情信息、投诉举报记录的存储位置，以及数据文件的组织结构。
3.1.1.2.3.9	价格数据文件自动检索	定期或实时地在指定目录下搜索新的数据文件，确保能够及时发现并处理新上传的文件。
3.1.1.2.3.10	文件下载与保存	下载市场经营者上传的数据文件、舆情信息、投诉举报记录至本地，支持断点续传，确保数据传输的完整性和稳定性。
3.1.1.2.3.11	文件解析与数据提取	解析下载的数据文件，提取其中的价格监管数据，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如 CSV、Excel 等。
3.1.1.2.3.12	文件数据格式转换	将提取的数据转换为统一的内部格式，便于后续的数据存储和分析。
3.1.1.2.3.13	文件数据质量检查	对提取的数据进行质量检查，包括数据完整性、一致性和准确性，确保数据的有效性。
3.1.1.2.3.14	文件错误处理与重试机制	设计错误处理流程，对于下载或解析失败的文件，实施重试机制，直到成功或达到最大尝试次数。
3.1.1.2.4	价格监管数据采集任务管理	包括流程规则、任务执行、作业监控、调度管理等功能模块，能够根据定制的业务流程规则，自动生成相关的数据采集任务，配置触发采集的方式，如：实时采集、按小时采集、按天采集、按月采集等不同的时间方式。
3.1.1.2.4.1	采集任务流程规则新增	新增数据采集的业务流程规则，包括采集范围、采集频率、数据类型等参数，以适应不同场景的需求。
3.1.1.2.4.2	采集任务流程规则修改	修改数据采集的业务流程规则，包括采集范围、采集频率、数据类型等参数，以适应不同场景的需求。
3.1.1.2.4.3	采集任务流程规则删除	删除数据采集的业务流程规则，包括采集范围、采集频率、数据类型等参数，以适应不同场景的需求。
3.1.1.2.4.4	查询任务流程规则查询	查询数据采集的业务流程规则，包括采集范围、采集频率、数据类型等参数信

		息。
3.1.1.2.4.5	数据采集任务生成	根据配置的流程规则，系统自动创建数据采集任务，包括任务的详细描述、目标数据源、预期采集时间等信息，实时识别“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预测价格监管风险走势，精准识别潜在风险，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
3.1.1.2.4.6	任务执行控制	提供任务执行的启动、暂停、恢复、终止等功能，允许用户对正在运行的任务进行控制，以应对突发情况。
3.1.1.2.4.7	任务执行控制启动	提供采集任务的启动功能，对任务进行控制启用，任务启动后，不能对正在执行的任务规则进行修改。
3.1.1.2.4.8	任务执行控制暂停	对正在执行的采集任务进行暂停功能，对任务进行控制，任务暂停后，可以修改采集任务规则。
3.1.1.2.4.9	任务执行控制恢复	采集任务进行暂停后，可对任务进行恢复，恢复过程中会检查是否修改了规则，以及原有已经执行的情况。
3.1.1.2.4.10	任务执行控制终止	对正在执行的采集任务进行终止功能，对任务终止后，将不再执行任务。
3.1.1.2.4.11	作业监控与报警	实时监控数据采集作业的执行状态，包括进度、耗时、错误信息等，并在出现异常时自动发送报警通知。
3.1.1.2.4.12	采集调度管理新增	支持灵活的调度策略，用户可以设定数据采集的触发方式，如实时、定时（按小时/天/月）等，确保数据的及时更新。
3.1.1.2.4.13	采集调度管理修改	支持灵活的调度策略，用户可以修改数据采集的触发方式，如实时、定时（按小时/天/月）等，确保数据的及时更新。
3.1.1.2.4.14	采集调度管理删除	支持灵活的调度策略，用户可以删除数据采集的触发方式，如实时、定时（按小时/天/月）等，确保数据的及时更新。
3.1.1.2.4.15	采集任务查询	查询采集任务的执行记录，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结果等。
3.1.1.2.4.16	任务优先级新增	新增不同的数据采集任务设置优先级，确保重要或紧急的任务能够优先执行。
3.1.1.2.4.17	任务优先级修改	修改不同的数据采集任务设置优先级，确保重要或紧急的任务能够优先执行。
3.1.1.2.4.18	任务优先级删除	删除不同的数据采集任务设置优先级，确保重要或紧急的任务能够优先执行。
3.1.1.2.4.19	任务资源分配新增	根据任务的资源需求，新增分配计算资源，避免资源冲突，提高数据采集效率。
3.1.1.2.4.20	任务资源分配修改	根据任务的资源需求，修改分配计算资源，避免资源冲突，提高数据采集效率。
3.1.1.2.4.21	任务资源分配删除	根据任务的资源需求，删除分配计算资源，避免资源冲突，提高数据采集效率。

3.1.1.2.4.22	任务资源分配分析	任务的资源需求分析，包括计算资源，避免资源冲突，提高数据采集效率。
3.1.1.2.4.23	采集作业依赖关系新增	新增任务之间的依赖关系，当前一个任务完成后，自动触发下一个任务的执行，形成有序的数据采集流程。
3.1.1.2.4.24	采集作业依赖关系修改	修改任务之间的依赖关系，当前一个任务完成后，自动触发下一个任务的执行，形成有序的数据采集流程。
3.1.1.2.4.25	采集作业依赖关系删除	删除任务之间的依赖关系，当前一个任务完成后，自动触发下一个任务的执行，形成有序的数据采集流程。
3.1.1.2.4.26	作业重试机制	针对执行失败的采集任务，提供自动重试机制，确保数据采集的完整性和可靠性。
3.1.1.2.4.27	采集任务审核管理	对数据采集的任务进行审核管理，确保采集任务的操作安全可控。
3.1.1.2.5	价格监管数据采集异常管理	系统提供采集异常处理机制，包括：采集任务中断、采集数据失败等相关异常现象时，实现相关的补采机制，或通过告警的方式通知系统用户；如采集各行政单位数据时，系统监听采集任务中断或网络中断等异常故障时，系统可智能触发补采机制，若无法补采，可通知系统用户进行故障检查，以保障源数据采集的可靠性
3.1.1.2.5.1	任务中断异常检测	监听并识别数据采集过程中的任务中断异常现象
3.1.1.2.5.2	网络故障异常检测	监听并识别数据采集过程中的网络故障异常现象
3.1.1.2.5.3	数据读取异常检测	监听并识别数据采集过程中的数据读取异常现象
3.1.1.2.5.4	自动补采触发	当检测到采集异常时，系统自动触发补采机制，尝试重新获取未成功采集的数据。
3.1.1.2.5.5	多次重试机制	对于补采失败的情况，系统提供多次重试机会，直到数据成功采集或达到预设的最大重试次数。
3.1.1.2.5.6	异常告警通知	当自动补采机制未能解决问题时，系统向指定的系统用户发送告警通知，提示进行人工干预。
3.1.1.2.5.7	故障检查指引	在告警通知中提供详细的故障信息，包括异常类型、发生时间、可能的原因及建议的检查步骤。
3.1.1.2.5.8	补采记录管理	记录每一次补采操作的详细信息，包括补采原因、尝试次数、最终结果等，用于后续的分析和审计。
3.1.1.2.5.9	智能调度补采	根据异常发生的时间和频率，智能调整补采任务的优先级和执行时间，避免影

		响正常的数据采集流程。
3.1.1.2.5.10	数据完整性校验	在补采完成后，对数据进行完整性校验，确保采集的数据无遗漏且符合预期的质量标准。
3.1.1.2.5.11	异常统计报表	定期生成异常处理统计报表，包括异常类型分布、补采成功率、平均响应时间等指标，帮助优化系统性能。
3.1.1.3	价格监管数据在线填报	围绕价格监管业务，按照价格监管数据资源目录，根据价格数据采集规范，提供价格监管文件（非结构化）数据采集功能
3.1.1.3.1	价格监管填报数据表单模板管理	根据价格监管数据需求，开发数据填报的定制表单
3.1.1.3.1.1	采集表单模板新增	开发者或管理员根据价格监管需求，创建定制化的数据填报表单模板，包括各种数据采集字段。
3.1.1.3.1.2	采集表单模板修改	开发者或管理员根据价格监管需求，修改定制化的数据填报表单模板，包括各种数据采集字段。
3.1.1.3.1.3	采集表单模板删除	开发者或管理员根据价格监管需求，删除定制化的数据填报表单模板，包括各种数据采集字段。
3.1.1.3.1.4	采集表单模板查询	开发者或管理员根据价格监管需求，查询定制化的数据填报表单模板，包括各种数据采集字段。
3.1.1.3.1.5	采集表单模板导出	开发者或管理员根据价格监管需求，导出定制化的数据填报表单模板，包括各种数据采集字段。
3.1.1.3.1.6	模板字段新增	允许编辑已有的表单模板，新增字段，调整字段顺序，以及设定字段属性如必填、选择项等。
3.1.1.3.1.7	模板字段修改	允许编辑已有的表单模板，修改字段，调整字段顺序，以及设定字段属性如必填、选择项等。
3.1.1.3.1.8	模板字段删除	允许编辑已有的表单模板，删除字段等。
3.1.1.3.1.9	字段类型新增	提供多种字段类型选项（如文本框、下拉菜单、日期选择器等），并支持新增自定义字段类型以满足特定数据需求。
3.1.1.3.1.10	字段类型修改	提供多种字段类型选项（如文本框、下拉菜单、日期选择器等），并支持修改自定义字段类型以满足特定数据需求。
3.1.1.3.1.11	字段类型删除	提供多种字段类型选项（如文本框、下拉菜单、日期选择器等），并支持删除自定义字段类型以满足特定数据需求。
3.1.1.3.1.12	表单逻辑新增	新增表单中的逻辑跳转、条件显示隐藏等，使表单能够适应复杂的填报场景，如根据某一字段的选择展示相关联的其他字段。

3.1.1.3.1.13	表单逻辑修改	修改表单中的逻辑跳转、条件显示隐藏等，使表单能够适应复杂的填报场景，如根据某一字段的选择展示相关联的其他字段。
3.1.1.3.1.14	表单逻辑删除	删除表单中的逻辑跳转、条件显示隐藏等，使表单能够适应复杂的填报场景
3.1.1.3.1.15	表单验证规则新增	为各字段设置数据验证规则，如数值范围、日期格式、文本长度限制等，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1.3.1.16	表单验证规则修改	修改各字段设置数据验证规则，如数值范围、日期格式、文本长度限制等，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1.3.1.17	表单验证规则删除	删除字段设置数据验证规则，如数值范围、日期格式、文本长度限制等。
3.1.1.3.1.18	模板版本控制	管理表单模板的版本，支持历史版本的保存与恢复，以及版本间的对比查看。
3.1.1.3.1.19	表单模板绑定部门新增	对表单模板进行部门绑定新增，针对指定的部门进行表单数据采集，确保填报过程的质量与团队协作。
3.1.1.3.1.20	表单模板绑定部门修改	对表单模板进行部门绑定修改，修改指定的部门进行表单数据采集，确保填报过程的质量与团队协作。
3.1.1.3.1.21	表单模板绑定部门删除	对表单模板进行部门绑定删除，取消对某个部门进行表单数据采集，确保填报过程的质量与团队协作。
3.1.1.3.1.22	模板预览与测试	在正式应用前，提供预览和测试环境，确保表单的逻辑正确无误，用户体验良好。
3.1.1.3.1.23	模板部署与启用	将设计完成的模板部署到生产环境，供用户进行数据填报，同时支持模板的启用和停用操作。
3.1.1.3.1.24	数据映射与迁移	当模板结构变更时，提供数据映射和迁移工具，确保历史数据的兼容性和连续性。
3.1.1.3.2	价格监管数据表单填写管理	对填写的价格监管信息表单填写的新增，修改，删除，提交等功能
3.1.1.3.2.1	表单填写	用户依据系统提供的价格监管信息表单，输入或选择相关信息，完成数据的录入。
3.1.1.3.2.2	新增记录	允许用户创建新的价格监管信息条目，包括必填和选填字段的填写。
3.1.1.3.2.3	修改记录	用户可以编辑已有的价格监管信息，修改其中的任何字段，以更正错误或更新数据。
3.1.1.3.2.4	删除记录	提供删除功能，允许用户移除不再需要的价格监管信息条目，但需有权限控制和日志记录。
3.1.1.3.2.5	数据验证	在用户提交表单前，系统自动验证所填

		信息的完整性和正确性，确保数据质量。
3.1.1.3.2.6	提交确认	用户完成填写后，系统提供提交确认界面，允许用户再次检查信息无误后再提交。
3.1.1.3.2.7	提交记录	用户提交的信息被系统接收并存储，同时记录提交时间和用户信息，以便追踪。
3.1.1.3.2.8	提交反馈	系统在用户提交信息后，给予即时反馈，确认提交成功或列出提交失败的原因。
3.1.1.3.2.9	保存草稿	用户在未完成填写时，可以保存当前状态为草稿，以便之后继续编辑。
3.1.1.3.2.10	草稿管理	用户可以查看、编辑或删除自己的草稿记录，管理个人未完成的表单填写。
3.1.1.3.2.11	表单查看分析	对于已提交的记录，提供查看分析功能，便于用户或管理员核查信息变更。
3.1.1.3.2.12	撤销提交	在一定期限内，允许用户撤销最近一次的提交，恢复到提交前的状态，需权限控制。
3.1.1.3.2.13	提交审核待办	根据用户信息获取提交的价格监管信息的审核状态与待办，了解处理进度。
3.1.1.3.3	价格监管填报数据导入	支持按照模板进行批量导入价格监管数据功能
3.1.1.3.3.1	模板下载	提供标准的数据导入模板下载，模板包含所有必需的字段和格式要求，便于用户参照填写。
3.1.1.3.3.2	数据上传	用户可以通过系统界面上传按照模板格式整理的数据文件，支持常见文件格式如 CSV、Excel 等。
3.1.1.3.3.3	批量导入	系统能够一次性处理大量数据的导入请求，将上传的文件数据批量转化为系统内的价格监管记录。
3.1.1.3.3.4	数据校验	在导入过程中，系统自动对上传数据进行格式和逻辑校验，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3.1.1.3.3.5	错误反馈	对于导入过程中发现的数据错误，系统应给出具体错误信息和位置，便于用户修正后重新导入。
3.1.1.3.3.6	导入进度提醒	数据导入的实时进度状态与预测完成时间进行提醒，包括已完成和待处理的记录数量，以及预计完成时间。
3.1.1.3.3.7	导入查询分析	每次数据导入的操作详情进行查询分析，包括导入时间、用户、文件名、导入结果等，用于审计和问题追踪。
3.1.1.3.3.8	数据映射	支持数据字段与系统内部字段的映射，即使上传文件的列标题与系统要求不同，也能正确导入数据。
3.1.1.3.3.9	批量更新	若系统中已有部分记录，导入时能够智能匹配并更新现有记录，避免重复数据的产生。

3.1.1.3.3.10	冲突解决	在批量导入过程中遇到数据冲突时，提供冲突解决策略，如保留最新、合并更新等。
3.1.1.3.3.11	新增导入规则	允许管理员或高级用户新增导入规则，如数据清洗、转换函数等，以适应特定的数据格式和业务需求。
3.1.1.3.3.12	修改导入规则	允许管理员或高级用户修改导入规则，如数据清洗、转换函数等，以适应特定的数据格式和业务需求。
3.1.1.3.3.13	删除导入规则	允许管理员或高级用户删除导入规则，如数据清洗、转换函数等，以适应特定的数据格式和业务需求。
3.1.1.3.3.14	数据导入与部门关联新增	数据导入与部门信息关联新增，只有关联对应的用户才能执行数据导入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3.15	数据导入与部门关联修改	数据导入与部门信息关联修改，只有关联对应的用户才能执行数据导入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3.16	数据导入与部门关联删除	数据导入与部门信息关联删除，用户不能执行数据导入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4	价格监管填报数据导出	支持按照模板进行导出价格监管数据功能
3.1.1.3.4.1	数据筛选	用户可以根据日期范围、数据类别或其他筛选条件，选择需要导出的价格监管数据子集。
3.1.1.3.4.2	批量导出	支持一次性导出大量数据，系统能够高效处理大文件生成，避免因数据量大导致的导出延迟。
3.1.1.3.4.3	格式转换	系统能够将内部数据格式转换为常见的外部文件格式，如 CSV、Excel、PDF 等，便于用户在其他软件中使用。
3.1.1.3.4.4	数据脱敏	在导出涉及敏感信息的数据时，系统提供数据脱敏功能，保护个人信息和商业机密。
3.1.1.3.4.5	导出预览	用户在正式导出前，可以预览即将导出的数据内容和格式，确保导出结果符合预期。
3.1.1.3.4.6	导出查询分析	对数据导出进行查询分析，包括导出时间、用户、导出数据范围和格式等，便于审计和问题追踪。
3.1.1.3.4.7	数据导出与部门关联新增	数据导出与部门信息关联新增，只有关联对应的用户才能执行数据导出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4.8	数据导出与部门关联修改	数据导出与部门信息关联修改，只有关联对应的用户才能执行数据导出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4.9	数据导出与部门关联删除	数据导出与部门信息关联删除，用户不能执行数据导出操作，保障数据安全。

3.1.1.3.4.10	新增导出参数	新增用户自定义导出设置，如字段排序、数据分页、是否包含汇总行等，以满足个性化需求。
3.1.1.3.4.11	修改导出参数	修改用户自定义导出设置，如字段排序、数据分页、是否包含汇总行等，以满足个性化需求。
3.1.1.3.4.12	删除导出参数	删除用户自定义导出设置，如字段排序、数据分页、是否包含汇总行等，以满足个性化需求。
3.1.1.3.4.13	导出结果下载	完成导出后，系统提供下载链接，用户可以下载导出的数据文件到本地。
3.1.1.3.5	价格监管填报数据审核	支持按照审核流程，对填报的数据进行审核核对等功能
3.1.1.3.5.1	填报数据提交	允许填报人员提交已填写的价格监管数据，提交后数据不能修改，进入审核流程。
3.1.1.3.5.2	填报数据暂存	允许填报人员提交已填写的价格监管数据进行暂存，暂存状态可以对填报数据检查修改后，再次提交。
3.1.1.3.5.3	审核任务分配	自动或手动将待审核的数据分配给指定的审核人员。
3.1.1.3.5.4	审核意见记录	审核员可以添加审核意见或批注，说明数据存在的问题或提出修改建议。
3.1.1.3.5.5	数据回退	如果数据存在错误或不符合要求，可将其回退至填报人员进行修改。
3.1.1.3.5.6	数据确认	经过审核无误的数据，由审核员确认，进入下一步流程或存档。
3.1.1.3.5.7	审核流程跟踪	记录数据在审核流程中的状态变化，包括当前审核阶段、审核人、审核时间等。
3.1.1.3.5.8	异常数据标记	对于疑似异常的数据，审核员可以标记并提交给专家进行进一步分析。
3.1.1.3.5.9	新增填报审核	新增不同级别的审核，确保审核流程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3.1.1.3.5.10	修改填报审核	修改不同级别的审核，确保审核流程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3.1.1.3.5.11	删除填报审核	删除不同级别的审核，确保审核流程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3.1.1.3.5.12	审核通知	通过系统消息或邮件等方式，自动通知相关人员数据审核的状态更新。
3.1.1.3.6	价格监管数据填报统计分析	统计分析价格表单数据填报的记录，填写的时间，填写人等情况管理
3.1.1.3.6.1	填报详细信息	允许用户查询价格表单数据的填报信息，包括每一次数据提交的详细信息。
3.1.1.3.6.2	按时间维度进行查询分析	用户可以设定时间范围，筛选特定时间段内的数据填报记录，方便核实数据是否按时填写完成。
3.1.1.3.6.3	按部门维度进行查询分析	按部门进行分析，各部门的填报情况，各部门填报完成率等

3.1.1.3.6.4	填报状态跟踪	显示每条数据的状态（如已审核、待审核、驳回等），便于管理者了解整体进展。
3.1.1.3.6.5	查询报表导出功能	允许用户将查询到的填报日志以报表形式导出，支持多种格式如 PDF、Excel 等。
3.1.1.3.6.6	查询权限控制新增	新增用户角色设定不同的查询权限，确保敏感信息只对特定人员开放。
3.1.1.3.6.7	查询权限控制修改	修改用户角色设定不同的查询权限，确保敏感信息只对特定人员开放。
3.1.1.3.6.8	查询权限控制删除	删除用户角色设定不同的查询权限，确保敏感信息只对特定人员开放。
3.1.1.3.7	价格监管填报数据同步	支持将填报数据同步到广西市场监管信息系统中中间库进行数据共享, 预留填报数据二次开发接口
3.1.1.3.7.1	数据同步设置新增	新增用于将填报数据定期或实时同步至广西市场监管信息系统中中间库的机制。
3.1.1.3.7.2	数据同步设置修改	修改用于将填报数据定期或实时同步至广西市场监管信息系统中中间库的机制。
3.1.1.3.7.3	数据同步设置删除	删除用于将填报数据定期或实时同步至广西市场监管信息系统中中间库的机制。
3.1.1.3.7.4	新增数据同步预留接口	新增标准 API 接口，以便第三方系统或应用能够调用填报数据，支持二次开发。
3.1.1.3.7.5	修改数据同步预留接口	修改标准 API 接口，以便第三方系统或应用能够调用填报数据，支持二次开发。
3.1.1.3.7.6	删除数据同步预留接口	删除标准 API 接口，停用相关接口。
3.1.1.3.7.7	同步任务调度	实现数据同步的任务调度功能，支持定时同步、手动触发同步等多种模式。
3.1.1.3.7.8	数据一致性保证	在数据同步过程中，实施数据校验措施，确保源数据与目标数据的一致性。
3.1.1.3.7.9	错误处理机制	设计错误处理流程，当数据同步失败时，能够记录错误信息并提供重试机制。
3.1.1.3.7.10	数据同步查询	查询分析数据同步情况，包括同步时间、同步量、同步状态等。
3.1.1.5	价格数据交换管理	广西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交换（数据库表或接口）实施服务
3.1.1.5.1	价格监管数据库交换	实现内部数据库表（或接口）数据交换，通过广西共享交换平台实现外部数据库表（或接口）数据交换
3.1.1.5.1.1	内部数据交换机制新增	构建用于内部数据库表间数据交换的机制，确保数据在不同组件或服务间高效流通。
3.1.1.5.1.2	内部数据交换机制修改	修改用于内部数据库表间数据交换的机制，确保数据在不同组件或服务间高效流通。
3.1.1.5.1.3	内部数据交换机制删除	删除用于内部数据库表间数据交换的机制。
3.1.1.5.1.4	内部接口数据交互新增	新增接口规范，允许系统内部各模块通过接口进行数据交换，提升系统灵活性

		和可扩展性。
3.1.1.5.1.5	内部接口数据交互修改	修改接口规范，允许系统内部各模块通过接口进行数据交换，提升系统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3.1.1.5.1.6	内部接口数据交互删除	删除接口规范。
3.1.1.5.1.7	外部数据导入功能	支持从广西共享交换平台获取外部数据库表数据，导入到内部系统中进行处理或存储。
3.1.1.5.1.8	外部数据导出功能	允许将内部数据库表数据通过广西共享交换平台导出至外部系统，实现数据共享。
3.1.1.5.1.9	数据交换查询	查询数据交换活动，包括交换时间、数据量、源目标系统、状态等信息。
3.1.1.5.1.10	数据格式适配器	开发数据格式适配器，确保内部与外部数据格式之间的兼容性和转换，平滑数据交换过程。
3.1.1.5.1.11	错误处理与自动重试机制	设计错误处理逻辑，对数据交换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并提供自动重试机制。
3.1.1.5.1.12	错误处理与手动重试机制	设计错误处理逻辑，对数据交换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并提供手动重试机制。
3.1.1.6	价格监管移动端数据采集	基于移动监管终端应用（可以提供 APP 或者应用小程序）提供为构建价格大数据实现价格数据采集智能化、移动化而开发的专项采价工具，支持价格监管人员现场进行价格采集
3.1.1.6.1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采集任务管理	对移动采集人员分配采集任务(含价格采集数据的工作质量，范围，时间，数据格式等要求)新增，修改，删除，禁用，启用等
3.1.1.6.1.1	采集项目信息新增	新增采集项目信息，包括采集名称，采集时间，采集要求，采集相关部门等
3.1.1.6.1.2	采集项目信息修改	修改采集项目信息，包括采集名称，采集时间，采集要求，采集相关部门等
3.1.1.6.1.3	采集项目信息删除	删除采集项目信息，包括采集名称，采集时间，采集要求，采集相关部门等
3.1.1.6.1.4	任务分配新增	允许管理员为移动采集人员对指定的采集项目，创建新的采集任务，指定采集的价格数据类型、质量要求、采集范围等。
3.1.1.6.1.5	任务修改功能	提供修改已分配任务的能力，包括调整采集时间、更新质量标准或范围，以适应业务变化。
3.1.1.6.1.6	任务删除操作	实现任务的删除功能，对于不再需要或已过期的采集任务，可以进行安全的移除。
3.1.1.6.1.7	任务状态禁用	支持对任务进行禁用操作，禁用后任务

		暂停。
3.1.1.6.1.8	任务状态启用	支持对任务进行启用操作，启用则恢复任务的执行状态。
3.1.1.6.1.9	任务详情查看	移动端采集人员可查看分配给自己的任务详情，包括采集要求、截止日期、数据格式等。
3.1.1.6.1.10	任务进度跟踪	系统自动跟踪每个任务的完成进度，提供可视化进度展示，便于管理员和采集人员掌握任务状态。
3.1.1.6.1.11	任务提醒通知	设定任务截止前提醒，通过推送通知提醒采集人员按时完成任务，避免遗漏。
3.1.1.6.2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填报	填报人可在手机端填报录入价格数据
3.1.1.6.2.1	移动端数据录入	设计直观的用户界面，使填报人能够在手机端轻松录入价格数据。
3.1.1.6.2.2	移动端数据修改	设计直观的用户界面，使填报人能够在手机端轻松修改价格数据。
3.1.1.6.2.3	移动端数据删除	设计直观的用户界面，使填报人能够在手机端轻松删除价格数据。
3.1.1.6.2.4	实时数据验证	在数据录入过程中，即时验证数据的有效性和格式正确性，减少错误提交。
3.1.1.6.2.5	数据上传功能	允许填报人在完成数据录入后，一键上传数据至服务器。
3.1.1.6.2.6	离线数据保存	当网络不可用时，支持离线数据保存，确保数据不会因网络中断而丢失。
3.1.1.6.2.7	数据填报模板	提供常用的数据填报模板，简化填报流程，加快数据录入速度。
3.1.1.6.2.8	填报进度追踪	展示填报人的数据录入进度，包括已完成和待完成的数量，便于自我管理。
3.1.1.6.2.9	数据填报提醒	设置自动提醒功能，当有未完成的填报任务时，定期提醒填报人进行数据录入。
3.1.1.6.2.10	移动端数据查询	填报人查询自己过往的填报记录，便于核对和管理个人数据。
3.1.1.6.3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导入	采集人员可以在手机端通过模板批量导入数据
3.1.1.6.3.1	导入数据上传	允许采集人员通过手机端利用文件上传方式批量导入价格数据，提高数据录入效率。
3.1.1.6.3.2	导入模板下载	提供标准的数据导入模板下载，模板内包含正确的数据格式和字段说明，便于数据准备。
3.1.1.6.3.3	文件格式支持	支持常见的文件格式，如 CSV、Excel 等，确保数据可以从多种来源导入。
3.1.1.6.3.4	数据预览功能	在正式导入前，提供数据预览界面，允许采集人员检查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1.6.3.5	错误数据标识	自动检测导入数据中的错误或不符格式要求的数据项，并明确标识，便于修正。

3.1.1.6.3.6	导入记录查询	对移动端每次导入数据进行查询，包括导入时间、导入文件名、导入结果等。
3.1.1.6.3.7	数据冲突处理	针对重复数据或冲突数据，提供处理策略，如更新现有数据、忽略重复数据等。
3.1.1.6.4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导出	采集人员可以在手机端导出数据
3.1.1.6.4.1	数据导出请求	允许采集人员发起数据导出请求，选择需要导出的数据范围和类型。
3.1.1.6.4.2	导出格式选择	提供多种数据导出格式选项，如 CSV、Excel、PDF 等，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3.1.1.6.4.3	数据筛选条件	设计筛选功能，采集人员可根据时间、地点、商品服务类别等条件筛选要导出的数据。
3.1.1.6.5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填报审核	在报表录入时可自动将上次填写的数据置入供微调修改，在填写过程中系统根据预先设置的审核条件自动审核
3.1.1.6.5.1	上次数据预填充	在新报表录入时，自动填充上一次录入的相关数据作为基础，简化数据输入。
3.1.1.6.5.2	微调修改支持	允许用户基于预填充数据进行微调修改，提高数据录入的效率和准确性。
3.1.1.6.5.3	实时数据校验	在数据录入过程中，实时检查数据是否符合预设的格式和逻辑规则，即时反馈错误。
3.1.1.6.5.4	自动审核机制	根据预先定义的审核条件，系统自动审核数据的完整性和合理性，减少人工审核工作量。
3.1.1.6.5.5	移动端审核条件新增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管理员新增自动审核的条件，灵活适应业务需求变化。
3.1.1.6.5.6	移动端审核条件修改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管理员修改自动审核的条件，灵活适应业务需求变化。
3.1.1.6.5.7	移动端审核条件删除	提供界面或工具，允许管理员删除自动审核的条件，灵活适应业务需求变化。
3.1.1.6.5.8	审核结果反馈	即时显示数据审核的结果，对于不通过审核的数据，明确指出问题所在，便于修改。
3.1.1.6.5.9	审核记录查询	查询分析审核的过程和结果，包括审核时间、审核人、审核状态等信息，便于审计和追溯。
3.1.1.6.5.10	审核状态追踪	展示数据的审核状态，如“待审核”、“审核通过”、“审核不通过”，帮助用户跟踪数据状态。
3.1.1.6.5.11	审核流程新增	新增审核流程，包括初审、复审等环节，确保数据质量的同时，提高审核效率。
3.1.1.6.5.12	审核流程修改	修改审核流程，包括初审、复审等环节，确保数据质量的同时，提高审核效率。
3.1.1.6.5.13	审核流程删除	删除审核流程，包括初审、复审等环节，确保数据质量的同时，提高审核效率。
3.1.1.6.6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采集监控	对异常数据，用红色突出显示；对于明确的错误数据，可以删除，也可以退回

		重新修改填报或在与监测点确认后代其更新价格；按照规定报送的时间要求，超时报送或者超时仍未报送的监测点，审核结果则可以为迟报、缺报，并采取短信方式再次予以提醒
3.1.1.6.6.1	采集数据类型监测	业务数据和标准数据类型匹配，业务办理人数据录入不规范或业务系统对输入数据约束
3.1.1.6.6.2	采集数据长度监测	数据长度超出标准数据限制要求进行监测，例如编码不符合数据标准要求，身份证件号不符合长度限制要求，电话号码不符合长度要求等
3.1.1.6.6.3	采集数据数据缺失监测	对于要求不能为空的数据进行监测，而业务数据中却出现为空值，严重影响数据的完整性，如果是重要数据缺失会影响到数据挖掘的真实结果
3.1.1.6.6.4	采集数据内容错误监测	对于部分数据限制起始字符和结束字符，甚至对于一些要求更严格的数据需要符合正则约束要求。例如电话号码、邮箱、身份证号等都需要满足其对应的正则要求
3.1.1.6.6.5	采集数据超出范围监测	数据范围低于下限或超出上限，都将识别为超出范围错误，此类数据会严重影响到数据使用，包括数据开发、数据挖掘、数据分析等。例如比例数据限制区间为 0-1，而出现了小于 0 或高于 1 的情况，评分数据限制区间为 1-5 等。
3.1.1.6.6.6	采集数据集合要求监测	对于部分字典类数据，有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协会标准，理应遵守相关标准的限制约束，而业务数据出现了约束之外的数据则识别为“数据不满足结合要求”。例如性别集合包括男、女，如果出现男女之外的其它数值，则识别为异常数据。
3.1.1.6.6.7	异常数据高亮	自动识别并以红色高亮显示超出正常范围或不符合预设规则的异常数据。
3.1.1.6.6.8	错误数据标记	对于明显错误的的数据，系统应能自动标记，便于审核人员快速定位问题。
3.1.1.6.6.9	数据删除功能	允许审核人员在确认数据确实存在严重错误的情况下，安全地删除错误数据。
3.1.1.6.6.10	数据退回修改	提供数据退回功能，将审核不通过的数据退回给原填报人员，要求重新修改并重新提交。
3.1.1.6.6.11	迟报缺报识别	根据规定的报送时间，自动识别迟报和缺报的监测点，标记其审核结果。
3.1.1.6.6.12	未完成填报提醒服务	对于迟报或缺报的监测点，系统自动发送提醒，催促尽快完成数据报送。
3.1.1.6.6.13	数据报送时间监控	实时监控数据报送的时间，确保所有监

		测点都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提交。
3.1.1.6.6.14	数据报送状态追踪	展示各监测点的数据报送状态，包括已报送、未报送、迟报、缺报等，便于管理。
3.1.1.6.6.15	数据报送统计报告	生成数据报送的统计报告，包括报送率、迟报率、缺报率等关键指标，辅助决策。
3.1.1.6.6.16	数据报送统计报告导出	对生成的数据报送统计报告，进行 excel 或 word 导出
3.1.1.6.6.17	审核操作日志	记录所有与数据审核相关的操作，包括审核时间、审核人、审核结果等，用于审计。
3.1.1.6.7	价格监管数据移动端查询分析	面向价格监测机构人员提供数据汇总、分析、预警以及相关信息查询等功能
3.1.1.6.7.1	数据汇总报表	自动生成包含各类商品服务价格的汇总报表，按时间、地区或类别进行分类，支持定期或即时生成。
3.1.1.6.7.2	价格动态数据时间维度分析	提供动态分析工具，允许用户根据选定的时间段、地点和商品服务类型，查看价格趋势和波动情况。
3.1.1.6.7.3	价格动态数据地点维度分析	提供动态分析工具，允许用户根据选定的时间段、地点和商品服务类型，查看价格趋势和波动情况。
3.1.1.6.7.4	价格动态数据商品服务类型维度分析	提供动态分析工具，允许用户根据选定的时间段、地点和商品服务类型，查看价格趋势和波动情况。
3.1.1.6.7.5	异常价格预警	实施监控价格数据，当检测到异常价格波动时自动触发预警，例如价格突然飙升或暴跌。
3.1.1.6.7.6	价格波动分析	分析商品服务价格的历史波动，计算波动幅度和周期，为价格预测提供依据。
3.1.1.6.7.7	地区价格对比	支持不同地区间的价格对比，识别地区差异和潜在的价格操纵行为。
3.1.1.6.7.8	价格指数计算	计算价格指数，以衡量总体价格水平的变化。
3.1.1.6.7.9	多维度数据筛选	允许用户根据时间、地点、商品服务类别等多种维度筛选数据，以便进行特定的分析。
3.1.1.6.7.10	数据分析导出	支持将分析结果导出为 Excel、PDF 或其他格式，便于进一步分析或报告制作。
3.1.1.6.8	价格监管数据填报质量考核规则	对数据填报的数据质量进行考核规则设定
3.1.1.6.8.1	填报数据质量规则新增	允许管理员定义数据填报的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等指标。
3.1.1.6.8.2	填报数据质量规则修改	允许管理员修改数据填报的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等指标。
3.1.1.6.8.3	填报数据质量规则删除	允许管理员删除数据填报的质量标准，

		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等指标。
3.1.1.6.8.4	自动化数据检查	系统自动检查提交的数据是否符合设定的质量规则，如格式正确性、必填项完整性等。
3.1.1.6.8.5	数据异常检测	识别并标记可能的异常数据，如离群值、重复数据或逻辑错误。
3.1.1.6.8.6	历史数据对比	对比新提交数据与历史数据的一致性和变化趋势，辅助判断数据质量。
3.1.1.6.8.7	考核结果反馈	向数据填报者提供关于其数据质量的反馈，包括错误信息和改进建议。
3.1.1.6.8.8	规则调整	提供界面允许管理员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数据质量考核规则，确保规则的适应性和灵活性。
3.1.1.6.9	数据填报质量考核评分	根据填报的内容，对应数据填报的检查项，生成数据填报质量得分
3.1.1.6.9.1	自动评分生成	根据数据检查项的考核规则，自动计算并分配数据填报质量的得分。
3.1.1.6.9.2	得分规则查询	显示每个检查项对应的得分权重和计算方法，确保评分过程的透明和公正。
3.1.1.6.9.3	历史得分记录	保存每次数据填报的得分记录，用于跟踪和分析数据填报质量的变化趋势。
3.1.1.6.9.4	评分反馈通知	向数据填报者即时反馈其数据填报的质量得分，以及未达标的具体检查项。
3.1.1.6.9.5	申诉处理流程	设立机制允许数据填报者对评分结果提出申诉，并由管理员审核后作出相应调整。
3.1.1.6.9.6	按时间填报质量考核统计	生成统计数据填报质量得分的报表，支持按时间维度进行筛选和分析。
3.1.1.6.9.7	按区域填报质量考核统计	生成统计数据填报质量得分的报表，支持按区域维度进行筛选和分析。
3.1.1.6.9.8	按填报部门填报质量考核统计	生成统计数据填报质量得分的报表，支持按填报部门维度进行筛选和分析。
3.1.1.6.9.9	按填报者岗位填报质量考核统计	生成统计数据填报质量得分的报表，支持按填报者维度进行筛选和分析。
3.1.2	价格监管数据治理	对价格监管数据进行数据治理
3.1.2.1	价格监管数据治理	大数据平台支持对进行价格监管数据的质量，标准，安全等进行管理
3.1.2.1.1	价格监管数据清洗管理	处理采集过来的数据，实现数据的清洗、转换、加载功能，一方面保障采集的数据能正确、完整、规范地加载到目的地；另一方面，实现数据整合过程中的异常处理机制，如：处理传输异常、数据加载异常、数据结构与质量异常等
3.1.2.1.1.1	清洗数据接入	支持多种清洗数据源的接入，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文件、API、流式数据等。
3.1.2.1.1.2	清洗数据解析	解析各种格式的数据，如 CSV、XML、JSON 等，提取有效字段。

3.1.2.1.1.3	清洗数据去重	检测并移除重复的数据记录，避免数据冗余。
3.1.2.1.1.4	数据长度过滤	对清洗的数据通过字段长度标准进行过滤
3.1.2.1.1.5	数据正则过滤	对清洗的数据通过编写正则表达标准进行过滤
3.1.2.1.1.6	数据标准值域	对清洗的数据按照数据标准域进行过滤
3.1.2.1.1.7	数据空值过滤	对清洗的数据按照数据是否为空进行过滤
3.1.2.1.1.8	数据相等过滤	对清洗的数据是否与某数值匹配相等进行过滤
3.1.2.1.1.9	数据比较过滤	对清洗的数据是否与在某个范围比较进行过滤
3.1.2.1.1.10	数据去除特定字符	对指定的数据去掉特定字符
3.1.2.1.1.11	数据大小写转换	对指定的数据进行大小写转换
3.1.2.1.1.12	数据拼音转换	对数据进行汉语转拼音
3.1.2.1.1.13	字典标准化	对数据按照统一字典标准化
3.1.2.1.1.14	身份证号校验转换	对数据进行身份证转换校验，是否准确
3.1.2.1.1.15	手机号校验转换	对数据进行手机号转换校验，是否准确
3.1.2.1.1.16	数据格式标准化	统一数据格式，例如日期、时间、货币单位等，确保一致性。
3.1.2.1.1.17	缺失值处理	填充或删除数据中的缺失值，依据业务逻辑选择合适的处理方式。
3.1.2.1.1.18	异常值检测与修正	自动检测异常值，并提供修正建议或手动修正选项。
3.1.2.1.1.19	数据类型转换	将数据转换为正确的数据类型，如字符串转数值。
3.1.2.1.1.20	数据映射	将数据字段映射到目标模型，确保数据与系统架构的兼容性。
3.1.2.1.1.21	数据加载	将清洗后的数据加载到目标数据库或数据仓库。
3.1.2.1.1.22	质量报告生成	生成数据清洗过程的报告，包括错误、警告和统计信息。
3.1.2.1.1.23	清洗规则配置新增	允许用户自定义数据清洗规则，并保存为模板，便于复用。
3.1.2.1.1.24	清洗规则配置修改	允许用户修改数据清洗规则，并保存为模板，便于复用。
3.1.2.1.1.25	清洗规则配置删除	允许用户删除数据清洗规则，并保存为模板，便于复用。
3.1.2.1.1.26	清洗任务调度与监控	设定数据清洗任务的执行计划，并实时监控任务状态。
3.1.2.1.1.27	数据血缘追踪	记录数据的来源和变化历史，支持数据溯源。
3.1.2.1.2	价格监管数据加载管理	数据加载主要指将采集与清洗转换的数据，准确、及时地存储到不同目标库中，依据数据的加载方式包括文件加载、流加载、压缩加载、不落地加载等
3.1.2.1.2.1	数据加载策略新增	允许用户定义数据加载的方式（如文件、

		流、压缩、不落地加载），并设定优先级和适用条件。
3.1.2.1.2.2	数据加载策略修改	允许用户修改数据加载的方式（如文件、流、压缩、不落地加载），并设定优先级和适用条件。
3.1.2.1.2.3	数据加载策略删除	允许用户删除数据加载的方式（如文件、流、压缩、不落地加载），并设定优先级和适用条件。
3.1.2.1.2.4	新增目标库	提供接口选择不同的数据库作为数据加载的目标，并新增这些数据库的连接和权限设置。
3.1.2.1.2.5	修改目标库	提供接口选择不同的数据库作为数据加载的目标，并修改这些数据库的连接和权限设置。
3.1.2.1.2.6	删除目标库	提供接口选择不同的数据库作为数据加载的目标，并删除这些数据库的连接和权限设置。
3.1.2.1.2.7	加载任务调度	设计任务调度器，按照预设的时间表或事件触发机制执行数据加载任务。
3.1.2.1.2.8	压缩加载实施	支持对数据进行压缩后再加载，以提高传输效率和存储空间利用率。
3.1.2.1.2.9	不落地加载实现	设计数据直接从源到目标的传输路径，避免中间存储，减少数据暴露风险。
3.1.2.1.2.10	文件加载处理	开发文件加载模块，能够识别并处理各种格式的文件，将其加载到目标库中。
3.1.2.1.2.11	流加载支持	构建流加载机制，实现实时数据的连续摄入和处理，满足实时性要求。
3.1.2.1.2.12	错误处理与重试	设计错误检测和处理逻辑，对加载失败的数据进行记录，并提供重试机制。
3.1.2.1.2.13	加载状态监控与日志	实施监控系统，跟踪数据加载的状态，记录操作日志，便于问题定位和审计。
3.1.2.1.3	价格监管数据校验管理	数据校验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加载、数据分发等过程中数据校验。在数据采集过程中通过对数据源与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从而进一步来分析、发现与解决在数据抽取过程可能产生的异常错误信息
3.1.2.1.3.1	数据源校验	在数据采集前，验证数据源的可用性和数据的完整性，确保数据质量。
3.1.2.1.3.2	数据一致性校验	比较数据源与目标数据库间的数据，检查数据在传输和加载过程中的变化或丢失。
3.1.2.1.3.3	校验规则新增	允许用户自定义校验规则，如数据格式、范围、唯一性等，用于自动校验。
3.1.2.1.3.4	校验规则修改	允许用户修改校验规则，如数据格式、范围、唯一性等，用于自动校验。
3.1.2.1.3.5	校验规则删除	允许用户删除校验规则，如数据格式、范围、唯一性等，用于自动校验。

3.1.2.1.3.6	异常检测与报警	实时监测数据校验结果，对于不符合规则的数据自动触发报警，提示异常。
3.1.2.1.3.7	数据校验日志记录	记录每次数据校验的过程和结果，包括校验时间、数据量、异常详情等信息。
3.1.2.1.3.8	校验结果分析	提供数据分析工具，帮助用户理解校验结果，定位问题原因，指导数据治理。
3.1.2.1.3.9	数据修复建议	根据校验结果，自动或手动提出数据修复建议，指导数据的修正和更新。
3.1.2.1.3.10	校验任务调度	支持定期或按需执行数据校验任务，确保数据治理的持续性和有效性。
3.1.2.1.3.11	校验历史查询	提供历史校验记录的查询功能，帮助追溯数据质量问题的历史和趋势。
3.1.2.1.3.12	数据校验集成测试	集成测试数据校验模块与其他系统的交互，确保整体功能的稳定性和准确性。
3.1.2.1.4	价格监管数据异常管理	数据整合过程中会出现不同种类的异常现象，如：数据节点异常、数据清洗转换异常、数据加载异常等，系统通过监控数据异常，并通过异常处理机制来保障系统的稳定性
3.1.2.1.4.1	数据节点异常检测	实时监控数据节点状态，及时发现并报告节点故障或不稳定情况。
3.1.2.1.4.2	数据清洗异常识别	自动识别数据清洗过程中的错误，如格式不匹配、缺失值、异常值等。
3.1.2.1.4.3	转换规则异常处理	管理和调整数据转换规则，处理因规则冲突或不适用导致的异常。
3.1.2.1.4.4	数据加载存储异常追踪与分析	监控数据加载存储过程，记录并分析加载失败的原因，如存储空间不足。
3.1.2.1.4.5	数据加载权限异常追踪与分析	监控数据加载权限异常过程，记录并分析加载失败的原因，如权限问题。
3.1.2.1.4.6	数据加载网络异常追踪与分析	监控数据加载过程，记录并分析加载失败的原因，如存储空间不足、网络问题等。
3.1.2.1.4.7	异常告警通知	当检测到异常时，系统自动发送告警信息给相关人员，快速响应处理。
3.1.2.1.4.8	异常日志记录与分析	记录所有异常事件及其处理过程，分析异常模式，为优化提供依据。
3.1.2.1.4.9	存储异常统计报表生成	定期生成存储异常统计报表生成，汇总异常类型、频率和影响范围，辅助决策。
3.1.2.1.4.10	权限异常统计报表生成	定期权限异常统计报表生成，汇总异常类型、频率和影响范围，辅助决策。
3.1.2.1.4.11	网络异常统计报表生成	定期生成网络异常统计报表，汇总异常类型、频率和影响范围，辅助决策。
3.1.2.1.5	价格监管数据质量管理	对采集的价格监管数据进行数据清洗，加工，转换。对问题数据筛选、排查、问题跟踪，提供数据质量报告和问题数据分析，异常数据处理、数据比对验证检查等功能
3.1.2.1.5.1	数据完整性检查	验证数据是否完整无缺，包括必填字段

		是否存在，数据记录是否齐全。
3.1.2.1.5.2	数据准确性验证	检查数据是否准确无误，与实际价格情况一致，避免录入或传输错误。
3.1.2.1.5.3	数据比对验证检查	确保跨数据源的数据保持一致，防止因不同来源导致的数据差异。
3.1.2.1.5.4	数据时效性监测	监控数据更新的及时性，确保价格信息是最新的，反映市场最新动态。
3.1.2.1.5.5	数据合规性审查	核实数据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避免违规风险。
3.1.2.1.5.6	异常数据处理	清除无效数据，修正错误信息，提升数据质量，保证数据分析的准确性。
3.1.2.1.5.7	问题数据分析	识别数据中的异常值，如极端价格波动，及时预警可能的数据录入错误。
3.1.2.1.5.8	数据溯源管理	记录数据的来源和变更历史，确保数据可追溯，便于问题排查。
3.1.2.1.5.9	数据质量报告生成	定期生成数据质量评估报告，汇总数据质量问题，提供改进建议。
3.1.2.1.5.10	数据质量报告导出	导出生成数据质量评估报告，汇总数据质量问题，提供改进建议。
3.1.2.1.5.11	数据质量按日期统计	显示最近监测日期的数据质量
3.1.2.1.5.12	数据质量得分统计	对数据质量进行分数统计
3.1.2.1.5.13	数据质量指标新增	设定数据质量的关键性能指标（KPIs），作为衡量数据质量的标准。
3.1.2.1.5.14	数据质量指标修改	修改数据质量的关键性能指标（KPIs），作为衡量数据质量的标准。
3.1.2.1.5.15	数据质量指标查询	查询数据质量的关键性能指标（KPIs），作为衡量数据质量的标准。
3.1.2.1.5.16	数据质量指标删除	删除数据质量的关键性能指标（KPIs），作为衡量数据质量的标准。
3.1.2.1.6	价格监管数据评估管理	对数据及应用使用情况进行评估，并据此数据存储、处理、应用进行优化。
3.1.2.1.6.1	数据价值完整度评估	评估数据集的价值，包括数据的完整度以及对业务决策的支持程度。
3.1.2.1.6.2	数据价值准确度评估	评估数据集的价值，包括数据的准确度以及对业务决策的支持程度。
3.1.2.1.6.3	数据价值新鲜度评估	评估数据集的价值，包括数据的新鲜度以及对业务决策的支持程度。
3.1.2.1.6.4	数据应用效果评价	监测并评估数据在各应用中的使用效果，如查询效率、分析结果的准确性等。
3.1.2.1.6.5	数据使用频率统计	统计数据被访问和使用的频率，识别热点数据和冷门数据，优化数据存储策略。
3.1.2.1.6.6	数据处理性能监控	监控数据处理过程的性能，包括数据加载、转换、清洗等操作的时间消耗和资源占用。
3.1.2.1.6.7	数据优化建议生成	根据评估结果生成数据存储、处理和应用的优化建议，提升整体系统效能。
3.1.2.1.6.8	数据优化建议导出	导出评估结果数据、处理和应用的优化建议，提升整体系统效能。

3.1.2.1.7	价格监管数据稽核管理	根据预先配置的规则、算法和质量检查度量，对数据的准确性、合理性等多角度的检查进行管理，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3.1.2.1.7.1	数据稽核规则新增	允许管理员新增数据稽核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等标准。
3.1.2.1.7.2	数据稽核规则修改	允许管理员修改数据稽核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等标准。
3.1.2.1.7.3	数据稽核规则删除	允许管理员删除数据稽核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等标准。
3.1.2.1.7.4	稽核任务调度	自动化执行数据稽核任务，按照预设的周期或事件触发机制运行规则检查。
3.1.2.1.7.5	数据质量检测	对数据集进行全面的质量检查，评估数据的准确性、合理性和时效性。
3.1.2.1.7.6	异常数据识别	通过算法自动识别偏离正常范围的数据值，标记异常供人工审核。
3.1.2.1.7.7	稽核结果记录	记录每次稽核的结果，包括发现的问题、问题的严重程度以及建议的行动。
3.1.2.1.7.8	问题追踪管理	跟踪已识别问题的状态，确保每个问题都有明确的责任人和解决时间线。
3.1.2.1.7.9	数据修正流程	提供数据修正的工作流，包括修正申请、审批、执行和验证等环节。
3.1.2.1.7.10	数据稽核报告	自动生成数据稽核报告，包括稽核过程，稽核问题。
3.1.2.1.7.11	数据稽核报告导出	对生成数据稽核报告，支持 word 或 pdf 导出
3.1.2.1.7.12	数据稽核报告通知	并在发现重要问题时及时通知相关负责人
3.1.2.1.8	价格监管数据传输管理	传输子系统是一个黑盒的数据传输系统，负责实现信息的安全、可靠、稳定、高效的信息传输支持，实现信息的打包、转换、传递、路由、解包等功能
3.1.2.1.8.1	数据加密传输	实现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加密，确保数据的安全性，防止数据被窃取或篡改。
3.1.2.1.8.2	可靠性传输协议	设计并实施保障数据完整无损传输的协议，确保即使在网络不稳定的情况下也能保证数据的准确送达。
3.1.2.1.8.3	数据打包压缩	在数据传输前进行打包和压缩，减少传输带宽的占用，提高传输效率。
3.1.2.1.8.4	数据格式转换	支持不同格式的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自动转换，确保接收端能够正确解析数据。
3.1.2.1.8.5	信息路由新增	新增预设的规则和网络状况，智能选择最优的数据传输路径，提高传输速度和稳定性。
3.1.2.1.8.6	信息路由修改	修改预设的规则和网络状况，智能选择

		最优的数据传输路径，提高传输速度和稳定性。
3.1.2.1.8.7	信息路由删除	删除预设的规则和网络状况，智能选择最优的数据传输路径，提高传输速度和稳定性。
3.1.2.1.8.8	传输状态监控	实时监控数据传输的状态，包括传输速率、延迟、丢包率等关键指标，以便于故障排查和性能优化。
3.1.2.1.8.9	错误恢复机制	设计错误检测和恢复机制，当数据传输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能够自动重传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3.1.2.1.8.10	数据解包	在数据到达目的地后，负责对压缩的数据进行解包数据，还原成原始数据格式供后续处理使用。
3.1.2.1.8.11	数据解密	对加密的数据在安全状况下进行解密，确保数据可用
3.1.2.1.8.12	接收确认机制	实现数据接收确认，确保发送方知道数据是否被成功接收，对于未确认的数据进行重发。
3.1.2.1.8.13	传输查询分析	查询分析数据传输的详细信息，包括源地址、目标地址、传输时间、数据量等，便于审计和故障分析。
3.1.2.1.9	价格监管数据标准化管理	数据标准管理用于解决系统之间数据集成标准，并解决跨部门数据分析时，对数据的理解一致。只有在对数据资产进行数据分类、存储、数据敏感等方面的标准化定义后，才能形成完整的数据资产全生命周期治理，同时也是沟通技术和业务的一致理解标准化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标准制定，标准的执行和控制，标准化维护、稽查和监控等。
3.1.2.1.9.1	价格数据分类新增	新增数据分类体系，对数据资产进行分层分类，确保数据的结构化管理和检索。
3.1.2.1.9.2	价格数据分类修改	修改数据分类体系，对数据资产进行分层分类，确保数据的结构化管理和检索。
3.1.2.1.9.3	价格数据分类删除	删除数据分类体系，对数据资产进行分层分类，确保数据的结构化管理和检索。
3.1.2.1.9.4	标准元数据新增	新增建立和维护元数据标准，包括数据定义、数据类型、单位、格式等，确保数据的一致性。
3.1.2.1.9.5	标准元数据修改	修改建立和维护元数据标准，包括数据定义、数据类型、单位、格式等，确保数据的一致性。
3.1.2.1.9.6	标准元数据删除	删除建立和维护元数据标准，包括数据定义、数据类型、单位、格式等，确保数据的一致性。
3.1.2.1.9.7	数据编码标准化	制定数据编码规则，统一数据表示方法，消除跨系统数据交换的障碍。

3.1.2.1.9.8	数据标签体系	构建数据标签体系，为数据添加描述性标签，提高数据的可理解性和可搜索性。
3.1.2.1.9.9	数据敏感性分级	根据数据的敏感程度进行分级，设定相应的访问控制策略，保护数据安全。
3.1.2.1.9.10	数据质量标准上传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质量标准上传
3.1.2.1.9.11	数据质量标准下载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质量标准下载
3.1.2.1.9.12	数据交换标准上传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交换标准上传
3.1.2.1.9.13	数据交换标准下载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交换标准下载
3.1.2.1.9.14	数据安全标准上传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安全标准上传
3.1.2.1.9.15	数据安全标准下载	制定数据标准和规范，包括数据安全标准下载
3.1.2.1.9.16	数据稽查工具	开发数据稽查工具，自动检测数据是否符合标准，辅助标准的执行和监控。
3.1.2.1.9.17	业务术语新增	新增业务术语库，确保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对数据含义有共同的理解。
3.1.2.1.9.18	业务术语修改	修改业务术语库，确保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对数据含义有共同的理解。
3.1.2.1.9.19	业务术语删除	删除业务术语库，确保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对数据含义有共同的理解。
3.1.2.1.10	价格监管数据关联管理	数据关联组要完成在不同数据集之间的关联，实现在不同数据集的联动，为数据治理、业务应用的需求提供支撑。
3.1.2.1.10.1	数据标准关联新增	新增数据之间的标准关联，主、外键关联性、关联字段的业务语义关联性等，为数据治理、业务应用的需求提供支撑。
3.1.2.1.10.2	数据标准关联修改	修改数据之间的标准关联，主、外键关联性、关联字段的业务语义关联性等，为数据治理、业务应用的需求提供支撑。
3.1.2.1.10.3	数据标准关联删除	删除数据之间的标准关联。
3.1.2.1.10.4	数据标准关联查询	查询数据之间的标准关联，主、外键关联性、关联字段的业务语义关联性等，为数据治理、业务应用的需求提供支撑。
3.1.2.1.10.5	数据字典关联新增	新增数据的字典进行关联，实现数据字典的统一性。
3.1.2.1.10.6	数据字典关联修改	修改数据的字典进行关联，实现数据字典的统一性。
3.1.2.1.10.7	数据字典关联删除	删除数据字典关联
3.1.2.1.10.8	数据字典关联查询	对数据字典进行关联查询
3.1.2.1.10.9	新增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新增数据半结构化关联，如文件名与文件编号与资源目录号等进行关联
3.1.2.1.10.10	修改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编辑数据半结构化关联，如文件名与文件编号与资源目录号等进行关联
3.1.2.1.10.11	删除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删除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3.1.2.1.10.12	查询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查询数据半结构化关联
3.1.2.1.10.13	关联导出	对已关联的数据支持进行导出。
3.1.2.1.10.14	关联回填	对已关联的数据，进行数据回填
3.1.2.1.11	价格监管数据脱敏管理	对价格监管数据进行数据脱敏管理功能。根据平台内置算法或用户自定义算法模型，通过 AI、规则匹配等方式精准识别敏感数据。包含数据级别、规则管理、数据识别、数据分类等
3.1.2.1.11.1	敏感数据识别	利用 AI 算法和规则匹配技术，自动识别价格监管数据中的敏感信息，如个人身份信息、商业秘密等。
3.1.2.1.11.2	数据级别新增	允许用户或管理员为不同类型的敏感数据设定不同的安全级别，以便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3.1.2.1.11.3	数据级别修改	修改用户或管理员为不同类型的敏感数据设定不同的安全级别，以便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3.1.2.1.11.4	数据级别删除	删除用户或管理员为不同类型的敏感数据设定不同的安全级别，以便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3.1.2.1.11.5	脱敏规则新增	新增可配置的规则库，用于存储和管理数据脱敏的规则集。
3.1.2.1.11.6	脱敏规则修改	修改可配置的规则库，用于存储和管理数据脱敏的规则集
3.1.2.1.11.7	脱敏规则删除	删除可配置的规则库，用于存储和管理数据脱敏的规则集
3.1.2.1.11.8	脱敏算法新增	支持内置脱敏算法及用户自定义算法，如掩码、替换、偏移等，确保数据脱敏后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3.1.2.1.11.9	脱敏算法修改	修改脱敏算法及用户自定义算法，如掩码、替换、偏移等，确保数据脱敏后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3.1.2.1.11.10	脱敏算法删除	删除脱敏算法及用户自定义算法，如掩码、替换、偏移等，确保数据脱敏后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3.1.2.1.11.11	数据分类标签	根据数据类型和敏感程度对数据进行分类，并打上标签，便于后续的数据管理和脱敏处理。
3.1.2.1.11.12	脱敏效果预览	提供数据脱敏前后的对比预览功能，帮助用户确认脱敏效果是否符合预期，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2.1.11.13	脱敏数据分析	对数据脱敏进行分析，包括脱敏时间、操作员、脱敏方法和结果。
3.1.2.1.11.14	敏感数据搜索	实现敏感数据的检索功能，便于在大量数据中快速定位和管理敏感信息，提高数据治理效率。
3.1.2.1.11.15	脱敏任务调度	支持定时或按需触发数据脱敏任务，确保敏感数据在规定的条件和条件下得到

		及时处理。
3.1.2.1.12	价格监管数据共享管理	对价格监管数据共享提供管理服务，支持与部门内部或部门外部的数据对接，包括与自治区共享交换平台的数据对接
3.1.2.1.12.1	数据共享策略新增	设计数据共享的规则和策略，包括共享范围、条件、频率以及数据的安全等级。
3.1.2.1.12.2	数据共享策略修改	修改数据共享的规则和策略，包括共享范围、条件、频率以及数据的安全等级。
3.1.2.1.12.3	数据共享策略删除	删除数据共享的规则和策略
3.1.2.1.12.4	内外部数据对接接口新增	开发标准化的数据接口，用于与内外部机构进行数据交换，包括数据格式转换和通信协议适配。
3.1.2.1.12.5	内外部数据对接接口修改	修改标准化的数据接口，用于与内外部机构进行数据交换，包括数据格式转换和通信协议适配。
3.1.2.1.12.6	内外部数据对接接口删除	删除标准化的数据接口，用于与内外部机构进行数据交换，包括数据格式转换和通信协议适配。
3.1.2.1.12.7	数据同步机制新增	新增数据同步机制，定期或实时推送和接收数据，保持数据一致性。
3.1.2.1.12.8	数据同步机制修改	修改数据同步机制，定期或实时推送和接收数据，保持数据一致性。
3.1.2.1.12.9	数据同步机制删除	删除数据同步机制，定期或实时推送和接收数据，保持数据一致性。
3.1.2.1.12.10	数据共享请求审批	建立数据共享请求的审批流程，确保数据的合法合规使用，防止未经授权的数据泄露。
3.1.2.1.12.11	数据权限控制新增	根据用户角色和部门权限，控制数据的读取、修改和删除权限，保障数据安全。
3.1.2.1.12.12	数据权限控制修改	修改用户角色和部门权限，控制数据的读取、修改和删除权限，保障数据安全。
3.1.2.1.12.13	数据权限控制删除	删除用户角色和部门权限，控制数据的读取、修改和删除权限，保障数据安全。
3.1.2.1.12.14	数据共享查询分析	记录数据共享的详细日志，包括数据流向、共享时间、接收方信息。
3.1.2.1.13	价格监管数据比对管理	通过数据比对功能实现对两个数据集中的数据内容、数据格式的比较核查，找出相同的数据或不同的数据。
3.1.2.1.13.1	数据命名比对	对数据的命名名称等进行比对，确定数据的准确命名是否规范性。
3.1.2.1.13.2	数据标识比对	数据标识比对，确定数据标识是否规范性。
3.1.2.1.13.3	数据格式比对	数据格式比对，确定数据格式是否规范性。
3.1.2.1.13.4	数据值域比对	数据值域比对，确定数据值是否合理或准确性。
3.1.2.1.13.5	数据编码比对	数据编码比对，确定数据编码是否规范性。

3.1.2.1.13.6	数据类型比对	数据类型比对，确定数据类型是否规范性。
3.1.2.1.13.7	数据量比对	比如针对已治理完成的数据，与原始数据之间的数量比对，发现数据治理后数据量的变化
3.1.2.1.13.8	主键一致性比对	对数据的主键一致性比对，确保数据的规范性检查
3.1.2.1.13.9	数据比对查询	对数据比对的结果进行查询分析
3.1.2.1.13.10	数据比对导出	对数据比对的结果进行导出
3.1.2.1.14	价格监管数据标签	通过数据比对功能实现对两个数据集中的数据内容、数据格式的比较核查，找出相同的数据或不同的数据。
3.1.2.1.14.1	数据标签定义新增	数据标签定义新增，对数据进行描述，对数据标签的名称，定义描述，用途等基本信息进行维护。
3.1.2.1.14.2	数据标签定义修改	数据标签定义修改，对数据进行描述，对数据标签的名称，定义描述，用途等基本信息进行维护。
3.1.2.1.14.3	数据标签定义删除	数据标签定义删除。
3.1.2.1.14.4	数据标签定义查询	数据标签定义查询分析。
3.1.2.1.14.5	数据标签定义导出	数据标签定义导出
3.1.2.1.14.6	数据标签分类新增	新增对数据标签进行分类，如人物、地点、时间，价格等类型
3.1.2.1.14.7	数据标签分类修改	修改对数据标签进行分类，如人物、地点、时间，价格等类型
3.1.2.1.14.8	数据标签分类删除	删除对数据标签进行分类
3.1.2.1.14.9	数据标签分类查询	对数据标签分类进行查询
3.1.2.1.14.10	数据标签分类导出	对数据标签分类进行导出
3.1.2.1.14.11	标签词典新增	新增价格监管领域的标签词汇，建立标签词典，包括标签名称、描述和示例，对标签定义进行关联
3.1.2.1.14.12	标签词典修改	修改价格监管领域的标签词汇，建立标签词典，包括标签名称、描述和示例，对标签定义进行关联
3.1.2.1.14.13	标签词典删除	删除价格监管领域的标签词汇
3.1.2.1.14.14	标签词典查询	查询价格监管领域的标签词汇，包括标签名称、描述和示例
3.1.2.1.14.15	标签词典导出	价格监管领域的标签词汇进行导出
3.1.2.1.14.16	标签规则新增	进行标签规则新增，如不同时间段不同商品服务分类的价格金额阈值，数据特征数据值等标签规则
3.1.2.1.14.17	标签规则修改	进行标签规则新增，如不同时间段不同商品服务分类的价格金额阈值，数据特征数据值等标签规则
3.1.2.1.14.18	标签规则删除	进行标签规则新增，如不同时间段不同商品服务分类的价格金额阈值，数据特征数据值等标签规则
3.1.2.1.14.19	标签规则查询	进行标签规则查询

3.1.2.1.14.20	标签规则导出	进行标签规则导出
3.1.2.1.14.21	标签关联	将不同类型的标签进行关联，按照标签规则，形成标签之间的关系网，便于数据的综合利用
3.1.2.1.14.22	标签验证	对标签进行验证和修正，确保标签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3.1.2.1.14.23	人工标签	实现人工对标签与数据映射关系建立，对数据的标签生成，快速感知或识别数据特征
3.1.2.1.14.24	自动标签	通过机器学习和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实现对数据的自动标签生成
3.1.2.1.14.25	标签画像	生成标签画像，进行标签可视化展现
3.1.2.1.15	价格监管数据安全	对价格监管数据进行加密，访问授权等数据安全。
3.1.2.1.15.1	数据加密算法	提供对敏感的价格监管数据进行加密算法，使用加密算法保证数据在存储和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
3.1.2.1.15.2	数据安全等级新增	对数据的安全等级进行维护管理新增，包括数据的使用范围，涉密等级等
3.1.2.1.15.3	数据安全等级修改	对数据的安全等级进行维护管理修改，包括数据的使用范围，涉密等级等
3.1.2.1.15.4	数据安全等级删除	对数据的安全等级进行删除或取消
3.1.2.1.15.5	数据访问控制新增	设计和实施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确保只有授权用户可以访问特定的数据资源。
3.1.2.1.15.6	数据访问控制修改	修改设计和实施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确保只有授权用户可以访问特定的数据资源。
3.1.2.1.15.7	数据访问控制删除	删除和实施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确保只有授权用户可以访问特定的数据资源。
3.1.2.1.15.8	用户安全等级	实现用户安全等级的身份验证，如密码、双因素认证等，确认用户身份的合法性。
3.1.3	价格监管基础库	
3.1.3.1	价格监管基础库建设	价格监管基础库（或专题库）建设实施服务，整合部门和市场机构对重点市场，重要民生商品服务的价格监管数据资源，对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及数量监测建立价格监测与价格监管联动的数据基础
3.1.3.1.1	价格监管数据存储管理	在大数据平台库建设过程中，将建设形成标准库、规则库、归集库、成果库、基础库、主题库、专题库。对数据存储进行分类，分层维护管理。
3.1.3.1.1.1	数据存储分层新增	新增数据存储的层级结构，如原始层、集成层、分析层，优化数据访问效率。
3.1.3.1.1.2	数据存储分层修改	修改数据存储的层级结构，如原始层、集成层、分析层，优化数据访问效率。

3.1.3.1.1.3	数据存储分层删除	删除数据存储的层级结构，如原始层、集成层、分析层，优化数据访问效率。
3.1.3.1.1.4	存储策略新增	新增数据存储政策，包括存储介质、备份频率和数据保留期限。
3.1.3.1.1.5	存储策略修改	修改数据存储政策，包括存储介质、备份频率和数据保留期限。
3.1.3.1.1.6	存储策略删除	删除数据存储政策，包括存储介质、备份频率和数据保留期限。
3.1.3.1.1.7	存储访问控制新增	设置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敏感信息的安全，同时满足合规要求。
3.1.3.1.1.8	存储访问控制修改	修改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敏感信息的安全，同时满足合规要求。
3.1.3.1.1.9	存储访问控制删除	删除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敏感信息的安全，同时满足合规要求。
3.1.3.1.1.10	标准库新增	创建统一的数据标准和元数据，确保数据一致性。
3.1.3.1.1.11	标准库修改	修改统一的数据标准和元数据，确保数据一致性。
3.1.3.1.1.12	标准库删除	删除统一的数据标准和元数据，确保数据一致性。
3.1.3.1.1.13	存储规则新增	新增数据处理和分析规则，支持监管逻辑的实施。
3.1.3.1.1.14	存储规则修改	修改数据处理和分析规则，支持监管逻辑的实施。
3.1.3.1.1.15	存储规则删除	删除数据处理和分析规则，支持监管逻辑的实施。
3.1.3.1.1.16	归集库整合	收集和整理来自不同源的原始数据，进行初步清洗和标准化。
3.1.3.1.1.17	成果库管理	存储和管理监管分析的结果，包括报告、图表和关键发现。
3.1.3.1.1.18	基础库新增	新增核心参考数据，如商品服务分类、地区代码等，支撑上层应用。
3.1.3.1.1.19	基础库修改	修改核心参考数据，如商品服务分类、地区代码等，支撑上层应用。
3.1.3.1.1.20	基础库删除	删除核心参考数据，如商品服务分类、地区代码等，支撑上层应用。
3.1.3.1.1.21	专题库新增	针对特定监管任务或研究项目，新增专用数据库。
3.1.3.1.1.22	专题库修改	针对特定监管任务或研究项目，修改专用数据库。
3.1.3.1.1.23	专题库删除	针对特定监管任务或研究项目，删除专用数据库。
3.1.3.1.2	价格监测信息库管理	提升价格异常波动分析预警水平；构建价格监测历史数据库，整合价格监测信息资源，为价格分析，价格监管提供数据支撑
3.1.3.1.2.1	价格监测地区信息新增	对价格监测的地区基本信息新增，如区划信息

3.1.3.1.2.2	价格监测地区信息修改	对价格监测的地区基本信息修改，如区划信息
3.1.3.1.2.3	价格监测地区信息删除	对价格监测的地区基本信息删除，如区划信息
3.1.3.1.2.4	价格监测地区信息导出	对价格监测地区信息的导出。
3.1.3.1.2.5	价格监测领域信息新增	对价格监测的领域基本信息新增，如医疗，能源，交通，平台经济等类别信息
3.1.3.1.2.6	价格监测领域信息修改	对价格监测的领域基本信息修改，如医疗，能源，交通，平台经济等类别信息
3.1.3.1.2.7	价格监测领域信息删除	对价格监测的领域基本信息删除，如医疗，能源，交通，平台经济等类别信息
3.1.3.1.2.8	价格监测领域信息导出	对价格监测领域信息的导出。
3.1.3.1.2.9	价格监测内容信息新增	新增监测内容，是对监测的商品服务都需要选择对应的分类、型号、规格等内容。 监测内容分类可以按照线分类法、面分类法和混合分类法进行分类，对分类进行编码，制定编码规则。
3.1.3.1.2.10	价格监测内容信息修改	修改监测内容，是对监测的商品服务都需要选择对应的分类、型号、规格等内容。 监测内容分类可以按照线分类法、面分类法和混合分类法进行分类，对分类进行编码，制定编码规则。
3.1.3.1.2.11	价格监测内容信息删除	删除监测内容，是对监测的商品服务都需要选择对应的分类、型号、规格等内容。 监测内容分类可以按照线分类法、面分类法和混合分类法进行分类，对分类进行编码，制定编码规则。
3.1.3.1.2.12	价格监测数据关联	实现价格监测数据相关信息的关联管理
3.1.3.1.3	价格监管标准基础库管理	将数据标准咨询结果导入数据库，包括基础数据标准分类框架导入、公共代码标准导入、指标标准分类框架导入、标准信息项导入、数据标准相关文档上传。
3.1.3.1.3.1	基础数据标准分类导入	将数据标准咨询结果中的基础数据分类框架导入数据库，建立数据分类体系。
3.1.3.1.3.2	公共代码标准导入	导入并存储公共代码标准，如行业代码、地区代码等，用于统一编码规则。
3.1.3.1.3.3	指标标准分类框架导入	导入指标标准的分类框架，构建指标体系，支撑价格监管数据分析。
3.1.3.1.3.4	标准信息项导入	将具体的数据标准信息项导入数据库，包括数据元定义、格式、取值范围等详细信息。
3.1.3.1.3.5	数据标准文档上传	支持上传数据标准相关的文档，如规范文件、指南手册等，便于查阅和管理。
3.1.3.1.3.6	标准更新同步	实现数据标准的更新同步机制，当标准发生变化时，自动更新数据库中的标准

		信息。
3.1.3.1.3.7	标准查询检索	提供数据标准的查询和检索功能，支持按关键词、分类、版本等多种维度查找标准信息。
3.1.3.1.3.8	标准版本新增	实施数据标准的版本新增，记录每次标准变更的历史，确保数据标准的可追溯性。
3.1.3.1.3.9	标准版本修改	实施数据标准的版本修改，记录每次标准变更的历史，确保数据标准的可追溯性。
3.1.3.1.3.10	标准版本删除	实施数据标准的版本删除，记录每次标准变更的历史，确保数据标准的可追溯性。
3.1.3.1.4	价格监管对象基础库	按照数据主题库建设方式，进行价格监管对象数据进行归集，形成价格监管对象基础库
3.1.3.1.4.1	价格数据主题新增	定义价格监管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商品、服务、市场主体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
3.1.3.1.4.2	价格数据主题修改	修改价格监管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商品、服务、市场主体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
3.1.3.1.4.3	价格数据主题删除	删除价格监管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商品、服务、市场主体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
3.1.3.1.4.4	监管对象识别	设计算法和规则，准确识别和区分不同的价格监管对象，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3.1.4.5	数据归集处理	从多个数据源收集和整合价格监管对象的相关数据，包括历史价格、交易记录、市场反馈等。
3.1.3.1.4.6	对象信息完善	补充和完善价格监管对象的信息，如对象属性、地理位置、行业类别等，提高数据丰富度。
3.1.3.1.4.7	数据清洗验证	清洗和验证归集的数据，去除重复、错误或无关的信息，确保数据质量。
3.1.3.1.4.8	对象关系映射	建立价格监管对象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供应商与商品、服务与消费者的关系，支持复杂查询和分析。
3.1.3.1.4.9	数据更新机制	设计数据更新机制，定期或实时地更新价格监管对象基础库，反映最新的市场状况。
3.1.3.1.4.10	信息查询接口	提供查询接口，允许外部系统或用户查询价格监管对象基础库中的数据，支持灵活的查询条件。
3.1.3.1.5	自主定价基础库	按照数据主题库建设方式，进行自主定价基础库数据进行归集，形成自主定价基础库

3.1.3.1.5.1	定价主题新增	定义自主定价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定价策略、成本结构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框架。
3.1.3.1.5.2	定价主题修改	修改自主定价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定价策略、成本结构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框架。
3.1.3.1.5.3	定价主题删除	删除自主定价相关的数据主题，如定价策略、成本结构等，作为数据归集的基础框架。
3.1.3.1.5.4	自主定价数据采集	从企业内部和外部数据源收集自主定价所需的数据，包括历史定价记录、成本信息、销售数据等。
3.1.3.1.5.5	数据整合处理	整合各类自主定价数据，进行数据清洗、转换和格式统一，确保数据的可用性和一致性。
3.1.3.1.5.6	数据查询与分析	提供灵活的数据查询和分析功能，支持用户按多种维度（如时间、产品、地区）查询和分析价格数据。
3.1.3.1.6	价格监管对象价格行为信息库	根据价格监管的内容分行业采集监管对象相关价格行为信息。根据自治区相关行业的实际的信息化系统、监管对象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支持情况按不同优先级，分布持续的采集完善。按照数据主题库建设方式，进行监管对象价格行为信息数据进行归集，形成监管对象价格行为信息库。
3.1.3.1.6.1	行业数据源对接	设计并实现与各行业信息化系统的数据对接机制，如自治区医保局、社保机构、超市信息系统等，确保数据自动且准确地传输。
3.1.3.1.6.2	重要民生服务价格信息采集	自动采集来自重要民生服务的价格信息，实时更新医疗服务行业价格行为数据库。
3.1.3.1.6.3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价格监控	通过与重要民生商品服务信息系统对接，收集商品服务基础信息、标价、结算及打折信息，跟踪民生商品服务的价格波动。
3.1.3.1.6.4	数据优先级排序	根据行业重要性和数据可用性设定数据采集优先级，确保关键数据的及时更新与完整存储。
3.1.3.1.6.5	数据归集与整合	对采集到的各类价格行为信息进行归集和整合，建立统一的数据模型，便于后续分析和利用。
3.1.3.1.6.6	价格行为信息库新增	构建价格行为信息库，包括数据清洗、格式标准化和索引建立，以提高数据检索效率。
3.1.3.1.6.7	价格行为信息库修改	修改价格行为信息库，包括数据清洗、格式标准化和索引建立，以提高数据检索效率。

		索效率。
3.1.3.1.6.8	价格行为信息库删除	删除价格行为信息库，包括数据清洗、格式标准化和索引建立，以提高数据检索效率。
3.1.3.1.6.9	实时数据更新机制	开发实时数据更新机制，确保价格监管对象的信息库能够反映最新的价格行为动态。
3.1.3.1.6.10	数据质量控制流程	设计数据质量控制流程，包括数据校验、异常值处理和一致性检查，保障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3.1.3.1.6.11	数据访问与分析工具	提供数据访问接口和分析工具，支持监管人员进行数据查询、统计分析和报告生成。
3.1.4	价格数据应用中心开发	实现价格数据和社会数据封装成数据服务（Data API），实现数据资源、应用资源有机融合
3.1.4.1	价格监管数据服务管理	将主题数据在数据应用中心注册成服务，为第三方应用授权和提供数据服务，实时记录服务日志。根据认证授权，提供接口服务、文件下载、库表服务等服务内容，同时建立数据服务的认证机制、服务限速、风险管控等机制，保证服务的安全可控、稳定运行。数据服务管理具有管理数据、API 和微应用等与数据资产相关的内容，实现政府部门间的资源共享交换，降低部门间业务交互难度，促进价格监管服务的跨部门业务融合。
3.1.4.1.1	数据服务注册	将主题数据封装为数据服务，上传至数据应用中心，确保数据的可访问性和标准化。
3.1.4.1.2	接口服务提供	开发 RESTful API 等接口服务，使第三方应用能够调用数据服务，获取所需的价格监管数据。
3.1.4.1.3	文件下载服务	提供文件下载功能，允许用户下载数据服务生成的文件，如 CSV、JSON 等格式，方便数据的离线分析。
3.1.4.1.4	库表服务	设计数据库服务，支持第三方应用直接查询或操作数据库中的价格数据，提高数据访问效率。
3.1.4.1.5	身份认证新增	在数据应用服务中，实施用户身份验证和权限校验，确保只有授权的第三方应用可以访问数据服务，保障数据安全。
3.1.4.1.6	身份认证修改	在数据应用服务中，修改用户身份验证和权限校验，确保只有授权的第三方应用可以访问数据服务，保障数据安全。
3.1.4.1.7	身份认证删除	在数据应用服务中，实施用户身份验证和权限校验，确保只有授权的第三方应用可以访问数据服务，保障数据安全。

3.1.4.1.8	服务限速控制	设定请求频率及速率上限，防止服务被过度使用，确保数据服务的稳定性和响应速度。
3.1.4.1.9	风险管控机制	监测服务运行状态，及时发现并处理异常情况，如非法访问尝试、数据泄露风险等，保障服务安全。
3.1.4.1.10	稳定运行监控	实时监控数据服务的运行状态，包括服务可用性、响应时间等，确保服务的高可用性和性能。
3.1.4.1.11	数据服务查询分析	对数据服务进行查询分析，包括调用时间、调用者信息、响应状态等。
3.1.4.2	价格监管数据 API 网关	价格监管数据 API 网关对于需要提供给外部调用的服务 API 进行入口统一、授权统一、监控统一的集中管理。
3.1.4.2.1	价格监管数据 API 服务总线	价格监管数据总线服务，价格监管支撑平台内部关联系统数据获取或同步等接口调用管理服务，包括新增，修改，禁用，启用 API 等网关服务
3.1.4.2.1.1	API 创建	允许管理员创建新的 API，定义其路径、方法、参数和响应格式。
3.1.4.2.1.2	API 修改	提供修改现有 API 的能力，包括更新路径、方法、参数或响应格式。
3.1.4.2.1.3	API 禁用/启用	支持对 API 进行禁用或启用的操作，以控制其是否对外提供服务。
3.1.4.2.1.4	API 状态查询	提供查询 API 当前状态（如启用、禁用）的功能，以便于管理和监控。
3.1.4.2.1.5	API 版本管理	实现 API 版本控制，允许在同一路径下存在多个版本的 API，以适应业务变化。
3.1.4.2.1.6	API 文档生成	自动生成 API 的详细文档，包括路径、参数、响应格式等信息，方便开发者使用。
3.1.4.2.1.7	API 权限管理	设置 API 的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或系统能够调用特定的 API。
3.1.4.2.1.8	API 调用查询	查询所有 API 调用的详细信息，包括调用者、调用时间、响应时间和状态码等。
3.1.4.2.1.9	API 错误处理	设计合理的错误处理机制，当 API 调用失败时，能够返回明确的错误信息。
3.1.4.2.1.10	API 测试工具	提供 API 测试工具，允许开发者在正式调用前测试 API 的功能和性能。
3.1.4.2.2	接口服务（API）key 管理	API 的访问权限控制通过每个 API 接口的 apikey 进行控制，通过对每个接口的 apikey 进行管理实现接口的访问权限控制。
3.1.4.2.2.1	API Key 生成	自动为每个注册的 API 生成唯一的 API Key，用于身份验证和权限控制。
3.1.4.2.2.2	API Key 分配	将生成的 API Key 分配给相应的 API，并与该 API 的访问权限绑定。
3.1.4.2.2.3	API Key 撤销	提供撤销特定 API Key 的功能，以立即

		停止其对 API 的访问权限。
3.1.4.2.2.4	API Key 更新	允许更新或重置 API Key，以应对安全风险或管理需要。
3.1.4.2.2.5	API Key 查询	提供查询 API Key 状态和权限的接口，便于管理员监控和管理。
3.1.4.2.2.6	API Key 权限设置	定义和设置 API Key 的访问权限，控制其可访问的 API 资源。
3.1.4.2.2.7	API Key 使用统计	记录和统计每个 API Key 的使用情况，包括调用次数和频率。
3.1.4.2.2.8	API Key 有效期管理	设定 API Key 的有效期，到期后自动失效，增强安全性。
3.1.4.2.2.9	API Key 黑白名单	创建和维护 API Key 的黑白名单，精细化控制 API 访问权限。
3.1.4.2.2.10	API Key 异常检测	监控 API Key 的使用行为，检测并报告异常活动，保障安全。
3.1.4.2.2.11	API Key 日志审计	保存 API Key 的所有操作日志，包括创建、分配、撤销等，用于审计。
3.1.4.3.3	价格监管数据 API 监测分析	记录 API 服务的访问日志，在 API 服务出现异常时，支持 API 服务异常报警提示。
3.1.4.3.3.1	API 调用分析	查询分析每次 API 服务调用的详细信息，包括调用时间、请求参数、响应状态和响应时间。
3.1.4.3.3.2	异常调用识别	自动识别并标记 API 调用中的异常情况，如响应超时、错误代码返回等。
3.1.4.3.3.3	错误日志存储	将 API 调用中的错误信息存储至日志系统，便于后续问题定位和分析。
3.1.4.3.3.4	异常报警规则新增	新增报警规则，当 API 服务异常达到预设条件时触发报警。
3.1.4.3.3.5	异常报警规则修改	修改报警规则，当 API 服务异常达到预设条件时触发报警。
3.1.4.3.3.6	异常报警规则删除	删除报警规则，当 API 服务异常达到预设条件时触发报警。
3.1.4.3.3.7	实时报警通知	在检测到 API 服务异常时，实时向指定联系人或监控平台发送报警通知。
3.1.4.3.3.8	报警查询分析	查询分析所有报警事件情况，包括报警时间、原因和处理状态。
3.1.4.3.3.9	日志查询与分析	提供日志查询工具，支持按时间范围、API 名称、错误类型等维度筛选和分析日志。
3.1.4.3.3.10	日志数据导出	允许将 API 调用日志导出为标准格式文件，方便离线分析和存档。
3.1.5	价格监管数据建模	依据监管标准、监管内容、监管行为等数据基础库，构建“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不正当价格行为，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等”价格行为分析模型，对价格行为进行全面透彻的感知，通过各种价

		格行为数据模型比对、处理、分析，实现对价格行为的有效监督、检查和管理。支持对多维数据的洞察能力，能够基于数据洞察软件环境，实现业务所需要的大数据多维分析和建模。支持机器学习的大数据建模、数据预处理、数据分析和算法训练。支持和提供当前主流的所有大数据机器学习相关算法，包括但不限于分类、聚类、关联、预测等各方面的常用算法，并提供方便构建和训练算法的集成环境。
3.1.5.1	价格监管大数据建模	
3.1.5.1.1	价格大数据业务建模	支持灵活的数据表建模管理，快速完成业务建模，通过表关系配置或 sql 语句快速建模
3.1.5.1.1.1	大数据模型设计器	提供可视化界面，允许用户拖放字段来创建和编辑数据表，支持字段类型定义和约束设置，简化数据表设计过程。
3.1.5.1.1.2	关系模型构建器	通过直观的界面展示数据表间的关系，支持一对一、一对多和多对多关系的定义，确保数据完整性。
3.1.5.1.1.3	SQL 脚本编辑器	集成 SQL 编辑器，支持编写复杂的 SQL 查询语句，用于数据抽取、清洗和建模，满足高级数据处理需求。
3.1.5.1.1.4	数据模型导入	支持通过文件的形式对逻辑模型进行导入
3.1.5.1.1.5	数据模型导出	支持通过文件的形式对逻辑模型进行导出
3.1.5.1.1.6	模型版本追踪	记录每一次建模操作的历史，包括创建、修改和删除动作，便于审计和回溯。
3.1.5.1.1.7	模型校验工具	自动检测数据模型的完整性和一致性，防止因模型设计错误导致的数据质量问题，提升数据可靠性。
3.1.5.1.1.8	数据映射新增	支持数据源到目标表的字段映射配置，确保数据转换的正确性和效率，适用于数据集成和迁移场景。
3.1.5.1.1.9	数据映射修改	支持数据源到目标表的字段映射修改，确保数据转换的正确性和效率，适用于数据集成和迁移场景。
3.1.5.1.1.10	数据映射删除	支持数据源到目标表的字段映射删除，确保数据转换的正确性和效率，适用于数据集成和迁移场景。
3.1.5.1.2	价格大数据实体建模	支持对表、字段、关系、视图等的实体模型定义
3.1.5.1.2.1	表结构新增	允许设计人员定义用于存储价格监管数据的数据库表，包括字段名称、数据类型和约束条件。
3.1.5.1.2.2	表结构修改	允许设计人员修改用于存储价格监管数

		据的数据库表，包括字段名称、数据类型和约束条件。
3.1.5.1.2.3	表结构删除	允许设计人员删除用于存储价格监管数据的数据库表，包括字段名称、数据类型和约束条件。
3.1.5.1.2.4	字段属性新增	提供功能以详细配置每个字段的属性，如是否可为空、默认值、注释以及索引设置，确保数据质量。
3.1.5.1.2.5	字段属性修改	提供功能以修改每个字段的属性，如是否可为空、默认值、注释以及索引设置，确保数据质量。
3.1.5.1.2.6	字段属性删除	删除字段的属性，如是否可为空、默认值、注释以及索引设置，确保数据质量。
3.1.5.1.2.7	数据关系映射	支持定义表之间的关联关系，如外键约束，实现数据引用的完整性，便于复杂查询和分析。
3.1.5.1.2.8	视图创建工具	通过图形化界面或 SQL 脚本创建视图，将多个数据表的数据整合在一起，提供统一的数据访问视图。
3.1.5.1.2.9	模型变更跟踪	记录模型设计的每一次变更，包括创建、修改和删除操作，便于审计和历史版本恢复。
3.1.5.1.2.10	数据字典同步	自动更新和维护数据字典，反映模型设计的最新状态，包括表和字段的元数据信息。
3.1.5.1.3	价格大数据模型展示	可视化 E-R 图展示数据模型，支持数据反向建模
3.1.5.1.3.1	E-R 图生成器	自动生成实体-关系(E-R)图，直观展示数据库中的实体、属性和关系，帮助理解数据模型结构。
3.1.5.1.3.2	反向工程工具	支持从现有数据库中反向生成 E-R 图，便于理解和分析已有的数据模型，特别适合已有系统的改造和升级。
3.1.5.1.3.3	图形化编辑器	提供交互式的图形界面，允许设计人员直接在 E-R 图上进行修改，如添加、删除或调整实体和关系。
3.1.5.1.3.4	实体属性编辑	在 E-R 图中直观显示各实体的属性，支持直接编辑属性名称、类型和约束，保持数据模型的准确性。
3.1.5.1.3.5	关系管理器	显示并允许维护实体间的各种关系，如一对一、一对多或多对多，确保数据模型能够准确反映业务逻辑。
3.1.5.1.3.6	索引与键可视化	在 E-R 图中清晰标识主键、外键和索引，帮助设计人员快速识别和理解数据表间的关键联系。
3.1.5.1.3.7	版本控制集成	将 E-R 图的变更纳入版本控制系统，确保每次修改都有迹可循，方便回溯和协同工作。

3.1.5.1.3.8	导出与分享	支持将 E-R 图导出为多种格式（如 PDF、PNG），便于分享给团队成员或存档，促进团队沟通和项目管理。
3.1.5.1.3.9	自动布局优化	提供自动布局算法，优化 E-R 图的视觉效果，使复杂的数据模型更易于阅读和理解。
3.1.5.1.4	价格大数据模型实体化	对于已创建的数据模型可以根据选择的数据库类型，实体化为相应的表结构包括实体表的创建、编辑、删除、搜索、查看等
3.1.5.1.4.1	数据模型选择	用户可选择要实体化的数据模型，以便将其转化为具体的数据库表结构。
3.1.5.1.4.2	数据库类型选择	允许用户指定目标数据库类型（如 MySQL, PostgreSQL, Oracle 等），确保模型转换的兼容性。
3.1.5.1.4.3	实体表创建	根据选定的数据模型，自动生成对应实体的数据库表，包括必要的字段和约束。
3.1.5.1.4.4	实体表编辑	提供界面或工具来修改已创建的实体表结构，如增删字段、调整数据类型等。
3.1.5.1.4.5	实体表删除	安全地删除不再需要的实体表，同时处理好与之相关的依赖关系，避免数据丢失。
3.1.5.1.4.6	实体表搜索	支持按关键词或过滤条件快速查找实体表，方便用户定位特定的表结构。
3.1.5.1.4.7	实体表查看	显示实体表的详细信息，包括字段列表、约束条件、索引等元数据。
3.1.5.1.4.8	主题域关联	确保每个实体表都可关联到一个或多个主题域，便于管理和分类。
3.1.5.1.4.9	字段映射确认	手动或自动确认数据模型中的字段与数据库表字段之间的映射关系。
3.1.5.1.4.10	约束条件应用	根据数据模型中的规则，自动在实体表上应用主键、外键、唯一性等约束条件。
3.1.5.1.4.11	数据一致性检查	在实体化过程中，执行数据一致性检查，确保数据模型与数据库表的一致性。
3.1.5.1.4.12	实体关系图生成	自动生成实体间的关系图，直观展示各实体表之间的关联和依赖。
3.1.5.1.4.13	模型版本管理	支持数据模型的版本控制，便于跟踪变更历史和回滚至之前的版本。
3.1.5.1.5	价格大数据模型标准	能够可视化定义数据逻辑模型，支持引用数据标准、数据实体形成逻辑模型
3.1.5.1.5.1	可视化大数据模型	提供图形化界面，允许用户通过拖拽操作来定义数据逻辑模型，直观展示实体、属性和关系。
3.1.5.1.5.2	数据标准引用	支持在构建逻辑模型时引用预设的数据标准，确保模型符合行业规范和企业标准。
3.1.5.1.5.3	数据实体创建	允许用户定义和维护数据实体，包括实体的命名、属性设定和关系链接。

3.1.5.1.5.4	数据实体属性定义	为数据实体添加属性，包括属性类型、长度、是否必填、默认值等详细设置。
3.1.5.1.5.5	数据实体关系建立	建立实体间的关联关系，如一对一、一对多、多对多，并定义关联规则和约束条件。
3.1.5.1.5.6	大数据模型规则新增	新增业务规则，如数据完整性、数据有效性检查规则，确保数据质量。
3.1.5.1.5.7	大数据模型规则修改	修改业务规则，如数据完整性、数据有效性检查规则，确保数据质量。
3.1.5.1.5.8	大数据模型规则删除	删除业务规则，如数据完整性、数据有效性检查规则，确保数据质量。
3.1.5.1.5.9	大数据模型版本控制	管理数据模型的不同版本，支持模型的更新迭代，保留历史版本以备追溯。
3.1.5.2	价格大数据数据开发	价格大数据开发是提供非传统的工具来对大量已经采集的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进行开发，对数据进行加载、清洗、转换、计算等操作，进而获得分析和预测结果的数据处理技术。提供数据表、CSV、EXCEL、文件、JSON、XML、算法模型等多种数据输入方式。
3.1.5.2.1	价格大数据数据集管理	支持关联、筛选、分组、建立层次、格式设置、逻辑计算等；自助数据集支持引用原生 SQL 数据集、可视化数据集、JAVA 数据集、即席查询和透视分析等数据集
3.1.5.2.1.1	关联数据集	允许用户将多个数据集链接起来，通过共同的关键字段合并数据，以提供更全面的价格分析视角。
3.1.5.2.1.2	筛选数据	提供条件过滤器，使用户能够基于特定的价格、时间范围、商品服务类别等标准筛选数据集。
3.1.5.2.1.3	数据分组	支持按不同维度（如地区、品牌、商品服务类型）对数据进行分组，便于比较和汇总分析。
3.1.5.2.1.4	建立层次结构	能够创建数据的多级分类体系，比如按国家-省份-城市层级展示价格数据，增强数据可读性。
3.1.5.2.1.5	格式设置	允许自定义数据展示格式，如货币符号、日期格式等，确保数据呈现清晰易懂。
3.1.5.2.1.6	引用原生 SQL 数据集	直接访问和操作存储在关系型数据库中的原始价格数据，利用 SQL 查询的灵活性和强大功能。
3.1.5.2.1.7	可视化数据集	利用图表、图形和其他可视化工具展示价格数据，帮助用户直观理解数据趋势和模式。
3.1.5.2.1.8	JAVA 数据集	支持通过 JAVA 编程接口导入和处理数据，适用于需要复杂逻辑处理的价格数据分析场景。

3.1.5.2.1.9	即席查询	允许用户即时提出问题并获取答案，无需预先定义查询，提高数据探索的效率和灵活性。
3.1.5.2.1.10	透视分析	提供数据透视功能，让用户可以从多个角度分析数据，快速汇总和对比不同维度的价格信息。
3.1.5.2.2	价格大数据加工管理	对采集的数据进行预处理，如中间计算，生成中间数据，数据的分类等服务
3.1.5.2.2.1	异常数据比对	对异常数据进行比对。
3.1.5.2.2.2	缺少数据清洗	自动识别并处理数据缺失值，确保数据质量。
3.1.5.2.2.3	重复数据清洗	自动识别并处理重复数据，确保数据质量。
3.1.5.2.2.4	中间计算处理	执行初步的数学运算，如平均价格计算、价格变动率计算等，生成用于后续分析的中间数据。
3.1.5.2.2.5	数据标准化	将不同来源的数据统一到相同的标准和单位下，便于比较和整合。
3.1.5.2.2.6	数据分类	根据产品类别、地区、时间等属性自动分类数据，为后续分析提供结构化的数据集。
3.1.5.2.2.7	时间序列处理	对具有时间属性的数据进行处理，如按日、周、月聚合，识别季节性变化。
3.1.5.2.2.8	数据映射与转换	将原始数据转换成适合模型训练的格式，如将类别标签转换为数值编码。
3.1.5.2.2.9	数据垂直拆分	对已经进行数据治理的数据进行数据垂直拆分，把表按应用服务功能模块划分到不同数据集中。
3.1.5.2.2.10	数据水平拆分	对已经进行数据治理的数据进行数据水平拆分，把表按区域信息，时间信息等进行划分到不同数据集中。
3.1.5.2.2.11	数据多表连接	对已经进行数据治理的数据将多个表通过特定的条件连接起来，形成一个标准数据集。
3.1.5.2.2.12	数据训练集切分	按照一定规则分割训练集，支持模型的开发和评估。
3.1.5.2.2.13	数据验证集切分	按照一定规则分割验证集，支持模型的开发和评估。
3.1.5.2.2.14	数据测试集切分	按照一定规则分割测试集，支持模型的开发和评估。
3.1.5.2.2.15	数据完整性检查与评估	定期评估数据的完整性，确保数据满足分析要求。
3.1.5.2.2.16	数据准确性检查与评估	定期评估数据的准确性，确保数据满足分析要求。
3.1.5.2.2.17	数据一致性检查与评估	定期评估数据的一致性，确保数据满足分析要求。
3.1.5.2.2.18	特征工程	从原始数据中提取有意义的特征，以提高模型的预测性能。

3.1.5.2.2.19	数据审计	记录数据处理的全过程，确保数据的可追溯性和合规性。
3.1.5.2.3	价格大数据标准化设置服务	对原始信息资源进行标准化映射加工，检查原始信息资源的中文名、英文名、数据类型、数据长度、关联代码、中文全品、关联数据元、值域说明、内部标识符等是否与标准一致，不一致的要按照标准进行映射
3.1.5.2.3.1	中文名标准化	检查并修正数据集中字段的中文名称，确保与标准化命名保持一致。
3.1.5.2.3.2	英文名标准化	校验和调整字段的英文名称，符合既定的英文命名规范。
3.1.5.2.3.3	数据类型校正	确认每个字段的数据类型（如整型、浮点型、字符串）正确无误，不匹配时进行转换。
3.1.5.2.3.4	数据长度验证	验证数据项的长度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对超出或不足的长度进行调整。
3.1.5.2.3.5	关联代码标准化	确保数据项中的关联代码遵循标准编码体系，对错误或过时的编码进行更新。
3.1.5.2.3.6	中文全称规范化	对数据项的中文全称进行检查，保证其表述清晰且与标准化术语一致。
3.1.5.2.3.7	关联数据元映射	将数据项与标准数据元进行对照，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和可比性。
3.1.5.2.3.8	值域说明规范	明确数据项允许的值范围或枚举，不符合规定的值需进行修正或标注。
3.1.5.2.3.9	内部标识符标准化	统一数据项的内部标识符，使其在系统内部唯一且易于追踪。
3.1.5.2.3.10	标准一致性检查	自动化检查数据项是否完全符合标准化设定，标识出任何偏差。
3.1.5.2.3.11	标准映射加工	对不一致的数据项执行映射操作，将其转换至标准格式或值。
3.1.5.3	价格大数据算法训练	
3.1.5.3.1	价格聚类规则	通过价格数据对聚类算法规则进行算法训练
3.1.5.3.2	价格分类规则	通过价格数据对价格分类算法规则进行算法训练
3.1.5.3.3	价格回归规则	通过价格数据对价格回归算法规则进行算法训练
3.1.5.3.4	价格关联规则	通过价格数据对价格关联规则算法进行算法训练
3.1.5.3.5	价格其他算法新增	新增基于 R 语言的统计算法，文本等非结构化数据建模的算法
3.1.5.3.6	价格其他算法修改	修改基于 R 语言的统计算法，文本等非结构化数据建模的算法
3.1.5.3.7	价格其他算法删除	删除基于 R 语言的统计算法，文本等非结构化数据建模的算法
3.1.5.3.8	价格算法上传	将算法进行上传，以供进行算法模型的调用。

3.1.5.3.9	价格算法安装	对已经上传的算法，进行安装以便检测测试与生效。
3.1.5.3.10	价格算法卸载	对已经不用或者淘汰的算法进行卸载。
3.1.5.3.11	算法参数新增	算法参数的新增，包括需为每个算法配置数据源地址、目的地地址
3.1.5.3.12	算法参数修改	算法参数的查询，包括需为每个算法配置数据源地址、目的地地址
3.1.5.3.13	算法参数删除	算法参数的删除，包括需为每个算法配置数据源地址、目的地地址
3.1.5.3.14	算法参数查询	算法参数的查询，查看算法配置数据源地址、目的地地址
3.1.5.3.15	价格算法调用	提供算法接入调用框架，支持主流的机器学习、知识发现算法，如关联规则、决策树、神经网络、支持向量机、KMeans等算法接入。
3.1.5.3.16	模型二分类评估	模型二分类评估，评估报告以图表或表格方式展现。模型评估报告帮助用户直观认识模型效果
3.1.5.3.17	模型多分类评估	模型多分类评估，评估报告以图表或表格方式展现。模型评估报告帮助用户直观认识模型效果
3.1.5.3.18	模型混淆矩阵评估	模型混淆矩阵评估，评估报告以图表或表格方式展现。模型评估报告帮助用户直观认识模型效果
3.1.5.4	价格大数据模型验证	基于一系列科学过程对价格模型进行验证及科学评估优化。
3.1.5.4.1	价格大数据模型管理	支持通过可视化页面对价格模型进行可视化管理、维护，支持模型的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
3.1.5.4.1.1	价格模型创建	提供界面让用户能够定义新的价格模型，包括模型命名、参数设定及算法选择。
3.1.5.4.1.2	模型编辑工具	设计可视化编辑器，允许用户调整现有模型的结构与参数，简化复杂模型的修改过程。
3.1.5.4.1.3	模型删除确认	实现模型删除功能，但需经过二次确认，防止误操作导致重要模型丢失。
3.1.5.4.1.4	版本控制管理	引入版本控制系统，记录每次模型更改，支持回滚至任意历史版本，保障模型演进的安全与可追溯性。
3.1.5.4.1.5	模型状态追踪	开发模型状态监控功能，显示模型的当前状态（如训练中、可用、已停用等），便于用户了解模型的实时情况。
3.1.5.4.2	价格模型分类管理	支持通过可视化页面对数据图谱的分级分类进行可视化管理、维护，支持按部门、主题、业务域等维度对元数据图谱进行分级分类操作。
3.1.5.4.2.1	分类体系构建	设计并实现分类体系架构，支持按部门、

		主题、业务域等多维度划分价格模型，便于管理和检索。
3.1.5.4.2.2	可视化编辑工具	提供直观的界面，允许用户通过拖放、点击等交互方式，对模型分类进行添加、修改和删除操作。
3.1.5.4.2.3	分类体系新增	提供直观的界面，允许用户通过拖放、点击等交互方式，对模型分类进行添加、修改和删除操作。
3.1.5.4.2.4	分类体系修改	提供直观的界面，允许用户通过拖放、点击等交互方式，对模型分类进行添加、修改和删除操作。
3.1.5.4.2.5	分类体系删除	提供直观的界面，允许用户通过拖放、点击等交互方式，对模型分类进行添加、修改和删除操作。
3.1.5.4.2.6	动态分类映射	实现模型与分类标签的动态关联，当模型属性或分类体系发生变化时，自动更新分类映射关系。
3.1.5.4.2.7	权限控制新增	设置分类管理的权限级别，确保只有授权用户才能对模型分类进行修改，保护数据安全性与一致性。
3.1.5.4.2.8	权限控制修改	修改分类管理的权限级别，确保只有授权用户才能对模型分类进行修改，保护数据安全性与一致性。
3.1.5.4.2.9	权限控制删除	删除分类管理的权限级别，确保只有授权用户才能对模型分类进行修改，保护数据安全性与一致性。
3.1.5.4.2.10	搜索与过滤功能	开发基于分类的搜索与过滤机制，用户可快速定位特定部门、主题或业务域下的所有价格模型。
3.1.5.4.2.11	审批流程集成	结合审批流程，对重大分类变动（如新增部门分类）进行审核，保证分类体系的严谨性和权威性。
3.1.5.4.3	价格模型比对	价格数据模型比对。
3.1.5.4.3.1	模型差异检测	识别两个或多个价格数据模型之间的结构和参数差异，高亮显示不同之处。
3.1.5.4.3.2	可视化对比工具	提供可视化的模型对比界面，用户可以通过图形化的方式直观理解模型间的异同，支持逐层展开细节。
3.1.5.4.4	价格模型计算	价格模型进行执行处理，生成运算结果。
3.1.5.4.4.1	模型加载	实现模型文件的加载与解析，确保价格模型能够被正确读取并准备执行。
3.1.5.4.4.2	数据预处理	对输入数据进行清洗、转换和格式化，确保数据符合模型计算要求。
3.1.5.4.4.3	模型执行引擎	构建核心计算模块，执行价格模型算法，处理输入数据，生成预测或分析结果。
3.1.5.4.4.4	结果输出	设计结果输出接口，将模型运算结果以标准化格式呈现，便于后续使用或展示。
3.1.5.4.4.5	错误处理机制	实施异常检测与错误处理流程，确保在

		数据异常或模型执行失败时系统稳定，并提供反馈信息。
3.1.5.4.4.6	模型查询分析	查询分析模型，包括输入数据、执行时间、输出结果及任何异常情况，用于审计和问题排查。
3.1.5.4.5	价格模型映射	支持通过可视化页面映射图谱模型的数据源，支持基于数据源进行图谱模型属性同步，同步完成后支持通过可视化页面展示图谱模型属性信息所属数据源的字段信息、主外键关系信息等
3.1.5.4.5.1	可视化数据源映射	提供用户界面以图形化方式指定数据源与模型属性之间的关联，实现直观的数据映射。
3.1.5.4.5.2	数据源同步新增	支持自动或手动同步数据源更新至图谱模型，保持模型属性与实际数据的一致性。
3.1.5.4.5.3	数据源同步修改	支持自动或手动修改同步数据源更新至图谱模型，保持模型属性与实际数据的一致性。
3.1.5.4.5.4	数据源同步删除	支持自动或手动删除同步数据源更新至图谱模型，保持模型属性与实际数据的一致性。
3.1.5.4.5.5	图谱模型构建	基于映射关系，自动生成或更新图谱模型，反映数据源结构和属性。
3.1.5.4.5.6	主外键关系识别	在数据源同步过程中，自动检测和标记主外键关系，强化数据间逻辑联系的表达。
3.1.5.4.5.7	属性信息展示	在可视化页面上展示图谱模型属性的详细信息，包括所属数据源、字段名和类型等。
3.1.5.4.5.8	字段信息编辑	允许用户在可视化界面上编辑字段信息，如添加注释、调整属性等，增强模型的可读性和实用性。
3.1.5.4.5.9	关系图表展示	以图表形式展示数据源之间的主外键关系，帮助用户理解数据结构和连接方式。
3.1.5.4.6	价格模型属性管理	提供模型实体属性管理，支持通过可视化配置页面为模型实体配置属性信息，属性信息项包括属性标识、名称、类型、长度、来源等支持基于数据库、Excel、元数据等方式进行模型实体导入
3.1.5.4.6.1	模型实体新增	允许用户定义新的模型实体，作为价格监管数据的基本单位。
3.1.5.4.6.2	模型实体修改	允许用户修改新的模型实体，作为价格监管数据的基本单位。
3.1.5.4.6.3	模型实体删除	允许用户删除新的模型实体，作为价格监管数据的基本单位。
3.1.5.4.6.4	模型属性信息新增	提供可视化界面，用于设置模型实体的属性，如标识、名称、类型、长度和来

		源等。
3.1.5.4.6.5	模型属性信息修改	提供可视化界面，用于修改模型实体的属性，如标识、名称、类型、长度和来源等。
3.1.5.4.6.6	模型属性信息删除	提供可视化界面，用于删除模型实体的属性，如标识、名称、类型、长度和来源等。
3.1.5.4.6.7	模型属性查询	支持对已配置的属性进行查询分析，确保属性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3.1.5.4.6.8	数据源导入功能	支持从数据库、Excel 文件或元数据中批量导入模型实体及其属性，简化初始配置过程。
3.1.5.4.6.9	价格模型导入模板新增	提供导入模板的下载和管理，指导用户按照正确的格式准备数据源文件，提高导入成功率。
3.1.5.4.6.10	价格模型导入模板修改	修改导入模板的下载和管理，指导用户按照正确的格式准备数据源文件，提高导入成功率。
3.1.5.4.6.11	价格模型导入模板删除	删除导入模板，指导用户按照正确的格式准备数据源文件，提高导入成功率。
3.1.5.4.6.12	模型属性批量更新	允许用户批量更新模型实体的属性信息，适用于属性变更或数据清洗场景。
3.1.5.4.6.13	属性信息搜索筛选	用户可以搜索和筛选模型实体的属性信息，便于管理和监控模型状态。
3.1.5.4.7	价格模型关联管理	提供模型实体关系映射，支持手动拖拽关系映射、数据库主外键关联关系映射、实体名称模糊匹配映射等多种方式映射模型实体关联关系，明确实体间关联关系及分布情况。
3.1.5.4.7.1	手动关系绘制	提供交互式画布，允许用户通过拖拽操作直观建立或调整模型实体间的关联关系。
3.1.5.4.7.2	主外键关联映射	自动检测数据库中的主外键关系，并将其映射为模型实体间的连接，简化关联管理。
3.1.5.4.7.3	模糊匹配关联	支持基于实体名称的模糊匹配，智能推荐可能的关联实体，减少手动查找工作量。
3.1.5.4.7.4	关系类型定义	用户可定义实体间关系的类型，如“一对多”、“多对一”或“多对多”，细化关联描述。
3.1.5.4.7.5	关联规则验证	实施规则检查，确保实体关联遵循预设的业务逻辑，避免无效或错误的连接。
3.1.5.4.7.6	关系分布视图	生成模型实体关联的分布图，直观展示实体间的关系网络，便于整体把握和分析。
3.1.5.4.7.7	映射历史记录	保存所有关系映射操作的历史记录，支持回溯和恢复，确保数据的可追溯性。

3.1.5.4.7.8	动态更新机制	当数据库结构变化时，系统自动更新模型实体的关联关系，保持映射的实时有效性。
3.1.5.4.8	价格模型调度管理	提供图谱调度，图谱模型及属性信息配置完成后支持定时采集元数据及关联关系信息，更新图谱属性、关联关系并将更新后的图谱模型及属性信息、关联关系存储于图数据库中，支持手动触发调度、批量调度、实时触发调度、定时触发调度等。
3.1.5.4.8.1	元数据采集新增	新增元数据采集策略，指定采集的元数据类型与频率，支持按需定制采集计划。
3.1.5.4.8.2	元数据采集修改	修改元数据采集策略，指定采集的元数据类型与频率，支持按需定制采集计划。
3.1.5.4.8.3	元数据采集删除	删除元数据采集策略，指定采集的元数据类型与频率，支持按需定制采集计划。
3.1.5.4.8.4	图谱属性更新	定期或手动触发，更新图谱中节点的属性信息，确保数据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3.1.5.4.8.5	关联关系同步	同步并更新图谱中节点间的关联关系，反映最新的市场动态与实体间联系。
3.1.5.4.8.6	手动调度执行	提供界面或命令行工具，允许用户即时手动触发图谱数据的采集与更新流程。
3.1.5.4.8.7	模型调度批量新增	支持一次性设定多个图谱的调度任务，实现批量处理，提高效率。
3.1.5.4.8.8	模型调度批量修改	支持一次性修改多个图谱的调度任务，实现批量处理，提高效率。
3.1.5.4.8.9	模型调度批量删除	支持一次性删除多个图谱的调度任务，实现批量处理，提高效率。
3.1.5.4.8.10	实时调度响应	对于需要立即反应的市场变化，提供实时调度机制，快速更新图谱状态。
3.1.5.4.8.11	定时任务新增	用户可设置定时任务，系统在预定时间自动执行图谱数据的采集与更新。
3.1.5.4.8.12	定时任务修改	用户可修改定时任务，系统在预定时间自动执行图谱数据的采集与更新。
3.1.5.4.8.13	定时任务删除	用户可删除定时任务，系统在预定时间自动执行图谱数据的采集与更新。
3.1.5.4.8.14	调度日志记录	记录每一次调度操作的时间、执行结果与异常信息，便于追踪与审计。
3.1.5.4.8.15	图数据库集成	将更新后的图谱模型、属性信息与关联关系存储至图数据库，确保数据的一致性与完整性。
3.1.5.4.8.16	调度策略维护	用户可维护和修改调度策略，灵活适应不同场景下的数据更新需求。
3.1.5.4.8.17	异常处理机制	设计异常处理逻辑，当采集或更新过程出现错误时，能够及时发现并采取补救措施。
3.1.5.4.9	价格模型监控	平台提供监控总览功能，支持通过可视化页面查看平台整体运行情况，在数据

		中心可通过可视化页面查看任务的运行情况、数据库连通情况、前置库使用情况等信息。
3.1.5.4.9.1	监控总览面板	设计可视化仪表盘，展示平台整体运行状态，包括任务执行概览、资源使用率等关键指标。
3.1.5.4.9.2	任务运行监控	实时监控所有任务的状态，包括执行中、已完成、失败的任务数量及具体信息。
3.1.5.4.9.3	数据库连通性检测	定期检查数据库连接状态，及时发现并预警连通性问题，确保数据交互顺畅。
3.1.5.4.9.4	前置库使用监测	监控前置库的使用情况，包括存储容量、读写速度、查询响应时间等，确保高效运行。
3.1.5.4.9.5	异常任务报警	自动识别并标记异常任务，如超时、失败等，通过邮件或短信通知管理员。
3.1.6	价格监测数据中心	基于价格大数据平台，实现“采价、报价、数据处理、分析预警、指数发布”等业务流程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探索建立价格监测模型，对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开展实时监测，全面提升价格异常波动分析预警水平；构建价格监测历史数据库，整合价格监测信息资源，为价格分析提供数据支撑；开展面向公众的价格信息服务功能，发挥价格监测服务社会民生的作用
3.1.6.1	价格监测基础管理	对价格监测的基础信息进行管理
3.1.6.1.1	新增价格监测点	新增价格监测点基本信息，监测点名称，地址，描述信息
3.1.6.1.2	修改价格监测点	修改价格监测点基本信息，监测点名称，地址，描述信息
3.1.6.1.3	删除价格监测点	删除价格监测点基本信息，监测点名称，地址，描述信息
3.1.6.1.4	新增价格监测单位信息	新增价格监测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
3.1.6.1.5	修改价格监测单位信息	修改价格监测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
3.1.6.1.6	删除价格监测单位信息	删除价格监测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
3.1.6.1.7	新增价格监测人员信息	新增价格监测人员信息，监测人姓名，联系方式
3.1.6.1.8	修改价格监测人员信息	修改价格监测人员信息，监测人姓名，联系方式
3.1.6.1.9	删除价格监测人员信息	删除价格监测人员信息，监测人姓名，联系方式
3.1.6.1.10	新增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	新增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与监测点进行关联
3.1.6.1.11	修改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	修改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与监测点进行关联

3.1.6.1.12	删除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	删除监测点商品服务信息，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与监测点取消关联
3.1.6.1.13	新增监测价格类型信息	新增监测价格类型信息，如：零售价、批发价、出场价、购入价等
3.1.6.1.14	修改监测价格类型信息	修改监测价格类型信息，如：零售价、批发价、出场价、购入价等
3.1.6.1.15	删除价格监测类型信息	删除监测价格类型信息，如：零售价、批发价、出场价、购入价等
3.1.6.1.16	新增监测任务类型	新增监测任务的类型，以设置任务的类型（常规监测、临时监测等）
3.1.6.1.17	修改监测任务类型	修改监测任务的类型，以设置任务的类型（常规监测、临时监测等）
3.1.6.1.18	删除监测任务类型	删除监测任务的类型
3.1.6.2	价格监测数据填报管理	实现对价格监测数据填报（提供 APP 或者应用小程序）
3.1.6.2.1	新增价格监测数据报送任务	新增可将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相关分组用户，生成价格检测数据采集任务。
3.1.6.2.2	修改价格监测数据报送任务	修改可将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相关分组用户，生成价格检测数据采集任务。
3.1.6.2.3	删除价格监测数据报送任务	删除可将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相关分组用户，生成价格检测数据采集任务。
3.1.6.2.4	新增价格监测模板权限	创建的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特定的分组用户，控制哪些用户可以使用哪些模板。
3.1.6.2.5	修改价格监测模板权限	修改的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特定的分组用户，控制哪些用户可以使用哪些模板。
3.1.6.2.6	删除价格监测模板权限	删除数据采集模板授权给特定的分组用户
3.1.6.2.7	新增监测分组用户管理	新增将监测任务进行分组用户管理
3.1.6.2.8	修改监测分组用户管理	修改将监测任务进行分组用户管理
3.1.6.2.9	删除监测分组用户管理	删除监测任务进行分组用户管理
3.1.6.2.10	数据采集任务生成	授权后，分组用户可以基于模板生成具体的价格监测数据采集任务。
3.1.6.2.11	任务执行与数据上传	用户根据生成的任务进行市场数据采集，并通过系统上传采集到的数据。
3.1.6.2.12	数据验证与反馈	系统自动验证上传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数据给予反馈并要求修正。
3.1.6.2.13	任务状态查询	提供任务执行状态的查询功能，包括任务进度、完成情况以及数据验证结果。
3.1.6.2.2	价格监测数据报送管理	提供数据在线填报表单组件定义，支持文本框、文本域、下拉选择、单选按钮、复选框、文件上传、开关按钮、日期选择、时间选择等组件，提供表单组件排序定义，实现表单的可视化配置管理，支撑离线数据在线填报，修改，删除
3.1.6.2.2.1	表单组件定义	定义和管理在线填报表单的各类组件，如文本框、文本域、下拉列表等，以支持数据的多样化输入。

3.1.6.2.2.2	文本框输入	支持用户输入简短的文本信息，适用于单一数据项的录入。
3.1.6.2.2.3	文本域输入	提供多行文本输入区域，适合较长或自由格式的文本数据录入。
3.1.6.2.2.4	下拉选择输入	为用户提供预设选项的选择，以标准化方式收集数据。
3.1.6.2.2.5	单选按钮输入	提供多个互斥选项，用户只能选择其中一个，用于收集二选一或多选一类型的数据。
3.1.6.2.2.6	复选框输入	允许多个选项被同时选择，适用于多选类型的数据收集。
3.1.6.2.2.7	文件上传功能	支持用户上传相关文件作为数据附件或证明材料。
3.1.6.2.2.8	开关按钮功能	提供开启/关闭状态的设置，用于收集布尔类型的数据。
3.1.6.2.2.9	日期选择功能	提供日期选择器，用于精确收集事件发生的日期信息。
3.1.6.2.2.10	时间选择功能	提供时间选择器，用于精确收集事件发生的具体时间。
3.1.6.2.2.11	组件排序与布局	允许自定义表单组件的排列顺序和布局，优化数据录入流程。
3.1.6.2.2.12	可视化配置管理	通过直观的界面管理表单组件，无需编码即可调整和维护表单。
3.1.6.2.2.13	离线数据导入	支持将离线收集的数据批量导入系统，简化数据录入过程。
3.1.6.2.2.14	数据修改功能	允许对已填报的数据进行编辑和修改，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3.1.6.2.2.15	数据删除功能	提供对错误或过时数据的删除操作，保持数据集的清洁和有效。
3.1.6.2.2.16	数据保存与提交	实现数据的即时保存和最终提交功能，确保数据安全和完整。
3.1.6.2.2.17	数据版本控制	记录数据的历次修改，支持回溯到之前的版本，保障数据可追踪性。
3.1.6.2.2.18	错误提示与验证	在数据填报过程中提供实时的输入验证和错误提示，保证数据质量。
3.1.6.2.3	价格监测数据审核	实现人工审核、逐项任务数据审核、数据汇总审核、分级数据审核等功能
3.1.6.2.3.1	逐项任务数据审核	对每个独立的数据条目进行逐一审核，确保每一项数据都经过仔细核对。
3.1.6.2.3.2	数据汇总审核功能	对汇总后的数据进行整体审核，检查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以及是否存在异常值。
3.1.6.2.3.3	审核进度跟踪	监控审核流程的进展，提供审核任务的状态更新，便于管理整个审核流程。
3.1.6.2.3.4	审核意见记录	记录审核人员的反馈和意见，包括对数据的修正建议或拒绝原因。
3.1.6.2.3.5	审核历史查询	存储所有的审核记录，允许查询历史审核详情，包括审核人、审核时间和审核

		结果。
3.1.6.2.3.6	审核结果通知	向数据提交者或相关人员发送审核结果通知，包括审核通过或需要修正的信息。
3.1.6.2.3.7	异常数据标记	允许审核人员标记疑似错误或异常的数据，以便进一步调查或修正。
3.1.6.2.4	价格监测数据自动审核	根据定义审核条件，对数据填报内容实现自动审核匹配分析
3.1.6.2.4.1	自动审核规则新增	新增审核逻辑与条件，如价格变动阈值、数据格式规范等，用于自动化审核过程。
3.1.6.2.4.2	自动审核规则修改	修改审核逻辑与条件，如价格变动阈值、数据格式规范等，用于自动化审核过程。
3.1.6.2.4.3	自动审核规则删除	删除审核逻辑与条件，如价格变动阈值、数据格式规范等，用于自动化审核过程。
3.1.6.2.4.4	数据格式验证	检查上传数据是否符合预定义的格式要求，例如日期格式、数值范围等。
3.1.6.2.4.5	异常价格识别	自动识别超出正常波动范围的价格，标记可能的录入错误或市场异常情况。
3.1.6.2.4.6	数据一致性检查	确保数据内部逻辑一致，比如同一商品服务在不同地区的定价不应有不合理差异。
3.1.6.2.4.7	历史数据对比	将新数据与历史数据进行对比，识别趋势变化或异常波动，辅助审核判断。
3.1.6.2.4.8	规则匹配分析	应用预设的审核规则对数据进行自动匹配分析，快速筛选出不符合规则的数据项。
3.1.6.2.4.9	自动审核结果反馈	自动生成审核结果，包括通过、警告或拒绝，并附带具体原因说明。
3.1.6.2.4.10	审核异常处理	对于自动审核无法确定的情况，提供标记并转交人工审核的功能。
3.1.6.2.4.11	动态调整审核策略	根据市场变化或业务需求，动态调整审核规则，提高审核的灵活性和准确性。
3.1.6.2.5	价格监测数据分级审核	可以设置审核过程与审核环节人员，进行分级数据审核等功能
3.1.6.2.5.1	审核流程新增	新增多级审核流程，指定每级审核的负责人和审核标准。
3.1.6.2.5.2	审核流程修改	修改多级审核流程，指定每级审核的负责人和审核标准。
3.1.6.2.5.3	审核流程删除	删除多级审核流程，指定每级审核的负责人和审核标准。
3.1.6.2.5.4	分级审核执行	根据预设流程，自动分配数据给相应级别的审核员进行审核。
3.1.6.2.5.5	审核任务分配	自动向指定审核员发送待审数据通知，支持批量和单个数据审核任务。
3.1.6.2.5.6	审核权限新增	新增不同审核员的权限，包括审核、修改、驳回或通过数据的能力。
3.1.6.2.5.7	审核权限修改	修改同审核员的权限，包括审核、修改、驳回或通过数据的能力。
3.1.6.2.5.8	审核权限删除	删除不同审核员的权限，包括审核、修

		改、驳回或通过数据的能力。
3.1.6.2.5.9	审核意见记录	支持审核员添加审核意见，包括修改建议、疑问或审批结果。
3.1.6.2.5.10	审核进度追踪	实时显示数据审核的进度，包括当前审核层级、已审数量和待审数量。
3.1.6.2.5.11	审核结果反馈	向数据提交者反馈审核结果，包括通过、需要修改或被拒绝的信息。
3.1.6.2.5.12	价格监测数据新增	价格监测数据新增。
3.1.6.2.5.13	价格监测数据修改	价格监测数据修改。
3.1.6.2.5.14	价格监测数据删除	价格监测数据删除。
3.1.6.2.6	价格监测数据异常标注	主要是对数据进行对比，分析数据的异常
3.1.6.2.6.1	上期价格异常对比	显示每个商品或服务上一期的价格，以便审核员进行快速比较。
3.1.6.2.6.2	涨跌幅度计算对比	自动计算并展示价格的涨跌百分比，高亮显示大幅波动的数据点。
3.1.6.2.6.3	环比同比分析	提供与前一周期（环比）和去年同期（同比）的价格比较，标记变化。
3.1.6.2.6.4	全区平均价对比	展示全区同一商品或服务的平均价格，标识出偏离均值的异常情况。
3.1.6.2.6.5	异常数据标注高亮	对于算法判定为异常的数据点，使用红色高亮显示，引起审核员注意。
3.1.6.2.6.6	数据审核辅助	将所有异常检测结果集成到审核界面，作为审核决策的支持信息。
3.1.6.2.6.7	异常情况查询分析	查询分析异常数据的详细记录，包括异常类型、可能原因和建议措施。
3.1.6.2.6.8	异常数据审核建议生成	根据异常情况，为审核员提供初步的审核建议，如要求数据源复查。
3.1.6.2.6.9	异常数据上报	提供一键上报功能，允许审核员将异常数据快速上报至高级管理人员。
3.1.6.2.7	价格监测异常数据审核流程管理	对于明确的错误数据，可以删除，也可以退回重新修改填报或在与监测点确认后代其更新价格
3.1.6.2.7.1	异常数据处理	授权审核人员在确定数据异常错误后，可以直接进行无效数据的删除或错误标注。
3.1.6.2.7.2	数据回退机制	提供功能让审核人员将疑似错误的数据回退给原填报人进行修改。
3.1.6.2.7.3	代更新价格能力	在联系监测点并确认后，审核人员可直接在系统中代为更新错误价格。
3.1.6.2.7.4	审核流程定义	设计清晰的审核流程，包括数据接收、初审、复审和最终确认步骤。
3.1.6.2.7.5	数据状态追踪	记录数据从填报到审核的全过程状态，包括修改、删除和更新操作。
3.1.6.2.7.6	查询审核记录	查询审核过程记录信息，包括审核时间、审核人和审核结果。
3.1.6.2.8	价格监测数据审核提醒管理	按照规定报送的时间要求，超时报送或者超时仍未报送的监测点，审核结果则

		可以为迟报、缺报，并采取短信方式再次予以提醒
3.1.6.2.8.1	数据报送时间合规性检查	根据规定的时间要求，检查监测点数据是否按时报送。
3.1.6.2.8.2	填报迟报识别	对于超过规定时间报送的数据，自动识别并标记为“迟报”。
3.1.6.2.8.3	缺报识别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数据的监测点，自动识别并标记为“缺报”。
3.1.6.2.8.4	审核结果自动化生成	根据监测点数据的报送情况，自动生成“迟报”或“缺报”的审核结果。
3.1.6.2.8.5	短信提醒配置新增	新增短信提醒的模板和触发条件，如针对迟报或缺报的监测点。
3.1.6.2.8.6	短信提醒配置修改	修改短信提醒的模板和触发条件，如针对迟报或缺报的监测点。
3.1.6.2.8.7	短信提醒配置删除	删除短信提醒的模板和触发条件，如针对迟报或缺报的监测点。
3.1.6.2.8.8	自动短信提醒发送	当监测点被标记为迟报或缺报时，系统自动向相关责任人发送短信提醒。
3.1.6.2.8.9	提醒状态跟踪与记录	记录短信发送状态，以及后续监测点的数据报送情况，以便追踪提醒效果。
3.1.6.3	价格监测数据整合	加强对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整合部门和市场机构对重点市场的调查监测资源
3.1.6.3.1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检索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检索
3.1.6.3.2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检索	对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检索，方便快捷查询
3.1.6.3.3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新增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新增
3.1.6.3.4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修改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修改
3.1.6.3.5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删除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删除
3.1.6.3.6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导入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批量导入
3.1.6.3.7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导出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进行批量导出
3.1.6.3.8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数据预览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预览
3.1.6.3.9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来源管理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来源管理，来源的部门信息，市场机构信息
3.1.6.3.10	重要民生商品服务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数据同步汇聚	广西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交换（数据库表或接口），进行价格监测数据汇聚整合
3.1.7	价格监测预警	实现对价格数据的查询分析与监测预警预报等功能,全面提升价格监测预警分析预警水平

3.1.7.1	价格监测预警预报	实现对价格数据的查询分析与监测预警预报等功能
3.1.7.1.1	价格数据按地区分析统计	实现监测数据按地区汇总统计查询分析
3.1.7.1.2	价格数据按时间分析统计	实现监测数据按时间汇总统计查询分析
3.1.7.1.3	价格数据按监测点分析统计	实现监测数据按监测点汇总统计查询分析
3.1.7.1.4	价格数据按监测对象分析统计	实现监测数据按监测对象汇总统计查询分析
3.1.7.1.5	价格数据分析查询权限新增	新增用户的权限可根据不同的查询需求获取其所拥有权限内的数据。
3.1.7.1.6	价格数据分析查询权限修改	修改用户的权限可根据不同的查询需求获取其所拥有权限内的数据。
3.1.7.1.7	价格数据分析查询权限删除	删除用户的权限可根据不同的查询需求获取其所拥有权限内的数据。
3.1.7.1.8	价格数据常用查询	查询系统针对常用查询内容应设置一些固化的查询表，方便系统使用人员快捷查询
3.1.7.1.9	价格数据自定义查询	另可对系统中的监测数据进行多条件的自由组合查询，支持商品服务自定义分组、自定义行列、监测指标合并，排序和筛选
3.1.7.1.10	价格数据查询导出	查询的数据、图表均可以文件形式导出，导出记录及数据量记录能在系统留痕
3.1.7.1.11	价格数据打印功能	对查询的数据直接打印功能
3.1.7.1.12	价格监测预警规则新增	价格检测预警规则新增，如预警阈值，时间段等
3.1.7.1.13	价格监测预警规则修改	价格检测预警规则修改，如预警阈值，时间段等
3.1.7.1.14	价格监测预警规则删除	价格检测预警规则删除，如预警阈值，时间段等
3.1.7.1.15	价格预警提醒展示	从品类预警，品种预警等多维度来展示预警，并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提醒，不同的颜色代表不同的预警等级
3.1.7.1.16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新增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管理，进行风险等级的新增
3.1.7.1.17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修改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管理，进行风险等级的修改
3.1.7.1.18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删除	价格监测风险等级管理，进行风险等级的删除
3.1.7.1.19	价格监测指数新增	对价格监测指数进行新增
3.1.7.1.20	价格监测指数修改	对价格监测指数进行修改
3.1.7.1.21	价格监测指数删除	对价格监测指数进行删除
3.1.7.1.22	价格监测指数禁用	对价格监测指数进行禁用
3.1.7.1.23	价格涨跌幅预警预报	根据价格监测算法模型，通过数据模型，生成涨跌幅预警，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预报展示，实时识别价格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哄抬物

		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自动推送执法建议、生成执法文书。
3.1.7.1.24	历史价格比对预警预报	根据价格监测算法模型，通过数据模型，历史价格比对预警，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预报展示，实时识别价格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自动推送执法建议、生成执法文书。
3.1.7.1.25	区域价格预警预报	根据价格监测算法模型，通过数据模型，生成区域价格预警，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预报展示，实时识别价格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自动推送执法建议、生成执法文书。
3.1.7.1.26	关联商品服务价格预警预报	根据价格监测算法模型，通过数据模型，生成关联商品服务价格预警，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预报展示，实时识别价格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自动推送执法建议、生成执法文书。
3.1.7.1.27	价格走势分析预警预报	根据价格监测算法模型，通过数据模型，生成商品服务价格走势分析按预警规则进行直观的“红、黄、绿”预警预报展示，实时识别价格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和“哄抬物价”“串通涨价”等风险信号，自动匹配最优检查组、推送检查要点库自动推送执法建议、生成执法文书。
3.1.7.1.28	价格监测指数分析	对指数进行分析对比等功能，可针对某一个代表品跟踪其价格走势情况，并支持多因素综合分析，呈现完善的价格指数，为价格研究及决策提供依据
3.1.8	平台安全管理	实现对价格数据的查询分析与监测预警预报等功能,全面提升价格监测预警分析预警水平
3.1.8.1	数据安全	提供安全共享管控机制，保证数据资源的安全管理。主要包括数据的授权、数据脱敏、数据访问安全、数据共享管理等。
3.1.8.1.1	数据安全授权新增	新增至少包括：安全等级、识别函数、权限申请、权限审核、我的权限、权限管理、用户安全等级、脱敏任务、敏感词管理-敏感词主题、敏感词管理-敏感词词库、敏感词管理-敏感词检
3.1.8.1.2	数据安全授权修改	修改至少包括：安全等级、识别函数、

		权限申请、权限审核、我的权限、权限管理、用户安全等级、脱敏任务、敏感词管理-敏感词主题、敏感词管理-敏感词词库、敏感词管理-敏感词检
3.1.8.1.3	数据安全授权删除	删除至少包括：安全等级、识别函数、权限申请、权限审核、我的权限、权限管理、用户安全等级、脱敏任务、敏感词管理-敏感词主题、敏感词管理-敏感词词库、敏感词管理-敏感词检
3.1.8.1.4	数据库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数据库中的数据脱敏
3.1.8.1.5	数据文件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文件中的数据脱敏
3.1.8.1.6	数据 XML 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 XML 中的数据脱敏
3.1.8.1.7	数据 JSON 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 JSON 中的数据脱敏
3.1.8.1.8	数据 NoSQL 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 NoSQL 中的数据脱敏
3.1.8.1.9	接口访问安全	提供数据访问安全服务，实现接口中的数据脱敏
3.1.8.1.10	数据安全加密	基于平台提供的加密算法和密钥管理功能，有选择性地加密敏感字段内容，保护敏感数据的安全。平台内置多种类型的加密算法。支持公开加密算法 DES、AES、RSA 等；支持 MD5、SHA1 等摘要算法；支持 SM2、SM3 等国家批准的国密算法。管理和维护加密密钥，并支持加密服务
3.1.8.1.11	数据安全防护	通过实时获取用户对存储资源的访问行为，与访问控制策略、泄露规则进行匹配，及时发现并阻断外部攻击和违反规范的数据访问请求。包括访问控制、泄露规则、访问阻断等
3.1.8.1.12	数据风险新增	平台提供数据资源风险识别能力，通过手工新增、风险规则、AI 算法等多种方式，识别数据的潜在风险
3.1.8.1.13	数据风险修改	平台提供数据资源风险识别能力，通过手工修改、风险规则、AI 算法等多种方式，识别数据的潜在风险
3.1.8.1.14	数据风险删除	平台提供数据资源风险识别能力，通过手工删除、风险规则、AI 算法等多种方式，识别数据的潜在风险
3.1.9	平台日志管理	提供日志管理中心对整体价格监管大数据平台运行情况、数据情况进行实时监控，方便数据管理员随时了解价格监管大数据平台情况，对价格监管大数据平台总体数据情况能够一目了然，对出现

		的问题能够快速处理
3.1.9.1	运行日志	
3.1.9.1.1	数据采集监控管理	记录数据抽取的作业每一次的运行情况，包含执行记录、执行报告、执行日志。执行记录给出作业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影响的数据记录数、是否发生异常；执行报告给出作业每一项子任务的执行信息，包含子任务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市场、影响的记录数；执行报告给出作业子任务的详细执行日志信息，包括执行的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3.1.9.1.2	数据质量监控管理	记录质量监测的作业每一次的运行情况，包含执行记录、执行报告、执行日志。执行记录给出作业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影响的数据记录数、是否发生异常；执行报告给出作业每一项子任务的执行信息，包含子任务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市场、影响的记录数；执行报告给出作业子任务的详细执行日志信息，包括执行的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3.1.9.1.3	数据共享监控管理	记录数据共享监测的作业每一次的运行情况，包含执行记录、执行报告、执行日志。执行记录给出作业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影响的数据记录数、是否发生异常；执行报告给出作业每一项子任务的执行信息，包含子任务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市场、影响的记录数；执行报告给出作业子任务的详细执行日志信息，包括执行的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3.1.9.1.4	数据开发监控管理	记录数据开发监测的作业每一次的运行情况，包含执行记录、执行报告、执行日志。执行记录给出作业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影响的数据记录数、是否发生异常；执行报告给出作业每一项子任务的执行信息，包含子任务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市场、影响的记录数；执行报告给出作业子任务的详细执行日志信息，包括执行的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3.1.9.1.5	数据中间库监控管理	记录数据中间库监测的作业每一次的运行情况，包含执行记录、执行报告、执行日志。执行记录给出作业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影响的数据记录数、是否发生异常；执行报告给出作业每一项子任务的执行信息，包含

		子任务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市场、影响的记录数；执行报告给出作业子任务的详细执行日志信息，包括执行的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3.1.9.1.6	数据采集监控统计分析	对价格监管数据中心数据抽取运行情况进行分析。运行监控分析包含作业总数、抽取作业数、数据开发作业数、中间库作业数、质量监测作业数指标汇总；给出数据总台不同数据分层的数据流向；对作业执行异常情况最近7天的趋势进行分析；给出异常作业在不同作业分类下的情况和重复异常作业的不同作业分类下的分布；并对作业任务数的区间分布、作业类型分布、作业执行效率分布、作业数据交换情况进行分析。
3.1.9.1.7	数据治理质量监控统计分析	对价格监管数据中心数据质量运行情况进行分析。运行监控分析包含作业总数、抽取作业数、数据开发作业数、中间库作业数、质量监测作业数指标汇总；给出数据总台不同数据分层的数据流向；对作业执行异常情况最近7天的趋势进行分析；给出异常作业在不同作业分类下的情况和重复异常作业的不同作业分类下的分布；并对作业任务数的区间分布、作业类型分布、作业执行效率分布、作业数据交换情况进行分析。
3.1.9.1.8	数据共享监控统计分析	对价格监管数据中心数据共享情况进行分析。运行监控分析包含作业总数、抽取作业数、数据开发作业数、中间库作业数、质量监测作业数指标汇总；给出数据总台不同数据分层的数据流向；对作业执行异常情况最近7天的趋势进行分析；给出异常作业在不同作业分类下的情况和重复异常作业的不同作业分类下的分布；并对作业任务数的区间分布、作业类型分布、作业执行效率分布、作业数据交换情况进行分析。
3.1.9.1.9	数据开发监控统计分析	对价格监管数据中心数据开发分析。运行监控分析包含作业总数、抽取作业数、数据开发作业数、中间库作业数、质量监测作业数指标汇总；给出数据总台不同数据分层的数据流向；对作业执行异常情况最近7天的趋势进行分析；给出异常作业在不同作业分类下的情况和重复异常作业的不同作业分类下的分布；并对作业任务数的区间分布、作业类型分布、作业执行效率分布、作业数据交换情况进行分析。
3.1.9.1.10	数据中间库监控统计分析	对价格监管数据中心中间库分析。运行

		监控分析包含作业总数、抽取作业数、数据开发作业数、中间库作业数、质量监测作业数指标汇总；给出数据总台不同数据分层的数据流向；对作业执行异常情况最近 7 天的趋势进行分析；给出异常作业在不同作业分类下的情况和重复异常作业的不同作业分类下的分布；并对作业任务数的区间分布、作业类型分布、作业执行效率分布、作业数据交换情况进行分析。
3.1.9.1.11	用户操作日志	提供用户操作日志、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功能等
3.1.9.1.12	系统异常日志	提供系统异常日志、记录系统运行的异常情况
3.1.9.1.13	数据管理日志	提供数据管理常日志、记录数据治理过程中的情况等
3.1.9.1.14	资源管理日志	提供服务器资源管理日志、记录资源的运行的情况等
3.1.9.1.15	数据访问日志	提供数据访问日志、数据的使用情况等
3.1.10	数据融合开放共享服务开发	
3.1.10.1	跨部门，跨层级的数据共享交换对接	
3.1.10.1.1	实现与广西市场主体信用公示系统的互联互通	
3.1.10.1.1.1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2	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3	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4	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5	主体基本信息接口	主体基本信息接口，包括主体的基本信息，如主体名称，时间，责任人等
3.1.10.1.1.6	主体信用信息接口	主体信用基本信息接口，如信用的基本情况。
3.1.10.1.1.7	主体信用信息变更接口	主体信用基本信息变更接口。
3.1.10.1.1.8	主体信用信息变更接口	基于前置机的库表交换的抽取程序开发。
3.1.10.1.1.9	企业年报数据接口	进行企业年报数据交换接口开发。
3.1.10.1.1.10	企业异常名录接口	进行企业异常名录同步接口开发。
3.1.10.1.1.11	企业严重失信数据交换	进行企业严重失信数据交换接口开发。
3.1.10.1.1.12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13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14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

		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15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16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17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18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19	主体信用公示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2	实现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中心进行对接	
3.1.10.1.2.1	数据中心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2.2	数据中心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2.3	数据中心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2.4	数据中心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2.5	数据中心资源名称查询接口	数据中心资源名称查询接口
3.1.10.1.2.6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新增接口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新增接口
3.1.10.1.2.7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修改接口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修改接口
3.1.10.1.2.8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删除接口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删除接口
3.1.10.1.2.9	数据中心数据实体接口	数据中心数据实体接口
3.1.10.1.2.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2.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2.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2.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2.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2.15	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2.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2.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3	实现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络交易监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	
3.1.10.1.3.1	网络交易服务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3.2	网络交易服务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

	口	口安全性调用
3.1.10.1.3.3	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3.4	网络交易服务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3.5	网络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3.6	网络交易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等信息
3.1.10.1.3.7	网络交易价格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3.8	网络交易明细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明细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清单，价格清单等
3.1.10.1.3.9	网络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3.10	网络交易订单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订单信息接口，订单日期，订单号，订单名称等信息
3.1.10.1.3.11	网络交易评价信息接口	网络交易评价信息，是否有价格问题等
3.1.10.1.3.12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3.13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3.14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3.15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3.16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3.17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3.18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3.19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4	实现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执法办案系统的互联互通	
3.1.10.1.4.1	综合执法办案系统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4.2	综合执法办案系统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4.3	综合执法办案系统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4.4	综合执法办案系统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4.5	综合执法办案对象基本信息接口	综合执法办案对象基本信息接口，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4.6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人员基本信息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人员基本信息接口，

	接口	基本信息，如部门，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4.7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基本信息接口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基本信息接口，如执法原因，类型，内容，日期等
3.1.10.1.4.8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状态信息接口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状态信息接口，如执法的执行结果等
3.1.10.1.4.9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材料信息接口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材料信息接口，如材料名称，材料附件等
3.1.10.1.4.10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审核信息接口	综合执法办案执法事项过程的审核信息等
3.1.10.1.4.11	线索流转交换接口	进行线索流转交换接口开发
3.1.10.1.4.12	执法过程同步接口	进行执法过程同步接口开发
3.1.10.1.4.13	执法案例信息交换	进行执法案例信息交换接口开发
3.1.10.1.4.14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4.15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4.16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4.17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4.18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4.19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4.20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4.21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5	与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数据交换	基于自治区共享交换平台，进行价格相关数据共享对接
3.1.10.1.5.1	共享交换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5.2	共享交换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5.3	共享交换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5.4	共享交换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5.5	共享交换平台资源名称查询接口	共享交换平台资源名称查询接口
3.1.10.1.5.6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源目录新增接口	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目录新增接口
3.1.10.1.5.7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源目录修改接口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源目录修改接口
3.1.10.1.5.8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源目录删除接口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资源目录删除接口
3.1.10.1.5.9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实体接口	共享交换平台数据实体接口
3.1.10.1.5.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

		的安全
3.1.10.1.5.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5.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5.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5.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5.15	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5.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5.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6	与农业农村厅平台的数据交换	开发与农业农村厅平台价格相关数据接口交换
3.1.10.1.6.1	农业农村厅平台服务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6.2	农业农村厅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6.3	农业农村厅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6.4	农业农村厅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6.5	农产品交易基本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6.6	农产品交易商品基本信息接口	农产品商品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名称，商品规格等信息
3.1.10.1.6.7	农产品交易商品价格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6.8	农产品交易商品明细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明细信息接口，如商品清单，价格清单等
3.1.10.1.6.9	农产品交易商品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6.10	农产品交易商品订单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订单信息接口，订单日期，订单号，订单名称等信息
3.1.10.1.6.11	农产品交易评价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评价信息，是否有价格问题等
3.1.10.1.6.12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6.13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6.14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6.15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6.16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6.17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6.18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6.19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7	与商务厅平台数据交换接口	开发与商务厅平台价格相关数据接口交换
3.1.10.1.7.1	商务厅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7.2	商务厅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7.3	商务厅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7.4	商务厅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7.5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7.6	商品服务交易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等信息
3.1.10.1.7.7	商品服务价格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7.8	商品服务明细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具体明细信息接口，商品服务交易的清单的具体信息
3.1.10.1.7.9	商品服务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7.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7.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7.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7.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7.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7.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7.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7.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8	与医保局平台数据交换接口	开发与医保局平台价格数据交换接口
3.1.10.1.8.1	医保局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8.2	医保局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

		口安全性调用
3.1.10.1.8.3	医保局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8.4	医保局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8.5	医保药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医保药品、服务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8.6	医保药品、服务花费基本信息接口	医保药品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如药品、服务名称，药品、服务规格等信息
3.1.10.1.8.7	医保药品、服务价格信息接口	医保药品、服务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8.8	医保药品、服务明细信息接口	医保药品、服务具体明细信息接口，医保药品、服务交易的清单的具体信息
3.1.10.1.8.9	医保药品、服务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医保药品、服务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8.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8.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8.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8.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8.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8.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8.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8.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9	与发改委平台数据交换接口	开发与发改委平台价格数据交换接口
3.1.10.1.9.1	发改委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9.2	发改委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9.3	发改委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9.4	发改委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9.5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等信息
3.1.10.1.9.6	商品服务交易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9.7	商品服务价格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明细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清单，价格清单等

3.1.10.1.9.8	商品服务明细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具体明细信息接口，商品服务交易的清单的具体信息
3.1.10.1.9.9	商品服务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9.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9.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9.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9.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9.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9.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9.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9.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0	与统计局平台数据交换	开发与统计局平台数据交换
3.1.10.1.10.1	统计局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0.2	统计局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0.3	统计局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0.4	统计局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0.5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10.6	商品服务交易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服务名称，商品服务规格等信息
3.1.10.1.10.7	商品服务价格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10.8	商品服务明细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具体明细信息接口，商品服务交易的清单的具体信息
3.1.10.1.10.9	商品服务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商品服务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10.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0.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0.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0.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0.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0.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0.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0.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1	与卫健委平台数据交换	开发与卫健委平台数据交换
3.1.10.1.11.1	卫健委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1.2	卫健委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1.3	卫健委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1.4	卫健委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1.5	医疗用品服务基本信息接口	医疗用品服务交易对象基本信息接口，获取交易对象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地址，联系电话
3.1.10.1.11.6	医疗用品服务交易基本信息接口	医疗用品商品基本信息接口，如商品名称，商品规格等信息
3.1.10.1.11.7	医疗用品价格信息接口	医疗用品交易价格信息接口，如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3.1.10.1.11.8	医疗用品明细信息接口	医疗用品交易明细信息接口，如商品清单，价格清单等
3.1.10.1.11.9	医疗用品系统基本信息接口	农产品交易系统基本信息接口，交易来源系统名称，系统访问地址等
3.1.10.1.11.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1.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1.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1.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1.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1.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1.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1.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2	实现与自治区互联网+监管平台的互联互通	
3.1.10.1.12.1	互联网+监管价格数据接口	基于自治区共享交换平台，完成与自治区互联网+监管平台进行对接，实现价格监管行为规范，执法标准流程信息等相关数据共享

3.1.10.1.12.2	互联网+监管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2.3	互联网+监管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2.4	互联网+监管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2.5	互联网+监管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2.6	价格监管行为规范交换接口	进行价格监管行为规范交换程序开发
3.1.10.1.12.7	执法标准流程信息交换接口	进行执法标准流程信息交换接口开发
3.1.10.1.12.8	执法人员基础信息交换	进行执法人员基础信息交换接口开发
3.1.10.1.12.9	监管效能数据交换接口	进行监管效能数据交换接口开发
3.1.10.1.12.10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2.11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2.12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2.13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2.14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2.15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2.16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2.17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3	实现与全国 12315 平台的互联互通	
3.1.10.1.13.1	12315 投诉举报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3.2	12315 投诉举报平台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3.3	12315 投诉举报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3.4	12315 投诉举报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3.5	工单基本登记信息数据接口	12315 工单编号，工单登记时间，信息来源，工单类型，转市场监督管理局价监类型登记数据
3.1.10.1.13.6	提供方信息数据接口	价格投诉举报提供方姓名，联系方式，提供时间等信息
3.1.10.1.13.7	涉及主体信息数据接口	涉及主体信息数据，企业名称，企业地址，联系方式，企业组织机构代码等
3.1.10.1.13.8	价格投诉文本内容信息数据接口	投诉原因，内容描述，(投诉，举报，咨询)问题代码，回复情况

3.1.10.1.13.9	价格投诉附件信息数据接口	图片，视频，音频等附件信息
3.1.10.1.13.10	价格投诉举报咨询问题分类信息数据接口	分类代码，分类名称，涉及范围等
3.1.10.1.13.11	价格投诉初查数据接口	投诉工单号，初查反馈部门，初查内容，初查时间等信息
3.1.10.1.13.12	价格投诉核查数据接口	投诉工单号，核查反馈部门，核查内容，核查时间等信息
3.1.10.1.13.13	价格投诉举报办结反馈基础数据接口	工单标识、办结反馈机构名称，办结反馈部门，办结反馈用户，办结反馈内容，办结反馈时间
3.1.10.1.13.14	客体信息数据	工单编号，工单名称，涉及金额等
3.1.10.1.13.15	消费者信息	消费者名字，地址，电话号码，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年龄等
3.1.10.1.13.16	投诉举报咨询评价信息	过登记编号、涉及主体名称、客体类别、评价类型、数据类型、问题类别、处理单位
3.1.10.1.13.17	字典信息接口	类型，类别等字典信息接口
3.1.10.1.13.18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3.19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3.20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3.21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3.22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3.23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3.24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3.25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4	与市场监管总局相关平台接口互联互通	开发与市场监管总局数据交换接口
3.1.10.1.14.1	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4.2	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4.3	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4.4	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4.5	字典信息接口	类型，类别等字典信息接口
3.1.10.1.14.6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4.7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4.8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4.9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4.10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4.11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4.12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4.13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5	价格监管共享接口开发	
3.1.10.1.15.1	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5.2	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5.3	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5.4	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5.5	价格监管对象信息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价格监管对象信息共享接口
3.1.10.1.15.6	价格监测信息数据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价格监测信息数据共享接口
3.1.10.1.15.7	价格监管任务信息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价格监管任务信息共享接口
3.1.10.1.15.8	企业价格诚信信息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企业价格诚信信息共享接口
3.1.10.1.15.9	价格监管预警信息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价格监管预警信息共享接口
3.1.10.1.15.10	价格监管效能信息共享接口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数据接口规范，开发价格监管效能信息共享接口
3.1.10.1.15.11	市场监管总局数据下发接口	对接市场监管总局业务平台，进行下发数据接口对接
3.1.10.1.15.12	接口联调试运行	与市场监管总局业务平台进行接口联调
3.1.10.1.15.13	字典信息接口	类型，类别等字典信息接口
3.1.10.1.15.14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5.15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5.16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5.17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5.18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5.19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5.20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5.21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0.1.16	预留与重要行业价格数据的互联互通	
3.1.10.1.16.1	平台接口配置	接口配置信息包括服务接口地址、调用方法等。通过接口配置功能实现对基础数据资源库和应用服务资源库的访问
3.1.10.1.16.2	接口授权码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授权码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6.3	平台密钥验证接口	系统接口接入密钥安全验证，确保接口安全性调用
3.1.10.1.16.4	平台接口状态验证	系统接口接入状态验证，确保接口可正常调用
3.1.10.1.16.5	字典信息接口	类型，类别等字典信息接口
3.1.10.1.16.6	接口数据加密	接口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接口数据传输的安全
3.1.10.1.16.7	接口数据解密	接口数据进行解密，确保接口数据的安全使用
3.1.10.1.16.8	接口数据新增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存储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6.9	接口数据修改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修改到相关数据库表，进行存储
3.1.10.1.16.10	接口数据删除	对接口获取的数据进行删除
3.1.10.1.16.11	接口与数据资源目录挂载	对接口与数据资源进行挂载，确保接口的可管理
3.1.10.1.16.12	接口规范文档管理	对接口的说明文档进行管理，确保接口的可维护
3.1.10.1.16.13	接口调用日志记录	接口调用日志的记录，包括调用时间，调用地址，调用状态等
3.1.11	数据中心运维管理	确保更好的进行系统配置化管理，系统运维数据管理等
3.1.11.1	基础信息管理	对常见基础信息进行管理
3.1.11.1.1	领域新增	新增价格数据资源归属的行业领域。如工业、农业、旅游、交通、民政，教育等信
3.1.11.1.2	领域修改	修改价格数据资源归属的行业领域。如工业、农业、旅游、交通、民政，教育等信
3.1.11.1.3	领域删除	删除价格数据资源归属的行业领域。如工业、农业、旅游、交通、民政，教育等信
3.1.11.1.4	领域查询	领域信息查询
3.1.11.1.5	领域导入	领域信息导入
3.1.11.1.6	领域导出	领域信息导出
3.1.11.1.7	单位信息新增	新增价格监管单位机构信息，包括单位名称，地址，单位联系人，单位机构代

		码（组织机构代码）
3.1.11.1.8	单位信息修改	修改价格监管单位机构信息，包括单位名称，地址，单位联系人，单位机构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3.1.11.1.9	单位信息删除	删除价格监管单位机构信息
3.1.11.1.10	单位信息查询	新增价格监管单位机构信息
3.1.11.1.11	单位信息导入	价格监管单位机构信息导入
3.1.11.1.12	单位信息导出	监管单位机构信息导出
3.1.11.1.13	功能菜单新增	新增价格监管平台系统功能菜单，包括菜单名称，菜单访问路径
3.1.11.1.14	功能菜单修改	修改价格监管平台系统功能菜单，包括菜单名称，菜单访问路径
3.1.11.1.15	功能菜单删除	删除价格监管平台系统功能菜单
3.1.11.1.16	功能菜单查询	对功能菜单进行查询
3.1.11.1.17	功能菜单导入	对功能菜单进行导入
3.1.11.1.18	功能菜单导出	对功能菜单进行导出
3.1.11.1.19	系统参数新增	新增价格数据中心平台界面参数如 logo，系统名称，主界面主题颜色等
3.1.11.1.20	系统参数修改	修改价格数据中心平台界面参数如 logo，系统名称，主界面主题颜色等
3.1.11.1.21	系统参数删除	删除价格数据中心平台界面参数如 logo，系统名称，主界面主题颜色等
3.1.11.2	数据备份管理	对数据进行备份管理
3.1.11.2.1	数据备份策略新增	新增数据备份策略，如数据备份时间、文件名称、备份文件大小、文件路径等信息
3.1.11.2.2	数据备份策略修改	修改数据备份策略，如数据备份时间、文件名称、备份文件大小、文件路径等信息
3.1.11.2.3	数据备份策略删除	删除数据备份策略，如数据备份时间、文件名称、备份文件大小、文件路径等信息
3.1.11.2.4	数据备份策略查询	查询数据备份策略，如数据备份时间、文件名称、备份文件大小、文件路径等信息
3.1.11.3	作业运行监控管理	作业运行监控管理
3.1.11.3.1	调度策略新增	提供调度策略的新增。调度策略信息显示包括更新时间、调度名称、是否启用、CRON 表达式等。调度策略新增和编辑可基于年、月、日、时、分、秒配置 CRON 表达式
3.1.11.3.2	调度策略修改	提供调度策略的修改。调度策略信息显示包括更新时间、调度名称、是否启用、CRON 表达式等。调度策略新增和编辑可基于年、月、日、时、分、秒配置 CRON 表达式
3.1.11.3.3	调度策略删除	提供调度策略的删除。调度策略信息显示包括更新时间、调度名称、是否启用、

		CRON 表达式等。调度策略新增和编辑可基于年、月、日、时、分、秒配置 CRON 表达式
3.1.11.3.4	调度策略关联执行	策略关联的执行任务，执行任务包括单表迁移任务、数据抽取任务、数据清洗任务、数据汇总任务、中间库任务、数据质量任务，并通过开关控制任务是否使用该调度策略。
3.1.11.3.5	调度运行监控管理	录作业每一次运行的执行记录，包括数据迁移任务、ETL 过程任务、数据质量任务等。执行记录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本次处理总量、执行状态等，生成执行记录，点击执行记录可查看本次详细的执行报告，执行报告将显示每一张数据表执行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执行时长、本次处理数据总量等
3.1.11.4	系统用户体系管理	系统用户管理
3.1.11.4.1	用户信息新增	新增用户基础信息，支持用户对用户信息，如用户名称，账号，联系方式等信息
3.1.11.4.2	用户信息修改	修改用户基础信息，支持用户对用户信息，如用户名称，账号，联系方式等信息
3.1.11.4.3	用户信息删除	删除用户基础信息，支持用户对用户信息，如用户名称，账号，联系方式等信息
3.1.11.4.4	用户信息查询	对用户信息进行查询分析
3.1.11.4.5	用户信息导入	根据模板进行用户信息导入
3.1.11.4.6	用户信息导出	对用户信息进行 excel 导入
3.1.11.4.7	角色信息新增	新增相关管理人员对角色信息
3.1.11.4.8	角色信息修改	修改相关管理人员对角色信息
3.1.11.4.9	角色信息禁用	禁用相关管理人员对角色信息
3.1.11.4.10	角色信息授权	对相关管理人员对角色信息进行访问授权
3.1.11.4.11	角色信息查询	对角色信息进行查询分析
3.1.11.4.12	角色信息导入	角色信息进行导入
3.1.11.4.13	角色信息导出	角色信息进行 excel 导出
3.1.11.4.14	部门信息新增	新增部门信息进行管理，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15	部门信息修改	修改部门信息进行管理，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16	部门信息删除	删除部门信息进行管理，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17	部门信息查询	对部门信息进行查询，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18	部门信息导入	对部门信息进行导入，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19	部门信息导出	对部门信息进行 excel 导出，包括部门名称，部门责任信息
3.1.11.4.20	分组管理新增	支持用户或部门进行分组新增
3.1.11.4.21	分组管理修改	支持用户或部门进行分组修改
3.1.11.4.22	分组管理删除	支持用户或部门进行分组删除
3.1.11.5	系统日志管理	系统日志管理
3.1.11.5.1	用户日志	记录用户操作时间和操作内容，形成用户操作日志
3.1.11.5.2	系统异常日志	在用户操作过程中记录系统异常数据详情并形成系统异常日志
3.2	价格行为监管系统	
3.2.1	价格日常监管及巡查	对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行业，以及基本公共服务（如殡葬、养老、医疗等）、重要民生价格及重要行业等的价格异动或违法行为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依法查处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价格串通、哄抬价格、价格欺诈等不正当价格行为和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等价格违法行为。
3.2.1.1	价格监管人员管理	依托执法人员信息库，对本区域价格监管人员信息进行管理
3.2.1.1.1	执法人员信息录入	录入新的价格监管人员的基本信息，如姓名、工号、联系方式等
3.2.1.1.2	执法人员信息查询	根据条件（如姓名、工号）查询价格监管人员的信息
3.2.1.1.3	执法人员信息更新	修改现有价格监管人员的信息，如更新联系方式或其他个人信息
3.2.1.1.4	执法人员信息删除	删除已离职或不再担任价格监管工作的人员信息
3.2.1.1.5	执法人员角色管理	分配或更改价格监管人员的角色，确保合适的人拥有相应的操作能力
3.2.1.1.6	执法人员角色分配	根据角色或个人需求分配特定的操作角色给执法人员
3.2.1.1.7	执法人员角色修改	调整已分配给执法人员的角色
3.2.1.1.8	执法人员角色查询	查询特定执法人员的角色，以及当前所拥有的所有操作权限
3.2.1.1.9	执法人员角色撤销	移除执法人员的角色，从而控制所拥有的操作权限
3.2.1.1.10	执法人员账号删除	删除不再需要的执法人员账号及其相关权限配置
3.2.1.2	价格日常监管对象管理	依托监管对象信息库，对本区域日常监管对象对象进行管理
3.2.1.2.1	监管对象信息录入	录入新的日常监管对象的基本信息，如企业名称、法人代表、经营地址等
3.2.1.2.2	监管对象信息查询	根据条件（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日常监管对象的信息
3.2.1.2.3	监管对象信息更新	修改现有监管对象的信息，如变更法人代表、更新经营地址等

3.2.1.2.4	监管对象信息删除	删除已不存在或不再需要监管的监管对象信息
3.2.1.2.5	监管对象分类管理	对监管对象按照行业类型、规模大小等标准进行分类管理
3.2.1.2.6	监管对象状态跟踪	跟踪监管对象的状态变化，如营业状态、违规记录等，并及时更新状态信息
3.2.1.3	价格日常监管分类管理	按照行业类型对日常监管业务进行分类
3.2.1.3.1	行业类型添加	新增一个行业分类到系统中
3.2.1.3.2	行业类型编辑	修改现有行业分类的信息，例如名称或描述
3.2.1.3.3	行业类型删除	从系统中移除某个不再使用的行业分类
3.2.1.3.4	行业类型查看	查看系统中存在的所有行业分类及其详细信息
3.2.1.3.5	监管任务创建	根据行业类型创建新的监管任务
3.2.1.3.6	监管任务指派	将创建的监管任务分配给具体的监管人员或小组
3.2.1.3.7	监管任务调整	修改已分配的监管任务的详情，如任务执行时间或要求
3.2.1.3.8	监管任务查询	查看监管任务的状态、分配情况以及执行进度
3.2.1.3.9	监管任务收回	撤销已分配的任务，通常用于任务取消或重新分配的情况
3.2.1.3.10	监管策略新增	为特定行业设定新的监管策略和检查重点
3.2.1.3.11	监管策略修改	更新现有的监管策略，以适应行业变化或新规定
3.2.1.3.12	监管策略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监管策略
3.2.1.3.13	监管策略查阅	查看各行业的现行监管策略和检查重点
3.2.1.3.14	监管策略启用/停用	启用或停用某项监管策略，控制其是否在实际工作中应用
3.2.1.3.15	监管记录创建	记录一次监管活动的详细信息，如检查日期、检查人、检查结果等
3.2.1.3.16	监管记录更新	修改已存在的监管记录中的信息，比如修正错误的结果或补充遗漏的细节
3.2.1.3.17	监管记录删除	清除不再需要或已被证实无效的监管记录
3.2.1.3.18	监管记录查看	浏览某一行业或特定时间段内的监管记录详情
3.2.1.3.19	监管记录搜索	按照关键词或其他条件搜索相关的监管记录
3.2.1.4	价格日常监管行动信息管理	创建日常监管行动任务，并下发各市场检查人员
3.2.1.4.1	监管任务创建	创建日常的价格监管行动任务，包括任务的目标、范围和要求
3.2.1.4.2	监管任务分配	将创建的监管任务分配给指定的市场检查人员或检查小组
3.2.1.4.3	监管任务信息查询	提供监管任务查询功能
3.2.1.4.4	监管任务信息更新	具备权限用户可以更新监管任务信息

3.2.1.4.5	监管任务信息删除	具备权限用户可以删除监管任务信息
3.2.1.5	价格日常监管检查内容管理	日常监管行动任务的检查内容和程序进行规范，关联行动任务
3.2.1.5.1	检查内容创建	制定适用于特定监管任务的具体检查内容和要点
3.2.1.5.2	检查内容编辑	修改现有的检查内容，确保其符合最新的监管要求
3.2.1.5.3	检查内容删除	移除已经过时或不再适用的检查内容
3.2.1.5.4	检查内容查看	查阅为不同监管任务制定的具体检查内容
3.2.1.5.5	检查内容启用/停用	开启或暂停使用某项检查内容，以便于管理和更新
3.2.1.5.6	检查程序定义	设定统一的检查流程步骤，确保检查的一致性
3.2.1.5.7	检查程序修订	对现有的检查流程进行必要的调整或改进
3.2.1.5.8	检查程序废止	停用不再符合当前需求的旧检查程序
3.2.1.5.9	检查程序查阅	查看现行有效的检查程序规范及其细节
3.2.1.5.10	检查程序模板启用/停用	控制检查程序模板的使用状态，决定是否应用于实际检查过程中
3.2.1.5.11	检查清单创建	根据监管任务的特点自动生成检查清单
3.2.1.5.12	检查清单定制	针对具体监管任务调整生成的检查清单，增加或移除检查项
3.2.1.5.13	检查清单删除	清理不再需要的历史检查清单
3.2.1.5.14	检查清单预览	查看即将用于监管任务的检查清单内容
3.2.1.5.15	检查清单导出	将检查清单导出为可打印或可分享的格式文件
3.2.1.5.16	检查内容关联建立	将制定好的检查内容与特定的监管任务进行绑定
3.2.1.5.17	检查内容关联调整	更改已有的检查内容与监管任务之间的关联关系
3.2.1.5.18	检查内容关联解除	断开不再适用的检查内容与监管任务的关联
3.2.1.5.19	检查内容关联查询	查看某个监管任务所关联的所有检查内容
3.2.1.5.20	检查模板创建	设计并保存新的检查标准模板
3.2.1.5.21	检查模板更新	对现有的检查模板进行修订，以反映新的检查要求
3.2.1.5.22	检查模板删除	移除不再使用的检查模板
3.2.1.5.23	检查模板查看	查看现有的检查模板内容及其使用说明
3.2.1.5.24	检查模板启用/停用	控制检查模板的状态，决定是否可以用于生成检查清单
3.2.1.6	价格日常监管检查结果管理	录入及查询日常监管结果，包括现场照片、证据、笔录文件等
3.2.1.6.1	检查结果输入	录入一次监管检查的结果，包括是否合规等基本信息
3.2.1.6.2	检查结果编辑	修改已录入的检查结果中的信息，如纠

		正错误或补充详情
3.2.1.6.3	检查结果移除	删除不再准确或已被更新的检查结果记录
3.2.1.6.4	检查结果查看	查看已录入的检查结果，了解监管检查的情况
3.2.1.6.5	检查结果确认	审核并确认检查结果的准确性，使其正式生效
3.2.1.6.6	现场照片上传	上传在检查过程中拍摄的照片作为证据
3.2.1.6.7	现场照片标注	对上传的照片进行标注，指出需要注意的地方或问题
3.2.1.6.8	现场照片删除	移除不需要的照片或已替换的旧照片
3.2.1.6.9	现场照片浏览	查看与特定检查任务相关的所有现场照片
3.2.1.6.10	现场照片下载	下载检查过程中拍摄的现场照片以备后续使用
3.2.1.6.11	证据文件归档	归档检查过程中收集到的相关证据文件，如视频、音频等
3.2.1.6.12	检查笔录编写	记录检查过程中的详细信息，如对话内容、观察结果等
3.2.1.6.13	检查笔录修改	编辑已有的检查笔录，修正错误或补充遗漏的信息
3.2.1.6.14	检查笔录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检查笔录
3.2.1.6.15	检查笔录阅览	查看特定检查任务的详细笔录内容
3.2.1.6.16	检查笔录确认	审核并确认检查笔录的准确性，使其成为正式记录
3.2.1.6.17	检查结果查询	查询历史的检查结果信息，支持按时间段、检查对象等条件检索
3.2.1.6.18	结果文件导出	导出检查结果相关的所有文件和记录，便于后续处理
3.2.1.6.19	结果反馈通知	向相关方发送检查结果的通知，告知检查结论及后续措施
3.2.1.7	价格日常监管统计	对日常监管任务进行分类统计
3.2.1.7.1	监管任务量统计	统计一定时期内监管任务的数量，如每日、每周、每月的任务数
3.2.1.7.2	任务执行效率统计	分析并统计监管任务的执行效率，如任务完成的平均时间、延迟率等
3.2.1.7.3	监管对象覆盖统计	统计监管任务所覆盖的监管对象数量及比例，按行业或地区划分
3.2.1.7.4	违规情况统计	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违规情况进行分类统计，记录违规次数、类型等
3.2.1.7.5	监管效果评估统计	评估监管活动的效果，如整改率、投诉减少情况等
3.2.2	价格监管专项检查管理	对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行业，以及基本公共服务（如殡葬、养老、医疗等）、重要民生价格及重要行业等的价格异动或违法行为进行价格专项检查，进行专项检查整体信息的收集和检查内容、结果的统计。

3.2.2.1	价格专项检查的分类管理	按照行业类型对专项检查业务进行分类
3.2.2.1.1	专项检查类别定义	定义和维护专项检查的类别标准
3.2.2.1.2	专项检查类别查询	专项检查类别查询
3.2.2.1.3	专项检查类别更新	专项检查类别更新
3.2.2.1.4	专项检查类别删除	专项检查类别删除
3.2.2.2	价格专项检查行动信息管理	创建专项检查行动任务，并下发参与市场检查人员
3.2.2.2.1	创建检查行动	设计用于创建新的价格专项检查行动的功能，需输入行动的基本信息如名称、目标、时间范围等。
3.2.2.2.2	分配检查任务	实现将创建的检查行动任务分配给指定的市场检查人员或小组。
3.2.2.2.3	查看检查行动	提供查看所有或特定价格专项检查行动详情的能力。
3.2.2.2.4	修改检查行动	允许对已创建的价格专项检查行动的信息进行编辑和更新。
3.2.2.2.5	删除检查行动	设计删除不再需要的价格专项检查行动的功能。
3.2.2.2.6	管理检查人员	支持添加、删除或调整参与市场检查的人员及其相关信息。
3.2.2.3	价格专项检查行业管理	设置专项检查所涉及的行业类型
3.2.2.3.1	添加行业类型	允许拥有相应权限用户增加新的行业类型到系统中。
3.2.2.3.2	删除行业类型	提供删除已设定且不再使用的行业类型的功能。
3.2.2.3.3	编辑行业类型	实现对现有行业类型信息的修改，如行业名称、代码等。
3.2.2.3.4	查询行业类型	支持按不同条件查询已设定的行业类型信息。
3.2.2.3.5	设置检查行业	配置专项检查行动所对应的特定行业类型。
3.2.2.4	价格专项检查市场经营者信息管理	依托监管对象信息库，设置专项检查监管对象，并对其进行信息调阅
3.2.2.4.1	添加监管对象	在监管对象信息库中录入新的市场经营者信息。
3.2.2.4.2	删除监管对象	提供移除已不再作为监管对象的市场经营者的功能。
3.2.2.4.3	更新监管对象信息	对现有监管对象的基本信息进行更新和维护。
3.2.2.4.4	查询监管对象信息	实现对市场经营者信息的检索功能，支持按关键字或其他属性搜索。
3.2.2.4.5	设置检查对象	根据专项检查的需求，选定具体的市场经营者作为检查对象。
3.2.2.4.6	调阅监管对象资料	允许查看选定监管对象的详细信息及相关历史记录。
3.2.2.5	价格专项检查内容管理	专项检查行动任务的检查内容和程序进行规范，关联行动任务
3.2.2.5.1	定义检查内容	规范并记录专项检查行动中的具体检查

		项目和标准。
3.2.2.5.2	设置检查程序	制定检查工作的流程步骤，确保检查过程的一致性和合规性。
3.2.2.5.3	关联检查任务	将定义好的检查内容与相应的专项检查行动任务相链接。
3.2.2.5.4	修改检查内容	允许在检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查项目的具体内容。
3.2.2.5.5	删除检查内容	提供删除不再适用的检查项目或内容的功能。
3.2.2.5.6	查看检查程序	支持查看与特定检查任务相关的检查程序和内容细节。
3.2.2.6	价格专项检查结果管理	录入及查询专项检查结果，包括现场照片、证据、笔录文件等
3.2.2.6.1	专项检查结果录入	提供录入专项检查过程中收集的结果数据，包括违规情况、合规情况等
3.2.2.6.2	专项检查结果编辑	修改已录入的专项检查结果中的信息，如更新违规情况或补充合规细节
3.2.2.6.3	专项检查结果删除	清理不再需要的专项检查结果记录
3.2.2.6.4	专项检查结果查看	查看特定专项检查的结果数据，了解具体情况
3.2.2.6.5	专项检查结果确认	审核并确认专项检查结果的准确性，使其成为有效记录
3.2.2.6.6	现场照片上传	支持上传检查过程中拍摄的现场照片
3.2.2.6.7	照片与记录关联	将上传的照片与对应的检查记录进行关联
3.2.2.6.8	关联照片管理	对已上传并关联的照片进行管理，如重新指定关联记录
3.2.2.6.9	关联照片查看	查看与特定检查记录关联的所有现场照片
3.2.2.6.10	关联照片删除	删除与检查记录无关或冗余的现场照片
3.2.2.6.11	证据材料录入	允许输入和存储作为证据的文档或实物的描述信息
3.2.2.6.12	证据材料编辑	修改已录入的证据材料的描述信息，如补充细节或修正错误
3.2.2.6.13	证据材料删除	清除不再需要的证据材料记录
3.2.2.6.14	证据材料查阅	查看存储在系统中的所有证据材料及其描述
3.2.2.6.15	证据材料确认	确认证据材料的信息准确无误，并可用于支持检查结果
3.2.2.6.16	笔录文件保存	实现保存检查过程中制作的笔录文件
3.2.2.6.17	笔录文件编辑	允许修改已保存的笔录文件内容
3.2.2.6.18	笔录文件删除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笔录文件选项
3.2.2.6.19	笔录文件查看	支持查看已保存的笔录文件内容
3.2.2.6.20	笔录文件导出	实现将笔录文件导出为外部可用格式的功能
3.2.2.6.21	查询检查结果	实现根据不同条件查询和检索已录入的检查结果信息。

3.2.2.6.22	修改检查记录	允许在必要时修改已录入但需更正的检查结果信息。
3.2.2.6.23	删除检查记录	提供删除无效或错误的检查记录的功能。
3.2.2.7	价格专项检查统计	对市场检查任务进行分类统计
3.2.2.7.1	统计检查任务数量	对已完成、进行中、未开始等状态的任务数量进行统计。
3.2.2.7.2	分类统计检查结果	按照检查结果的不同类别（如合格、不合格）进行数量统计。
3.2.2.7.3	行业统计分析	对不同行业中执行的检查任务量进行统计，并分析行业间的差异。
3.2.2.7.4	地区分布统计	显示各地区内完成的检查任务的数量分布情况。
3.2.2.7.5	时间趋势分析	展示一定时期内检查任务的数量变化趋势。
3.2.2.7.6	任务执行效率统计	计算并显示各项检查任务的平均执行时间和效率指标。
3.2.3	联合专项检查管理	对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行业，以及基本公共服务（如殡葬、养老、医疗等）、重要民生价格及重要行业等的价格异动或违法行为进行多部门联合专项检查行动，提供行动开展所需的行动创建、行动内容、行动结果、事后分析管理
3.2.3.1	联合专项检查的组织管理	根据联合专项检查的任务要求，创建专项行动的临时组织结构，并为参与行动人员创建临时登录账号，其他机构行动人员可凭账号登录 PC 端或移动端
3.2.3.1.1	临时组织建立	根据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的要求，创建临时的工作小组或团队
3.2.3.1.2	临时组织成员管理	添加或移除临时组织的成员，调整成员的角色或职责
3.2.3.1.3	临时组织解散	在任务完成后解散临时组建的工作小组或团队
3.2.3.1.4	临时组织查看	查看已创建的临时组织及其成员构成
3.2.3.1.5	临时组织任务分配	向临时组织分配具体的联合专项检查任务
3.2.3.1.6	角色分配	为联合检查中的成员分配特定的工作角色
3.2.3.1.7	角色职责定义	明确每个角色在检查中的具体职责
3.2.3.1.8	角色调整	修改已分配的角色或其职责，以适应检查需求的变化
3.2.3.1.9	角色查询	查看联合检查中各成员的角色及其职责
3.2.3.1.10	角色撤销	移除成员的特定角色，通常是在任务完成或角色变更时使用
3.2.3.1.11	临时账号创建	为参与联合专项检查的人员创建临时访问系统的账号
3.2.3.1.12	临时账号授权	设置临时账号的访问权限，确保其能够完成检查任务

3.2.3.1.13	临时账号撤销	在检查任务结束后，撤销临时账号的访问权限
3.2.3.1.14	临时账号查看	查看所有临时账号的状态和权限信息
3.2.3.1.15	临时账号删除	在不再需要时，彻底删除临时账号
3.2.3.1.16	登录规则配置	设置临时账号的登录规则，限制其访问范围
3.2.3.1.17	临时登录规则定义	明确不同角色对应的登录规则
3.2.3.1.18	临时使用规则修改	调整已设定的使用规则，以适应变化的需求
3.2.3.1.19	临时使用规则查询	查看各临时账号的当前登录规则配置
3.2.3.1.20	临时使用规则撤销	移除或禁用不再适用的登录规则
3.2.3.1.21	账号有效期设置	设定临时账号的有效期限
3.2.3.1.22	账号状态变更	修改临时账号的状态，如激活或冻结
3.2.3.1.23	账号回收处理	在账号过期或不再需要时，执行账号回收操作
3.2.3.1.24	账号状态查询	查看临时账号的有效期和当前状态
3.2.3.1.25	账号重新激活	在必要时恢复已冻结或过期的临时账号的使用
3.2.3.2	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信息管理	创建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录入任务属性，并下发参与行动人员
3.2.3.2.1	联合行动任务创建	创建一个新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
3.2.3.2.2	录入任务属性	输入联合检查行动的具体属性，如检查范围、目标、时间安排等。
3.2.3.2.3	下发行动通知	向参与联合专项检查的人员发送行动任务的通知。
3.2.3.2.4	分配行动人员	将创建的联合检查行动任务分配给指定的参与人员或部门。
3.2.3.2.5	查看联合行动	提供查看所有或特定联合专项检查行动的详细信息。
3.2.3.2.6	修改联合行动	允许对已创建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的信息进行必要的更新和调整。
3.2.3.2.7	删除联合行动	提供删除已结束或取消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的功能。
3.2.3.3	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受理	行动小组成员使用临时账号登录账号，领取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
3.2.3.3.1	登录系统	使用分配的临时账号登录系统，以访问联合专项检查行动相关信息。
3.2.3.3.2	查看可领任务	展示可由当前用户领取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列表。
3.2.3.3.3	领取行动任务	允许行动小组成员选择并领取属于自己的联合检查任务。
3.2.3.3.4	确认任务接收	支持确认任务已被正确接收，并准备开始执行检查行动。
3.2.3.3.5	查看已领任务	提供查看已经领取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详情的功能。
3.2.3.3.6	修改任务状态	允许在特定情况下更新任务的状态，如确认开始、暂停或完成。

3.2.3.4	联合专项检查市场经营者信息管理	依托监管对象信息库，设置联合专项检查监管对象，并对其进行信息调阅
3.2.3.4.1	添加监管对象	依据联合专项检查的需求，在监管对象信息库中增加需要监管的市场经营者信息。
3.2.3.4.2	删除监管对象	移除已不再作为联合专项检查对象的市场经营者信息。
3.2.3.4.3	更新监管对象信息	对联合专项检查中涉及的市场经营者的基本信息进行更新和维护。
3.2.3.4.4	查询监管对象信息	支持按条件查询联合专项检查中的市场经营者信息。
3.2.3.4.5	设置检查对象	根据联合专项检查的目标，选定具体的市场经营者作为检查对象。
3.2.3.4.6	调阅监管对象资料	允许查看选定监管对象的详细信息及相关历史记录，支持联合检查工作。
3.2.3.5	联合专项检查内容管理	设置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的行动方案，关联行动任务
3.2.3.5.1	检查方案制定	制定联合专项检查的具体检查方案
3.2.3.5.2	检查要点确定	明确检查的重点关注事项
3.2.3.5.3	检查方法选择	确定实施检查的方法和技术手段
3.2.3.5.4	检查标准设定	设定评估检查结果的具体标准
3.2.3.5.5	检查方案更新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查方案的内容
3.2.3.5.6	设置检查程序	规范联合检查行动的流程步骤，确保检查过程的标准化和一致性。
3.2.3.5.7	关联检查任务	将制定好的检查方案与具体的联合专项检查行动任务相连接。
3.2.3.5.8	修改检查方案	允许在检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查方案的具体内容。
3.2.3.5.9	删除检查方案	提供删除不再适用的检查方案的功能。
3.2.3.5.10	查看检查方案	支持查看与特定联合检查任务相关的检查方案和程序细节。
3.2.3.6	联合专项检查结果管理	录入及查询专项检查结果，包括现场照片、证据、笔录文件等
3.2.3.6.1	录入检查结果	记录联合专项检查中发现的情况，包括合规与违规情形。
3.2.3.6.2	上传现场照片	上传检查过程中拍摄的现场照片作为证据材料的一部分。
3.2.3.6.3	上传证据材料	保存和关联作为证据的文档、视频等材料至相应的检查记录。
3.2.3.6.4	保存笔录文件	存储检查过程中制作的笔录文件，确保记录完整无误。
3.2.3.6.5	查询检查结果	提供根据不同条件查询联合专项检查结果的功能。
3.2.3.6.6	修改检查记录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已录入但需要更正的检查结果信息。
3.2.3.6.7	删除检查记录	提供删除无效或错误的联合专项检查记录的功能。
3.2.3.7	联合专项检查统计	对联合专项检查行动进行分类统计

3.2.3.7.1	统计检查任务数量	对联合专项检查中的已完成、进行中、未开始等状态的任务数量进行统计。
3.2.3.7.2	分类统计检查结果	按照检查结果的不同类别（如合格、不合格、部分合格等）进行数量统计。
3.2.3.7.3	行业统计分析	对不同行业中执行的联合检查任务量进行统计，并分析行业间差异。
3.2.3.7.4	地区分布统计	显示各地区内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的数量分布情况。
3.2.3.7.5	时间趋势分析	展示一定时期内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的数量变化趋势。
3.2.3.7.6	任务执行效率统计	计算并显示各项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的平均执行时间和效率指标。
3.2.4	协同监管	对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行业，以及基本公共服务（如公益性殡葬、养老等）、重要民生价格及重要行业等的价格异动或违法行为组织部门之间协同价格监管，并对监管过程进行管理
3.2.4.1	协同监管信息管理	创建协同监管任务，录入任务属性，并下发参与人员
3.2.4.1.1	创建协同任务	创建一个新的协同监管任务，并输入任务的基本信息如任务名称、目标等。
3.2.4.1.2	录入任务属性	输入协同监管任务的具体属性，包括但不限于任务期限、检查范围、目标等。
3.2.4.1.3	分配参与人员	将创建的协同监管任务分配给指定的参与人员或团队。
3.2.4.1.4	下发任务通知	向参与协同监管的人员发送任务分配的通知。
3.2.4.1.5	查看协同任务	提供查看所有或特定协同监管任务的详细信息。
3.2.4.1.6	修改协同任务	允许对已创建的协同监管任务的信息进行必要的更新和调整。
3.2.4.1.7	删除协同任务	提供删除已结束或取消的协同监管任务的功能。
3.2.4.2	协同监管任务受理	参与人员领取协同监管任务
3.2.4.2.1	查看待领任务	显示待领取的协同监管任务列表，以便参与人员了解可领取的任务。
3.2.4.2.2	领取监管任务	允许参与人员从列表中选择并领取分配给自己的协同监管任务。
3.2.4.2.3	确认任务接收	支持确认任务已被领取，并准备开始执行监管工作。
3.2.4.2.4	查看已领任务	提供查看已领取的协同监管任务详情的功能。
3.2.4.2.5	修改任务状态	允许更新任务的状态，例如标记为开始执行、暂停或已完成。
3.2.4.3	协同监管领域管理	设置协同监管任务目标和领域内容
3.2.4.3.1	设置监管目标	定义协同监管任务的目标，包括要达到的具体效果或解决的问题。
3.2.4.3.2	规定监管领域	设置协同监管的具体领域，如金融、食

		品卫生、药品安全等。
3.2.4.3.3	编辑领域内容	对已有的监管领域内容进行编辑和更新，以适应新的监管需求。
3.2.4.3.4	删除领域内容	提供删除不再适用的监管领域内容的功能。
3.2.4.3.5	查询领域信息	支持查询现有的协同监管领域的详细信息。
3.2.4.3.6	配置监管范围	根据监管目标配置具体的监管范围，明确监管活动的覆盖区域或行业。
3.2.4.4	协同监管内容管理	设置协同监管的行动方案，关联行动任务
3.2.4.4.1	定义行动方案	制定协同监管行动的具体方案，包括检查的重点、方法和标准。
3.2.4.4.2	设置检查程序	规范协同监管行动的流程步骤，确保检查过程的标准化和一致性。
3.2.4.4.3	关联监管任务	将定义好的行动方案与具体的协同监管任务相连接。
3.2.4.4.4	修改行动方案	允许在监管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行动方案的具体内容。
3.2.4.4.5	删除行动方案	提供删除不再适用的行动方案的功能。
3.2.4.4.6	查看行动方案	支持查看与特定协同监管任务相关的行动方案和程序细节。
3.2.4.5	协同监管业务过程管理	录入及查询协同监管过程结果，包括现场照片、证据、笔录文件等，支持多层级审批
3.2.4.5.1	录入监管结果	记录协同监管过程中的检查结果，包括发现的问题、评估结果等。
3.2.4.5.2	上传现场照片	上传检查过程中拍摄的现场照片作为证据材料的一部分。
3.2.4.5.3	上传证据材料	保存和关联作为证据的文档、视频等材料至相应的监管记录。
3.2.4.5.4	保存笔录文件	存储检查过程中制作的笔录文件，确保记录完整无误。
3.2.4.5.5	查询监管结果	提供根据不同条件查询协同监管结果的功能。
3.2.4.5.6	多层级审批	支持对录入的监管结果进行多级审核和批准，确保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2.4.5.7	修改监管记录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已录入但需要更正的监管结果信息。
3.2.4.5.8	删除监管记录	提供删除无效或错误的协同监管记录的功能。
3.2.4.6	协同监管检查统计	对协同监管任务进行分类统计
3.2.4.6.1	统计任务数量	对协同监管中的已完成、进行中、未开始等状态的任务数量进行统计。
3.2.4.6.2	分类统计结果	按照检查结果的不同类别（如合规、不合规）进行数量统计。
3.2.4.6.3	行业统计分析	对不同行业中执行的协同监管任务量进行统计，并分析行业间的差异。

3.2.4.6.4	地区分布统计	显示各地区内协同监管任务的数量分布情况。
3.2.4.6.5	时间趋势分析	展示一定时期内协同监管任务的数量变化趋势。
3.2.4.6.6	执行效率统计	计算并显示各项协同监管任务的平均执行时间和效率指标。
3.2.5	价格投诉举报及督查督办件办理	对反馈的价格投诉举报线索，开展核查协查。达到高效监管的目的。支持来源包括： 1、通过 12315 价格举报中心转办的价格投诉举报线索办理 2、互联网+督查转办的价格监管督办件 3、国务院组织开展的大督查转办核查价格监管相关线索 4、国家部委、自治区相关部门转为检查价格监管相关线索 5、价格监管相关信访件办理
3.2.5.1	价格投诉举报受理	
3.2.5.1.1	价格投诉举报办理分析	对接来源于 12315、12345 平台的价格投诉举报信息，形成待受理清单，根据清单项反馈是否受理状态。
3.2.5.1.1.1	投诉举报接收	自动从 12315、12345 等平台接收价格投诉举报信息
3.2.5.1.1.2	投诉举报登记	记录接收到的每一条投诉举报信息
3.2.5.1.1.3	投诉举报分类	对接收到的投诉举报信息进行分类处理
3.2.5.1.1.4	投诉举报查看	查看已接收的投诉举报信息及其处理状态
3.2.5.1.1.5	形成待办清单	根据接收到的信息，整理出待处理的价格投诉举报清单。
3.2.5.1.1.6	反馈受理状态	对清单上的每一项投诉举报信息反馈是否受理的状态。
3.2.5.1.1.7	更新清单状态	根据处理进展，实时更新待办清单中各项投诉举报的处理状态。
3.2.5.1.1.8	查看清单详情	提供查看待办清单中各项投诉举报的详细信息的功能。
3.2.5.1.1.9	修改清单信息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清单中的信息，如补充缺失的数据或修正错误。
3.2.5.1.1.10	删除清单条目	提供删除已处理完毕或无效的投诉举报信息的功能。
3.2.5.1.2	互联网+督查转办的督办件	来源于互联网+督查转办的价格监管督办件，形成待受理清单，根据清单项反馈是否受理状态。
3.2.5.1.2.1	接收督办件	从“互联网+督查”平台自动接收价格监管督办件信息。
3.2.5.1.2.2	形成待办清单	根据接收到的督办件信息，整理出待处理的督办件清单。
3.2.5.1.2.3	反馈受理状态	对督办件清单上的每一项督办任务反馈是否受理的状态。

3.2.5.1.2.4	更新督办状态	根据实际处理进展，实时更新督办件清单中各项任务的处理状态。
3.2.5.1.2.5	查看督办详情	提供查看督办件清单中各项督办任务的详细信息的功能。
3.2.5.1.2.6	修改督办信息	允许在必要时修改督办件清单中的信息，如补充缺失的数据或修正错误。
3.2.5.1.2.7	删除督办条目	提供删除已处理完毕或无效的督办任务的功能。
3.2.5.1.3	国务院组织开展的大督查转办核查线索	来源于国务院组织开展的大督查转办核查价格监管线索的督办件，形成待受理清单，根据清单项反馈是否受理状态。
3.2.5.1.3.1	接收核查线索	从国务院大督查活动中接收转办的价格监管核查线索。
3.2.5.1.3.2	形成待办清单	根据接收到的核查线索，整理出待处理的督办件清单。
3.2.5.1.3.3	反馈受理状态	对清单上的每一项核查线索反馈是否受理的状态。
3.2.5.1.3.4	更新清单状态	根据处理进展，实时更新待办清单中各项核查线索的处理状态。
3.2.5.1.3.5	查看清单详情	提供查看待办清单中各项核查线索的详细信息的功能。
3.2.5.1.3.6	修改清单信息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清单中的信息，如补充缺失的数据或修正错误。
3.2.5.1.3.7	删除清单条目	提供删除已处理完毕或无效的核查线索的功能。
3.2.5.1.4	国家部委、自治区相关部门转办检查线索	来源于国家部委、自治区相关部门转办检查价格监管线索，形成待受理清单，根据清单项反馈是否受理状态。
3.2.5.1.4.1	接收检查线索	从国家部委、自治区相关部门接收转办的价格监管检查线索。
3.2.5.1.4.2	形成待办清单	根据接收到的检查线索，整理出待处理的督办件清单。
3.2.5.1.4.3	反馈受理状态	对清单上的每一项检查线索反馈是否受理的状态。
3.2.5.1.4.4	更新清单状态	根据处理进展，实时更新待办清单中各项检查线索的处理状态。
3.2.5.1.4.5	查看清单详情	提供查看待办清单中各项检查线索的详细信息的功能。
3.2.5.1.4.6	修改清单信息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清单中的信息，如补充缺失的数据或修正错误。
3.2.5.1.4.7	删除清单条目	提供删除已处理完毕或无效的检查线索的功能。
3.2.5.1.5	信访件办理	来源于信访件价格监管办理线索，形成待受理清单，根据清单项反馈是否受理状态。
3.2.5.1.5.1	接收信访线索	从信访渠道接收价格监管相关的办理线索。
3.2.5.1.5.2	形成待办清单	根据接收到的信访线索，整理出待处理

		的督办件清单。
3.2.5.1.5.3	反馈受理状态	对清单上的每一项信访线索反馈是否受理的状态。
3.2.5.1.5.4	更新清单状态	根据处理进展，实时更新待办清单中各项信访线索的处理状态。
3.2.5.1.5.5	查看清单详情	提供查看待办清单中各项信访线索的详细信息的功能。
3.2.5.1.5.6	修改清单信息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清单中的信息，如补充缺失的数据或修正错误。
3.2.5.1.5.7	删除清单条目	提供删除已处理完毕或无效的信访线索的功能。
3.2.5.2	价格投诉举报层级办理	创建投诉举报办理任务，并下发所负责的区、市、县级价格监管人员。
3.2.5.2.1	分配办理任务	将创建的办理任务分配给负责相应区域（区、市、县）的价格监管人员。
3.2.5.2.2	查看办理任务	提供查看所有或特定价格投诉举报办理任务的详细信息。
3.2.5.2.3	修改办理任务	允许对已创建的价格投诉举报办理任务的信息进行必要的更新和调整。
3.2.5.2.4	删除办理任务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价格投诉举报办理任务的功能。
3.2.5.2.5	跟踪任务进度	监控分配给各级价格监管人员的办理任务的执行进度。
3.2.5.3	价格投诉举报办理市场经营者信息管理	依托监管对象信息库，关联投诉举报对象，并对其进行信息调阅。
3.2.5.3.1	关联投诉对象	在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将投诉举报的对象与监管对象信息库中的信息关联起来。
3.2.5.3.2	调阅经营者信息	允许查看与投诉举报相关的市场经营者的详细信息，包括历史记录等。
3.2.5.3.3	更新信息记录	在必要时更新与投诉举报相关的市场经营者的基本信息。
3.2.5.3.4	查询经营者详情	支持按条件查询与投诉举报有关的市场经营者信息。
3.2.5.3.5	管理投诉记录	对与特定市场经营者相关的投诉举报记录进行管理和维护。
3.2.5.4	价格投诉举报办理结果管理	录入办理结果，包括现场照片、证据、笔录文件等。
3.2.5.4.1	录入办理结果	记录价格投诉举报办理的结果信息，包括处理意见、处理结果等。
3.2.5.4.2	上传现场照片	上传办理过程中拍摄的现场照片作为证据的一部分。
3.2.5.4.3	上传证据材料	保存和关联作为证据的各种文档、视频等材料至相应的办理记录。
3.2.5.4.4	保存笔录文件	存储办理过程中制作的笔录文件，确保记录完整无误。
3.2.5.4.5	查询办理结果	提供根据不同条件查询价格投诉举报办理结果的功能。

3.2.5.4.6	修改办理记录	在必要时允许修改已录入但需要更正的办理结果信息。
3.2.5.4.7	删除办理记录	提供删除无效或错误的价格投诉举报办理记录的功能。
3.2.5.5	投诉类型分析	对投诉举报处理任务进行分类（行业、收费类型等）分析。
3.2.5.5.1	行业分类分析	对投诉举报按照行业进行分类统计，分析各行业的投诉举报频次和特点。
3.2.5.5.2	收费类型分析	按照不同的收费类型对投诉举报进行分类统计，识别主要的收费问题所在。
3.2.5.5.3	地域分布分析	显示各地区内投诉举报的数量分布情况，帮助理解地域性问题。
3.2.5.5.4	时间趋势分析	展示一定时期内投诉举报的数量变化趋势，预测未来的投诉动态。
3.2.5.5.5	结果有效性分析	对处理结果的有效性进行分析，评估处理措施的实际效果。
3.2.5.5.6	投诉频率统计	计算并展示特定时间内各类投诉举报的发生频率。
3.2.6	价格监管数据比对协查	系统内置数据比对协查等工具，实现检查数据与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自动化比对，自动发现大量数据中存在的价格异动或违法行为，并实现自动报警或提示。例如在医疗服务收费检查等场景下，将现场检查收集的数据（可能是.xls或.csv格式）与医疗服务收费标准格式文件进行比对，通过设置比对公式发现违法违规线索。并可查询市场调节价形成成本。
3.2.6.1	检查数据导入	实现库表、文件、接口形式导入检查数据。
3.2.6.1.1	库表导入	支持直接从数据库中导入检查数据，适用于已有数据库系统的场景。
3.2.6.1.2	文件导入	支持导入.xls、.csv等文件格式的检查数据，方便离线数据的导入。
3.2.6.1.3	接口导入	提供API接口，允许通过编程方式批量导入检查数据，适用于自动化数据传输场景。
3.2.6.1.4	数据校验	在导入过程中对数据进行校验，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2.6.1.5	导入数据修正	对于导入过程中发现的错误，进行数据修正后保存
3.2.6.1.6	错误处理机制	设计错误处理机制，对于导入失败的数据提供详细的错误信息和处理建议。
3.2.6.2	比对协查分类管理	依据行业类型不同，对比协查规则进行分类设置。
3.2.6.2.1	行业分类创建	根据不同的行业特性创建新的行业分类
3.2.6.2.2	行业分类编辑	修改已存在的行业分类的信息，如名称或描述

3.2.6.2.3	行业分类删除	删除不再使用的行业分类
3.2.6.2.4	行业分类查看	查看系统中已定义的所有行业分类
3.2.6.2.5	行业分类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行业分类，确保其符合当前行业划分标准
3.2.6.2.6	比对规则创建	为特定行业分类创建专门的比对规则
3.2.6.2.7	比对规则编辑	修改现有的比对规则以适应行业变化或新标准
3.2.6.2.8	比对规则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旧比对规则
3.2.6.2.9	比对规则查看	查看为各行业分类定制的比对规则
3.2.6.2.10	比对规则启用/停用	控制比对规则的使用状态，根据需要启用或停用
3.2.6.2.11	比对标准录入	输入各行业内政府定价和指导价的标准数据
3.2.6.2.12	比对标准更新	维护并更新标准数据，确保其准确性
3.2.6.2.13	比对标准删除	移除不再有效的标准数据
3.2.6.2.14	比对标准查阅	查看各行业内现行的比对标准数据
3.2.6.2.15	比对标准确认	审核并确认比对标准数据的正确性
3.2.6.2.16	更新规则配置	允许根据政策变化或行业需求更新比对规则配置。
3.2.6.2.17	规则应用分配	将定制的比对规则应用于相应的行业分类，确保规则的针对性。
3.2.6.2.18	查询规则设置	支持查询当前设置的比对规则，便于监督和调整。
3.2.6.3	比对协查规则定义	定义可供自动判断的检查规则。
3.2.6.3.1	规则创建	创建新的比对规则，定义判断逻辑和条件，如价格超出规定范围等。
3.2.6.3.2	规则编辑	允许修改已存在的比对规则，以便适应新的政策或标准变化。
3.2.6.3.3	规则测试	提供测试环境，验证比对规则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3.2.6.3.4	规则启用/禁用	控制比对规则的启用或禁用状态，灵活管理规则的应用。
3.2.6.3.5	规则版本管理	对比对规则进行版本控制，保留历史版本，便于回溯和比较。
3.2.6.3.6	规则查询	支持查询现有比对规则的详细信息，包括规则条件、生效日期等。
3.2.6.4	比对协查任务管理	建立自动化的协查任务，指定数据源和协查规则，提交给服务端后台自动执行，可选择立即执行，数量大的可定时执行，任务执行完毕后生产协查结果报告。
3.2.6.4.1	创建协查任务	建立新的自动化协查任务，指定任务的名称、描述和其他基本信息。
3.2.6.4.2	指定数据源	为协查任务选择数据来源，可以是库表、文件或接口形式的数据。
3.2.6.4.3	选择协查规则	为协查任务指定要应用的比对协查规则，确保规则的正确应用。
3.2.6.4.4	立即执行任务	允许用户手动触发协查任务的立即执

		行，适用于紧急情况。
3.2.6.4.5	定时执行任务	支持设置协查任务的定时执行计划，适用于数据量大或定期执行的场景。
3.2.6.4.6	查看任务状态	提供查看协查任务执行状态的功能，包括任务进度、执行结果等。
3.2.6.4.7	生成协查报告	任务执行完毕后，自动生成协查结果报告，供下载或在线查看。
3.2.6.4.8	管理历史任务	允许用户查看和管理历史协查任务及其执行记录。
3.2.6.5	比对协查结果管理	根据任务查询比对协查结果，可导出成文件。
3.2.6.5.1	查询协查结果	根据协查任务查询比对结果，包括异常记录、违规情况等信息。
3.2.6.5.2	查看详细报告	提供查看协查结果的详细报告，包含具体的比对数据和分析结论。
3.2.6.5.3	导出结果文件	支持将协查结果导出为文件，如 PDF、Excel 等格式，便于分享和存档。
3.2.6.5.4	结果筛选过滤	允许用户根据需要筛选和过滤协查结果，以聚焦关注的重点信息。
3.2.6.5.5	结果排序功能	提供对协查结果进行排序的功能，如按时间、严重程度等排序。
3.2.6.5.6	结果标记备注	允许用户对标记重要的协查结果添加备注或标签，方便后续跟进。
3.2.6.6	查询市场调节价形成成本	支持对于市场调节价形成成本的查询分析。
3.2.6.6.1	成本数据录入	支持录入市场调节价的成本构成数据，如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等。
3.2.6.6.2	成本数据分析	对录入的成本数据进行分析，计算形成市场调节价的成本总额。
3.2.6.6.3	查询成本构成	提供查询市场调节价形成成本的详细构成，包括各项成本的比例。
3.2.6.6.4	成本变动跟踪	跟踪成本数据的变化，记录成本变动的历史信息。
3.2.6.6.5	成本报告生成	自动生成市场调节价成本分析报告，便于监管和决策参考。
3.2.6.6.6	成本预警设置	允许设置成本变动预警阈值，当成本波动超过预设范围时自动提醒。
3.2.7	价格监管查询统计	
3.2.7.1	价格监管表总体情况	从全区、市、县几个角度展示各项价格监管任务的总体情况，支持以统计图表的形式进行展示，根据自治区价格监管业务需求，定制开发相应的统计图表样式。
3.2.7.1.1	区级监管概览	展示全区范围内各项价格监管任务的总体情况，包括任务数量、完成率等。
3.2.7.1.2	市级监管概览	提供各市级层面的价格监管任务概况，反映各地市的价格监管工作进展。
3.2.7.1.3	县级监管概览	显示各县一级的价格监管任务总体情

		况，细化到县级单位的任务执行情况。
3.2.7.1.4	统计图表展示	支持以统计图表的形式直观展示价格监管任务的各项指标，如柱状图、饼图等。
3.2.7.1.5	图表样式定制	根据自治区价格监管业务需求，定制开发相应的统计图表样式，满足多样化展示需求。
3.2.7.2	价格监管表管理	价格监管表的增删查改，预览及下载。
3.2.7.2.1	创建监管表	创建新的价格监管表，录入基础信息和监管项目等内容。
3.2.7.2.2	删除监管表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价格监管表的功能，清理过时或无效的监管表。
3.2.7.2.3	修改监管表	允许编辑已有的价格监管表，更新或修正其中的信息。
3.2.7.2.4	查询监管表	支持按条件查询价格监管表，帮助快速定位所需信息。
3.2.7.2.5	预览监管表	提供预览功能，允许用户在打印或下载前查看监管表的内容和格式。
3.2.7.2.6	下载监管表	支持将价格监管表下载为电子文件，如PDF、Excel 等格式，方便存档或分享。
3.2.7.3	监管品种汇总查询	从全区、市、县几个角度展示各品种商品的价格指标，监管品种可按照居民主要食品、主要农业生产资料、居民主要商品及服务、主要工作生产资料、超市商品等类型进行分类管理。
3.2.7.3.1	区级品种汇总	从全区角度展示各品种商品的价格指标，包括价格水平、变动趋势等。
3.2.7.3.2	市级品种汇总	从市级角度展示各品种商品的价格指标，反映各地市的商品价格状况。
3.2.7.3.3	县级品种汇总	从县级角度展示各品种商品的价格指标，细化到县级的商品价格监管情况。
3.2.7.3.4	品种分类管理	按照居民主要食品、主要农业生产资料、居民主要商品及服务、主要工业生产资料、超市商品等类型对监管品种进行分类管理。
3.2.7.3.5	价格指标查询	支持按品种类型查询具体商品的价格指标，提供详细的价格信息。
3.2.7.3.6	动态价格监控	实时或定期更新各品种商品的价格信息，动态监控市场价格变动。
3.2.7.4	监管品种管理	价格监管品种增删查改，预览及下载。
3.2.7.4.1	创建监管品种	创建新的价格监管品种，录入品种的基本信息和监管要求。
3.2.7.4.2	删除监管品种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价格监管品种的功能，清理过时或无效的监管信息。
3.2.7.4.3	修改监管品种	允许编辑已有的价格监管品种信息，更新或修正其中的细节。
3.2.7.4.4	查询监管品种	支持按条件查询价格监管品种，帮助快速查找所需的监管信息。
3.2.7.4.5	预览监管品种	提供预览功能，允许用户在打印或下载

		前查看监管品种的内容和格式。
3.2.7.4.6	下载监管品种	支持将价格监管品种信息下载为电子文件，如 PDF、Excel 等格式，方便存档或分享。
3.2.7.5	周期性任务查询	价格监管的周期性任务查询。
3.2.7.5.1	查询周期任务	支持按条件查询现有的周期价格监管任务，包括任务状态、执行情况等。
3.2.7.5.2	修改周期任务	允许编辑已有的周期性任务，调整任务的周期、频率或其他参数。
3.2.7.5.3	删除周期任务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周期性任务的功能，清理不再执行的任务。
3.2.7.5.4	查看任务历史	提供查看周期性任务的历史执行记录，包括每次执行的时间、结果等。
3.2.7.5.5	设置任务提醒	允许设置周期性任务的提醒功能，确保任务按时执行。
3.2.7.6	多监测表关联查询	价格监管多监测表关联查询。
3.2.7.6.1	创建监测表关联	建立多个监测表之间的关联关系，以便综合分析不同监测表的数据。
3.2.7.6.2	查询关联数据	支持按条件查询多个监测表之间关联的数据，提供跨表数据的综合视图。
3.2.7.6.3	修改关联关系	允许编辑已有的监测表关联关系，调整关联条件或删除不必要的关联。
3.2.7.6.4	删除关联关系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监测表关联关系的功能，简化数据管理。
3.2.7.6.5	预览关联结果	提供预览功能，允许用户在导出前查看关联后的数据内容和格式。
3.2.7.6.6	导出关联数据	支持将关联后的数据导出为电子文件，如 PDF、Excel 等格式，便于进一步分析或归档。
3.2.7.7	月度（年度）汇总查询	价格监管月度（年度）汇总查询。
3.2.7.7.1	创建汇总报表	创建新的月度或年度汇总报表，定义报表的格式和需要汇总的数据项。
3.2.7.7.2	查询汇总数据	支持按月度或年度查询价格监管的汇总数据，包括统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2.7.7.3	修改汇总报表	允许编辑已有的汇总报表，调整报表格式或更新汇总的数据项。
3.2.7.7.4	删除汇总报表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汇总报表的功能，清理过时的汇总信息。
3.2.7.7.5	预览汇总报表	提供预览功能，允许用户在导出前查看汇总报表的内容和格式。
3.2.7.7.6	导出汇总报表	支持将月度或年度汇总报表导出为电子文件，如 PDF、Excel 等格式，方便存档或分享。
3.2.7.8	价格查询比对汇总	对进行价格查询比对的数据进行汇总。
3.2.7.8.1	创建比对汇总	创建新的价格查询比对汇总报表，定义报表的格式和需要汇总的数据项。
3.2.7.8.2	查询比对结果	支持查询价格查询比对的结果，包括比对发现的异常或违规情况。

3.2.7.8.3	修改汇总内容	允许编辑已有的比对汇总内容，调整格式或更新汇总的数据项。
3.2.7.8.4	删除汇总内容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比对汇总内容的功能，清理过时的汇总信息。
3.2.7.8.5	预览汇总报表	提供预览功能，允许用户在导出前查看比对汇总报表的内容和格式。
3.2.7.8.6	导出汇总报表	支持将价格查询比对汇总报表导出为电子文件，如 PDF、Excel 等格式，方便存档或分享。
3.2.7.9	价格走势分析	根据持续的价格监测数据的采集进行可视化图表的展示，预判价格走势。
3.2.7.9.1	可视化图表展示	将采集的价格监测数据转换为可视化的图表形式，如折线图、柱状图等，展示价格变动趋势。
3.2.7.9.2	价格趋势分析	分析价格监测数据，识别价格变动的趋势，如上涨、下跌等。
3.2.7.9.3	异常检测功能	通过算法检测价格异常波动，及时发现可能的价格操纵或其他异常情况。
3.2.7.9.4	报告生成与导出	生成包含价格走势分析结果的报告，并支持导出为 PDF、Excel 等格式。
3.2.7.10	相关行业突发事件趋势分析	对相关行业突发的事件的价格监管数据进行统计，通过连续的图谱对突发事件进行分析预判。
3.2.7.10.1	事件趋势分析	对突发事件前后价格变动情况进行分析，识别事件对市场价格的影响趋势。
3.2.7.10.2	可视化图谱展示	利用时间序列图谱展示突发事件前后价格的波动情况，辅助理解事件影响。
3.2.7.10.3	异常检测与预警	通过算法检测价格异常波动，对可能因突发事件引起的价格异常提供预警。
3.2.7.10.4	报告生成与导出	生成包含突发事件分析结果的报告，并支持导出为 PDF、Excel 等格式，便于进一步研究或汇报。
3.2.8	价格监管移动终端	价格移动监管 APP，支持价格监管人员在检查现场直接进行录入案件、上传证据、查阅文件、远程签字签章，完成检查文书制作并通过蓝牙传输到便携式打印机进行现场打印，在为现场价格行为处理环节提供便利的同时，也大大缩减检查时间。为各级价格监管机构提供基于移动端的业务支撑，日常巡查、专项检查、数据填报、材料上报、证据查询等。
3.2.8.1	移动监管	
3.2.8.1.1	日常监管任务管理	接收平台端下发的日常监管任务，查看任务信息，启动任务办理流程。
3.2.8.1.1.1	日常监管任务接收	接收来自平台端分配的日常监管任务，确保任务能够及时传达给监管人员。
3.2.8.1.1.2	任务信息查看	展示任务详情，如任务地点、时间、涉及商家或商品等关键信息供监管人员参

		考。
3.2.8.1.1.3	任务办理流程启动	提供给用户一个明确的任务开始按钮或入口，开始执行任务相关的工作流程。
3.2.8.1.1.4	案件信息录入	支持监管人员在现场录入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价格违法行为的具体信息。
3.2.8.1.1.5	证据资料上传	允许上传与案件相关的图片、视频或其他文档作为证据的一部分。
3.2.8.1.1.6	文件资料查阅	提供在线查阅功能，让监管人员可以查阅相关政策法规、历史案例等参考资料。
3.2.8.1.1.7	检查文书制作	根据录入的信息自动生成检查报告文书，并支持编辑修改。
3.2.8.1.1.8	文书蓝牙打印	将制作完成的文书通过蓝牙发送至便携式打印机进行现场打印。
3.2.8.1.1.9	数据填报	支持监管人员录入检查后的统计数据，如违规次数、整改情况等。
3.2.8.1.1.10	材料上报	方便监管人员提交检查过程中收集的材料，如报告、证据等。
3.2.8.1.1.11	证据查询	提供搜索和筛选功能，帮助监管人员快速查找特定案件的相关证据。
3.2.8.1.2	专项检查任务管理	接收平台端下发的专项检查任务，查看任务信息，启动任务办理流程。
3.2.8.1.2.1	专项检查任务接收	接收来自平台端分配的专项检查任务，确保任务能够及时传达给监管人员。
3.2.8.1.2.2	任务信息查看	显示专项检查任务的详细信息，如检查目的、范围、对象及相关要求等。
3.2.8.1.2.3	任务办理流程启动	提供明确的任务启动按钮或入口，引导监管人员按照规定流程执行检查任务。
3.2.8.1.3	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管理	接收平台端下发的联合专项检查任务，查看任务信息，启动任务办理流程。
3.2.8.1.3.1	联合专项检查任务接收	接收来自平台端分配的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确保任务能够及时传达给各参与方。
3.2.8.1.3.2	任务信息查看	显示联合专项检查任务的详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检查目标、参与部门、协调机制等。
3.2.8.1.3.3	任务办理流程启动	提供一个清晰的任务启动界面或步骤，帮助所有参与者同步开始执行检查任务。
3.2.8.1.4	投诉举报办理任务管理	接收平台端下发的投诉举报办理任务，查看任务信息，启动任务办理流程。
3.2.8.1.4.1	投诉举报任务接收	接收来自平台端分配的投诉举报办理任务，确保投诉举报能够得到及时响应。
3.2.8.1.4.2	任务信息查看	查看投诉举报的详细信息，包括投诉内容、投诉人信息、联系方式等。
3.2.8.1.4.3	任务办理流程启动	启动投诉举报处理流程，指导监管人员按步骤处理投诉举报事项。
3.2.8.1.5	协同监管	接收协同监管任务，查看任务信息，启动任务办理流程。
3.2.8.1.5.1	协同监管任务接收	接收来自平台端分配的协同监管任务，

		确保多部门或多地区间任务协同顺畅。
3.2.8.1.5.2	任务信息查看	查看协同监管任务的详细信息，包括任务背景、协作单位、任务分工等。
3.2.8.1.5.3	任务办理流程启动	启动协同监管任务的办理流程，协调各方资源共同执行监管任务。
3.2.8.1.6	舆情数据查询	集成舆情管理系统，获取当前价格相关的舆情焦点。
3.2.8.1.6.1	舆情数据集成	与舆情管理系统对接，确保可以获取到最新的舆情数据。
3.2.8.1.6.2	当前价格舆情获取	获取与当前市场价格变动相关的舆情焦点，以便监管人员了解公众关注点。
3.2.8.1.6.3	舆情信息展示	展示舆情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舆情来源、舆情热度、情感倾向等。
3.2.8.1.7	任务查询	查询当天价格监管任务信息。
3.2.8.1.7.1	当天任务查询	允许用户查询当天需要执行的所有价格监管任务信息。
3.2.8.1.7.2	任务信息展示	展示查询结果，包括任务的详细信息如任务类型、地点、时间等。
3.2.8.1.8	历史记录查询	查询历史价格监管任务信息。
3.2.8.1.8.1	历史任务记录查询	提供历史价格监管任务的查询功能，允许用户根据日期范围等条件检索。
3.2.8.1.8.2	历史信息展示	展示查询到的历史任务信息，包括任务执行时间、结果、处理措施等详情。
3.2.8.1.9	今日提示	查询当天价格监管中心发给监管人员的通知或其他信息。
3.2.8.1.9.1	当天通知查询	查询当天价格监管中心向监管人员发布的通知或其他相关信息。
3.2.8.1.9.2	通知信息展示	展示当天的通知内容，确保监管人员可以及时了解并响应最新指示。
3.2.8.1.10	地图浏览	包括地图放大、缩小、漫游等操作。
3.2.8.1.10.1	在线 GIS 接入	集成在线地理信息系统（GIS），确保可以加载最新的地理信息数据。
3.2.8.1.10.2	地图基本操作	提供地图的放大、缩小以及漫游等功能，方便用户查看不同区域的监管情况。
3.2.8.1.11	定位查询	能根据地名、路名、兴趣点、门牌地址、单元网格等查询和定位。
3.2.8.1.11.1	地名定位查询	根据输入的地名进行位置查询和定位。
3.2.8.1.11.2	路名定位查询	根据输入的路名进行位置查询和定位。
3.2.8.1.11.3	兴趣点定位查询	根据输入的兴趣点名称进行位置查询和定位。
3.2.8.1.11.4	门牌地址定位查询	根据输入的门牌地址进行位置查询和定位。
3.2.8.1.11.5	单元网格定位查询	根据输入的单元网格编码或描述进行位置查询和定位。
3.2.8.1.12	参数配置	实现终端序列号、短信接入号等参数的配置。
3.2.8.1.12.1	终端序列号配置	允许设置或更改终端设备的唯一序列号，用于设备识别与管理。

3.2.8.1.12.2	短信接入号配置	提供对短信服务接入号码的配置功能，确保短信通知服务正常运作。
3.2.8.1.13	数据同步	数据同步功能。
3.2.8.1.13.1	数据上传	将终端采集的数据上传至服务器，确保数据的实时性。
3.2.8.1.13.2	数据下载	从服务器下载最新的数据到终端，保证终端数据是最新的。
3.2.8.1.13.3	同步状态监控	监控数据同步的状态，如同步进度、同步错误等，并提供相应提示。
3.2.8.1.14	在线升级	在线升级功能。
3.2.8.1.14.1	版本检测	自动检测是否有新版本可用，确保应用程序保持最新。
3.2.8.1.14.2	下载更新包	从服务器下载最新的应用程序更新包。
3.2.8.1.14.3	应用更新安装	安装下载的更新包，可能包括重启应用以完成更新。
3.2.8.1.14.4	更新内容显示	展示本次更新的内容和改进之处，让用户了解更新详情。
3.2.8.1.17	检查文书制作及打印	现场制作检查文书，并连接蓝牙打印机进行文本打印。
3.2.8.1.17.1	检查文书制作	根据检查结果现场创建检查文书，包括填写必要信息、添加证据附件等。
3.2.8.1.17.2	蓝牙打印机连接	连接至附近的蓝牙打印机，准备进行文档打印。
3.2.8.1.17.3	文书打印	将制作完成的检查文书通过蓝牙打印机进行现场打印。
3.2.9	系统基础业务设置	
3.2.9.1	监管对象管理	
3.2.9.1.1	分类管理	根据三种价格形式（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调节价）按照重要度、关注度，分步建立专门的监管分类。
3.2.9.1.1.1	定价分类创建	根据政府定价的重要度和关注度建立新的监管分类
3.2.9.1.1.2	定价分类编辑	修改已有的政府定价监管分类信息
3.2.9.1.1.3	定价分类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政府定价监管分类
3.2.9.1.1.4	定价分类查看	查看所有已建立的政府定价监管分类
3.2.9.1.1.5	定价分类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政府定价的监管分类体系
3.2.9.1.1.6	指导价分类创建	根据政府指导价的重要度和关注度建立新的监管分类
3.2.9.1.1.7	指导价分类编辑	修改已有的政府指导价监管分类信息
3.2.9.1.1.8	指导价分类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政府指导价监管分类
3.2.9.1.1.9	指导价分类查看	查看所有已建立的政府指导价监管分类
3.2.9.1.1.10	指导价分类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政府指导价的监管分类体系
3.2.9.1.1.11	市场调节价分类创建	根据市场调节价的重要度和关注度建立新的监管分类
3.2.9.1.1.12	市场调节价分类编辑	修改已有的市场调节价监管分类信息

3.2.9.1.1.13	市场调节价分类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市场调节价监管分类
3.2.9.1.1.14	市场调节价分类查看	查看所有已建立的市场调节价监管分类
3.2.9.1.1.15	市场调节价分类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市场调节价的监管分类体系
3.2.9.1.2	市场经营者信息	设置市场经营者类型的基础属性。
3.2.9.1.2.1	经营者类型创建	设置新的市场经营者类型，如批发商、零售商等
3.2.9.1.2.2	经营者类型属性定义	定义不同类型经营者的具体基础属性
3.2.9.1.2.3	经营者类型编辑	修改已定义的经营者类型的属性或描述
3.2.9.1.2.4	经营者类型删除	移除不再使用的经营者类型
3.2.9.1.2.5	经营者类型查看	查看所有已定义的市场经营者类型及其属性
3.2.9.1.2.6	属性设置创建	为特定类型的市场经营者创建特有的基础属性
3.2.9.1.2.7	属性设置编辑	修改已设定的市场经营者基础属性
3.2.9.1.2.8	属性设置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属性设置
3.2.9.1.2.9	属性设置查看	查看特定类型市场经营者的当前基础属性
3.2.9.1.2.10	属性设置确认	审核并确认属性设置的准确性，使其生效
3.2.9.1.3	团体类型管理	设置团队类型基础属性。
3.2.9.1.3.1	团队类型创建	设定新的团队类型，如专项检查组、日常巡检组等
3.2.9.1.3.2	团队类型编辑	修改已定义的团队类型的信息或描述
3.2.9.1.3.3	团队类型删除	移除不再使用的团队类型
3.2.9.1.3.4	团队类型查看	查看所有已定义的团队类型及其描述
3.2.9.1.3.5	团队类型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团队类型的定义，以满足实际需求
3.2.9.1.3.6	团队属性创建	为特定类型的团队设定其特有的基础属性
3.2.9.1.3.7	团队属性编辑	修改已设定的团队基础属性
3.2.9.1.3.8	团队属性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属性设置
3.2.9.1.3.9	团队属性查看	查看特定类型团队的当前基础属性
3.2.9.1.4	机构类型管理	设置机构类型基础属性。
3.2.9.1.4.1	机构类型定义	设定不同的机构类型，例如监管机构、服务机构、咨询机构等。
3.2.9.1.4.2	基础属性设置	为每种机构类型设定其特有的基础属性，如机构职能、联系信息、级别等。
3.2.9.2	数据报告管理	
3.2.9.2.1	报告类型管理	根据市场监管业务内容调研对需要生成的报告类型进行管理，主要包括类型名称、类型描述、是否启用等信息。
3.2.9.2.1.1	报告类型增加	创建新的报告类型，输入类型名称、描述等基本信息。
3.2.9.2.1.2	报告类型删除	删除不再需要的报告类型。
3.2.9.2.1.3	报告类型修改	编辑现有报告类型的名称、描述、启用状态等信息。

3.2.9.2.1.4	报告类型查询	搜索或查找特定的报告类型，可以根据名称或其他关键字进行筛选。
3.2.9.2.2	报告模板管理	针对不同的报告类型、报告名称、报告内容进行定制报告模板，系统通过模板对价格监管的基础数据进行整理生成对应的数据列表、数据图表等内容。
3.2.9.2.2.1	模板定制	根据不同的报告类型和名称定制报告模板，定义报告结构和内容布局。
3.2.9.2.2.2	模板关联	将定制的模板与相应的报告类型绑定，确保生成正确的报告格式。
3.2.9.2.2.3	数据整理	通过模板定义的价格监管数据字段，自动整理数据生成列表或图表。
3.2.9.2.2.4	模板维护	提供模板的增删改查功能，支持模板的持续更新和维护。
3.2.9.2.3	报告生成查询	系统按照设定的时间根据模板生成报告，业务人员可以查询生成的报告列表信息和报告内容，并可以在线进行报告编辑。
3.2.9.2.3.1	报告定时生成	按照预先设定的时间周期，依据指定模板自动生成报告。
3.2.9.2.3.2	生成报告查询	提供给业务人员查询已生成报告的功能，展示报告列表信息。
3.2.9.2.3.3	报告内容查看	查看生成报告的具体内容，包括数据列表、图表等。
3.2.9.2.3.4	在线报告编辑	允许业务人员在线编辑已生成的报告内容，调整格式或补充信息。
3.3	价格监管业务支撑系统	
3.3.1	价格监管业务管理	
3.3.3.1	价格监管事项目录	按照价格监管事项、监管领域、监管部门、监管对象等维度分类。
3.3.3.1.1	事项增加	新增价格监管事项的信息，如事项名称、编号等
3.3.3.1.2	事项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价格监管事项
3.3.3.1.3	事项修改	修改已存在的价格监管事项的信息
3.3.3.1.4	事项查询	查看特定的价格监管事项及其详细信息
3.3.3.1.5	事项编号管理	管理价格监管事项的唯一编号，确保其唯一性和有序性
3.3.3.1.6	监管领域创建	创建新的监管领域分类信息
3.3.3.1.7	监管领域删除	删除不再使用的监管领域分类
3.3.3.1.8	监管领域编辑	修改已有的监管领域信息
3.3.3.1.9	监管领域查询	查询特定监管领域的相关信息
3.3.3.1.10	监管领域维护	定期维护监管领域的分类信息，确保其时效性和准确性
3.3.3.1.11	监管部门添加	新增监管部门的信息
3.3.3.1.12	监管部门删除	移除不再存在的监管部门
3.3.3.1.13	监管部门更改	修改已有监管部门的信息
3.3.3.1.14	监管部门查找	查找特定监管部门的详细信息

3.3.3.1.15	监管部门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监管部门的信息，确保其准确性和时效性
3.3.3.1.16	监管对象记录	记录监管对象的基本信息
3.3.3.1.17	监管对象增加	新增监管对象的信息
3.3.3.1.18	监管对象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监管的对象信息
3.3.3.1.19	监管对象修改	修改已记录的监管对象信息
3.3.3.1.20	监管对象查询	查看特定监管对象的详细信息
3.3.3.1.21	事项分类关联建立	设置价格监管事项与监管领域之间的关联关系
3.3.3.1.22	事项分类关联更新	更新已存在的价格监管事项与监管领域之间的关联关系
3.3.3.1.23	事项分类关联删除	解除不再适用的价格监管事项与监管领域的关联
3.3.3.1.24	事项分类关联查询	查询特定价格监管事项所属的监管领域
3.3.3.1.25	事项分类关联确认	确认事项与分类之间的关联正确无误
3.3.3.1.26	部门对象关联建立	设置监管部门与监管对象之间的对应关系
3.3.3.1.27	部门对象关联更新	修改已存在的监管部门与监管对象之间的关联
3.3.3.1.28	部门对象关联删除	解除监管部门与监管对象之间的关联
3.3.3.1.29	部门对象关联查询	查看特定监管部门负责的监管对象
3.3.3.2	价格监管事项内容	价格监管事项内容展示，录入和编辑。
3.3.3.2.1	事项内容展示	展示价格监管事项的详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事项描述、相关法律法规引用等。
3.3.3.2.2	事项内容录入	允许用户输入新的价格监管事项内容，包括必填和选填字段。
3.3.3.2.3	事项内容编辑	支持对已存在的价格监管事项内容进行修改和更新。
3.3.3.2.4	事项内容删除	提供删除不再需要的价格监管事项内容的功能。
3.3.3.2.5	事项内容查询	根据关键字或其他筛选条件查询特定的价格监管事项内容。
3.3.3.3	价格监管主体	采集监管对象的相关系统数据进行计算，按照不同维度、不同主题定量监管效能，打分排名。
3.3.3.3.1	数据计算执行	根据预定的算法或规则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计算
3.3.3.3.2	计算规则定义	设定用于数据计算的具体算法或规则
3.3.3.3.3	计算规则修改	调整已设定的数据计算规则以适应新的需求
3.3.3.3.4	计算结果查看	查看计算得出的指标值及其详情
3.3.3.3.5	计算任务调度	安排数据计算任务的执行时间或频率
3.3.3.3.6	多维度数据分析	从不同维度（如地区、行业、时间段等）对监管对象的数据进行分析
3.3.3.3.7	分析维度定义	设定用于数据分析的不同维度
3.3.3.3.8	分析维度调整	修改已设定的分析维度以更好地反映实际情况

3.3.3.3.9	分析结果展示	展示从多个维度分析得出的数据结果
3.3.3.3.10	主题分析	针对不同的监管主题（如价格波动、市场占有率等），提供专项分析功能。
3.3.3.3.11	效能量化定义	设定衡量监管活动效果的具体指标
3.3.3.3.12	效果指标调整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已设定的效果量化指标
3.3.3.3.13	效果数据收集	收集用于量化监管效果的实际数据
3.3.3.3.14	效果量化计算	将收集的数据转化为具体的效果数值
3.3.3.3.15	效果展示与报告	展示量化后的监管效果
3.3.3.3.16	打分标准设定	设立用于给监管对象评分的具体标准
3.3.3.3.17	打分标准更新	根据需要调整已设定的评分标准
3.3.3.3.18	监管对象打分	根据监管效能量化结果给监管对象打分
3.3.3.3.19	打分结果查看	查看监管对象的得分及其详细信息
3.3.3.3.20	排名规则设定	设定用于对监管对象进行排名的具体规则
3.3.3.3.21	排名规则调整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排名规则
3.3.3.3.22	排名结果生成	根据打分结果对监管对象进行排序
3.3.3.3.23	排名结果查看	查看监管对象的排名情况，支持按不同维度和主题筛选
3.3.3.3.24	报告生成	自动生成包含上述分析结果的监管报告，支持导出为常见格式（如 PDF、Excel）。
3.3.3.3.25	可视化展示	提供图表和其他可视化工具，帮助直观展示数据分析结果和监管效能情况。
3.3.3.4	价格监管流程	实现协同监管任务过程数据全程留痕使用任务引擎记录、数据可视化等方式，记录协同监管任务发起、分发、流转、办理、反馈等过程数据，实现协同监管任务全程留痕、全程可视化，为强化协同监管和履职监督提供数据保障。
3.3.3.4.1	任务分发	将监管任务分配给指定的执行部门或个人，并记录分发详情。
3.3.3.4.2	流转管理	实现任务在不同执行者之间的流转，记录每次流转的时间、责任人及流转原因。
3.3.3.4.3	任务办理	记录执行者在办理过程中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及相关操作，确保每一步都有迹可循。
3.3.3.4.4	反馈机制	支持任务完成后向发起人或上一级监管人员提交反馈信息，包括任务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3.3.3.4.5	任务引擎记录	使用任务引擎记录整个任务生命周期中的所有操作记录，包括发起、分发、流转、办理、反馈等关键节点。
3.3.3.4.6	数据可视化	提供数据可视化工具，展示任务流程图，清晰呈现任务的当前状态及其历史轨迹。
3.3.3.4.7	进度跟踪	实时跟踪任务进度，支持通过图表等形式展示任务完成情况及待办事项。

3.3.3.5	价格监管标准	强化监管的标准指标，评估监管效能。
3.3.3.5.1	标准指标创建	定义用于衡量监管效能的具体标准指标，如价格变动幅度、违规行为发生率等
3.3.3.5.2	标准指标编辑	修改已定义的标准指标，以适应新的监管需求
3.3.3.5.3	标准指标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标准指标
3.3.3.5.4	标准指标查看	查看所有已定义的标准指标及其详细信息
3.3.3.5.5	阈值设定	为每个标准指标设置阈值，定义正常范围
3.3.3.5.6	阈值调整	修改已设定的指标阈值，以反映新的监管要求
3.3.3.5.7	阈值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指标阈值
3.3.3.5.8	阈值查看	查看所有已设定的标准指标阈值
3.3.3.5.9	阈值触发处理	当监测数据超出或低于阈值时，采取相应的行动或通知
3.3.3.5.10	权重配置	为不同的标准指标配置相应的权重
3.3.3.5.11	权重调整	修改已配置的指标权重，以反映其在整体评估中的变化的重要性
3.3.3.5.12	权重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指标权重配置
3.3.3.5.13	权重查看	查看所有已配置的标准指标权重
3.3.3.5.14	指标计算与评估	根据收集到的数据计算各标准指标的实际值，并与设定的阈值进行比较，评估监管效能。
3.3.3.5.15	监管效能综合评分	结合各指标的实际值及其权重，计算得出综合评分，用以量化监管的整体效能。
3.3.3.5.16	效能评估报告生成	生成效能评估报告，展示各项指标的实际值、评分及分析结论。
3.3.3.5.17	指标趋势分析	分析标准指标的变化趋势，识别长期趋势及短期波动，为调整监管策略提供依据。
3.3.3.6	价格监管结果	通过对价格监管结果、处理流程及反馈报告的分析，预判监管工作可能存在的问题，形成监管反馈；基于多渠道、多维度的监管数据分析结果，可视化监管工作的评估结果。
3.3.3.6.1	监管结果汇总	汇总价格监管的结果数据，包括违规情况、处罚措施等。
3.3.3.6.2	处理流程记录	记录监管处理流程的各个环节，确保每一步骤的操作均有记录。
3.3.3.6.3	反馈报告分析	分析来自不同渠道的反馈报告，提取关键信息和共性问题。
3.3.3.6.4	监管反馈生成	根据分析结果生成监管反馈意见，提出改进建议。
3.3.3.6.5	多维度数据分析	支持从多个维度（如时间、地域、行业等）对监管数据进行深入分析。
3.3.3.6.6	评估结果可视化	利用图表、仪表盘等可视化工具展示监

		管工作的评估结果，使信息更易于理解。
3.3.3.6.7	动态监测与预警	实现实时监测监管数据变化，并在发现异常情况时发出预警。
3.3.3.7	价格监管协同	保障监管数据的协同和联动对于跨地区、跨部门的具体监管任务，按照监管任务涉及的事项清单和数据对接技术规范，共享联合执法、业务协同等数据，有效支撑对协查协办、移送移交、联合执法等协同监管任务的监管。
3.3.3.7.1	事项清单创建	创建新的监管任务事项清单
3.3.3.7.2	事项清单编辑	修改已有的事项清单内容，如调整事项顺序或描述
3.3.3.7.3	事项清单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事项清单
3.3.3.7.4	事项清单查看	查看特定监管任务的事项清单及其详情
3.3.3.7.5	数据对接技术规范	制定统一的数据对接技术规范，确保数据交换的一致性和兼容性。
3.3.3.7.6	跨地区数据共享	支持不同地区之间共享监管数据，确保信息互通。
3.3.3.7.7	跨部门数据同步	实现不同部门间的数据实时同步，保证数据的一致性。
3.3.3.7.8	联合执法数据管理	支持联合执法过程中产生的数据管理，包括证据收集、处理结果等。
3.3.3.7.9	业务协同数据支持	提供业务协同所需的数据支持，确保各部门间的协作顺畅。
3.3.2	价格监管督查督办	
3.3.2.1	与综合执法系统对接	本应用不需要独立开发功能模块，与区局综合执法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实现界面展示相关内容。
3.3.2.1.1	界面展示集成	与区局综合执法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展示相关执法信息和数据。
3.3.2.1.2	数据同步	实现与综合执法系统的数据实时同步，确保信息一致性和准确性。
3.3.2.1.3	权限规则同步管理	同步用户在与综合执法系统交互时的权限规则，确保信息安全和操作合规。
3.3.2.1.4	事件通知	当综合执法系统有新事件时，系统发送通知以便相关人员及时响应。
3.3.2.1.5	数据查询功能	提供接口供用户查询综合执法系统中的相关数据，并以友好界面展示。
3.3.2.2	价格监管检查任务督查督办	根据各层机构任务情况读取价格监管检查任务信息并按照重要程度和要求时效进行排序，对检查工作开展督查督办。
3.3.2.2.1	任务信息读取	从各层机构获取价格监管检查任务的基本信息，如任务名称、发起单位、目标对象等。
3.3.2.2.2	任务优先级评估	根据任务的重要程度、紧急程度及其他因素评估任务的优先级。
3.3.2.2.3	时间敏感性排序	根据任务的要求时效对任务进行排序，确保紧急任务优先处理。

3.3.2.2.4	任务列表展示	展示排序后的任务列表，支持过滤和搜索功能，方便查看特定任务。
3.3.2.2.5	督查督办管理	支持对检查工作的督查督办，确保任务按计划推进。
3.3.2.3	价格监管检查数据统计	实现价格监管检查工作的量化数据展示。
3.3.2.3.1	关键指标统计	统计关键指标，如检查次数、违规事件数量、处罚金额等。
3.3.2.3.2	时间序列分析	分析数据随时间的变化趋势，支持按日、周、月等不同时间粒度查看数据。
3.3.2.3.3	地域分布统计	统计不同地区的检查情况，支持地图可视化展示。
3.3.2.3.4	行业分类统计	按照行业分类统计检查情况，分析各行业的监管重点。
3.3.2.3.5	违规类型统计	统计不同类型的违规情况，识别主要违规行为。
3.3.2.3.6	处罚措施统计	统计采取的不同处罚措施及其效果，评估处罚力度。
3.3.2.3.7	监管效能评估	通过量化指标评估监管工作的整体效能，如整改率、违规减少率等。
3.3.2.3.8	报表生成与导出	生成包含统计数据的报表，并支持导出为常见格式（如 PDF、Excel）。
3.3.2.3.9	数据可视化	利用图表、仪表盘等工具，可视化展示统计数据，帮助用户直观理解。
3.3.2.4	价格监管检查指导	通过设置不同层级机构权限，管理指导各层单位开展价格监管检查工作，可实现法规政策文件下发，案例推送，任务统计数据展示等功能。
3.3.2.4.1	访问规则设定	设置不同层级机构的具体访问规则
3.3.2.4.2	访问规则调整	修改已设定的访问规则，以适应组织结构或职能变化
3.3.2.4.3	访问规则撤销	移除不再适用的访问规则配置
3.3.2.4.4	访问规则查看	查看各层级机构的当前访问规则配置
3.3.2.4.5	文件上传	上传新的法规政策文件
3.3.2.4.6	文件审批	审核待发布的法规政策文件
3.3.2.4.7	文件发布	发布审核通过的法规政策文件
3.3.2.4.8	文件撤回	撤回已发布的文件，通常用于修正错误或更新内容
3.3.2.4.9	文件管理	查看和管理所有已上传的法规政策文件及其状态
3.3.2.4.10	版本创建	创建法规政策文件的新版本
3.3.2.4.11	版本编辑	修改现有版本的内容
3.3.2.4.12	版本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旧版本
3.3.2.4.13	版本查看	查看所有版本及其变更记录
3.3.2.4.14	版本切换	确保用户可以访问到最新且有效的文件版本
3.3.2.4.15	文件推送通知	当有新文件发布时，自动推送给相关机

		构和个人，并记录接收情况。
3.3.2.4.16	案例入库	建立并录入典型的违规案例
3.3.2.4.17	案例编辑	修改已入库案例的信息或内容
3.3.2.4.18	案例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案例记录
3.3.2.4.19	案例查询	查看特定案例或浏览所有案例库内容
3.3.2.4.20	案例推送	推送典型案例给指定的机构或个人，支持推送消息的定制化和批量发送。
3.3.2.4.21	案例学习反馈	收集案例学习后的反馈信息，包括学习心得、应用情况等。
3.3.2.4.22	工作指导与建议	根据任务统计数据和案例分析结果，提供工作指导和建议，帮助各单位改进监管工作。
3.3.3	价格监督检查业务基础支撑应用	
3.3.3.1	业务协同交流	相关行业业务基础知识学习交流，提供业务学习指南及业务指导，工作业务交流；
3.3.3.1.1	价格监管学习内容管理	学习交流平台提供知识类内容展示，后台录入和编辑，前端展示和查询。
3.3.3.1.1.1	内容分类创建	创建新的学习内容分类，如政策法规、典型案例、操作指南等
3.3.3.1.1.2	内容分类编辑	修改已有的学习内容分类信息
3.3.3.1.1.3	内容分类删除	移除不再使用的分类
3.3.3.1.1.4	内容分类查看	查看所有已定义的学习内容分类
3.3.3.1.1.5	内容分类维护	定期更新和维护学习内容的分类体系，确保其符合实际需求
3.3.3.1.1.6	内容上传	提供上传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格式内容的功能
3.3.3.1.1.7	内容编辑	修改已上传内容的详细信息或内容本身
3.3.3.1.1.8	内容发布	发布经过编辑审核的内容，使其可供前端用户查看
3.3.3.1.1.9	内容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内容记录
3.3.3.1.1.10	富文本编辑	集成富文本编辑器，支持插入链接、图片、表格等元素
3.3.3.1.1.11	格式设置	提供字体样式、大小、颜色等格式设置功能
3.3.3.1.1.12	插入多媒体	支持插入和嵌入多媒体内容，如视频、音频文件
3.3.3.1.1.13	预览功能	在发布前预览编辑的内容，确保格式正确
3.3.3.1.1.14	保存草稿	允许编辑者保存未完成的内容作为草稿，方便后续编辑
3.3.3.1.1.15	发布审批流程	设立内容发布的审批流程，确保发布前经过审核。
3.3.3.1.1.16	前端内容展示	在前端页面展示经过审核的内容，支持多种设备访问（如PC、手机等）。
3.3.3.1.2	价格监管日常交流反馈专区	提供日常交流专区，实现文字录入、图

		片附件上传等功能，指定信息接收人员功能。
3.3.3.1.2.1	日常交流专区	创建一个专门用于日常交流的平台，支持发布和讨论各种监管相关话题。
3.3.3.1.2.2	文字录入	支持用户输入文字内容，表达自己的观点或反馈。
3.3.3.1.2.3	图片附件上传	允许用户上传图片附件，以支持更丰富的表达形式，如现场照片、文件截图等。
3.3.3.1.2.4	文件附件上传	支持上传其他类型的文件附件，如 PDF 文档、Excel 表格等。
3.3.3.1.2.5	信息接收人员指定	在发布信息时可以选择指定的接收人员，确保信息传达到正确的对象。
3.3.3.1.2.6	信息转发功能	支持将信息转发给其他相关人员，扩大信息传播范围。
3.3.3.1.2.7	回复与评论	支持对发布的交流内容进行回复或评论，形成互动讨论。
3.3.3.1.2.8	通知与提醒	当有新的回复或评论时，向指定接收人员发送通知或提醒。
3.3.3.1.3	价格监管工作问题反馈专区	专区围绕工作任务相关进行问题反馈，与日常交流专区独立，支持文字录入、图片附件上传等功能。
3.3.3.1.3.1	反馈提交	提供提交工作任务问题的功能
3.3.3.1.3.2	反馈查看	查看已提交的问题反馈及其状态
3.3.3.1.3.3	反馈处理	处理问题反馈，包括分配责任人、跟进解决进度
3.3.3.1.3.4	反馈回复	对已解决的问题给予回复，告知处理结果
3.3.3.1.3.5	反馈分类	对问题反馈进行分类管理，区分不同性质的问题
3.3.3.1.4	价格监管交流平台安全管理	设置内容关键字敏感监测，记录使用人员账号与 IP 地址。
3.3.3.1.4.1	关键字敏感监测	设置敏感词汇库，对平台上的所有内容进行关键字监测，及时发现并处理敏感信息。
3.3.3.1.4.2	自动预警机制	当检测到敏感内容时，自动触发预警机制，通知管理员进行处理。
3.3.3.1.4.3	人工审核功能	支持人工审核疑似敏感内容，确保误报的处理，并给予最终判断。
3.3.3.1.4.4	敏感词替换或屏蔽	当检测到敏感词时，自动替换或屏蔽该词汇，防止不当信息传播。
3.3.3.1.4.5	IP 地址记录	记录用户登录时的 IP 地址，以便追踪来源和进行安全审计。
3.3.3.1.4.6	账号行为记录	记录每个账号的操作行为，包括登录、发布、编辑等，确保可追溯性。
3.3.3.2	业务学习应用及考试培训	价格监管人员知识技能提升，政策法规规章学习应用及考试培训
3.3.3.2.1	价格监管题库管理	
3.3.3.2.1.1	价格监管题库设置	设置学习题库，录入及编辑题库内容，

		支持题库分类展示。
3.3.3.2.1.1.1	题库分类创建	创建新的题库分类，如法律法规、案例分析、操作实务等
3.3.3.2.1.1.2	题库分类编辑	修改已有的题库分类信息
3.3.3.2.1.1.3	题库分类删除	移除不再使用的题库分类
3.3.3.2.1.1.4	题库分类查看	查看所有已定义的题库分类
3.3.3.2.1.1.5	题目创建	在后台管理界面录入新的题目内容
3.3.3.2.1.1.6	题目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题目
3.3.3.2.1.1.7	题目查看	查看所有已录入的题目及其详细信息
3.3.3.2.1.1.8	题型支持	支持录入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等多种题型
3.3.3.2.1.1.9	题目编辑工具	集成富文本编辑器，支持插入链接、图片、公式等，便于编辑复杂的题目内容。
3.3.3.2.1.1.10	正确答案设定	设置题目的正确答案
3.3.3.2.1.1.11	答案解析编写	编写详细的答案解析，帮助用户理解知识点
3.3.3.2.1.1.12	答案编辑	修改已设定的答案或解析内容
3.3.3.2.1.1.13	答案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答案或解析
3.3.3.2.1.1.14	答案查看	查看题目的正确答案及其解析
3.3.3.2.1.1.15	难度设定	对题目进行难度分级，如初级、中级、高级
3.3.3.2.1.1.16	难度调整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题目的难度等级
3.3.3.2.1.1.17	难度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难度等级
3.3.3.2.1.1.18	难度查看	查看所有题目的当前难度等级
3.3.3.2.1.1.19	难度筛选	用户可根据自身水平筛选相应难度等级的题目进行练习
3.3.3.2.1.1.20	题库发布审批	设立题库发布的审批流程，确保题目内容准确无误后再发布。
3.3.3.2.1.1.21	题库更新通知	当题库更新时，自动通知相关人员，确保用户及时获取最新的学习资料。
3.3.3.2.1.1.22	题库搜索功能	提供强大的搜索功能，支持按关键词、分类、难度等级等条件进行搜索。
3.3.3.2.1.1.23	题库展示	在前端页面展示经过审核的题库内容，支持按分类、难度等进行筛选展示。
3.3.3.2.1.1.24	评分规则创建	设置不同题型的评分规则，如部分得分、扣分机制等
3.3.3.2.1.1.25	评分规则编辑	修改已设定的评分规则
3.3.3.2.1.1.26	评分规则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评分规则
3.3.3.2.1.1.27	评分规则查看	查看所有已设定的评分规则及其详情
3.3.3.2.1.1.28	评分规则应用	应用评分规则到具体的题目上，确保评分一致性
3.3.3.2.1.1.29	抽取规则设定	设置随机抽取题目的规则，如抽取数量、难度分布等
3.3.3.2.1.1.30	题目随机抽取	根据设定的规则从题库中随机抽取题目
3.3.3.2.1.1.31	抽取结果查看	查看随机抽取得到的题目组合
3.3.3.2.1.1.32	抽取结果重置	重新抽取题目，以获得新的题目组合
3.3.3.2.1.2	价格监管题型支持	基本题型包括：单选、多选、判断、填

		空、计算、问答，支持灵活搭配和设置功能。
3.3.3.2.1.2.1	单选题	用户从多个选项中选择一个正确答案。支持设置多个干扰项。
3.3.3.2.1.2.2	多选题	用户从多个选项中选择所有正确答案。支持部分正确得分机制。
3.3.3.2.1.2.3	判断题	用户判断陈述是否正确，选择“正确”或“错误”。支持详细解析说明。
3.3.3.2.1.2.4	填空题	用户在空白处填入正确答案。支持设置多个空格，可插入图片或公式。
3.3.3.2.1.2.5	计算题	用户根据题目要求进行计算并填写答案。支持公式编辑，可插入图表或计算步骤。
3.3.3.2.1.2.6	问答题	用户回答开放式问题。支持长文本输入，可上传附件或插入图片。
3.3.3.2.1.2.7	题型组合	支持不同题型的组合，如混合题（单选+多选+填空等）。
3.3.3.2.1.2.8	难度分级	对不同题型设置难度级别，如简单、中等、困难。支持根据难度随机抽取题目。
3.3.3.2.1.3	价格监管题库批量维护	支持文本、Excel、Word 格式的导入导出功能，提供高效率的相似性检查功能，避免试题重复输入，并且为管理员管理题库提供参考。
3.3.3.2.1.3.1	批量导入功能	支持从文本、Excel、Word 等格式文件中批量导入题目，简化题库更新流程。
3.3.3.2.1.3.2	导入模板提供	提供标准的导入模板，确保导入数据格式正确，减少错误。
3.3.3.2.1.3.3	批量导出功能	支持将题库中的题目批量导出为文本、Excel、Word 等格式文件，方便管理和备份。
3.3.3.2.1.3.4	导出模板选择	提供多种导出模板选择，满足不同需求，如导出为练习册、测试卷等。
3.3.3.2.1.3.5	相似性检查	在导入新题目时自动进行相似性检查，避免重复题目进入题库。
3.3.3.2.1.3.6	智能去重	支持智能去重功能，自动删除重复题目，减轻管理员的工作负担。
3.3.3.2.1.3.7	相似题目提示	当检测到相似题目时，提供提示信息，帮助管理员决定是否保留或合并。
3.3.3.2.1.3.8	相似度阈值设置	允许管理员设置相似度阈值，决定哪些题目被视为相似。
3.3.3.2.1.3.9	重复题目报告	生成重复题目报告，列出所有检测到的重复题目及其相似度分数。
3.3.3.2.2	价格监管在线考试	
3.3.3.2.2.1	价格监管试卷管理	设置试卷样式，内容，题型，考试范围，分数等。
3.3.3.2.2.1.1	样式创建	创建自定义的试卷样式，包括标题、页眉页脚、背景图等元素
3.3.3.2.2.1.2	样式编辑	修改已有的试卷样式，调整各元素的布

		局或内容
3.3.3.2.2.1.3	样式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试卷样式
3.3.3.2.2.1.4	样式预览	预览试卷样式的实际效果
3.3.3.2.2.1.5	样式应用	将自定义的样式应用到具体的试卷中
3.3.3.2.2.1.6	模板选择	提供多种试卷模板供用户选择
3.3.3.2.2.1.7	模板编辑	支持对选定模板进行自定义修改
3.3.3.2.2.1.8	模板保存	保存自定义修改后的模板，方便重复使用
3.3.3.2.2.1.9	模板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模板
3.3.3.2.2.1.10	模板查看	查看所有可用的试卷模板及其预览
3.3.3.2.2.1.11	题库选择	支持从已有的题库中选取题目
3.3.3.2.2.1.12	题目组合	构建试卷时，支持从多个题库中组合题目
3.3.3.2.2.1.13	题目添加	将选中的题目添加到试卷中
3.3.3.2.2.1.14	题目调整	在试卷中调整题目顺序或删除题目
3.3.3.2.2.1.15	题库同步	保持试卷与题库的一致性，如题库更新则试卷中的题目也相应更新
3.3.3.2.2.1.16	题型选择	提供多种题型供用户选择，如单选、多选、判断、填空、计算、问答等
3.3.3.2.2.1.17	题型编辑	修改已有的题型设置，如调整选项数量或格式
3.3.3.2.2.1.18	题型删除	移除不再需要的题型
3.3.3.2.2.1.19	题型查看	查看所有可用的题型及其描述
3.3.3.2.2.1.20	题型应用	将选定的题型应用到具体的题目中
3.3.3.2.2.1.21	分数设定	设置每道题目的分值
3.3.3.2.2.1.22	按题型设置	支持按照题型统一设置分数
3.3.3.2.2.1.23	单独设置	支持对每一道题目单独设置分数
3.3.3.2.2.1.24	分数调整	修改已设定的题目分数
3.3.3.2.2.1.25	分数查看	查看所有题目的当前分值设置
3.3.3.2.2.1.26	难度设定	根据题目难度进行分级，如初级、中级、高级
3.3.3.2.2.1.27	比例调整	根据需要调整不同难度题目的比例
3.3.3.2.2.1.28	难度查看	查看所有题目的当前难度等级及其比例
3.3.3.2.2.1.29	难度编辑	修改已设定的题目难度等级
3.3.3.2.2.1.30	难度删除	移除不再适用的难度等级
3.3.3.2.2.1.31	手动排列	支持用户手动调整题目顺序
3.3.3.2.2.1.32	随机打乱	支持随机改变题目顺序，防止作弊
3.3.3.2.2.1.33	顺序保存	保存手动或随机设置的题目顺序
3.3.3.2.2.1.34	顺序查看	查看当前试卷中题目的排列顺序
3.3.3.2.2.1.35	顺序重置	重置题目顺序为默认或之前保存的状态
3.3.3.2.2.1.36	题目选项打乱	支持对选择题的选项进行随机打乱，增加考试的公平性。
3.3.3.2.2.1.37	试卷预览	提供试卷预览功能，确保试卷内容准确无误。
3.3.3.2.2.1.38	试卷发布管理	支持试卷的发布与回收，确保试卷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3.3.3.2.2.1.39	试卷版本控制	记录试卷的不同版本，支持版本回退。

3.3.3.2.2.1.40	考试时间设置	设置考试的时间限制，确保考试公平性。
3.3.3.2.2.1.41	评分规则设定	设置详细的评分规则，包括部分得分、扣分机制等。
3.3.3.2.2.1.42	自动评分	支持客观题的自动评分，减轻教师负担。
3.3.3.2.2.1.43	人工评阅支持	支持主观题的人工评阅，并提供评阅工具。
3.3.3.2.2.2	价格监管考试人员管理	控制考试页面的移出，禁止考试过程中查找答案、即时通讯等舞弊手段。
3.3.3.2.2.2.1	考试页面锁定	锁定考试页面，防止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切换到其他网页或应用程序。
3.3.3.2.2.2.2	页面切换监控	监控考生在考试期间是否切换了浏览器标签或窗口，记录切换次数和时间。
3.3.3.2.2.2.3	考试倒计时	显示考试剩余时间，当考生离开考试页面时，倒计时继续进行。
3.3.3.2.2.2.4	禁止复制粘贴	禁止考生在考试页面进行复制粘贴操作，防止利用外部资料作弊。
3.3.3.2.2.2.5	禁止键盘快捷键使用	禁用可能用于作弊的键盘快捷键，如 Ctrl+C/V/X 等。
3.3.3.2.2.3	价格监管考试过程管理	根据考生权限、试卷有效时间等列出考生参加考试的试卷列表，支持考生参加考试、答卷、交卷、查看分数等完整过程。
3.3.3.2.2.3.1	考生访问范围管理	根据考生的身份，控制其可见的试卷列表。
3.3.3.2.2.3.2	试卷列表展示	展示考生有权参加的考试试卷列表，包括考试名称、时间范围、状态等信息。
3.3.3.2.2.3.3	考试时间控制	根据试卷的有效时间控制考生何时可以参加考试，超出时间则不允许进入考试页面。
3.3.3.2.2.3.4	自动保存进度	在考生答题过程中自动保存进度，防止因意外退出而丢失答题信息。
3.3.3.2.2.3.5	交卷确认	在考生提交试卷前提供确认提示，确保考生知晓提交后不可再作修改。
3.3.3.2.2.3.6	交卷后处理	支持交卷后的自动评分（对于客观题）及结果展示。
3.3.3.2.2.3.7	考试记录管理	记录考生的每次考试记录，包括参加时间、得分等信息。
3.3.3.2.2.3.8	考试状态跟踪	跟踪考生的考试状态，如已报名、未开始、进行中、已交卷等。
3.3.3.2.2.4	价格监管考试结果管理	支持考试成绩定时自动发布的设置，可展示错题标注。
3.3.3.2.2.4.1	成绩定时发布	支持设置成绩发布时间，确保在预定时间内自动发布成绩。
3.3.3.2.2.4.2	成绩自动计算	自动计算客观题的成绩，并提供人工评分接口供评分主观题。
3.3.3.2.2.4.3	成绩展示	展示考生的成绩，包括总分、单项得分等。
3.3.3.2.2.4.4	错题标注	标注考生做错的题目，并提供错题解析，

		帮助考生理解错误原因。
3.3.3.2.2.4.5	成绩排名显示	展示考生的成绩排名，支持按班级、部门等维度排名。
3.3.3.2.2.4.6	成绩统计分析	提供成绩的统计分析功能，如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等，帮助评估考试的整体效果。
3.3.3.2.2.4.7	成绩导出功能	支持将成绩导出为 Excel、PDF 等格式文件，方便存档或进一步分析。
3.3.3.2.2.4.8	成绩查询	支持按姓名、准考证号等信息查询考生的成绩。
3.3.3.2.2.5	价格监管考试成绩反馈管理	允许考生查看标准答案，并提交反馈意见。
3.3.3.2.2.5.1	标准答案查看	允许考生在考试成绩公布后查看每道题目的标准答案，帮助理解正确答案。
3.3.3.2.2.5.2	错题解析提供	提供每道错题的详细解析，帮助考生理解错误原因及正确解法。
3.3.3.2.2.5.3	反馈意见提交	允许考生针对具体题目或整体考试成绩提交反馈意见，包括对答案的质疑、改进建议等。
3.3.3.2.2.5.4	反馈意见管理	收集并管理考生提交的反馈意见，支持按类别、关键词等条件进行筛选和分类。
3.3.3.2.2.5.5	反馈意见回复	支持管理员或专家针对考生的反馈意见进行回复，解答疑问或提供进一步解释。
3.3.3.3	与智慧监管知识库平台对接	集成在一期市场监管知识库平台，进一步完善国家、省、市、区（市）县有效的价格法规政策文件，以及自治区、市、县对于特定行业领域的价格监管政策，并及时对新发布的文件进行更新，为开展市场检查工作、价格法律法规学习等提供内容支持，深化价格监管领域知识挖掘应用
3.3.3.3.1	法规政策集成	无缝对接市场监管知识库平台，自动同步国家、省、市、区（市）县各级有效价格法规政策文件。
3.3.3.3.1.1	平台对接	实现与市场监管知识库平台的无缝对接
3.3.3.3.1.2	文件同步	自动同步各级有效价格法规政策文件
3.3.3.3.1.3	同步管理	管理同步过程，确保文件完整性和时效性
3.3.3.3.1.4	文件查看	查看已同步的国家、省、市、区（市）县各级价格法规政策文件
3.3.3.3.1.5	同步数据校验	记录同步操作记录，并与数据源进行核验，便于追踪和审计
3.3.3.3.2	行业政策更新	集成自治区、市、县特定行业领域价格监管政策，确保系统掌握最新行业指导原则。
3.3.3.3.2.1	政策文件集成	上传自治区、市、县特定行业领域的价格监管政策
3.3.3.3.2.2	政策文件编辑	更新政策文件，确保系统内政策信息是

		最新的
3.3.3.3.2.3	政策文件删除	删除已经不生效的政策文件
3.3.3.3.2.4	政策文件预览	阅读已集成的价格监管政策及其详细信息
3.3.3.3.2.5	政策文件下载	政策文件下载
3.4	价格监管应急分析决策系统	
3.4.1	应对突发价格事件价格监管	
3.4.1.1	应对突发价格事件价格监管业务总览	汇聚各级价格监督检查机构价格监督检查相关行业数据，提供可视化的“一张图”展示数据，应对突发事件的上下联动，实现对突发情况的价格监督检查管理，为规范价格监督检查提供数据及政策依据支持。
3.4.1.1.1	行业价格波动监控	实时监测各行业商品和服务的价格变化情况，识别异常波动。
3.4.1.1.2	波动预警通知	当检测到异常价格波动时，自动触发预警并通知相关责任人。
3.4.1.1.3	价格影响量化	测量突发事件前后商品或服务价格的变化幅度，评估其影响程度。
3.4.1.1.4	跨区域价格对比分析	对比不同地区的总体价格水平，找出价格差异较大的地区。
3.4.1.1.5	可视化展示	提供图表或其他可视化工具展示不同地区的价格对比结果和分析结论。
3.4.1.1.6	价格监督检查历史回顾	利用图表或其他可视化手段展示监督检查的历史趋势和发展方向。
3.4.1.1.7	趋势分析应用	分析监督检查结果的趋势，如违规频率、严重程度等。
3.4.2	应急监管统计分析决策	突发事件价格监管、节假日价格监管、疫情防疫等特殊时期，突发事件的价格监管的数据统计分析
3.4.2.1	突发事件价格监管统计分析	重大公共事件的非常时期，例如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等的出现的价违法行为的数据统计分析，指导价格监管工作决策。
3.4.2.1.1	违法行为类型统计	统计在突发事件期间各种价格违法行为的发生频率和类型分布。
3.4.2.1.1.1	违法行为类型统计	记录并统计突发事件期间各类价格违法行为的次数，如哄抬价格、价格欺诈、不正当竞争等。
3.4.2.1.1.2	类型分布分析	展示不同类型违法行为在突发事件期间的比例分布，帮助理解主要违法行为的构成。
3.4.2.1.1.3	频率动态图表	提供违法行为发生频率的动态图表展示，如折线图、柱状图等，便于观察趋势。
3.4.2.1.1.4	时间段对比分析	比较不同时间段内的违法行为统计数据，分析违法行为随时间的变化规律。
3.4.2.1.1.5	地域违法行为汇总	汇总不同地域的违法行为统计数据，展

		示地理分布特征。
3.4.2.1.1.6	行业违法行为细分	对各行业的违法行为进行细分统计，识别高发领域。
3.4.2.1.2	时间序列价格变动分析	分析在突发事件前后时间段内价格的变动趋势和模式。
3.4.2.1.2.1	价格趋势曲线绘制	利用时间序列数据绘制突发事件前后价格的趋势曲线，直观展示价格变动轨迹。
3.4.2.1.2.2	季节性与周期性分析	分析价格数据中的季节性和周期性成分，识别规律性的价格变动模式。
3.4.2.1.2.3	异常值检测	通过统计方法或机器学习算法检测突发事件期间的价格异常波动。
3.4.2.1.2.4	趋势分解分析	将价格时间序列分解为趋势、季节性和随机成分，以便于理解价格变动的各个组成部分。
3.4.2.1.2.5	同期对比分析	对比突发事件前后相同时间段的价格变动，分析突发事件对价格的具体影响。
3.4.2.1.3	地区违法行为分布	显示不同地区违法行为的密度和热点区域，帮助定位重点监管区域。
3.4.2.1.3.1	区域违法行为排名	按照违法行为的频次对不同区域进行排序，列出违法行为最多的几个区域。
3.4.2.1.3.2	区域比较工具	提供工具允许用户选择并比较不同区域之间的违法行为数据。
3.4.2.1.3.3	区域违法行为趋势	分析特定区域内违法行为随时间的变化趋势，识别增长或减少的区域。
3.4.2.1.3.4	行政区划违法行为汇总	按照行政区划级别（如省、市、县）汇总违法行为数据，便于高层管理者查看。
3.4.2.1.4	商品/服务类别分析	针对特定商品或服务类别的价格违法行为进行分类统计分析。
3.4.2.1.4.1	商品/服务分类统计	按照商品或服务的类别统计价格违法行为的频次，如食品、药品、交通服务等。
3.4.2.1.4.2	类别违法行为对比	比较不同类别商品或服务的价格违法行为，识别高发类别。
3.4.2.1.4.3	类别趋势分析	展示各类别商品或服务价格违法行为随时间的变化趋势。
3.4.2.1.4.4	重点商品/服务监控	对频繁出现价格违法行为的重点商品或服务进行持续监控。
3.4.2.1.5	举报投诉案例分析	分析消费者举报和投诉案件的数量及处理结果，了解公众关注点。
3.4.2.1.5.1	举报投诉数量统计	统计特定时间段内收到的所有举报和投诉案件的数量。
3.4.2.1.5.2	投诉类型分类统计	按照投诉的性质（如价格欺诈、哄抬价格等）进行分类统计。
3.4.2.1.5.3	投诉热点识别	识别投诉热点问题，如高频投诉的商品或服务类别。
3.4.2.1.5.4	投诉地域分布	展示投诉案件的地域分布，发现投诉高发地区。
3.4.2.1.6	监管措施响应评估	评估已采取的价格监管措施的效果，并根据数据调整策略。

3.4.2.1.6.1	措施效果量化评估	定量分析各项价格监管措施实施后市场的反应，如价格波动幅度、违法行为发生率等。
3.4.2.1.6.2	措施影响因素分析	分析影响监管措施效果的因素，包括市场环境、政策执行力度等。
3.4.2.2	节假日价格监管统计分析	重大节假日，市场价格的数据统计分析，指导价格监管工作决策。
3.4.2.2.1	节假日价格指数监测	监测节假日期间市场整体价格指数的变化趋势。
3.4.2.2.1.1	日常价格指数记录	记录日常的价格指数，作为节假日价格变动的基准。
3.4.2.2.1.2	节假日指数波动监测	实时监测节假日期间的价格指数，捕捉价格波动趋势。
3.4.2.2.1.3	指数异常变动报警	当监测到价格指数出现异常波动时，自动触发报警机制。
3.4.2.2.1.4	节假日前后对比分析	对比节假日前后价格指数的变化，分析节假日效应对价格的影响。
3.4.2.2.1.5	不同比例指数分析	对比不同商品或服务类别的价格指数变化，了解受影响最大的领域。
3.4.2.2.1.6	地区价格指数差异	分析不同地区在节假日期间的价格指数差异，识别价格波动的地域特征。
3.4.2.2.2	商品价格波动分析	对节假日期间热销商品的价格进行波动分析，识别异常涨价现象。
3.4.2.2.2.1	价格波动模式识别	识别热销商品价格波动的模式，如周期性波动、突然上涨等。
3.4.2.2.2.2	异常涨价检测	通过算法检测热销商品是否存在异常涨价现象，如价格远高于历史平均水平。
3.4.2.2.2.3	价格变动预警设置	设置价格变动预警阈值，当价格波动超过正常范围时发出预警。
3.4.2.2.3	旅游市场价格监控	特别关注旅游景点、酒店住宿、餐饮服务等的价格变动。
3.4.2.2.3.1	旅游景点票价监控	监测各大旅游景点门票价格的变动。
3.4.2.2.3.2	酒店住宿价格跟踪	跟踪旅游目的地酒店住宿价格的波动，识别节假日效应。
3.4.2.2.3.3	餐饮服务价格变动	监控旅游区域餐饮服务的价格变化，防止不合理涨价。
3.4.2.2.3.4	价格异常报警机制	设立报警机制，当价格出现异常波动时自动提示。
3.4.2.2.4	区域市场价格比较	对比不同区域市场价格在节假日前后的变化，发现地域性价格差异。
3.4.2.2.4.1	区域价格变动趋势	分析各区域在节假日前后的价格变动趋势，识别价格波动模式。
3.4.2.2.4.2	价格差异分析	对比不同区域之间的价格差异，找出价格波动较大的区域。
3.4.2.2.4.3	异常涨价区域识别	识别存在异常涨价现象的区域，特别是涨幅明显高于平均水平的地方。
3.4.2.2.4	举报投诉趋势分析	分析节假日前后消费者关于价格的举报和投诉情况，找出热点问题。

3.4.2.2.4.1	举报投诉量统计	统计节假日前后消费者关于价格的举报和投诉总量，了解举报投诉的基础数据。
3.4.2.2.4.2	趋势图表展示	通过趋势图表展示节假日前后举报投诉量的变化趋势，便于直观把握动态。
3.4.2.2.4.3	热点问题识别	分析举报投诉内容，识别出节假日前后消费者关注的价格热点问题。
3.4.2.2.4.4	投诉类型分类	按照投诉类型进行分类统计，如价格欺诈、不正当竞争、虚假宣传等。
3.4.2.2.4.5	地域分布分析	分析举报投诉在不同地域的分布情况，识别投诉高发区域。
3.4.2.3	防疫物资价格监管统计分析	防疫物资价格监管统计相关数据分析，指导价格监管工作决策。
3.4.2.3.1	防疫物资价格追踪	实时追踪防疫物资的价格变动，监测价格上涨趋势。
3.4.2.3.1.1	价格变动监测	设定价格变动监测规则，当价格变动超过设定阈值时，自动标记并记录。
3.4.2.3.1.2	上涨趋势分析	分析防疫物资价格的上涨趋势，识别潜在的价格操控行为。
3.4.2.3.1.3	异常价格报警	当检测到异常的价格上涨时，立即发送警报通知相关部门。
3.4.2.3.1.4	历史价格对比	将当前价格与历史价格进行对比，分析价格波动的规律性。
3.4.2.3.2	重点物资专项分析	对口罩、消毒液等重点防疫物资的价格进行专项分析。
3.4.2.3.2.1	物资类别价格趋势	展示选定时间段内各类重点物资（如口罩、消毒液）的平均价格变化趋势。
3.4.2.3.2.2	地区价格差异对比	分析不同地区（省/市）同一物资的价格差异，并提供价格波动幅度的可视化展示。
3.4.2.3.2.3	供应商价格监测	监控各个供应商的价格变动情况，识别异常价格波动，并提供预警机制。
3.4.2.3.2.4	季节性价格波动分析	对物资在不同季节的价格波动进行分析，找出规律并预测未来价格走势。
3.4.2.3.3	地域价格差异研究	研究不同地域防疫物资价格差异，确保价格公平合理。
3.4.2.3.3.1	区域间价格对比	提供两个或多个区域之间的价格对比分析，帮助识别价格差异较大的区域。
3.4.2.3.3.2	时间序列价格分析	对特定区域内防疫物资的历史价格数据进行时间序列分析，找出价格波动模式。
3.4.2.3.3.3	价格指数构建	构建反映各地区防疫物资价格水平的价格指数，并定期发布，用于跟踪价格动态。
3.4.2.3.3.4	价格异常检测	设计算法来检测特定区域内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并标记可能存在的合理定价。
3.4.2.3.4	市场舆情监控反馈	监控市场舆情，及时了解公众对于防疫物资价格的意见和反应。
3.4.2.3.4.1	新闻报道汇总	收集并整理主流新闻媒体有关防疫物资

		价格报道的文章标题和摘要，提取关键信息和观点。
3.4.2.3.4.2	论坛讨论热点话题	监控专业论坛和社区中关于防疫物资价格的讨论话题，提取高频词汇和热门主题。
3.4.2.3.4.3	消费者投诉统计	消费者投诉内容分类，日期，数量等统计
3.4.2.4	事件影响分析	评估重大事件（如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对价格的短期和长期影响。
3.4.2.4.1	短期价格波动分析	分析重大事件发生后短期内价格的波动情况，识别影响因素及其权重。
3.4.2.4.1.1	事件响应时间分析	分析事件发生后价格波动的时间延迟，识别价格变化的响应时间和模式。
3.4.2.4.1.2	价格波动幅度统计	统计重大事件后价格的波动幅度，计算最大、最小价格变化，并展示变化百分比。
3.4.2.4.1.3	影响因素识别	识别和列出导致短期价格波动的主要因素，如供需变化、市场情绪等。
3.4.2.4.1.4	权重分析	对识别的影响因素进行权重评估，分析每个因素对价格波动的具体影响程度。
3.4.2.4.1.5	相关性分析	评估价格波动与事件发生之间的相关性，利用相关系数分析各因素之间的关系。
3.4.2.4.1.6	可视化波动图表	生成可视化图表展示价格波动情况，包括时间序列图和波动范围图，方便直观分析。
3.4.2.4.1.7	对比分析	将当前事件的价格波动与历史相似事件进行对比，分析价格变化的一致性和差异性。
3.4.2.4.2	影响事件分类报告	将影响价格的事件进行分类，提供各类事件对价格的影响程度及其频率统计。
3.4.2.4.2.1	事件分类汇总	将影响价格的事件进行分类，如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市场波动等，并提供分类统计。
3.4.2.4.2.2	影响程度评估	针对每类事件，评估其对价格的影响程度，采用定性和定量指标进行评分。
3.4.2.4.2.3	事件发生频率统计	统计各类事件发生的频率，识别最常见的影响因素及其对价格波动的贡献。
3.4.2.4.4	行业影响分析	针对特定行业进行事件影响分析，评估行业内价格变化的特征及趋势。
3.4.2.4.4.1	行业价格变动概览	提供特定行业在事件发生后的价格变化概述，包括价格波动的绝对值和百分比。
3.4.2.4.4.2	行业趋势对比	对比事件发生前后的行业价格走势，识别价格变化的长期趋势和短期波动。
3.4.2.4.4.3	主要影响因素识别	识别影响特定行业价格变化的主要因素，如供需关系、原材料价格、竞争格局等。
3.5	行业价格监管应用系统	

3.5.1	行业监管智慧应用管理	行业价格监管应用支撑主要包括行业检查目录管理、行业检查流程管理、行业检查对象管理、行业检查人员管理、专项检查系统，实现行业价格专项检查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提高行业专项检查工作效率
3.5.1.1	行业检查目录新增	行业检查目录管理主要包括政府指导价的收费目录标准及清单的管理，通过新增功能，同步最新的国家、省市、县区的收费目录政策标准，作为行业检查，各项标准的依据。
3.5.1.2	行业检查目录修改	行业检查目录管理主要包括政府指导价的收费目录标准及清单的管理，通过修改功能，同步最新的国家、省市、县区的收费目录政策标准，作为行业检查，各项标准的依据。
3.5.1.3	行业检查目录删除	行业检查目录管理主要包括政府指导价的收费目录标准及清单的管理，通过删除功能，同步最新的国家、省市、县区的收费目录政策标准，作为行业检查，各项标准的依据。
3.5.1.4	全国定价目录新增	新增全国统一的商品价格目录管理例如人民生活必需品（如部分西药）和某些化肥、农药等重要民生商品服务的价格目录新增。
3.5.1.5	全国定价目录修改	修改全国统一的商品价格目录管理例如人民生活必需品（如部分西药）和某些化肥、农药等重要民生商品服务的价格目录新增。
3.5.1.6	全国定价目录删除	删除全国统一的商品价格目录管理例如人民生活必需品（如部分西药）和某些化肥、农药等重要民生商品服务的价格目录新增。
3.5.1.7	自治区定价目录新增	新增自治区范围内实行自主定价的商品服务价格目录管理例如教育、水电气行业等由政府指导定价的标准信息。
3.5.1.8	自治区定价目录修改	修改自治区范围内实行自主定价的商品服务价格目录管理例如教育、水电气行业等由政府指导定价的标准信息。
3.5.1.9	自治区定价目录删除	删除自治区范围内实行自主定价的商品服务价格目录管理例如教育、水电气行业等由政府指导定价的标准信息。
3.5.1.10	各县市收费目录清单新增	新增自治区授权的各县市的自定义收费的项目，例如物业、房地产等收费项目。
3.5.1.11	各县市收费目录清单修改	修改自治区授权的各县市的自定义收费的项目，例如物业、房地产等收费项目。
3.5.1.12	各县市收费目录清单删除	删除自治区授权的各县市的自定义收费的项目，例如物业、房地产等收费项目。

3.5.1.13	收费目录清单查询	依托行业价格收费基础库，查询行业检查目录管理主要包括政府定价以及政府指导价的收费目录标准。
3.5.1.14	行业检查流程新增	新增对行业价格监督检查的流程环节国产进行管理
3.5.1.15	行业检查流程修改	修改对行业价格监督检查的流程环节国产进行管理
3.5.1.16	行业检查流程删除	删除对行业价格监督检查的流程环节国产进行管理
3.5.1.17	行业检查对象新增	新增行业检查对象，如行业名称，行业类别，行业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18	行业检查对象修改	修改行业检查对象，如行业名称，行业类别，行业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19	行业检查对象删除	删除行业检查对象，如行业名称，行业类别，行业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20	行业检查人员新增	新增行业检查人员信息，如人员姓名，岗位，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21	行业检查人员修改	修改行业检查人员信息，如人员姓名，岗位，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22	行业检查人员删除	删除行业检查人员信息，如人员姓名，岗位，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等进行
3.5.1.23	新增远程专项检查任务	新增远程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流程等信息
3.5.1.24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任务建立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25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26	新增分配远程专项检查任务	新增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27	修改分配远程专项检查任务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28	删除分配远程专项检查任务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29	新增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新增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30	修改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修改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31	删除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删除远程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32	远程专项检查任务待办提醒	进行远程专项检查任务参与人员的待办提醒
3.5.1.33	新增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对远程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34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35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

		间等
3.5.1.36	新增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37	修改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修改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38	删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39	提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提交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进行相关责任人审核
3.5.1.40	审核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审核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填写审核意见
3.5.1.41	查看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查看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3.5.1.42	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统计分析	进行远程专项检查任务的统计分析，工作量，工作成果等分析
3.5.1.43	新增专项检查任务	新增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流程等信息
3.5.1.44	修改专项检查任务建立	修改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45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46	新增分配专项检查任务	新增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47	修改分配专项检查任务	修改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48	删除分配专项检查任务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49	新增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新增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50	修改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修改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51	删除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删除专项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52	专项检查任务待办提醒	进行专项检查任务参与人员的待办提醒
3.5.1.53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对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54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修改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55	删除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删除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工作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56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57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修改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58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删除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59	提交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提交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进行相关责任人审核
3.5.1.60	审核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审核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填写审核意见
3.5.1.61	查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查看专项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3.5.1.62	专项检查任务统计分析	进行专项检查任务的统计分析，工作量，工作成果等分析
3.5.1.63	新增日常检查任务	新增日常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流程等信息
3.5.1.64	修改日常检查任务建立	修改日常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65	删除日常检查任务	删除日常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66	新增分配日常检查任务	新增日常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67	修改分配日常检查任务	修改日常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68	删除分配日常检查任务	删除日常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69	新增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新增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70	修改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修改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71	删除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删除日常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72	日常检查任务待办提醒	进行日常检查任务参与人员的待办提醒
3.5.1.73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对日常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74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修改日常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75	删除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删除日常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76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77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修改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78	删除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删除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79	提交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提交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进行相关责任人审核
3.5.1.80	审核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审核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填写审核意见
3.5.1.81	查看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查看日常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3.5.1.82	日常检查任务统计分析	进行日常检查任务的统计分析，工作量，工作成果等分析
3.5.1.83	新增应急监管检查任务	新增应急监管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流程等信息
3.5.1.84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建立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85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新建，检查任务名称，任务时间段等信息
3.5.1.86	新增分配应急监管检查任务	新增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87	修改分配应急监管检查任务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及单位信息等
3.5.1.88	删除分配应急监管检查任务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人员信息，涉

		及单位信息等
3.5.1.89	新增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新增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90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91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工作动态
3.5.1.92	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待办提醒	进行应急监管检查任务参与人员的待办提醒
3.5.1.93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对应急监管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94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95	删除检查任务的工作记录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工作任务的记录，包括工作内容，记录人员，记录时间等
3.5.1.96	新增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97	修改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修改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98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	删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材料文档信息附件等上传
3.5.1.99	提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提交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进行相关责任人审核
3.5.1.100	审核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审核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填写审核意见
3.5.1.101	查看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查看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工作信息
3.5.1.102	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统计分析	进行应急监管检查任务的统计分析，工作量，工作成果等分析
3.5.2	价格数据检查子系统	价格数据检查子系统主要通过上报或接口对接方式采集重点行业检查对象的商品服务信息及价格收费数据相关数据信息
3.5.2.1	新增行业分类信息	新增实现行业分类信息，如行业代码，行业名称，行业描述等信息。
3.5.2.2	修改行业分类信息	修改实现行业分类信息，如行业代码，行业名称，行业描述等信息。
3.5.2.3	删除行业分类信息	删除实现行业分类信息，如行业代码，行业名称，行业描述等信息。
3.5.2.4	新增行政事业性单位信息	新增行业相关的事业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5	修改行政事业性单位信息	修改行业相关的事业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6	删除行政事业性单位信息	删除行业相关的事业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7	查询分析行政事业性单位信息	查询分析行政事业性单位信息
3.5.2.8	新增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	新增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9	修改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	修改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10	删除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	删除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单位联系人等信息
3.5.2.11	查询分析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	查询分析经营服务性单位信息
3.5.2.12	新增行业商品信息	新增行业商品信息，包括商品名称，商品种类，商品规格等
3.5.2.13	修改行业商品信息	修改行业商品信息，包括商品名称，商品种类，商品规格等
3.5.2.14	删除行业商品信息	删除行业商品信息，包括商品名称，商品种类，商品规格等
3.5.2.15	新增行业服务信息	新增行业服务信息，包括服务名称，服务内容等
3.5.2.16	修改行业服务信息	修改行业服务信息，包括服务名称，服务内容等
3.5.2.17	删除行业服务信息	删除行业服务信息，包括服务名称，服务内容等
3.5.2.18	新增收费事项新增	新增收费事项信息，事项名称，事项内容，收费标准
3.5.2.19	修改收费事项信息	修改收费事项信息，事项名称，事项内容，收费标准
3.5.2.20	删除收费事项信息	删除收费事项信息，事项名称，事项内容，收费标准
3.5.2.21	新增收费明细	新增收费事项中的，收费明细，收费名称与价格
3.5.2.22	修改收费明细	修改收费事项中的，收费明细，收费名称与价格
3.5.2.23	删除收费明细	删除收费事项中的，收费明细，收费名称与价格
3.5.2.24	新增收费条款	新增收费条款，收费的依据或描述
3.5.2.25	修改收费条款	修改收费条款，收费的依据或描述
3.5.2.26	删除收费条款	删除收费条款，收费的依据或描述
3.5.2.27	新增收费指南	新增收费指南，与收费事项，条款，依据，时间等信息
3.5.2.28	修改收费指南	修改收费指南，与收费事项，条款，依据，时间等信息
3.5.2.29	删除收费指南	删除收费指南，与收费事项，条款，依据，时间等信息
3.5.2.30	新增价格报告类型	新增行业价格数据报告类型，主要包括类型名称、类型描述、是否启用等信息
3.5.2.31	修改价格报告类型	修改行业价格数据报告类型，主要包括类型名称、类型描述、是否启用等信息
3.5.2.32	删除价格报告类型	删除行业价格数据报告类型，主要包括类型名称、类型描述、是否启用等信息
3.5.2.33	新增价格报告模板	新增针对不同的报告类型、报告名称、报告内容进行定制报告模板
3.5.2.34	修改价格报告模板	修改针对不同的报告类型、报告名称、报告内容进行定制报告模板
3.5.2.35	删除价格报告模板	删除针对不同的报告类型、报告名称、

		报告内容进行定制报告模板
3.5.2.36	价格报告生成	系统按照设定的时间根据模板生成报告，业务人员可以查询生成的报告列表信息和报告内容
3.5.2.37	价格报告下载	可进行行业价格报告下载
3.5.2.38	行业商品信息数据分析	通过与价格数据中心平台采集的行业商品价格数据，进行关联挖掘分析
3.5.2.39	行业服务信息数据分析	通过与价格数据中心平台采集的行业服务价格数据，进行关联挖掘分析
3.5.2.40	收费目录清单分析	查询各种专项的收费目录清单明细
3.5.2.41	收费年报统计分析	收费年报统计分析
3.5.2.42	收费月报统计分析	收费月报统计分析
3.5.2.43	收费日报统计分析	收费日报统计分析
3.5.2.44	收费数据导出	收费数据导出
3.5.3	重要行业价格监督检查系统	针对重点民生领域及群众反映较为强烈的行业或经营单位发起的任务式检查，可以由检查对象主动上报，或者检查人员上报数据
3.5.3.1	新增重要行业价格典型案件	新增对重要行业的价格典型案件进行，案件名称，案件内容，案件金额，案件处理过程等记录信息
3.5.3.2	修改重要行业价格典型案件	修改对重要行业的价格典型案件进行，案件名称，案件内容，案件金额，案件处理过程等记录信息
3.5.3.3	删除重要行业价格典型案件	删除对重要行业的价格典型案件进行，案件名称，案件内容，案件金额，案件处理过程等记录信息
3.5.3.4	查询重要行业价格典型案件	查询对重要行业的价格典型案件进行，案件名称，案件内容，案件金额，案件处理过程等记录信息
3.5.3.5	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引	案源管理是对所有价格监督检查案源进行统一管理，系统支持对其他系统转入的案源进行管理。
3.5.3.6	价格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库智能查询	对接价格监督检查的法律法规库，用户可进行精准的查询检索，通过关键词、时间、区域等进行相关的检索，检索结果以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
3.5.3.7	价格监督检查案例库智能查询	对接价格监督检查的价格监督检查案例库，用户可进行精准的查询检索，通过关键词、时间、区域等进行相关的检索，检索结果以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
3.5.3.8	价格监督检查线索核查	价格监督检查人员在通过线索核查可通过系统将核查掌握的证据情况上传系统。
3.5.3.9	典型案件的行业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涉及的行业数据记录
3.5.3.10	典型案件的商品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涉及的商品记录
3.5.3.11	典型案件的商品价格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的商品价格数据记录
3.5.3.12	典型案件的服务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涉及的服务记录

3.5.3.13	典型案件的服务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的服务价格数据记录
3.5.3.14	典型案件区域数据记录	对发生典型案件的区域数据记录
3.5.3.15	典型案件对象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涉及到的企业与个人数据记录
3.5.3.16	典型案件时间数据记录	对发生典型案件的时间进行数据记录
3.5.3.17	典型案件办理过程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办理过程涉及的法律法规，流程信息等进行数据记录
3.5.3.18	典型案件办理结果数据记录	典型案件办理结果分析，如办理时间，办理成果，办理经验等数据记录
3.5.4	重要行业价格监督检查数据统计	通过互联网接口形式对接政府指导价类型经营主体的收费系统或者行业收费管理系统，实时获取交易的价格数据信息
3.5.4.1	典型案件的行业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涉及的行业数据分析
3.5.4.2	典型案件的商品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涉及的商品分析
3.5.4.3	典型案件的商品价格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的商品价格数据分析
3.5.4.4	典型案件的服务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涉及的服务分析
3.5.4.5	典型案件的服务价格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的服务价格数据分析
3.5.4.6	典型案件区域数据分析	对发生典型案件的区域数据分析
3.5.4.7	典型案件对象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涉及到的企业与个人数据分析
3.5.4.8	典型案件时间数据分析	对发生典型案件的时间进行数据分析
3.5.4.9	典型案件办理过程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办理过程涉及的法律法规，流程信息等进行数据分析
3.5.4.10	典型案件办理结果数据分析	典型案件办理结果分析，如办理时间，办理成果，办理经验等数据分析
3.5.4.11	典型案件办理规范性分析	典型案件对审讯合规性进行分析
3.5.4.12	典型案件电子卷宗分析	典型案件电子卷宗数量等分析
3.5.4.13	典型案件使用执法工具统计分析	典型案件使用执法工具，如执法仪使用统计分析
3.5.4.14	价格监督检查办案时长统计分析	办案时长统计分析。
3.5.4.15	价格监督检查举报检查的立案查处率分析	举报检查的立案查处率分析。
3.5.4.16	价格监督检查相关报表统计生成	总局价格监督检查相关报表统计生成。
3.5.4.17	价格监督检查结果查询导出	价格监督检查数据的分类查询和按不同组合条件查询导出。
3.5.4.18	价格监督检查简报动态生成	价格监督检查简报动态生成。
3.5.5	行业价格违法行为管理	除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外，放开商品和服务价格，主要监管八种不正当行为，即价格串通、低价倾销、价格欺诈、哄抬价格、价格歧视、变相提价或压价、牟取暴利以及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不正当价格行为
3.5.5.1	新增价格串通行为	新增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2	修改价格串通行为	修改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

		通违法行为
3.5.5.3	删除价格串通行为	删除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4	导入价格串通行为	导入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5	导出价格串通行为	导出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6	查询统计分析价格串通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7	新增串通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价格串通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经营者信息，串通的行为信息，日期，处置意见等
3.5.5.8	修改串通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价格串通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经营者信息，串通的行为信息，日期，处置意见等
3.5.5.9	删除串通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价格串通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经营者信息，串通的行为信息，日期，处置意见等
3.5.5.10	查询统计分析串通处置	查询经营者价格串通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
3.5.5.11	新增低价倾销检查行为	新增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12	修改低价倾销检查	修改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13	删除低价倾销检查	删除经营者之间就其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相互之间进行沟通，并达成了某种形式的一致意见或协定的价格串通违法行为
3.5.5.14	新增低价倾销行为	新增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15	修改低价倾销行为	修改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16	删除低价倾销行为	删除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17	导入低价倾销行为	导入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18	导出低价倾销行为	导出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19	查询统计分析低价倾销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0	新增低价倾销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1	修改低价倾销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2	删除低价倾销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3	查询统计分析串通处置	查询经营者低价倾销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4	新增价格欺诈行为	新增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5	修改价格欺诈行为	修改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6	删除价格欺诈行为	删除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7	导入价格欺诈行为	导入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8	导出价格欺诈行为	导出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29	查询统计分析价格欺诈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0	新增价格欺诈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1	修改价格欺诈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2	删除价格欺诈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3	查询统计分析价格欺诈处置	查询经营者价格欺诈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4	新增哄抬价格行为	新增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

		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5	修改哄抬价格行为	修改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6	删除哄抬价格行为	删除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7	导入哄抬价格行为	导入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8	导出哄抬价格行为	导出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39	查询统计分析哄抬价格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0	新增哄抬价格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1	修改哄抬价格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2	删除哄抬价格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3	查询统计分析哄抬价格处置	查询经营者哄抬价格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4	新增价格歧视行为	新增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5	修改价格歧视行为	修改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6	删除价格歧视行为	删除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7	导入价格歧视行为	导入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8	导出价格歧视行为	导出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49	查询统计分析价格歧视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0	新增价格歧视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处置记

		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1	修改价格歧视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2	删除价格歧视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3	查询统计分析价格歧视处置	查询经营者价格歧视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4	新增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新增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5	修改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修改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6	删除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删除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7	导入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导入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8	导出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导出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59	查询统计分析变相提价或压价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0	新增变相提价或压价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1	修改变相提价或压价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2	删除变相提价或压价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3	查询统计分析变相提价或压价处置	查询经营者变相提价或压价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4	新增牟取暴利行为	新增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5	修改牟取暴利行为	修改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6	删除牟取暴利行为	删除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

		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7	导入牟取暴利行为	导入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8	导出牟取暴利行为	导出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69	查询统计分析牟取暴利行为	查询统计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70	新增牟取暴利处置记录	新增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71	修改牟取暴利处置记录	修改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72	删除牟取暴利处置记录	删除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处置记录，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73	查询统计分析牟取暴利处置	查询经营者牟取暴利违法行为处置信息分析，涉及到的商品服务信息，价格信息，数量信息，时间，地点
3.5.5.74	新增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新增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3.5.5.75	修改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修改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3.5.5.76	删除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删除其它价格行为检查
3.5.5.77	新增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新增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3.5.5.78	修改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修改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3.5.5.79	删除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删除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记录
3.5.5.80	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导出	其它价格违规行为处置导出
3.5.5.81	其它价格违规行为统计分析	其它价格违规行为统计分析
3.5.6	停车场收费价格监管系统	
3.5.6.1	新增停车场基本信息	新增停车场基本信息，停车场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停车场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6.2	修改停车场基本信息	修改停车场基本信息，停车场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停车场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6.3	删除停车场基本信息	删除停车场基本信息，停车场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停车场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6.4	新增停车场类别信息	新增停车场的类别信息，服务对象、建筑性质、空间类型、是否机械类停车场、建筑用途
3.5.6.5	修改停车场类别信息	修改停车场的类别信息，服务对象、建筑性质、空间类型、是否机械类停车场、建筑用途
3.5.6.6	删除停车场类别信息	删除停车场的类别信息，服务对象、建

		筑性质、空间类型、是否机械类停车场、建筑用途
3.5.6.7	导入停车场基本信息	批量导入停车场基本信息，停车场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停车场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6.8	导出停车场基本信息	导出停车场基本信息，停车场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停车场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6.9	新增停车场收费标准	新增停车场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6.10	修改停车场收费标准	修改停车场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6.11	删除停车场收费标准	删除停车场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6.12	上传停车场收费标准材料	上传停车场收费标准材料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6.13	下载停车场收费标准材料	下载停车场收费标准材料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6.14	停车场信息与收费标准关联	停车场信息与收费标准进行关联
3.5.6.15	新增停车场收费公告信息	新增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停车场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6.16	修改停车场收费公告信息	修改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停车场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6.17	删除停车场收费公告信息	删除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停车场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6.18	新增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	新增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问题名称，问题描述
3.5.6.19	修改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	修改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问题名称，问题描述
3.5.6.20	删除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	删除停车场收费常见问题，问题名称，问题描述
3.5.6.21	新增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	新增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建议名称，建议描述
3.5.6.22	修改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	修改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建议名称，建议描述
3.5.6.23	删除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	删除停车场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建议名称，建议描述
3.5.6.24	新增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	新增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巡查对象，巡查时间
3.5.6.25	修改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	修改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巡查对象，巡查时间
3.5.6.26	删除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	删除停车场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巡查对象，巡查时间

3.5.6.27	停车场收费动态结构化数据采集接口	提供各停车场运营单位的实时动态收费信息数据采集接口
3.5.6.28	停车场收费动态数据导入	提供导入停车场运营单位的实时动态收费信息数据。
3.5.6.29	停车场收费发票附件上传，拍摄上传停车场收费公示牌信息	支持停车场收费的发票附件、收费公示牌上传
3.5.6.30	停车场收费价格异常数据提醒	对停车场收费的异常数据进行提醒，根据收费公示牌信息显示该停车场基本信息
3.5.6.31	停车场分类查询分析	对停车场进行分类查询分析
3.5.6.32	停车场数量统计分析	停车场数量统计分析
3.5.6.33	停车场收费时段分布信息查询	停车场收费时段分布信息查询
3.5.6.34	新增停车场收费预警值	设置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6.35	修改停车场收费预警值	修改停车场修改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6.36	删除停车场收费预警值	删除停车场收费预警值
3.5.6.37	新增停车场收费预警等级	针对停车场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6.38	修改停车场收费预警等级	修改停车场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6.39	删除停车场收费预警等级	删除停车场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6.40	停车场收费价格收费预警	对停车场收费上报的价格与前期价格进行比对，超出预警值，将进行预警提醒
3.5.6.41	停车场收费涨跌幅预警	停车场价格收费涨跌幅度过大将进行预警提醒
3.5.6.42	停车场收费历史价格比对预警预报	对停车场收费的对不同时期，或重要时期的历史价格进行比对预警预报
3.5.6.43	停车场收费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	对停车场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进行分析
3.5.6.44	停车场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停车场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3.5.6.45	停车场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停车场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3.5.6.46	停车场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停车场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3.5.7	转供电收费价格监管系统	
3.5.7.1	新增转供电主体信息	新增转供电主体信息：地址，商户名称，统一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地址等
3.5.7.2	修改转供电主体信息	修改转供电主体信息：地址，商户名称，统一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地址等
3.5.7.3	删除转供电主体信息	删除转供电主体信息：地址，商户名称，统一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地址等
3.5.7.4	导入转供电主体信息	批量导入转供电主体信息：地址，商户名称，统一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地址等
3.5.7.5	导出转供电主体信息	导出转供电主体信息：地址，商户名称，统一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地址等
3.5.7.6	新增转供电收费标准	新增转供电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7.7	修改转供电收费标准	修改转供电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7.8	删除转供电收费标准	删除转供电收费标准信息，备案信息，发改委核准的价格收费依据，收费具体内容
3.5.7.9	新增转供电收费公告信息	新增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转供电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7.10	修改转供电收费公告信息	修改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转供电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7.11	删除转供电收费公告信息	删除相关部门最新下发的关于转供电收费的法规和通知公告等信息
3.5.7.12	新增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新增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3.5.7.13	修改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修改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3.5.7.14	删除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删除转供电收费常见问题
3.5.7.15	新增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	新增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
3.5.7.16	修改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	修改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
3.5.7.17	删除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	删除转供电收费的价格建议信息
3.5.7.18	新增转供电优惠规则	根据相关政策，供电单位优惠等，配置转供电收费的优惠规则
3.5.7.19	修改转供电优惠规则	根据相关政策，供电单位优惠等，修改转供电收费的优惠规则
3.5.7.20	删除转供电优惠规则	根据相关政策，供电单位优惠等，删除转供电收费的优惠规则
3.5.7.21	新增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	新增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日期等
3.5.7.22	修改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	修改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日期等
3.5.7.23	删除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	删除转供电收费巡查记录，巡查内容，日期等
3.5.7.24	转供电主体收费结构化数据采集接口	供电主体收费数据采集接口，与供电单位同步主体电费数据

3.5.7.25	转供电主体收费数据导入	支持供电主体收费数据导入
3.5.7.26	转供电主体收费发票上传	供电主体收费发票附件上传
3.5.7.27	转供电主体收费数据查询	供电主体收费数据查询功能
3.5.7.28	转供电主体收费数据与收费标准，优惠规则比对	供电主体收费数据与收费标准，优惠规则验证比对
3.5.7.29	转供电主体收费异常数据提醒	供电主体收费异常数据提醒
3.5.7.30	转供电主体收费情况统计分析查询	供电主体收费按时间等进行统计分析
3.5.7.31	新增转供电收费预警值	设置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7.32	修改转供电收费预警值	修改转供电修改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7.33	删除转供电收费预警值	删除转供电收费预警值
3.5.7.34	新增转供电收费预警等级	针对转供电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7.35	修改转供电收费预警等级	修改转供电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7.36	删除转供电收费预警等级	删除转供电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7.37	转供电收费价格收费预警	对转供电收费上报的价格与前期价格进行比对，超出预警值，将进行预警提醒
3.5.7.38	转供电收费涨跌幅预警	转供电价格收费涨跌幅度过大将进行预警提醒
3.5.7.39	转供电收费历史价格比对预警预报	对转供电收费的对不同时期，或重要时期的历史价格进行比对预警预报
3.5.7.40	转供电收费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	对转供电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进行分析
3.5.7.41	转供电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转供电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3.5.7.42	转供电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转供电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3.5.7.43	转供电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转供电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3.5.8	酒店收费价格监管系统	
3.5.8.1	新增酒店基本信息	新增酒店基本信息，酒店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酒店车位数量，备注信

		息
3.5.8.2	修改酒店基本信息	修改酒店基本信息，酒店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酒店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8.3	删除酒店基本信息	删除酒店基本信息，酒店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酒店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8.4	新增酒店类型信息	新增酒店类型信息，如星级酒店，经济型，民宿等类型信息
3.5.8.5	修改酒店类型信息	修改酒店类型信息，如星级酒店，经济型，民宿等类型信息
3.5.8.6	删除酒店类型信息	删除酒店类型信息，如星级酒店，经济型，民宿等类型信息
3.5.8.7	导入酒店基本信息	批量导入酒店基本信息，酒店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酒店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8.8	导出酒店基本信息	导出酒店基本信息，酒店名称，地理位置，联系电话，酒店车位数量，备注信息
3.5.8.9	新增酒店收费信息	新增酒店收费信息，收费价格，日期等
3.5.8.10	修改酒店收费信息	修改酒店收费信息，收费价格，日期等
3.5.8.11	删除酒店收费信息	删除酒店收费信息，收费价格，日期等
3.5.8.12	上传酒店收费标准材料	上传酒店对外公开的收费信息，收费具体内容
3.5.8.13	下载酒店收费标准材料	下载酒店对外公开的收费信息，收费具体内容
3.5.8.14	酒店信息与收费标准关联	酒店信息与收费标准进行关联
3.5.8.15	新增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新增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3.5.8.16	修改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修改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3.5.8.17	删除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删除酒店收费巡查记录
3.5.8.18	酒店收费动态数据采集接口	提供各酒店运营主体的实时动态收费信息数据采集接口
3.5.8.19	酒店收费动态数据导入	提供导入酒店运营主体的实时动态收费信息数据。
3.5.8.20	酒店收费发票数据上传	酒店消费的发票数据上传
3.5.8.21	酒店收费价格异常数据提醒	对酒店收费的异常数据进行提醒
3.5.8.22	酒店分类查询分析	对酒店进行分类查询分析
3.5.8.23	酒店数量统计分析	酒店数量统计分析
3.5.8.24	酒店收费信息查询	酒店收费按时间，地域等分布信息查询
3.5.8.25	新增酒店收费预警值	对不同类型的酒店设置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8.26	修改酒店收费预警值	修改不同类型的酒店修改其收费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8.27	删除酒店收费预警值	删除酒店收费预警值
3.5.8.28	新增酒店收费预警等级	针对酒店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8.29	修改酒店场收费预警等级	修改酒店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8.30	删除酒店场收费预警等级	删除酒店收费设置其预警值，并且可以针对不同的比较对象设置不同的预警值，如与前三期比较的预警值可分别设置为 5%、8%、10%；环比、同比预警值分别为 10%、15%。预警值可以灵活设置，并且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5.8.31	酒店价格收费预警	对酒店收费上报的价格与前期价格进行比对，超出预警值，将进行预警提醒
3.5.8.32	酒店价格收费涨跌幅预警	酒店价格收费涨跌幅度过大将进行预警提醒
3.5.8.33	历史价格比对预警预报	对酒店收费的对不同时期，或重要时期的历史价格进行比对预警预报
3.5.8.34	酒店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	对酒店收费的价格趋势分析进行分析
3.5.8.35	酒店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酒店收费环比价格分析
3.5.8.36	酒店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酒店收费同比价格分析
3.5.8.37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分析
3.5.8.38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连涨天数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连涨天数
3.5.8.39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连跌天数	酒店收费均价价格连跌天数
4	系统测试实施	根据本项目需求文档和测试要求及时保质保量完成测试。
4.1	测试用例	根据软件需求和测试计划，设计详细的测试用例，覆盖各种可能的功能、场景和边界条件，确保测试用例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可执行性
4.2	测试用例设计	根据功能需求，设计全面的测试用例，覆盖正常流程、边界条件、异常处理等场景。
4.3	测试环境搭建	搭建与生产环境相似的测试环境，确保测试数据隔离，不影响生产数据。
4.4	自动化测试脚本开发	对于重复性高、操作复杂的测试场景，开发自动化测试脚本，提高测试效率。
4.5	性能测试准备	设定性能测试场景，模拟高并发访问、大数据量处理等，准备性能测试工具和环境。
4.6	安全测试规划	规划渗透测试、漏洞扫描等安全测试，

		确保系统安全合规。
4.7	兼容性测试设计	设计跨浏览器、操作系统、设备的兼容性测试方案，确保应用在不同环境下的表现。
4.8	数据准备与备份	准备测试所需的各种数据集，并做好数据备份，以便测试后恢复环境。
4.9	单元测试执行	开发人员执行单元测试，确保代码模块的基本功能正确无误。
4.10	集成测试实施	对系统模块进行集成，验证模块间交互是否符合预期，发现并修复接口问题。
4.11	UI/UX 测试	测试用户界面的美观性、易用性和一致性，确保良好的用户体验。
4.12	功能测试执行	执行设计好的功能测试用例，记录测试结果，发现并记录缺陷。
4.13	性能测试执行	执行性能测试，监控系统在高负载下的响应时间、吞吐量、资源使用情况等。
4.14	安全测试执行	执行安全测试，识别并记录潜在的安全漏洞，提出修复建议。
4.15	测试缺陷管理	使用缺陷跟踪系统记录、跟踪缺陷，与开发团队协作，推动缺陷及时修复。
4.16	回归测试	针对已修复的缺陷进行回归测试，确保修复未引入新的问题。
4.17	用户验收测试(UAT)	协助业务方进行用户验收测试，收集用户反馈，确保系统满足业务需求。
4.18	测试报告撰写	撰写详细的测试报告，总结测试过程、测试结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4.19	测试工具评估与选型	评估市场上现有的测试工具，选择最合适的工具来支持测试工作。
4.20	测试团队培训	对测试团队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确保团队成员熟悉测试工具和流程。
4.21	测试流程集成(CI/CD)	将测试流程集成到 CI/CD 流程中，实现自动化测试和快速反馈。
5	实施部署	完成本项目实施部署工作。
5.1	环境准备	确认生产环境硬件配置满足系统运行要求，安装必要的操作系统和依赖软件。
5.2	系统架构部署	按照设计文档部署应用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文件存储服务器等基础设施。
5.3	数据库部署	部署数据库系统，根据数据结构设计完成数据库初始化，配置数据库参数优化性能。
5.4	中间件配置	配置应用服务器中间件，如 Web 服务器、消息队列、缓存服务等，确保高效稳定运行。
5.5	安全策略实施	实施网络安全策略，包括防火墙配置、SSL 证书安装、数据加密策略等。
5.6	系统安装与配置	在生产环境安装价格监管系统软件，配置系统参数，确保与设计文档一致。
5.7	数据库配置和设置	将测试环境的数据库数据迁移到生产环

		境，执行数据验证确保数据完整性和一致性。
5.8	软件安装与配置	在目标环境中安装软件，并根据需求进行必要的配置，如安装路径、启动参数等。
5.9	模拟生成环境部署	部署模拟生产环境下，确保系统在高并发下的稳定性和响应速度。
5.10	安全测试	执行安全扫描和渗透测试，确保生产环境的安全性，修复发现的安全漏洞。
5.11	备份与恢复策略	设计并实施数据备份策略，确保数据安全，同时测试数据恢复流程的有效性。
5.12	日志与监控系统部署	部署日志收集、分析及性能监控系统，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态。
5.13	灾难恢复计划	制定灾难恢复计划，包括数据备份恢复流程、系统快速恢复方案等。
5.14	用户权限配置	根据组织架构配置用户角色与权限，确保每位用户只能访问其权限内的系统功能。
5.15	培训文档编写	编写系统操作手册、管理员手册和常见问题解答文档，为用户提供操作指南。
5.16	部署依赖管理	识别并安装软件运行所需的外部依赖，如库文件、插件等，确保软件能够正常运行。
5.17	系统上线前检查	完成系统上线前的最终检查，包括软硬件配置、安全检查、数据验证等。
5.18	系统切换与上线	在预定时间窗口内，平稳完成旧系统到新系统的切换，确保业务连续性。
5.19	上线后监控与支持	上线初期持续监控系统运行状况，及时解决用户反馈的问题，提供技术支持。
5.20	部署后的验证与测试	在部署环境中进行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确保软件满足需求并稳定运行

（四）广西市场监管局督查与绩效考核系统

▲1. 本项目建设内容必须与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相关技术标准按广西智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统一认证要求、统一标准要求等技术文件执行。

2. 软件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或服务	技术要求/服务要求
1	需求分析	完成本项目需求分析和相关文档编写交付。

1.1	需求收集	产品经理要把所有的需求先进行整合。
1.1.1	用户需求收集和沟通	对用户需求进行收集，与用户需求进行详细沟通。
1.1.2	需求调研	分析需求都要分析性、需求使用场景等相关情况调研。
1.2	需求分析	对需求进行详细的分析，弄清楚用户的痛点。
1.2.1	基础信息整理	对已知需求的基本信息进行整理。
1.2.2	需求合理度分析	通过析要素、挖场景、推价值、看用户、盯过程、查现状、定规划等方式对需求合理性等进行分析。
1.3	需求整理和设计	包括需求方案调研与梳理、需求方案文档撰写、需求方案确认；
1.3.1	思维导图或流程图	结构化梳理满足需求功能的更为细分的子功能或梳理满足用户需求方案的整个流程，细化业务逻辑。
1.3.2	原型设计	结合自己的前期的准备和产品知识储备，输出符合要求的产品原型
1.3.3	需求规格说明书	撰写用于研发、测试、UI、验收等开展后续工作的需求说明文档
1.3.4	软件开发计划	根据需求情况，产出需求开发计划。
1.4	需求确认	包括原型评审、业务模块分析、数据表结构分析、版面分析。
1.4.1	与客户沟通确认	对已经确认需求，与客户进行沟通确认
1.4.2	需求评审	对于整体需求，约项目组相关人一起进行需求宣讲、答疑、沟通，并进行需求完善。
1.4.3	测试用例跟进确认	测试人员根据需求文档进行编写的测试用例，进行详细确认和修正。
1.4.4	UI 设计跟进确认	设计人员根据需求文档进行 UI 设计，进行详细确认和修正。
1.4.5	技术实现方案跟进确认	对模块框架确认、数据库表结构分析及确认、开发设计文档确认
1.5	需求实现过程跟进	对于需求的开发、测试以及验收、上线等环节进行跟进、监督、对偏差情况进行修正等相关工作。
1.5.1	跟进开发过程	跟进技术开发过程，对开发质量、开发进度进行及时确认和修正。
1.5.2	跟进测试过程	跟进测试过程，对测试质量、测试进度进行及时确认和修正。
1.5.3	需求验收	对系统进行需求验收，包括功能性验收、页面效果验收、性能验收。
1.6	需求管理	包括需求池管理、版本控制、变更控制、需求状态及时跟踪。
1.6.1	需求池管理	把从各方收集来的需求、经过前面的分析之后筛选出来的需求汇集到一起，记录在册方便管理需求和后续的版本规划，也方便追溯产品方向的迭代。
1.6.2	变更控制	对系统开发或运行中，用户的变更需求进行汇总整理，便于溯源了解变情况。

1.6.3	版本控制	根据系统运行和用户反馈,收集整理下个版本的需求,列出优先级,按版本进行系统迭代
1.6.4	需求状态跟踪	对需求进度及处理情况进行及时跟进和记录。
1.7	系统运行管理	对上线后系统运行情况进行了解和监测,编写用户使用手册,观察和跟进用户使用情况。
1.7.1	用户使用手册	编写用户使用手册,便于用户快速了解和使用系统。。
1.7.2	上线情况监测	对上线后系统运行情况进行了解和监测,观察和跟进用户使用情况。
2	系统设计	完成本系统数据结构设计、外部接口设计、主要部件功能分配设计、部件之间的接口设计等相关设计文档的编写
2.1	总体设计	对系统 UI 界面、网络、代码、数据存储、安全性和可靠性等环节进行设计。
2.1.1	系统 UI 设计	UI 设计师对系统页面展示样式做平面设计
2.1.2	网络设计	根据系统要求选择网络结构,按照系统结构的划分,安排网络和设备的分布
2.1.3	代码设计	代码设计的目的就是确保代码的唯一话、规范化和系统化
2.1.4	数据存储设计	数据存储设计的主要目的就是根据数据处理要求、处理方式、存储的信息量大小、数据使用的频率和所能提供的设备条件等,选择数据存储的方式、存储介质、数据组织方式和记录格式,并估算数据的容量
2.1.5	安全性和可靠性设计	确保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对系统的运行环境和数据处理进行有效控制,保障系统安全、有效低运行
2.2	概要设计	详细设计解决每个模块的控制流程,内部算法和数据结构的设计。
2.2.1	模块设计	划分系统功能模块或子系统
2.2.2	层次结构设计	按结构化设计方法,在系统功能逐层分解的基础上,对系统各功能模块或子系统进行设计。
2.3	系统详细设计	对具体功能的开发情况进行详细设计。
2.3.1	数据库设计	是为了使整个系统都可以迅速、方便、准确的调用和管理所需的数据。
2.3.2	算法设计	设计能解决问题的尽可能优算法。
2.3.3	数据结构设计	设计和优化数据的逻辑和物理结构。
2.3.4	输入风格设计	是根据需要设计系统的输入风格,如:输入方式设计、校对方式设计、输入界面设计、输入界面的布局。
2.3.5	人机界面设计	为系统的用户和管理者提供一个友好、交互的界面,方便访问、操作、与管理。
2.3.6	安全控制设计	从软硬件方面进行安全防护,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作,减少各种安全问题给系统带来的损失。
2.3.7	业务对象设计	对系统开发中的业务对象进行设计。
2.3.8	处理过程设计	是根据模块的划分进行的设计,其目的是掌握系统处理的整个过程和便于输入输出等设计工作。

2.3.9	性能设计	软件性能设计包括数据库性能设计、缓存设计、负载均衡设计、多线程设计、文件操作设计、代码性能设计等。
2.3.10	接口设计	系统界面说明应用系统软件的各种接口。整个系统的其他接口（如系统硬件接口、通讯接口等）在相应的部分说明。
2.3.11	存储分配设计	把程序或数据块分配到指定的存储单元的设计过程
3	软件开发（编码）	
3.1	广西壮族自治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督查与绩效考核 系统	
3.1.1	PC 端功能模块	
3.1.1.1	工作台	新增工作台，工作台可按照不同的角色、不同的视角进行定制开发，登录系统后可展示每个角色日常关注的的数据，工作台包含了待办信息、填报预警、通知、快捷菜单、统计情况等各项内容。
3.1.1.1.1	工作台	按照分管领导、处室负责人、职工干部角色设置 3 个工作台，账号登录后展示不同角色日常关注的的数据看板。 1.分管领导页面包含：满意目标季度结果查看、共性目标扣分查看、重点工作周小结、重点工作月总结、重点工作季调度、创新争优结果、督查督办事项进展查看； 2.处室负责人页面包含：处室满意目标季度结果查看、共性目标扣分查看、分解重点工作查看、创新争优结果、督查督办事项进展查看； 3.职工干部页面包含：个人满意目标季度结果查看、共性目标扣分查看、个人承担重点工作查看、创新争优结果查看；
3.1.1.1.2	待办信息	按照分管领导、处室负责人、职工干部角色展示不同的待办信息，可通过待办信息提醒，快速跳转相应菜单进行审核或评分。 1.分管领导页面待办信息：满意目标待评审数、分管处室督查督办事项落实进展情况； 2.处室负责人页面待办信息包含：满意目标待评审数、周小结待填报数、月总结待填报数、季度考核纪实待填报数、督查督办待填报事项； 3.职工干部页面包含：季度考核纪实待填报数、周小结待填报数、月总结待填报数、督查督办待填报事项；
3.1.1.1.3	填报预警	可通过填报预警信息，查看满意目标、共性目标、重点工作目标、创新争优目标、督查督办事项等不同业务的填报时间节点。
3.1.1.1.4	通知	督考办下发填报或考核通知后，可通过公告通知栏目，预览公布的通知及预览及下载相关通知附件
3.1.1.1.5	快捷菜单	系统设置快捷菜单跳转功能，账号登录后可直接从工作台页面跳转至对应的操作页面，进行业务操作。快捷菜单包含：创新争优申请、季度考核纪实填写、满意目标评审、周小结、月总结、季调度、年度考核、新增督查督办事项填报。

3.1.1.1.6	统计情况	工作台用图表的形式展示各类统计数据，直观了解各类目标的完成情况。统计内容包含：共性目标总扣分值、创新争优总加扣分值、重点工作项数、新增督查督办事项完成率等。
3.1.1.2	重点工作来源	新增重点工作来源管理模块，形成分类数据池，便于考核主体把各类考核指标及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信息化管理并在线分解给各责任处室，各处室可在线定向接收任务，同时可以根据任务的变化在线动态调整任务内容。
3.1.1.2.1	组织绩效计划	通过接口获取广西绩效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中本局的历年绩效计划指标，系统通过技术自动把指标进一步分解给不同的责任处室，分解完的数据可按角色、部门权限进行过滤查看并调用。
3.1.1.2.1.1	组织绩效计划-增删改查	办公室或绩效办进入页面后，可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组织绩效计划数据，系统检验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3.1.1.2.1.2	组织绩效计划-导入	由绩效办通过系统提供的导入模板 Excel 表格，一次性导入组织绩效计划数据，导入时系统根据组织绩效计划模型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例如导入数据的一级指标是否符合本年度一级指标类型。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下载
3.1.1.2.1.3	组织绩效计划-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组织绩效计划数据、导出选中组织绩效计划数据为 Excel 表
3.1.1.2.1.4	组织绩效计划-提交	提交组织绩效计划数据，系统根据组织绩效计划模型校验提交数据的完整性
3.1.1.2.1.5	组织绩效计划-重新提交	对于退回的绩效计划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数据，系统记录每次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2.1.6	组织绩效计划-获取绩效指标信息	通过接口开发，可定时或手动获取广西绩效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中本局的历年绩效计划指标，系统给获取的内容进行标识，办公室或绩效办可对获取的指标进行编辑
3.1.1.2.1.7	组织绩效计划-分解指标信息	绩效办根据处室职能，将各项绩效计划进一步分解给不同的责任处室
3.1.1.2.1.8	组织绩效计划-下发指标信息	绩效办进入页面可对完成分解的数据进行下发，系统自动将数据按责任处室拆分，形成各处室组织绩效计划表，计划表包含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数据来源、编制说明、评分细则信息。
3.1.1.2.1.9	组织绩效计划-形成绩效计划一览	根据分解下发指标信息形成各处室绩效计划总览表，可按照一级指标、二级指标、牵头处室、责任处室进行筛选查看
3.1.1.2.2	年度重点工作	系统通过与 OA 系统对接，自动抓取（或办公室导入）全年重点工作、领导批示等各类督查督办任务，系统通过技术自动分解给相应的牵头处室和配合处室，提供单条新增或 Excel 表批量导入两种数据录入方式，处室可按需选择，分解完的数据可按角色、部门权限进行过滤查看并调用。
3.1.1.2.2.1	年度重点工作-增删改查	办公室进入页面后，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年度重点工作数据制定内容包含年份、任务分类、工作任务、具体落实措施等信息，系统校验新增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3.1.1.2.2.2	年度重点工作-上传工作	由办公室通过系统提供的导入模板 Excel 表格，一次性导入所有考核标准数据，导入时系统根据年度重点工作模型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例如校验任务分类是否

		符合本年度任务分类。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2.2.3	年度重点工作-数据提取	提取年度重点工作编码、工作分类、具体落实措施、牵头处室、配合处室信息
3.1.1.2.2.4	年度重点工作-报送	报送年度重点工作数据，系统根据年度重点工作模型校验提交数据的完整性
3.1.1.2.2.5	年度重点工作-重新报送	重新提交年度重点工作数据，系统记录每次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2.2.6	年度重点工作-细化年度重点工作	绩效办制定的年度重点工作的内容，将每项重点工作内容细化至各季度目标形成重点工作任务季度目标表
3.1.1.2.2.7	年度重点工作-年度重点工作情况落实	工作夯实到人，绩效办或办公室将细化后年度重点工作落实给相应的牵头处室和配合处室，作为各处室年度重点工作的基础，各处室、单位将各项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人
3.1.1.2.2.8	年度重点工作-按照角色等权限过滤	不同角色、部门登录时，系统触发过滤机制，区分各角色、部门的信息。
3.1.1.2.2.9	年度重点工作-形成重点工作一览	根据分解下发指标信息形成各处室绩效计划总览表，总览表内容包含任务分类、任务编码、工作任务、具体落实措施、季度目标、牵头处室、配合处室等信息，可按照任务分类、任务编码、季度、牵头处室、配合处室进行筛选
3.1.1.2.3	其他重点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外的其他需要重点工作任务。
3.1.1.2.3.1	其他重点工作-增删改查	办公室进入页面后，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其他重点工作数据制定内容包含年份、工作方案、一级任务措施、二级任务措施、工作任务、完成实现等信息，系统校验新增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3.1.1.2.3.2	其他重点工作-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其他重点工作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例如校验工作方案是否为本年度方案。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2.3.3	其他重点工作-输出	根据具体业务要求，将查询的其他重点工作数据按照 excel、word 形式输出。
3.1.1.2.3.4	其他重点工作-审定	将其他重点工作数据送审，系统根据其他重点工作模型校验提交数据的完整性
3.1.1.2.3.5	其他重点工作-重新送审	重新送审其他重点工作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2.3.6	其他重点工作-制定工作目标的细分化任务	根据每项其他重点工作内容，将工作任务细化至不同线条工作目标信息，同时设置各项工作目标的完成时限
3.1.1.2.3.7	其他重点工作-其他重点工作拆分	将任务分解为具体的步骤或子任务，更清晰地定义工作流程，其他重点工作分解给相应的牵头处室和配合处室
3.1.1.2.3.8	其他重点工作-按照角色等权限过滤	其他重点工作可按角色、部门权限进行过滤查看并调用。
3.1.1.2.3.9	其他重点工作-确定其他重点工	以每项其他重点工作为基础，形成重点工作方案、任务、目标总览表工作方向

	作方向	
3.1.1.2.3.10	其他重点工作- 下发其他重点工作	进入页面可对完成分解的数据进行下发，系统自动将数据按责任处室拆分，形成各处室其他重点工作任务表
3.1.1.2.3.11	其他重点工作- 根据角色权限进行筛选	其他重点工作可按角色、部门权限进行过滤查看并调用。
3.1.1.3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目标考核的全流程管理
3.1.1.3.1	重点工作来源查看	作为处室负责人，可在此页面查看重点工作三大来源指标任务信息
3.1.1.3.1.1	重点工作查看- 筛选查询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可在三个页面分别查询分解至本处室的组织绩效计划、年度重点工作、其他重点工作内容，系统提供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任务分类、工作任务、季度进行筛选
3.1.1.3.1.2	重点工作查看- 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组织绩效计划、年度重点工作、其他重点工作数据、导出选中组织绩效计划、年度重点工作、其他重点工作数据为 Excel 表
3.1.1.3.2	目标制定	提供两种目标制定方式
3.1.1.3.2.1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自动生成重点工作目标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可手动从组织绩效计划、年度重点工作、其他重点工作获取分解下发至本处室的指标信息，预生成本处室重点工作目标，在此基础上处室负责人可进行编辑
3.1.1.3.2.2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系统验证输入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确保所有必填字段都已正确填写
3.1.1.3.2.3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重点工作制定数据，导入时系统自动检查导入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下载后查看导入的重点工作数据不符合的具体内容。
3.1.1.3.2.4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为 Excel 表
3.1.1.3.2.5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递交	递交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系统对递交数据的完整性进行校验
3.1.1.3.2.6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重新提交	对于退回的重点工作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系统记录每次修改的内容及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3.2.7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生成目标清单	根据接收到办公室或相关业务处室分解的绩效计划或重点工作任务后，可勾选需要纳入本处室（单位）年度重点工作目标的任务，自动生成处室（单位）工作目标清单
3.1.1.3.2.8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排重功能	在数据新增时系统提供数据重复提醒功能，减少审核人员人为的排重工作。
3.1.1.3.2.9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分解季度重点工作	将本处室制定重点工作分解至各季度目标，分解时选择季度，填写季度工作目标，系统校验分解内容的完整性
3.1.1.3.2.10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落实工作责	落实各项重点工作至本处室具体责任人，确认责任人后对应干部职工登录系统可查看该项重点工作

	任人	
3.1.1.3.2.11	重点工作目标制定-自动汇总目标	自动汇总提交后的各处室（单位）牵头目标和责任目标，并形成全年目标清单初稿。
3.1.1.3.3	目标审核	系统自动汇总提交后的各处室（单位）牵头目标和责任目标
3.1.1.3.3.1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审核通过	对单条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3.3.2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审核退回	对单条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填写“审核退回原因”
3.1.1.3.3.3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审核不通过	对单条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审核不通过时填写“审核不通过原因”
3.1.1.3.3.4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审核保存	对单条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3.3.5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审核发布	对单条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
3.1.1.3.3.6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提取	提取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为 Excel 表，同时为了满足日常的上会审批需求，提供自定义导出功能，即可根据规定的文档样式、字号、行间距等格式要求自定义导出 Word 或 Excel 文档
3.1.1.3.3.7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来源、责任处室、责任人进行筛选
3.1.1.3.3.8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目标发布	对于审核通过的目标发布至责任单位，发布后责任处室负责人、具体责任人可查看重点工作目标内容，以此作为全年管理的基础数据
3.1.1.3.3.9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一键发布任务	督考办进入页面，无需勾选可一键将所有目标发布至责任单位，生成正式年度重点工作目标
3.1.1.3.3.10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接收目标	工作人员可一键将所有目标发布至责任单位，所有单位自动接收对应的目标
3.1.1.3.3.11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短信通知	通过接口对接系统提供发送短信功能，对于所有已发布目标中涉及的责任处室，通过短信提醒责任人接收目标任务
3.1.1.3.3.12	重点工作目标审核-生成加分数据	督考办新增的指标来源是临时性重大督查督办工作的指标的，系统会根据创先争优加分细则自动生成一条加分数据
3.1.1.4	周报告	每周在线发布周报任务
3.1.1.4.1	周报告制定	督考办基于已发布的重点工作，并根据时间进度不同，选择性生成每周需要填报的重点工作目标，系统根据周报告填报信息生成周报告文档。
3.1.1.4.1.1	周报告-增删改查	督考办进入页面，页面上半部分显示所有已发布的重点工作目标列表，可选中重点工作任务列表中任务，系统根据选中内容自动生成待填报数据。页面下半部分显示已生成的待填报数据，督考办可删除、修改或查询周报告数据。
3.1.1.4.1.2	周报告-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周报告数据，导入时系统自动检查导入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

		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下载后查看导入的重点工作数据不符合的具体内容。
3.1.1.4.1.3	周报告-输出	输出查询页面所有周报告数据、导出选中周报告数据为 Excel 表
3.1.1.4.1.4	周报告-发布	督考办将制定的工作任务根据本周工作重点发布本周的工作任务，发布后重点工作责任处室可进行进度填报
3.1.1.4.2	周报填写	对每项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填写，填写后系统自动汇总形成周报
3.1.1.4.2.1	周报填写-下载	处室负责人或具体责任人下载查询页面所有周报填写数据、导出选中周报填写数据为 Excel 表
3.1.1.4.2.2	周报填写-筛选查询	对所有周报告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周、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工作任务、指标来源进行筛选
3.1.1.4.2.3	周报填写-填报	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完成情况填报，填报内容包含是否完成、完成进展情况，系统校验填报内容的完整性
3.1.1.4.2.4	周报填写-汇总	系统提供自动汇总职工干部完成情况功能，处室负责人可对系统汇总内容进行修改、确认，形成本处室周报内容
3.1.1.4.2.5	周报填写-呈交	呈交所填写周报告内容，系统校验所有指标完成情况是否填写完整，未填写完整不允许提交
3.1.1.4.2.6	周报填写-重新呈交	对退回的周报进行修改，并重新呈交周报告数据，系统记录每次退回提交信息
3.1.1.4.2.7	周报填写-预警提醒	对于快到期的任务系统会自动亮黄灯并短信提醒责任人，对于超期未填写系统会自动亮红灯并短信提醒责任人
3.1.1.4.2.8	周报填写-操作留痕	系统会对整个操作流程留痕，如自动记录填报时间、审核时间、是否超期报送、超期天数等，保证有据可查
3.1.1.4.3	周报汇总	汇总各处室（单位）提交的周报
3.1.1.4.3.1	周报汇总-审核归档	督考办进入页面可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周报，可对周报进行审核归档
3.1.1.4.3.2	周报汇总-局周报汇总	系统根据预设周报模型，自动汇总各个处室提交的周报内容，形成局周报信息。周报信息包含：各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各处室上周重点工作小结和本周重点工作清单表、需要上局务会和党组会的事项
3.1.1.4.3.3	周报汇总-局周报导出	系统根据“一周重点工作清单”模板样式，自定义导出局周报内容为 word 文档。
3.1.1.5	月总结	重点工作目标每月生成进度填报清单
3.1.1.5.1	月总结-月总结填报设置	督考办进入页面，设置重点工作任务月总结频次，系统根据设置频次内容生成对应的月总结填报数据供各个责任处室填报
3.1.1.5.2	月总结填报	
3.1.1.5.2.1	月总结填报-填报	职工干部可对月总结数据进行填报，填报内容包含：是否完成、落实情况、未完成原因等。系统校验填报内容的完整性，对所有必填项进行检查
3.1.1.5.2.2	月总结填报-修改	对月总结数据进行修改，系统记录历次修改内容
3.1.1.5.2.3	月总结填报-递交	职工干部递交月总结数据，提交后服饰负责人可查看责任人填写的内容

3.1.1.5.2.4	月总结填报-重新递交	对于处室负责人退回的月总结，职工干部可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月总结数据，系统记录每次退回和重新提交信息
3.1.1.5.2.5	月总结填报-添加佐证	添加月总结所填内容的佐证材料，用于佐证月总结所填内容。
3.1.1.5.2.6	月总结填报-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月总结填报数据、导出选中月总结填报数据为 Excel 表
3.1.1.5.2.7	月总结填报-筛选查询	对所有月总结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周期、是否完成内容进行筛选
3.1.1.5.3	月总结审核	处室（部门）负责人审核各职工干部填写的月总结内容，并根据职工干部填写的内容进行汇总，形成本处室所有重点工作月总结。系统提供单条数据审核、多条数据批量审核两种审核方式
3.1.1.5.3.1	月总结审核-审阅通过	对单条月总结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5.3.2	月总结审核-审阅退回	处室负责人对于填写不规范或不完整的内容，可对单条月总结审核，填写“审核退回原因”并操作审核退回
3.1.1.5.3.3	月总结审核-审阅不通过	对单条月总结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
3.1.1.5.3.4	月总结审核-审阅保存	对单条月总结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5.3.5	月总结审核-审阅发布	对单条月总结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各责任人可查看审核结果
3.1.1.5.3.6	月总结审核-导出	导出所有月总结审核数据
3.1.1.5.3.7	月总结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月总结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责任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是否完成进行筛选
3.1.1.5.4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	督办办在汇总页面可对各处室（单位）填写的月总结进度情况进行审核，基于审核内容生成局重点工作目标月总结表
3.1.1.5.4.1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审核通过	督办办进入页面查看处室负责人提交的月总结，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5.4.2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审核退回	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5.4.3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审核保存	督办办审核时，可暂时保存当前审核内容
3.1.1.5.4.4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审核发布	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发布，一是可对单条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处室负责人及干部职工可查看审核内容。
3.1.1.5.4.5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进度汇总审核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进度汇总审核数据为 Excel 表
3.1.1.5.4.6	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月总结进度汇总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年份、月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是否完成、责任处室进行筛选

3.1.1.5.4.7	月总结-亮灯提醒	系统设置红黄绿三种亮灯，根据督考办设置的月总结填报时限，在对应时间节点进行亮灯提醒。
		红灯：已超过填报时限未填报提交的亮红灯；
		黄灯：距填报时限还剩3天，未填报提交的亮黄灯；
		绿灯：填报时限内提交的亮绿灯。
3.1.1.5.4.8	月总结-短信提醒	对于超期未填写指标系统会自动亮红灯并短信提醒责任人
3.1.1.5.4.9	月总结-操作留痕	系统会对整个操作流程留痕，如自动记录填报时间、审核时间、是否超期填报、超期天数等，保证整个过程留痕并有据可查。
3.1.1.5.4.10	月总结-形成过程性扣分	对于超期未完成月总结事项，系统根据共性目标模型自动生成对应扣分数数据
3.1.1.5.4.11	月总结-调整进度	对处室（部门）提交的进度情况不符合实际进度情况的指标，审核员可直接进行调整
3.1.1.5.4.12	月总结-分析报告	建设重点工作月总结统计分析，利用汇总审核的月总结填报数据为基础，以图表的形式进行分析。从分析内容包含：各月完成重点工作项数，各处室完成重点工作项数，完成率等。
3.1.1.5.4.13	月总结-不同维度统计	按周、月度、季度、处室、进展情况等维度统计指标的完成情况，并对完成情况进行分组排名
3.1.1.5.4.14	月总结-固定分析模版导出	生成的统计数据除可按固定的图表样式展示给办公室总结全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提供数据支撑外，还可根据固定的分析报告模板自动生成数据分析报告
3.1.1.5.4.15	月总结-报表动态导出	各类数据统计报表支持动态导出，根据不同模型导出不同样式的报表样式，报表中的内容系统自动抓取重点工作基础数据。
3.1.1.6	年度考核	对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上传佐证材料
3.1.1.6.1	指标自评	各处室（部门）年底在时限要求内，填写指标的完成情况、自评分、完成时间
3.1.1.6.1.1	年度考核-填报	干部职工对重点工作年度完成情况进行填报，填报内容包含自评分、年度完成情况、未完成原因等信息，系统校验填报内容的完整性
3.1.1.6.1.2	年度考核-修改	干部职工可对已填写未提交的指标自评进行修改
3.1.1.6.1.3	年度考核-提交	干部职工可对已填写的自评进行提交，提交后由处室负责人进行初审
3.1.1.6.1.4	年度考核-重新提交	对于处室负责人退回的内容，干部职工可修改后重新提交年度考核数据，系统记录每次修改及提交信息
3.1.1.6.1.5	年度考核-一键提交	系统提供一键提交所有自评数据功能，干部职工可一次性提交所有重点工作任务年度考核填报数据
3.1.1.6.1.6	年度考核-上传附件	干部职工可针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上传相关佐证材料附件，上传的附件可在线预览
3.1.1.6.1.7	年度考核-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年度考核填报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目标年度考核填报数据为Excel表
3.1.1.6.1.8	年度考核-筛选查	对所有年度考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年份、一级指标、

	询	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进行筛选
3.1.1.6.1.9	年考核-亮灯提醒	系统设置红黄绿三种亮灯，根据督考办设置的年度考核填报时限，在对应时间节点进行亮灯提醒。
		红灯：已超过填报时限未填报提交的亮红灯；
		黄灯：距填报时限还剩 3 天，未填报提交的亮黄灯；
		绿灯：填报时限内提交的亮绿灯。
3.1.1.6.1.10	年考核-短信提醒	对于超期未填写指标系统会自动亮红灯并短信提醒责任人
3.1.1.6.2	年度考核审核	
3.1.1.6.2.1	年度考核审核-审阅通过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查看责任人提交的年度考核，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6.2.2	年度考核审核-撤销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查看责任人提交的年度考核，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6.2.3	年度考核审核-审阅保存	处室负责人审核过程中，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将审核意见内容保存
3.1.1.6.2.4	年度考核审核-审阅提交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可提交重点工作目标年度考核填报数据，提交后督考办可对填报内容进行评分
3.1.1.6.2.5	年度考核审核-提取	提取查询页面所有年度考核审核数据、导出选中年考核审核数据为 Excel 表
3.1.1.6.2.6	年度考核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年度考核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进行筛选
3.1.1.6.3	指标评审	督考办组织审核组对各处室（部门）提交的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审核评分，形成初步结果。
3.1.1.6.3.1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核查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填报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6.3.2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核查退回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填报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6.3.3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核查保存	审核员在审核过程中，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将审核意见内容保存
3.1.1.6.3.4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核查发布	督考办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审核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发布，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各处室负责人、责任人可查看发布的审核得分、审核意见等内容
3.1.1.6.3.5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导出核查记录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数据为 Excel 表

3.1.1.6.3.6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筛选查询	对所有年度考核指标评审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责任处室进行筛选
3.1.1.6.3.7	年度考核指标评审-初评结果反馈	督办办汇总指标的评分结果，经领导审定后统一反馈给各处室（单位）
3.1.1.6.4	复核申请	各处室（单位）在接收到指标的初步结果后，对结果有异议的指标，在时限要求内可申请复核
3.1.1.6.4.1	年度考核复核申请-导出	处室进入页面可查看重点工作目标年度初评结果，同时可导出查询页面初评结果数据、导出选中初评结果数据为Excel表
3.1.1.6.4.2	年度考核复核申请-筛选查询	对所有年度考核复核申请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责任人进行筛选
3.1.1.6.4.3	年度考核复核申请-填写复核理由	责任处室对结果有异议，填写复核理由
3.1.1.6.4.4	年度考核复核申请-上传附件	上传年度考核复核申请相关附件
3.1.1.6.4.5	年度考核复核申请-复核提交	提交年度考核复核申请数据，系统检验填写完整性以及是否在申请时限范围内
3.1.1.6.5	指标复核	督办办对各处室（单位）提交的复核指标进行复核评分，复核完成后将同其他考核模块一起反馈最终结果。
3.1.1.6.5.1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输出复核信息	审核员进入页面可查看重点工作目标年度复核申请内容，同时可导出查询页面复核申请内容数据、导出选中复核申请内容数据为Excel表
3.1.1.6.5.2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评估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复核申请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复核审核意见”
3.1.1.6.5.3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评估退回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复核申请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复核审核退回意见”
3.1.1.6.5.4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评估保存	审核员在审核过程中，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将复核审核意见内容保存
3.1.1.6.5.5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评估发布	督办办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复核审核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发布，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各处室负责人、责任人可查看发布的是复核得分、复核审核意见等内容
3.1.1.6.5.6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查看附件	查看提交的年度考核指标复核数据附件，系统提供在线预览、下载查看两种方式
3.1.1.6.5.7	年度考核指标复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年度考核指标复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责任处室进行筛选
3.1.1.6.6	指标结果	
3.1.1.6.6.1	指标结果-初审结果筛选	对重点工作目标初审结果进行筛选查看，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进行筛选，支持模

		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6.6.2	指标结果-初审结果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为 Excel 表
3.1.1.6.6.3	指标结果-最终结果筛选	对重点工作目标最终结果进行筛选查看，可按年份、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指标来源、是否完成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6.6.4	指标结果-最终结果导出	导出查询页面所有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导出选中重点工作目标制定数据为 Excel 表
3.1.1.6.7	年度考核-形成结果性扣分	对于超期未完成事项，系统记录超期项目，同时按照共性指标模型自动生成共性目标扣分数数据
3.1.1.7	共性目标管理	
3.1.1.7.1	目标制定	各考评主体可在线申报本部门牵头的共性考核指标
3.1.1.7.1.1	共性目标制定-增删改查	由考核主体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考核标准数据，年初把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评分细则、分值等信息在线上制定，制定的标准作为考核扣分可选的基础数据
3.1.1.7.1.2	共性目标制定-导入	由考核主体通过系统提供的导入模板 Excel 表格，一次性导入所有考核标准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7.1.3	共性目标制定-输出目标	批量输出所有考核标准数据为 Excel 表进行查看，刹那内容包含年份、考核方式、目标扣分依据、最高扣分值信息。
3.1.1.7.1.4	共性目标制定-提交	提交考核标准数据进行审核
3.1.1.7.1.5	共性目标制定-上传制定依据	上传制定共性目标依据附件
3.1.1.7.2	目标审核	系统自动汇总各牵头处室（单位）提交的共性指标
3.1.1.7.2.1	共性目标审核-审核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制定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7.2.2	共性目标审核-撤销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制定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7.2.3	共性目标审核-审核不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制定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不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审核不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不通过意见”
3.1.1.7.2.4	共性目标审核-审核保存	审核员在审核过程中，可对单条年度考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将复核审核意见内容保存
3.1.1.7.2.5	共性目标审核-审核发布	督考办进入页面查看各处室提交的年度考核审核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发布，一是可对单条年度考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各处室负责人、责任人可查看发布的审核得分、审核

		意见等内容
3.1.1.7.2.6	共性目标审核-提取	提取所有共性目标审核数据为 Excel、Word 形式
3.1.1.7.2.7	共性目标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共性目标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审核状态、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责任处室进行筛选
3.1.1.7.3	目标督查	根据工作需要开展督查
3.1.1.7.3.1	共性目标督查-增删改查	以发布的共性目标为基础数据，进行目标任务督查。督考办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共性目标督查数据
3.1.1.7.3.2	共性目标督查-导入	由督考办通过系统提供的导入模板 Excel 表格，一次性导入所有共性目标督办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7.3.3	共性目标督查-下载	下载所有共性目标督查数据进行查看
3.1.1.7.3.4	共性目标督查-确认	确认共性目标督查数据，作为共性目标督查督办的基础
3.1.1.7.3.5	共性目标督查-设置督查时间节点及对象	督考办根据各项确认的督办事项，选择督查对象并设置时间节点，各督查对象根据督查任务按时完成督查
3.1.1.7.4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	考评主体根据督查结果进行评估是否需要进一步督办。督查督办结果也可以作为年底评分的依据。
3.1.1.7.4.1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填报	系统根据设置督查事项以及督查时间节点，生成对应督办任务填报内容，督查对象进入页面，对所有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进行填报
3.1.1.7.4.2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提交	提交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进行提交，系统校验填报内容的完整性以及提交时间是否在允许时间范围
3.1.1.7.4.3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重新提交	重新提交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信息
3.1.1.7.4.4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上传附件	上传共性目标督办任务相关附件
3.1.1.7.4.5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亮灯提醒	系统设置红黄绿三种亮灯，根据督考办设置的督办时限，在对应时间节点进行亮灯提醒。
		红灯：已超过填报时限未填报提交的亮红灯；
		黄灯：距填报时限还剩 3 天，未填报提交的亮黄灯；
		绿灯：填报时限内提交的亮绿灯。
3.1.1.7.4.6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筛选查询	督考办可对所有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状态、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责任处室进行筛选
3.1.1.7.4.7	共性目标督办任务-形成文件	根据查询页面所有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导出选中共性目标督办任务数据形成 Excel 表文件内容
3.1.1.7.5	目标评审	各考评主体年度考核期间对有扣分事项的考评对象进行扣分录入
3.1.1.7.5.1	共性目标评审-增删改查	由考核主体根据制定的考核标准为基础数据，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指标评审数据，将被考核对象被扣分的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扣分分值、扣分原因等信息录入系统

3.1.1.7.5.2	共性目标评审-导入	由考核主体通过系统提供的导入模板 Excel 表格，一次性导入所有共性目标评审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7.5.3	共性目标评审-输出评审	输出所有共性目标评审数据
3.1.1.7.5.4	共性目标评审-确认提交	考评主体录入各对象扣分信息后可再次调整、核对扣分信息，系统提供确认功能提交共性工作评审内容功能
3.1.1.7.5.5	共性目标评审-重新提交	根据督考办退回的评审信息，重新修改后可重新提交共性目标评审数据，系统记录每次修改及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7.6	初结果反馈	督考办汇总各考评主体提交的扣分结果
3.1.1.7.6.1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审阅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评审扣分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评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7.6.2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审阅退回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评审扣分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评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7.6.3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审阅不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考核主体提交的共性目标评审扣分内容，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不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共性目标评审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审核不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不通过意见”
3.1.1.7.6.4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审阅保存	对单条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7.6.5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审阅发布	对单条指标评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被扣分对象可查看扣分指标、扣分分值、扣分原因等信息
3.1.1.7.6.6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输出结果	将所有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数据形成 Excel 样式输出
3.1.1.7.6.7	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筛选查询	对所有共性目标初审结果反馈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责任处室、责任人进行筛选
3.1.1.7.7	复核申请	各处室（单位）在接收到指标的扣分结果后，对扣分有异议的，可在时限要求内申请复核
3.1.1.7.7.1	共性目标复核申请-提取申请	提取所有共性目标复核申请数据、导出选中共性目标复核申请数据为 Excel 表
3.1.1.7.7.2	共性目标复核申请-筛选查询	对所有共性目标复核申请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照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责任处室、责任人进行筛选
3.1.1.7.7.3	共性目标复核申请-填写复核理由	对结果有异议，系统提供线上复核申请流程，填写复核理由
3.1.1.7.7.4	共性目标复核申请-上传附件	上传共性目标复核申请相关附件

3.1.1.7.7.5	共性目标复核申请-复核提交	提交共性目标复核申请数据
3.1.1.7.8	指标复核	各考评主体对考评对象提交的复核指标进行复核评分
3.1.1.7.8.1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评审输出	输出所有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内容，包含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评分标准、扣分理由、复核扣分理由、复核扣分值
3.1.1.7.8.2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审核通过	对单条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7.8.3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审核退回	对单条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
3.1.1.7.8.4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审核保存	对单条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7.8.5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审核发布	对单条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被扣分对象可查看复核审核情况
3.1.1.7.8.6	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查看附件	查看提交的共性目标复核审核数据附件，对于附件内容系统提供在线预览、下载两种方式
3.1.1.8	创先争优目标管理	
3.1.1.8.1	加分细则	督考办可导入每年定稿的加分类型及细则，并发布给各处室（单位）。
3.1.1.8.1.1	加分细则制定-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加分细则类型清单数据，包括加分类型、分值、评分标准等，类型清单作为该年度申请加分的基础可选数据。
3.1.1.8.1.2	加分细则制定-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加分细则清单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
3.1.1.8.1.3	加分细则制定-提取细则	提取所有加分细则制定数据为 excel、word 样式
3.1.1.8.1.4	加分细则制定-发布	督考办发布加分细则数据，以发布的类型作为本年度考核标准，被考核对象以此为基础申报加分项目。
3.1.1.8.2	加分申报	各考评对象可随时进行加分申报。
3.1.1.8.2.1	加分申报-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创先争优申请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加分类型、分值、评分标准、申请理由等，系统验证输入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确保所有必填字段都已正确填写，并且申请内容符合业务规则。
3.1.1.8.2.2	加分申报-载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创先争优申请数据，导入时系统批量检查导入数据是否符合标准，如导入的类型是否符合本年度类型清单的内容，确保系统中加分类型的一致性。
3.1.1.8.2.3	加分申报-查询另存	将查询页面加分申请类型、申请理由信息数据，导出选中加分申请类型、申请理由信息另存为 excel 数据
3.1.1.8.2.4	加分申报-提交	将加分申请数据提交给督考办审核，系统验证数据完整性和有效性。
3.1.1.8.2.5	加分申报-重新提交	重新提交加分申报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8.2.6	加分申报-上传附件	上传加分申请相关附件

3.1.1.8.3	加分审核	各考评主体可随时登录系统进行评审
3.1.1.8.3.1	加分审核-核查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加分申请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加分申请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审核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意见”
3.1.1.8.3.2	加分审核-撤销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加分申请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加分申请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审核退回时可填写的“审核退回意见”
3.1.1.8.3.3	加分审核-审核不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加分申请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不通过，一是可对单条加分申请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审核不通过时可填写的“审核不通过意见”
3.1.1.8.3.4	加分审核-审核保存	对单条加分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8.3.5	加分审核-审核发布	督考办经审定后可对加分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申请对象可查看申请类型、申请分值、申请理由、审核得分、审核意见等信息
3.1.1.8.3.6	加分审核-输出加分审核	输出查询页面加分审核信息、导出选中创先争优审核信息到 excel
3.1.1.8.3.7	加分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加分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加分类型、关联指标、是否获得加分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8.3.8	加分审核-加分录入	督考办进入页面后，可录入个人加分或处室加分，其中录入加分为处室加分时，系统自动将该项加分分解至处室内各干部职工。
3.1.1.8.4	加分台账	系统从职工干部、处室负责人、督考办不同层面对加分申请生成加分台账。 1.职工干部加分台账包含：年份、加分类型、所属处室、姓名、申报数、待审核数、已审核数、申报加分值、已获得加分值 2.处室负责人加分台账包含：年份、加分类型、处室、申报数、待审核数、已审核数、申报加分值、已获得加分值 3.督考办加分台账包含：年份、加分类型、处室、申报数、待审核数、已审核数、申报加分值、已获得加分值、得分率
3.1.1.8.5	复核申请	对加分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时限要求内申请复核
3.1.1.8.5.1	加分复核申请-导出	导出所有加分复核申请数据、导出选中复核申请数据为 Excel 表
3.1.1.8.5.2	加分复核申请-过滤	对所有加分复核申请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加分类型、关联指标、是否获得加分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8.5.3	加分复核申请-填写复核理由	申请对象进入页面，查看加分事项初审结果。如果对初审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此页面填写复核理由
3.1.1.8.5.4	加分复核申请-上传附件	上传加分复核申请相关附件

3.1.1.8.5.5	加分复核申请-复核提交	提交加分复核申请数据，系统校验所填内容，确保其符合业务规则和约束条件。
3.1.1.8.6	加分复核	各考评主体对考评对象提交的复核加分事项进行复核
3.1.1.8.6.1	加分复核-导出	导出所有加分复核数据、导出选中待复核数据为 Excel 表
3.1.1.8.6.2	加分复核-复核通过	对单条加分复核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8.6.3	加分复核-复核退回	对单条加分复核数据操作审核退回
3.1.1.8.6.4	加分复核-复核保存	对单条加分复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8.6.5	加分复核-复核发布	督考办可在此页面，对经审核通过的加分复核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发布后申请对象可查看最终结果。
3.1.1.8.6.6	加分复核-查看附件	查看提交的加分复核数据附件，系统提供在线预览、下载查看两种方式
3.1.1.8.6.7	加分复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加分复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加分类型、关联指标、是否获得加分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8.7	加分结果	
3.1.1.8.7.1	加分结果-初审结果筛选	对初审加分结果进行筛选查看，可按加分类型、关联指标、是否获得加分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8.7.2	加分结果-初审结果导出	导出页面查询的初审加分结果，导出选中加分初审结果为 Excel 表
3.1.1.8.7.3	加分结果-最终结果筛选	对最终加分结果进行筛选查看，可按加分类型、关联指标、是否获得加分进行筛选，支持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和组合查询。
3.1.1.8.7.4	加分结果-最终结果导出	导出页面查询的最终加分结果，导出选中加分最终结果为 Excel 表
3.1.1.9	满意目标管理	主要功能是满意目标考核的全流程管理
3.1.1.9.1	人员岗位设置	根据当前年份、季度设置参与考评人员及岗位信息
3.1.1.9.1.1	人员岗位设置-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人员岗位管理数据，同时定义清晰的数据模型，此模型作为满意目标工作开展的基础数据，实施数据验证与约束
3.1.1.9.1.2	人员岗位设置-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人员岗位管理数据，系统对导入的人员岗位信息数据进行校验，例如校验人员姓名是否存在账号，校验所属处室是否存在、校验岗位信息是否符合系统设置，校验导入信息已确保整个系统数据的关联性
3.1.1.9.1.3	人员岗位设置-导出	导出所有人员岗位设置数据
3.1.1.9.1.4	人员岗位设置-批量修改	批量修改人员岗位信息内容
3.1.1.9.2	评鉴打分关系设置	
3.1.1.9.2.1	评鉴打分关系设置-自动生成打	系统根据人员岗位设置自动生成各个季度评鉴打分关系表。评议评价分为个人评价和处室评价两类，其中个人评

	分关系	价包含：分管领导评价二级巡视员；处室负责人评价本处室其他干部职工； 处室评价包含：分管领导评价分管处室；处室负责人评价其他处室。
3.1.1.9.2.2	评鉴打分关系设置-增删改查	督考办可对系统自动生成的评鉴关系进行手动新增、删除、修改
3.1.1.9.2.3	评鉴打分关系设置-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评鉴打分关系设置数据
3.1.1.9.2.4	评鉴打分关系设置-导出	导出所有评鉴打分关系设置数据
3.1.1.9.3	季度小结	可实现每个季度每个人在“德、能、勤、绩、廉”5个方面情况进行小结
3.1.1.9.3.1	季度纪实填报-填报	处室负责人和干部职工对所有季度纪实填报数据进行填报，填报内容包含主要负责工作、本季度工作小结内容，系统校验填报内容完整性
3.1.1.9.3.2	季度纪实填报-提交	提交季度纪实填报数据进行提交
3.1.1.9.3.3	季度纪实填报-撤销	在季度纪实填报时间范围内，可主动对纪实填报内容进行撤销修改
3.1.1.9.3.4	季度纪实填报-上传附件	上传季度纪实填报相关附件
3.1.1.9.4	季度纪实填报汇总查看	督考办可查看季度小结填报情况
3.1.1.9.4.1	季度纪实填报汇总查看-筛选	督考办可对纪实填报内容进行筛选查看
3.1.1.9.4.2	季度纪实填报汇总查看-导出	可导出所有纪实填报数据
3.1.1.9.4.3	季度纪实填报汇总查看-撤销	对单条季度纪实填报数据操作撤销
3.1.1.9.4.4	季度纪实填报汇总查看-短信提醒	系统提供季度纪实开启、预警、超期填报短信提醒功能
3.1.1.9.5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	可实现每个季度部门主要负责人对部门干部评分
3.1.1.9.5.1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评鉴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页面上半部分可对本处室其他职工干部进行评鉴，分别对德、能、勤、绩、廉五方面进行评价，同时给出评鉴分、评语，系统根据评鉴分及评分模型自动赋予评鉴等级；页面下半部分为被评鉴人季度纪实填报内容。
3.1.1.9.5.2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一键提交	处室负责人提交评鉴数据至督考办，提交时系统根据强制分布模型中对处室负责人设置的等次比例或数量，对评定的等次进行统计和比较，如果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确认评定结果有效；如果评定的等次不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提示用户进行修改或重新评定，直到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为止。
3.1.1.9.5.3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撤回提交	处室负责人可主动撤回已提交的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数据进行修改，系统校验撤回时间是否在允许时间范围内

3.1.1.9.5.4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输入审核	处室负责人批量输入本季度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根据处室负责人强制分布模型校验导入数据的完整性
3.1.1.9.5.5	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导入往季数据	导入往季度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根据表格中的“季度”标识，自动识别导入数据归属季度，更新对应季度的评鉴数据。
3.1.1.9.6	局领导审核评鉴	可实现每个季度局领导对于部门进行评鉴
3.1.1.9.6.1	局领导审核评鉴-录入	局领导进入页面，页面上半部分可对二级巡视员以及分管处室进行评鉴，分别从德、能、勤、绩、廉五方面进行评价，同时给出评鉴分、评语，系统根据评鉴分及评分模型自动赋予评鉴等级；页面下半部分为被评鉴人季度纪实填报内容。
3.1.1.9.6.2	局领导审核评鉴-一键提交	局领导提交评鉴数据至督考办，提交时系统根据强制分布模型中对局领导设置的等次比例或数量，对评定的等次进行统计和比较，如果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确认评定结果有效；如果评定的等次不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提示用户进行修改或重新评定，直到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为止。
3.1.1.9.6.3	局领导审核评鉴-撤回提交	局领导可主动撤回已提交的处室负责人审核评鉴数据进行修改，系统校验撤回时间是否在允许时间范围内
3.1.1.9.6.4	局领导审核评鉴-传入往季数据	局领导使用表格传入其他季度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校验导入数据的完整性及实效性，对于已公示的评鉴信息不允许修改
3.1.1.9.6.5	局领导审核评鉴-上传评鉴	上传本季度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根据局领导审核强制分布模型校验上传评鉴数据的完整性及正确性
3.1.1.9.7	处室（单位）互评	可实现处室负责人对其他处室进行评鉴
3.1.1.9.7.1	处室（单位）互评-互评内容	处室负责人进入页面，页面上半部分可对其他处室进行评鉴，给出评鉴分、评语，系统根据评鉴分及评分等次模型自动赋予评鉴等级；页面下半部分为被评鉴人季度纪实填报内容。
3.1.1.9.7.2	处室（单位）互评-确认	处室负责人确认对其他处室（单位）互评填报
3.1.1.9.7.3	处室（单位）互评-一键报送	处室负责人提交评鉴数据至督考办，提交时系统根据强制分布模型中对处室互评设置的等次比例或数量，对评定的等次进行统计和比较，如果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确认评定结果有效；如果评定的等次不符合规则要求，则系统会提示用户进行修改或重新评定，直到评定的等次符合规则要求为止。
3.1.1.9.7.4	处室（单位）互评-重新报送	重新提交处室（单位）互评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信息
3.1.1.9.7.5	处室（单位）互评-读取互评	处室负责人可提交本季度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校验读取互评数据的完整性，同时根据评价人数进行强制分布校验
3.1.1.9.7.6	处室（单位）互评-插入互评	处室负责人使用表格批量插入往季度审核评鉴数据
3.1.1.9.8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	系统自动汇总各项审核评鉴打分情况
3.1.1.9.8.1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审核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

		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9.8.2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审核退回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退回
3.1.1.9.8.3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审核发布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审核评鉴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发布，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发布
3.1.1.9.8.4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导出	导出所有审核评鉴情况汇总数据
3.1.1.9.8.5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筛选查询	审核评鉴情况分为局领导评鉴情况、处室负责人评鉴情况、部门互评情况，可按照年份、季度、评鉴人、被评鉴人进行筛选查看
3.1.1.9.8.6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短信提醒	系统提供审核评鉴开启、预警、超期短信提醒功能，对评鉴人发送提醒短信
3.1.1.9.9	季度打分统计	季度打分统计分为局管二巡评鉴结果、个人评鉴结果、部门评鉴结果，统计信息包含年份、季度、季度考核分数、建议等次，并可以导出形成每个被考核对象的季度记实表。
3.1.1.9.9.1	季度打分统计-导出	导出所有局管二巡评鉴结果、个人评鉴结果、部门评鉴结果，导出选中局管二巡评鉴结果、个人评鉴结果、部门评鉴结果为 Excel 表
3.1.1.9.9.2	季度打分统计-统计更新	通过各季度评鉴基础数据，可实时统计局管二巡评鉴结果、个人评鉴结果、部门评鉴结果 1.局管二巡评鉴结果由所有分管领导评鉴平均分构成 2.个人评鉴结果由对应处室负责人评鉴构成 3.部门评鉴结果由领导评鉴平均分以及部门互评平均分按权重进行折算
3.1.1.9.9.3	季度打分统计-查询	对所有评鉴打分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年份、季度、分组名称、姓名、等次进行查询
3.1.1.9.9.4	季度打分统计-公示	对所有季度打分进行公示，公示后处室负责人、干部职工可查看相应的季度打分统计结果
3.1.1.10	督查督办管理	
3.1.1.10.1	督办任务来源	任务来源主要为市场监管局内各处室（单位）间的任务交办
3.1.1.10.1.1	督办任务来源-增删改查	督考办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督办任务来源数据，来源类型可选政府工作报告发现问题、重大会议议定事项、重大政策文件确定事项、其他事项等，以此作为督查督办的基础数据
3.1.1.10.1.2	督办任务来源-上传来源	督考办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督办任务来源数据，系统校验导入数据的完整性以及准确性，如校验导入的督办来源是否符合督查督办模型，确保系统中督办来源类型的一致性。
3.1.1.10.1.3	督办任务来源-导出	导出所有督办任务来源数据，导出选中督办任务来源数据为 excel 表
3.1.1.10.1.4	督办任务来源-提交	提交督办任务来源数据

3.1.1.10.2	任务分发/签收	可以选择相应处室进行任务分发，相应处室经办人收到分发任务后进行签收，签收后可以根据情况进行任务立项。
3.1.1.10.2.1	任务分发/签收-导出	导出所有任务分发/签收数据、导出选中任务分发/签收数据为 excel 表
3.1.1.10.2.2	任务分发/签收-签收	责任处室签收督办任务数据，签收后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督办任务立项
3.1.1.10.2.3	任务分发/签收-分发	督考办进入页面，将各项督办任务向下分发给责任处室，作为新增分发任务的基础选择数据
3.1.1.10.3	新增分发任务	处室可以在任务分发模块里，新增需要分发的任务，上传相关材料，选择各处室，点击发送。系统自动将任务分发给该业务处室。
3.1.1.10.3.1	新增分发任务-增删改查	督考办、责任处室可进入页面，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来源之外督办任务数据
3.1.1.10.3.2	新增分发任务-载入任务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来源之外督办任务数据，导入时系统自动检查导入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下载后查看导入的重点工作数据不符合的具体内容。
3.1.1.10.3.3	新增分发任务-保存任务	保存所有来源之外督办任务数据为 Excel 表格信息
3.1.1.10.3.4	新增分发任务-提交	提交任务数据
3.1.1.10.4	督办任务发起	内各类事项需要转入督查时，需要先进行督查任务制定，对各类督查事项进行登记、编辑、删除和设定任务牵头处室、协办处室。
3.1.1.10.4.1	督办任务发起-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督办任务发起数据
3.1.1.10.4.2	督办任务发起-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督办任务发起数据，导入时系统自动检查导入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导入数据，系统提供不符合明细 Excel 表可供下载，下载后查看导入的重点工作数据不符合的具体内容。
3.1.1.10.4.3	督办任务发起-导出	导出所有督办任务发起数据
3.1.1.10.4.4	督办任务发起-呈报	呈报督办任务发起数据，系统校验提交内容完整性
3.1.1.10.4.5	督办任务发起-重新呈报	重新呈报督办任务发起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时间等其他信息
3.1.1.10.5	督办任务接收	督查任务下达后，承办单位应按签收时限要求签收督查任务
3.1.1.10.5.1	督办任务接收-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督办任务接收数据
3.1.1.10.5.2	督办任务接收-导出	导出所有督办任务接收数据
3.1.1.10.5.3	督办任务接收-确认	确认提交督办任务接收数据
3.1.1.10.5.4	短信提醒	督办任务分发后实时通过手机短信提醒预警方法，提醒责任单位及时签收，并对签收情况进行跟踪；督办任务分发后1个工作日内，对于没有签收的责任单位发送提醒短信，提醒责任单位纪实签收。

3.1.1.10.5.5	站内消息	督办任务分发后通过站内消息提醒预警方法，提醒责任单位及时签收，并对签收情况进行跟踪
3.1.1.10.5.6	亮灯提醒	系统设置红黄绿三种亮灯，根据督考办设置的督办时限，在对应时间节点进行亮灯提醒。 红灯：督办任务下发 5 个工作日后未签收的亮红灯； 黄灯：督办任务下发 3 个工作日后未签收的亮黄灯； 绿灯：督办任务下发 3 个工作日内，已签收的亮绿灯；
3.1.1.10.6	落实情况填报	承办单位按照督查任务要求，按时填报进度信息。
3.1.1.10.6.1	落实情况填报-填报	对落实情况填报数据进行填报，系统校验填报完整性
3.1.1.10.6.2	落实情况填报-提交	提交落实情况填报数据
3.1.1.10.6.3	落实情况填报-重新提交	重新提交落实情况填报数据，并记录每次提交信息
3.1.1.10.6.4	落实情况填报-上传附件	上传落实情况填报相关附件
3.1.1.10.7	落实情况汇总	当一项任务分配给多个承办单位时，系统支持将多个单位的反馈内容自动汇总
3.1.1.10.7.1	落实情况汇总-导出	督考办进入页面，可查看各项督办任务的完成情况，也可导出所有落实情况汇总数据、导出选中落实情况汇总数据为 Excel 表
3.1.1.10.7.2	落实情况汇总-筛选查询	对所有落实情况汇总数据进行查询，查看页面分为进展报告、协办处室完成情况两个部分。同时可按照督办来源、任务名称、主办处室、督办单位等进行筛选。
3.1.1.10.7.3	落实情况汇总-更新汇总	实时汇总最新督办任务落实情况
3.1.1.10.8	督查任务审核	督查处室可对承办单位上报的进度信息进行审核。
3.1.1.10.8.1	督查任务审核-确认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通过，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1.10.8.2	督查任务审核-退回请求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退回，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通退回，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退回请求
3.1.1.10.8.3	督查任务审核-审核不通过	审核人员进入页面查看各对象提交的数据，系统提供两种方式操作审核不通过，一是可对单条数据操作审核通不通过，二是可批量勾选多条数据操作审核不通过
3.1.1.10.8.4	督查任务审核-审阅	对单条督查任务审核数据操作审核保存
3.1.1.10.8.5	督查任务审核-审核发布	对单条督查任务审核数据操作审核发布
3.1.1.10.8.6	督查任务审核-导出	导出所有督查任务审核数据
3.1.1.10.8.7	督查任务审核-筛选查询	对所有督查任务审核数据进行筛选查询，可按督办来源、任务名称、主办处室、督办单位等进行筛选。
3.1.1.10.8.8	督查任务审核-分析	对过程数据、结果性数据进行统计分析。1.过程中督办任务分发情况分析，分析内容包含：督办来源、分发数、接收数、未接收数、超时接收数、按时接收数。2、督办结

		果情况分析，分析内容包含：下发督办数、接收督办数、完成落实督办数、督办来源、总计
3.1.1.11	过程监控	
3.1.1.11.1	过程情况统计	对过程各节点信息进行统计
3.1.1.11.1.1	指标制定情况统计	在指标制定阶段，督考办需实时掌握处室指标制定进度情况，严格督促与指导业务处室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标制定工作。
3.1.1.11.1.2	重点工作目标进度统计	以各处室重点工作制定数据为基础，主要统计各处室重点工作任务、临时性重大工作制定情况，统计信息有处室、绩效目标申报数、待审核数、审核通过数、审核退回数等
3.1.1.11.1.3	共性目标进度统计	以各处室共性目标工作制定数据为基础，统计信息有处室（单位）、指标申报数、待审核数、审核通过数、审核退回数等
3.1.1.11.1.4	指标填报情况统计	在过程管理阶段、督考办需实时掌握处室填报及亮灯情况，严格督促与指导业务处室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周报或指标进度的报送工作。基于同一项任务由多个处室共同完成，同一处室下又由多个公务员干部共同完成这一系统设计，填报情况统计分为两个层面，一个是处室层面填报情况统计，另一个是公务员个人层面填报情况统计。
		统计信息包含处室、干部、红灯数、黄灯数、绿灯数、未填报数、已填报数、指标数等。
3.1.1.11.1.5	周报情况统计	以各处室周报告数据为基础，统计信息有处室（单位）、红灯数、黄灯数、绿灯数、未填报数、已填报数、指标数等。
3.1.1.11.1.6	月报情况统计	以各处室月总结数据为基础，统计信息有处室（单位）、红灯数、黄灯数、绿灯数、未填报数、已填报数、指标数等。
3.1.1.11.1.7	指标评审情况统计	在年终考核阶段、督考办需实时掌握指标的自评及评分情况，严格督促与指导业务处室和审核组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标自评和评分工作。
3.1.1.11.1.8	重点工作目标评审进度统计	统计信息有处室（单位）、待自评数、已自评数、待打分数、已打分数、扣分指标数等。
3.1.1.11.1.9	共性目标扣分情况统计	统计信息有处室（单位）、待自评数、已自评数、待打分数、已打分数、扣分指标数等。
3.1.1.11.1.10	加分情况统计	各考评主体、考评对象及督考办需实时掌握全局全年度加分申报情况与已获加分情况。根据各考评对象申报的加分事项为基础，统计各处室获得加分情况。
		统计内容包含年份、处室、申请加分分值、实际获得加分分值、得分率
3.1.1.11.1.11	加分申报及审核情况	各考评主体、考评对象及督考办需实时掌握全局全年度加分申报情况与已获加分情况。根据各考评对象申报的加分事项为基础，统计各处室加分申报及审核情况。统计内容包含年份、处室、姓名、处室申报数、个人申报数、个人申报量占比、待审核数、已审核数、获领导点赞加分数、实际获得加分数。
3.1.1.11.1.12	督查情况统计	督查情况统计包括问题发现情况、整改情况、督查效果评估以及持续改进等方面。通过督查情况统计，可以实现对

		督查工作的全面监控和评估，确保各项工作的落实和执行，推动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提升。
3.1.1.11.1.13	督查任务数量	以各督查任务数据为基础，统计各处室督查任务数量。统计内容包含督办件数、承办件数、协办件数、待接收数、待落实数、已办结数
3.1.1.11.1.14	智能督查督办任务单形成	根据被考评处室、单位任务完成进展情况，智能形成督查督办单，经督考办确认后下发。
3.1.1.11.2	成绩统计	成绩统计分析
3.1.1.11.2.1	各考评维度得分情况	按照业务内容，分模块统计考评得分情况，包含重点工作得分、创先争优加分得分、共性目标得分、满意目标得分四个维度。
		1.重点工作得分：系统以重点工作过程以及评分数据基础数据，统计出重点工作任务原始得分情况，统计内容包含年度、季度、所属处室、姓名、重点工作分值、重点工作得分。
		2.创先争优得分：创先争优得分由处室加分和个人加分构成，系统根据处室和个人加分的基础数据，统计创先争优原始得分，统计内容包含年度、姓名、创先争优加分类型、申请分值、获加分分值、得分率、申请项数、获加分项数。
		3.共性目标得分：系统以共性目标评分数据为基础，统计共性目标得分，统计内容包含：年度、姓名、共性目标分值、共性目标扣分值、共性目标得分值。
		4.满意目标得分：满意目标由个人评价和处室评价构成，系统根据两类型的评鉴审核基础数据，统计满意目标得分，统计内容包含年度、评价类型、处室、姓名、得分、等次。
3.1.1.11.2.2	综合成绩汇总	根据考核方案计算公式，通过抓取重点工作得分、创先争优加分得分、共性目标得分、满意目标得分，根据不同目标的权重形成成绩汇总表，并按分组进行排名
3.1.1.11.2.3	模板导出	重点工作得分、创先争优加分得分、共性目标得分、满意目标得分、综合成绩得分，可按照系统提供固定模板导出成绩表
3.1.1.12	基础信息管理	对系统基础数据进行管理
3.1.1.12.1	组织机构	主要提供组织机构信息维护功能。
3.1.1.12.1.1	组织机构-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组织机构数据，组织机构数据作为整个系统基础数据，所有数据需关联该内容进行校验检查。
3.1.1.12.1.2	组织机构-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组织机构数据，系统对导入机构数据进行监听，自动识别并补全机构层级、上级机构编码等信息
3.1.1.12.1.3	组织机构-导出	导出所有组织机构数据
3.1.1.12.1.4	组织机构-修改记录	留痕记录所有组织机构修改记录
3.1.1.12.1.5	组织机构-批量修改	批量修改组织机构信息

3.1.1.12.1.6	组织机构-机构信息标识	对机构信息进行标识，如标识机构分组类别等
3.1.1.12.2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	对机构分管领导信息进行设置，用于关联满意目标评价
3.1.1.12.2.1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机构分管领导管理数据
3.1.1.12.2.2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机构分管领导管理数据
3.1.1.12.2.3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导出	导出所有机构分管领导管理数据
3.1.1.12.2.4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修改记录	留痕记录所有机构分管领导修改记录
3.1.1.12.2.5	机构分管领导管理-批量修改	批量修改机构分管领导
3.1.1.12.3	登录账号	主要提供系统登录账号信息维护功能。
3.1.1.12.3.1	登录账号-增删改查	本系统需具备对登录账号数据进行全面管理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删除、修改和查询操作，同时应确保数据安全与权限管理，对于账号关联的数据进行校验
3.1.1.12.3.2	登录账号-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登录账号数据，系统对导入的人员岗位信息数据进行校验，对于已存在账号系统返回重复信息，便于导入人员核查。
3.1.1.12.3.3	登录账号-导出	导出所有登录账号数据
3.1.1.12.3.4	登录账号-账号封存	可以登录查询历史数据，无法写入新的数据
3.1.1.12.3.5	登录账号-账号解锁	对于已封存的历史数据解锁
3.1.1.12.4	角色管理	绩效考评及督查工作中根据承担工作不同，督考环节不同，需要划分不同的角色进行管理，这样能更精准的将权限发放。
3.1.1.12.4.1	角色管理-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角色管理数据
3.1.1.12.4.2	角色管理-上传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角色管理数据，系统对导入的人员岗位信息数据进行校验，对于重复角色名进行提示
3.1.1.12.4.3	角色管理-导出	导出所有角色管理数据
3.1.1.13	时序控制设置	提供各模块时序开启及截止时间设置，系统可根据设置的时间自动生成对应预警及扣分信息
3.1.1.13.1	时序控制设置-增删改查	新增、删除、修改或查询时序控制设置数据，例如重点工作填报、创先争优申报、创先争优复核申请、共性目标复核申请、季度纪实填报、满意目标审核评鉴的开始和结束时间，系统根据设置的时间对不同模块的操作进行限制
3.1.1.13.2	时序控制设置-导入	通过 Excel 表格导入所有时序控制设置数据
3.1.1.13.3	时序控制设置-导出	导出所有时序控制设置数据
3.1.1.13.4	时序控制设置-发布	发布时序控制设置数据，系统根据发布的内容生成对应的数据。如发布重点工作时序时，系统根据制定的重点工作

		指标生成对应季度、年度填报数据，用于季度、年度填报，根据时序设置的时间限制操作的可执行性
3.1.1.13.5	时序控制设置-更新时序时限	更新已发布时序的时限，在发布时序后可动态进行时序设置内容修改更新，达到填报、审核等操作能动态控制
3.1.1.13.6	时序控制设置-补充发布数据	补充时序相关的缺漏数据
3.1.1.13.7	时序控制设置-关闭	关闭已发布的时序
3.1.2	移动端功能模块	
3.1.2.1	移动登录页	系统登录页，提供账号密码登录、忘记密码功能
3.1.2.1.1	移动登录页-登录	提供账号密码登录
3.1.2.1.2	移动登录页-忘记密码	提供密码忘记密码，重置密码的功能
3.1.2.2	移动首页	可按照不同的角色、不同的视角进行分类展示
3.1.2.3	基础设置	显示账号基本信息，同时提供修改密码功能
3.1.2.3.1	基础设置-修改密码	提供修改密码功能
3.1.2.4	数据列表	在数据列表模块可以查询本账号角色的待办事项
3.1.2.5	待办事项	在数据列表模块可以查询本处室（单位）年（季）度满意目标整体情况
3.1.2.5.1	预警项目	抓取所有满意目标亮红灯事项，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起到实时预警作用。
3.1.2.5.2	预警亮灯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亮灯信息。
3.1.2.5.3	预警处室（单位）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处室（单位）信息。
3.1.2.5.4	预警指标名称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指标名称信息。
3.1.2.6	重点工作目标	在数据列表模块可以查询本处室（单位）年度重点工作目标
3.1.2.6.1	重点工作目标-进展情况分析	从处室、全局两个角色，分别展示对应重点工作任务数、完成量数、及完成率。
3.1.2.7	年度共性目标	在数据列表模块可以查询本处室（单位）年度共性目标
3.1.2.7.1	年度共性目标-初审结果查看	对初审年度共性目标进行查看
3.1.2.7.2	年度共性目标-填写复核理由	对结果有异议，填写复核理由
3.1.2.7.3	年度共性目标-复核提交	提交年度共性目标数据
3.1.2.7.4	年度共性目标-最终结果筛选	对最终年度共性目标进行筛选查看
3.1.2.7.5	年度共性目标-最终结果导出	导出最终年度共性目标

3.1.2.8	年度加分信息	在数据列表模块可以查询本处室（单位）年度加分信息等
3.1.2.8.1	年度加分信息-初审结果查看	对初审年度加分信息进行查看
3.1.2.8.2	年度加分信息-填写复核理由	对结果有异议，填写复核理由
3.1.2.8.3	年度加分信息-复核提交	提交年度加分信息数据
3.1.2.8.4	年度加分信息-最终结果筛选	对最终年度加分信息进行查看
3.1.2.9	周报管理	周报负责人可查看周报任务，并填写周报
3.1.2.9.1	周报管理-填报	对周报管理数据进行填报
3.1.2.9.2	周报管理-修改	对周报管理数据进行修改
3.1.2.9.3	周报管理-提交	提交周报管理数据
3.1.2.9.4	周报管理-筛选查询	对所有周报管理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9.5	周报管理-归档	对所有周报进行归档
3.1.2.10	周报汇总	系统提供自动汇总职工干部完成情况功能，处室负责人可对系统汇总内容进行修改、确认，形成本处室周报内容
3.1.2.10.1	周报汇总-汇总	对职工干部提交的周报内容进行汇总
3.1.2.10.2	周报汇总-修改	修改汇总后的周报内容
3.1.2.10.3	周报汇总-提交	提交周报汇总数据
3.1.2.10.4	周报汇总-选择	对所有周报汇总数据进行选择，系统提供单项选择、组合选择
3.1.2.11	月报管理	具体责任人可每月填写重点工作任务的进展情况
3.1.2.11.1	月报填写	责任人对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填写
3.1.2.11.1.1	月报填写-填报	对月报填写数据进行填报
3.1.2.11.1.2	月报填写-修改	对月报填写数据进行修改
3.1.2.11.1.3	月报填写-提交	提交月报填写数据
3.1.2.11.1.4	月报填写-筛选查询	对所有月报填写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2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	通过饼状图展示实时未填写、已填写月报情况，同时提供一键催办功能
3.1.2.11.2.1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填报	对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数据进行填报
3.1.2.11.2.2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修改	对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数据进行修改
3.1.2.11.2.3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提交	提交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数据

3.1.2.11.2.4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筛选查询	对所有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2.5	月报填写情况汇总-情况分析	主要展示各业务处室（单位）月报完成情况，如每个处室的完成量及完成率。
3.1.2.11.3	季度考核纪实	季度纪实填报提交页面
3.1.2.11.3.1	季度考核纪实-撰写	对季度考核纪实数据进行撰写
3.1.2.11.3.2	季度考核纪实-修改	对季度考核纪实数据进行修改
3.1.2.11.3.3	季度考核纪实-提交	提交季度考核纪实数据
3.1.2.11.3.4	季度考核纪实-撤回	撤回提交的当季度考核纪实数据
3.1.2.11.3.5	季度考核纪实-重新提交	重新提交季度考核纪实数据
3.1.2.11.3.6	季度考核纪实-筛选查询	对所有季度考核纪实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4	个人审核评鉴	提供处室负责人、局领导两个角色进行季度审核评鉴功能
3.1.2.11.4.1	个人审核评鉴-审核评鉴	处室负责任对个人审核评鉴数据进行审核评鉴
3.1.2.11.4.2	个人审核评鉴-修改	对个人审核评鉴数据进行修改
3.1.2.11.4.3	个人审核评鉴-提交	提交个人审核评鉴数据
3.1.2.11.4.4	个人审核评鉴-提交校验	校验数据是否符合强制分布规则
3.1.2.11.4.5	个人审核评鉴-筛选查询	对所有个人审核评鉴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5	处室互评	已处室为单位进行季度互评
3.1.2.11.5.1	处室互评-互评	对处室互评数据进行填报
3.1.2.11.5.2	处室互评-修改	对处室互评数据进行修改
3.1.2.11.5.3	处室互评-确认互评	处室负责人确认对其他处室互评填报信息
3.1.2.11.5.4	处室互评-提交校验	校验数据是否符合强制分布规则
3.1.2.11.5.5	处室互评-筛选查询	对所有处室互评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6	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	展示当前季度考核纪实填报情况，同时提供一键催办功能
3.1.2.11.6.1	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筛选查询	对所有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6.2	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撤销	对单条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数据操作审核退回

3.1.2.11.6.3	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核查通过	对单条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数据操作审核通过
3.1.2.11.6.4	季度考核纪实情况汇总-短信催办	对预警、超期未填报的相关人员，通过发送短信提醒
3.1.2.11.7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	展示当前季度审核评鉴情况，同时提供意见催办功能
3.1.2.11.7.1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筛选查询	对所有审核评鉴情况汇总数据进行筛选查询
3.1.2.11.7.2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审核退回	对单条审核评鉴情况汇总数据操作审核退回
3.1.2.11.7.3	审核评鉴情况汇总-短信催办	对预警、超期评鉴的相关人员，通过发送短信提醒
3.1.2.11.8	年度重点工作	
3.1.2.11.8.1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分析	主要展示各业务处室（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完成工作数、完成率等。
3.1.2.11.8.2	年度重点工作-情况统计	主要统计各业务处室（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1.2.12	督办任务	督办处室可发起督办任务
3.1.2.12.1	督办任务-情况分析	主要对督查情况进行图表比对分析
3.1.2.12.2	督办任务-任务列表	从处室、全局两个角色，分别用列表展示所有督办任务
3.1.2.12.3	督办任务-详细信息	展示单个督办任务件具体信息
3.1.2.12.4	督办任务-办结信息	展示单个督办任务件主办、协办处室各个节点完成情况
3.1.2.12.5	督办任务-统计	从处室、全局两个角色，分别展示督查任务数、办结数、办结率
3.1.2.12.6	督办任务-柱状图展示分析	用柱状堆叠图展示各处室（部门）发起督查任务数、承办任务数、协办任务数及落实率情况
3.1.2.13	公示信息	展示各类公示信息
3.1.2.13.1	公示信息-“好”等次人员公示信息查询	列表展示全局季度、年度平时考核结果信息
3.1.2.13.2	公示信息-季度考核成绩查询	展示个人季度考核成绩情况
3.1.2.13.3	公示信息-部门评鉴结果查询	展示部门满意目标得分情况
3.1.3	可视化大屏	
3.1.3.1	重点工作任务情况统计	主要展示全局重点工作任务数、完成量数及完成率。
3.1.3.1.1	展示工作任务明细	列表展示全局重点工作任务具体内容，可进行内容筛选

3.1.3.1.2	展示重点工作任务过程进展情况	主要展示单项重点任务各个时间节点完成情况
3.1.3.1.3	（单位）进展情况分析	主要展示各业务处室（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每个处室的完成量及完成率。
3.1.3.2	周报告情况统计	主要统计周报告数、完成量等
3.1.3.2.1	周报告情况分析	从处室（单位）、周期等维度进行周报告情况分析
3.1.3.2.2	周报告明细	列表展示周报告明细
3.1.3.2.3	周报告详情	展示单个周报告具体信息
3.1.3.3	月总结情况统计	主要统计月总结数、完成率等。
3.1.3.3.1	月总结情况分析	从处室（单位）、月度等不同维度进行分析
3.1.3.3.2	月总结明细	列表展示月总结明细
3.1.3.3.3	月总结详情	展示单个月总结具体信息
3.1.3.4	亮灯情况分析	主要通过饼状图展示周报、月报和季报三个类别，各类别实时红、黄、绿灯指标数占比情况，饼状图可弹出各业务处室（单位）亮灯情况列表。
3.1.3.4.1	展示周报占比情况分析	通过饼状图展示周报实时不同状态指标数占比情况
3.1.3.4.2	展示月报占比情况分析	通过饼状图展示月报实时不同状态指标数占比情况
3.1.3.4.3	展示周报亮灯分析情况	主要通过饼状图展示周报实时红、黄、绿灯指标数占比情况，饼状图可弹出各业务处室（单位）亮灯情况列表。
3.1.3.4.4	展示月报亮灯分析情况	主要通过饼状图展示月报实时红、黄、绿灯指标数占比情况，饼状图可弹出各业务处室（单位）亮灯情况列表。
3.1.3.4.5	展示季度报亮灯分析情况	主要通过饼状图展示季报实时红、黄、绿灯指标数占比情况，饼状图可弹出各业务处室（单位）亮灯情况列表。
3.1.3.5	预警项目	抓取所有亮红灯事项，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起到实时预警作用。
3.1.3.5.1	预警亮灯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亮灯信息。
3.1.3.5.2	预警处室（单位）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处室（单位）信息。
3.1.3.5.3	预警指标名称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指标名称信息。
3.1.3.5.4	预警事项	通过滚动列表的形式进行展示事项信息。
3.1.3.6	共性目标总体情况统计	统计共性目标扣分数量、扣分值等
3.1.3.6.1	共性目标情况分析	主要展示各业务处室（单位）共性目标扣分数、扣分值、申请复核数等对比信息。
3.1.3.6.2	共性目标明细	列表展示共性目标扣分明细，包含是否申请复核审核标志
3.1.3.6.3	共性目标详情	展示单个共性目标扣分项目的详细情况
3.1.3.7	加分总体情况统计	主要展示各业务处室（单位）最新加分情况、包括申报项数、审核通过项数、累计获得加分值。

3.1.3.7.1	加分情况分析	从加分类型、申报主体、得分率等不同维度进行加分情况具体分析，通过柱状图进行对比展示。
3.1.3.7.2	加分明细	列表展示已申报、审核通过、审核退回、审核不通过等不同状态的加分情况
3.1.3.7.3	加分详情	展示单个加分项目的加分情况
3.1.3.8	满意目标总情况统计	统计满意目标中季度纪实、审核评鉴情况
3.1.3.8.1	满意目标情况分析	通过图表形式进行分析，分析个季度满意目标评鉴情况
3.1.3.8.2	满意目标明细	列表展示满意目标纪实填报情况、审核评鉴情况等
3.1.3.9	督查总体情况统计	统计各类型的督查任务情况
3.1.3.9.1	督查情况分析	从处室（单位）、督办类型等不同维度进行对比分析，通过柱状图进行展示。
3.1.3.9.2	督查明细	列表展示督查任务明细
3.1.3.9.3	督查详情	展示单个督查任务的具体情况，同时包含主办和协办所有处室各节点完成情况
3.1.4	信创改造	
3.1.4.1	业务逻辑设计融合改造	在国产化适配环境下经过测试后，对标现有业务需求与功能需求，制定设计思路和开发计划，开始进入编码开发。整个业务应用保持与原系统在功能和展现方面整体一致。
3.1.4.2	上下联动功能迁移改造	与自治区联动功能的数据结构、菜单功能和账号开发移植。实现与自治区云平台指标模块融合，实现一个界面登录，填报结果自动分离，按照不同维度进行自治区指标、本级指标统计等。绩效管理平台提供标准的接口及规范，主要包含个人绩效管理与公务员平时考核平台标准规范。
3.1.4.3	平台改造	
3.1.4.3.1	前台 UI 层	前台 UI 层作为最终用户使用的直接体现，根据本项目的使用受众、应用访问特点、数据规模、应用系统实时性、重要性等具体因素进行综合设计建设
3.1.4.3.2	控制层	控制层作为前台 UI 层的服务层，直接接受前端的操作指令与输入数据，进行权限验证、安全认证、格式验证等多种业务处理的前置判断，同时也承担着为业务层处理准备完整业务请求、处理创建上下文环境。是一个承上启下的重要过渡层次。
3.1.4.3.3	业务层	业务层是业务请求、业务逻辑、业务算法、业务处理的最终实现层次。在业务层中，需要结合数据库数据、前端数据，根据不同的政策、法规、文件来对项目各种业务经办请求进行处理与响应，是所有层次的核心层次，也是系统建设的重点与难点。
3.1.4.3.4	持久化层	无论是前端的输入数据，还是数据库中的业务数据，都需要通过持久化层来进行数据库操作，如数据插入、数据修改、数据删除。持久化层完成统一的数据库连接管理、统一的 O/RMapping（对象关系映射）、统一的访问管理。

3.1.4.3.5	数据层	数据资源统一存放在数据库中，根据数据应用特点，在数据层中会有多种不同形态存在的业务数据、流程类数据、分析类数据等。引入数据访问代理层（DDAL），实现应用层面透明访问数据库。
3.1.4.4	应用系统改造	
3.1.4.4.1	个性目标管理模块	实现将各处室（单位）通过绩效管理平台，根据上级部署重点工作、局年度工作任务、年度绩效指标以及本处室（单位）职责、年度工作目标，将任务分解细化到每个考核单元。
3.1.4.4.2	工作计划管理模块	实现处室（单位）主要负责人根据局年度绩效指标，对号入座，主动认领本处室（单位）的绩效指标任务，制定科学合理的工作计划，将指标分配到具体责任人。
3.1.4.4.3	共性目标考核模块	可按照本机关个人绩效管理（平时考核）办法有关要求设置指标过程管理，自动追加到处室（单位）、责任人名下，同时可以开放权限由各考评主体填报扣分信息追加的被扣分对象名下。
3.1.4.4.4	满意目标评鉴模块	可以实现满意目标评鉴
3.1.4.4.5	奖惩情况管理模块	可实现于自治区绩效云平台对接，根据自治区绩效加分情况，自动追加相关处室（单位）。同时开放个人申报端以及考评主体端，对个人年度加分、减分项目管理，可在系统中录入加分、减分事项，并可汇总到年度考核成绩。
3.1.4.4.6	年度考核模块	可实现自动汇总每季度个人总结，一键形成个人年度考核报告功能。包含个人年度工作总结、年底综合测评，年度总成绩汇总等。实现个人年度考核成绩的汇总算分，可查看年底测评进行情况，个人日常分数，年度加分情况，也可手工录入最终等次和奖励种类。
3.1.4.4.7	考核排名模块	可根据各项打分结果，自动汇总分数，实现分数排名及分析，通过图形对全局干部职工全年工作的运行轨迹进行展示，实现痕迹化管理。
3.1.4.4.8	统计分析模块	对各类考评对象考评成绩进行综合统计查询，以图表的形式进行分类对比分析，为被考评对象提供成绩查询和趋势分析服务。
3.1.4.5	数据迁移及集约化测试	
3.1.4.5.1	数据迁移整合	把历史数据迁移到信创环境下并进行整合
3.1.4.5.2	批量数据校验	校验数据的一致性，准确性
3.1.4.5.3	历史数据重导、补导	重导、补导缺漏的历史数据
3.1.4.6	适配信创数据库	
3.1.4.6.1	数据库初始兼容性	系统脚本量 243 个，对迁移出错的脚本及对象逐一进行分析，针对有问题对象及脚本进行修改调试。
3.1.4.6.2	脚本兼容国产和非国产库	根据数据源配置及客户端系统标识来判断执行国产或非国产逻辑。
3.1.4.6.3	调整脚本语法	修改数据库方法、关键词的使用，优化存储过程结构，将

		不兼容的脚本语法进行调整
3.1.4.6.4	增加数据库标识	增加数据库类型标识，国产数据库和非国产数据库连接使用不同的标识，对应执行存在差异的脚本，达到兼容国产库和非国产库的效果。当前系统使用非关系型数据库，需改成兼容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的关系型数据库。
3.1.4.6.5	数据展示方式调整	列表中的数据作为对象直接将新增、删除的数据在原对象基础上增加或者删除即可，无需去访问数据库；
3.1.4.6.6	查询改为表关联	去掉视图查询，改为表关联，且表关联不能过多，在需要多表关联的情况下，将逻辑进行拆分，根据先后顺序，执行单表或少数表关联的查询，提高访问效率，总共 152 个表结构，需根据需求进行优化调整
3.1.4.6.7	复杂耗时 SQL 的拆分	优化程序结构，根据先后顺序，将部分结果先查出，作为参数供后面查询脚本使用，避免一个脚本过于复杂，导致查询结果过慢，返回结果时间过长
3.1.4.6.8	报表查询数据预处理	建立报表查询数据预处理机制，提前预置数据
3.1.4.6.9	执行数据库表分析	在数据对象发生变化等情况下，重新进行表分析；
3.1.4.6.10	增加索引	为了优化查询性能，在国产化环境下增加有效索引；目前索引量大概 330 个左右，根据优化需求添加索引
3.1.4.6.11	修改全表扫描查询	对于查询，避免全表扫描，首先考虑在 WHERE，ORDERBY 涉及的列上建立索引；
3.1.4.6.12	使用缓存机制	基础数据、配置的访问，添加数据缓存服务机制，减少数据库访问压力，避免重复访问；
3.1.4.6.13	批处理脚本	批量业务需使用批处理脚本，梳理各类批量业务的处理脚本，制作批处理脚本。
3.1.4.6.14	优化查询 SQL	复杂耗时的 SQL 优化，优化性能和执行时间。
3.1.4.6.15	优化事务拆分处理	业务处理逻辑拆分和优化，将复杂逻辑进行事物拆分，大事务可能会导致数据库资源的长时间占用，影响其他事务的响应时间。通过将大事务拆分为更小的事务或采用其他优化策略，可以改善整体系统的响应时间。
3.1.4.6.16	批量数据多线程优化	增加前台多线程处理，提高批量处理数据效率
3.1.4.6.17	批量执行优化	SQL 执行改成批量执行，将多个 SQL 操作包装在一个事务中，这样可以减少每次执行 SQL 时的网络开销和数据库锁定时间。
3.1.4.6.18	数据库性能优化	由于国产服务器性能有限，需要尽量减少业务对数据库的压力，尽可能的对国产数据库优化，以达到业务系统正常使用需要的性能。当前系统数据量 58w 条左右，需根据国产化数据库性能特点进行调优，保证系统可用性。
4	系统测试	根据本项目需求文档和测试要求及时保质保量完成测试。
4.1	数据和数据库完整性测试	数据与数据库完整测试是指测试关系型数据库完整性原则以及数据合理性测试。
4.2	白盒测试	通过阅读程序代码或者通过使用开发工具中的单步调试来判断软件的质量。

4.3	接口测试	检测外部系统与系统之间以及内部各个子系统之间的交互点。测试的重点是要检查数据的交换，传递和控制管理过程，以及系统间的相互逻辑依赖关系等。
4.4	单元测试	对软件中的最小可测试单元进行检查和验证。
4.5	集成测试	在单元测试的基础上，将所有模块按照设计要求(如根据结构图)组装成为子系统或系统，进行集成测试。
4.6	冒烟测试	开发人员在个人版本的软件上执行冒烟测试项目，确认软件基本功能正常，可以进行后续的正式测试工作。
4.7	功能测试	对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中的功能需求逐项进行的测试，以验证功能是否满足要求。
4.8	UI 测试	测试用户界面的风格是否满足客户要求，比如文字、图片、背景等。
4.9	压力测试	模拟实际应用的软硬件环境及用户使用过程的系统负荷，长时间或超大负荷地运行测试软件，来测试被测系统的性能、可靠性、稳定性等。
4.1	安全测试	软件程序的安全级别，系统的安全级别。
4.11	用户测试	通过真实用户测试来识别产品问题。
4.12	故障转移和恢复测试	当主机软硬件发生灾难时候，备份机器是否能够正常启动的测试
4.13	安装测试	确保该软件在正常情况和异常情况的不同条件下，例如，进行首次安装、升级等都能进行正常使用。
4.14	兼容性测试	配置测试，测试对象在不同的软件和硬件配置中的运行情况
4.15	测试文档	包括测试用例、测试报告等测试相关文档。
4.16	测试问题及处理	测试问题处理及回归测试。
5	实施部署	完成本项目实施部署工作。
5.1	上线计划及部署方案	上线期间的行动计划和内容，可用上线进度控制表述，包括工作阶、工作事项关键步骤简要描述、开始、结束时间、执行单位、执行人、责任人、关联执行单位、执行人、责任人，状态等。
5.2	基础平台搭建	完成系统必须的硬件设备配置，系统集成调试，搭建运行环境,检测网络环境，对系统进行测试优化。
5.3	上线准备	系统切换前各项准备工作、时间和责任人，包括人员的准备、业务制度的准备、后勤保障、社会宣传以及告知客户的方式等工作。
5.4	系统发布	将运行开发系统程序部署到正式环境
5.5	试运行	括试运行的方式及其合理性分析、试运行检验的重点环节、试运行用户的选择，以及试运行时间
5.6	技术支持	运行支持方式和问题处理流程
5.7	安全保障	上线运行期间，确保所有备份策略是否正常执行，防止丢失用户数据，造成数据无法恢复。另外，用户登录系统注册成功后，请妥善保管账号信息，以免泄漏个人信息

5.8	系统更新	系统更新时涉及系统发版、上线计划、回滚方案、问题处理、技术支持等相关内容，

四、硬件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数据库	一、提供数据库软件系统（含管理软件或集群软件，可组合搭建集群系统）。 1、支持硬件平台及操作系统平台（麒麟、红旗、普华、思普、方德、Linux、Windows、IBM AIX、HP-UX、Sun Solaris、龙芯、飞腾等）； 2、符合 SPCA5 级标准设计、研发、发行，支持多种主流通用开发接口，包括 ODBC2.X/3.X、JDBC3.0、OLE DB2.7、Unix ODBC 等； 3、支持 TB 级或以上的少量数据和大用户并发处理、支持集群、可支撑中、大型企业和政府部门应用。一套数据库软件至少可安装 2 个节点（包括物理节点或云节点）。 4、支持 LEN、SPACE、MEDIAN、sec_to_time、time_to_sec、FIND_IN_SET、ADD_DAYS/ADD_WEEKS、field、date_format、WEEKDAY、WEEKS_BETWEEN、TEXT_EQUAL 等函数语法；支持查询 SQL 执行计划，包括查看操作符执行的操作、每个操作符所花费的时间及返回的结果条数、执行节点字节数以及执行计划操作符耗； 5、支持多种开发工具、持久层技术和中间件，支持 SQL92 标准；符合信息技术产品安全分级评估保证级 4 增强级； 6、提供单向、双向、级联、多对多的同步/异步数据复制功能，支持数据库快照功能；支持滚动升级； 7、支持数据守护集群、读写分离集群；产品易用，安装、配置都比较简单，提供易操作的图形化工具； 8、支持多种类型表，包括堆表、索引组织表、分区表、对象表、临时表、外部表、列存表；支持多种约束，包括主键、外键、唯一、检查、非空、默认值（缺省值），支持启用禁用约束；支持表空间管理（可以为行表空间设定固定大小）； 9、支持免费的、集中式的数据库管理工具，支持图形化的存储过程调试工具，支持跨平台统一界面，包括远程跨平台数据库管理，图形的性能监控等； 10、单表插入 100 万数据≤1.3 秒，平均存储性能可达到 80 万条/秒以上；单库单表导入 200 万行数据≤3 秒，批量导入性能可达到 70 万条/秒以上，（验收时需提供第三方评测机构报告，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1、单表支持创建 2048 列；支持分区表，包括范围分区、哈希分区、列表分区、间隔分区等；支持组合分区，如可以实现列表、范围组合分区等；支持单表分	20	套

		区数量为 65535 个；支持分区键包含多列，列数≥ 16列；支持增加、删除、合并、拆分、交换、截断、重命名等分区操作；支持分区表迁移； 12、提供命令行客户端及基于跨平台风格统一的全图形化客户端工具，包括数据库对象管理、SQL 开发、数据迁移、性能监视、数据库配置等多种图形化工具，并提供 PL/SQL 调试工具。 13、为关键任务的应用程序（如大业务量的在线事务处理（OLTP）环境、查询密集的数据仓库和要求苛刻的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高效、可靠、安全的数据管理；可满足企业联机事务处理、决策分析或数据仓库等应用需求。 14、▲验收时提供数据库厂商通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15、为确保系统运行稳定，要求所提供集群软件和数据库产品为同一品牌。		
2	智能密码钥匙 (含用户数字证书)	要求智能密码钥匙包含数字证书，需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符合 GM/T0027 标准的智能密码钥匙，提供 SM2/3/4 等标准密码服务接口，兼容适配自治区数据局密码资源，通过密码设备可对系统中的重要数据封装数字信封，实现重要数据传输过程中的机密性、完整性保护，满足客户端密码应用需求。	50	个

其他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